

啊，拓荒者！我的安东妮亚

薇拉·凯瑟 著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美〕薇拉·凯瑟

啊，拓荒者！
我的安东妮亚

资中筠 周微林 译

外国文学出版社

Willa Cather

O PIONEERS!

MY ÁNTONIA

据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Sentry edition, 1957 年版译出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选收本世纪世界文坛上影响较大的优秀作品，暂定二百种。通过这些作品，读者可以了解二十世纪历史的变化、社会思想的演进以及各国文学本身的继承和发展。这套丛书的选题由外国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共同研究制订，并分别负责编辑出版工作。

啊，拓荒者！
我的安东妮亚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281,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3　插页 5
1983年11月北京第1版　1983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37,000

书号 10208·155　定价 1.30 元

译 本 序

近若干年以来，在各种现代文学流派风行一时之后，西方评论界出现了一种重新重视和估价过去文学历史上的某些作家并给予高度评价的趋向。薇拉·凯瑟(1873—1947)就是本世纪初曾以她富于特色的创作题材和艺术风格赢得普遍赞扬而目前更获得新的声誉的一位美国女作家，甚至被认为是二十世纪美国最杰出的小说家之一。她一生创作了多部中长篇小说，以及大量短篇小说、文学传记和文艺评论著作，而《啊，拓荒者!》(1913)和《我的安东妮亚》(1918)是其中最重要的代表作。

这两部小说写的都是上一世纪第一代东欧和北欧移民来到美国后的艰苦创业生活。他们为了摆脱在旧大陆没有出路的贫困处境而抛弃故乡家园，远渡重洋，到这个获得独立未久的国家来寻求新的生活起点，希望为他们自己和他们的后代创立一个新的家园。这个新的国家幅员辽阔、蕴藏丰富而人口相对稀少，充满了诱人的广阔前景。但是东部自然条件和开化程度较好的地区已为更早的移民们捷足先得，后来者只好在当时还是一片蛮荒的中西部和西部安家落户，在茅屋土舍中栖身，在严冬酷暑中苦战，凭着他们求生的本能和坚强的决心努力站住脚跟，胼手胝足，年复一年，在茫茫的大草原上开辟出阡陌，繁育起牲畜，不惜一切代价来求取生存和发展。这里面有人与大自然的艰苦搏斗，自然也有人与人的残酷竞争。而在这个过程中，老一代的耗

尽精力埋进了黄土，新一代的随着岁月流逝成长起来，成了这个被称为“民族大熔炉”的国家里新的中坚。小说生动如画、真实得仿佛可以触摸地刻划了这些有着各种不同民族传统和文化背景的“开拓者”们的既平凡又令人肃然起敬的经历和生活道路，塑造出了许多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或许因为是女作家的缘故吧，两部小说中都更突出地创造了令人难忘的坚强女性的形象：怀着深厚的念父和同胞手足之情、为家人的幸福牺牲了自己青春年华的亚历山德拉；虽遭际不幸却仍不失生的意志和人的尊严的安东妮亚。这两个外表平凡、内心美好的女主人公，可以当之无愧地归入美国文学作品中塑造得最成功的女性人物形象之列。

作者获得这样的成就与她亲身的丰富生活经历和对文学创作长期严肃的尝试探索和勤奋锻炼是分不开的。薇拉·凯瑟一八七三年出生于弗吉尼亚州，九岁时就随家迁居中南部的内布拉斯加的大草原地区。正如她后来回顾时所说，那里当时是欧洲人——斯拉夫人、德国人、斯堪的纳维亚人、拉丁人混居之地，一片草屋、土窑、贫困和荒凉，有各种各样的文化传统。从小，她就和这里的移民朝夕相处，熟悉他们的习俗、趣味和文化背景。这片荒凉的土地并没有自己的历史和传统。一个新的历史和传统正是在她的亲眼目击下逐步形成的。尽管工作和事业使她后来离开这里迁居东部，最后定居在纽约并且去世在那里，但却始终眷念不忘并且不止一次地回到这个她度过了童年时代的地方。

不过薇拉·凯瑟自己是出生在一个正统的信奉英国国教的家庭里。祖父当过一个社区的司法官；父亲是他的副手；母亲是忠实的“南部邦联”① 拥护者。薇拉·凯瑟从小在英美古典文学

① 1860—1861年因反对废奴政策而脱离美国的南部十一个州所结成的联盟，由此导致了南北战争。

名著、圣经和莎士比亚的熏陶下成长，在一些欧洲移民中的文化人引导下，又很早接触音乐、戏剧文化，这对培养她后来广泛的文学艺术兴趣起了一定的作用。一八九〇年她离家去林肯城进入内布拉斯加大学预科。一八九一年当她还是大学一年级学生时就在当地报纸《内布拉斯加州报》上第一次发表了她论托马斯·卡莱尔的一篇文章，由此决定了她以后逐步走上文学事业的道路。在这以后她开始不断在大学的刊物上撰稿，发表诗歌、小说和杂感，后来并担任了刊物的编者。

一八九三年美国经济萧条，家境的困难促使她更经常致力于为刊物写稿，成为当地报纸的星期专栏、戏剧评论等等的长期撰稿人。与她后来成熟时期的产量少而下笔慎重成为对比，在这一时期她写了大量文章，并且活跃在各种社会活动中，崭露了一位年轻女性不凡的文学才华。

但在一八九五年刚从大学毕业时，她还没有产生专以写作为生的念头。只是由于想求教职而不得以及偶然的机会，得到上述那家报纸的发行人的推荐，她才信心十足地在次年去匹茨堡主编一份青少年杂志《家庭月刊》，从此离开她成长的地方，去东部谋生并开始了她一生的文学事业。在这家杂志任职的一年中，她时常自己动手，用各种笔名，几乎撰写了刊物的大部分文章。一八九七年起，她改任《匹茨堡每日导报》编辑，直到一九〇〇年。

薇拉·凯瑟最早的短篇小说《彼得》早在一八九二年就发表于波士顿的一家文学周刊《红木树》上。在匹茨堡担任编辑工作的这几年中，她尽管陆续发表了一些短篇创作如《硬心肠的汤美》(1896)等，但却深苦于繁杂的事务使她无法有较充裕的时间来从事自己的写作。因此一九〇〇年辞去报纸的职务，从一九

〇一年起她试着先后担任了当地两家高级中学的教职，使她在教学之余以及较长的假期中能致力于诗歌和小说创作。一九〇三年出版了她的诗集《四月的薄霭》。一九〇五年出版了短篇小说集《洞仙园》。她的文学才华得到了报刊评论上的好评，也引起一位有眼光的出版人麦克吕尔的注意，邀请她去纽约担任了他所主办的《麦克吕尔杂志》的副主编。一九〇八年升任主编。作为一位已经初步得到社会承认的作家和编辑，她在杂志的六年时间里在两方面都作出了相当的成绩。这个时期创作的短篇小说《魔崖》(1909)、《波希米亚姑娘》(1912)等等，以及在一九〇九年和一九一一年两次去英国与乔治·威尔斯、叶芝等英国文学界人士接触中所得到的新观感启发下写成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亚历山大桥》(1912)，都使她在艺术上获得了进一步的成就。但她对自己的创作总感到不满。正在这时，她结识了一位有见地的美国女作家萨拉·奥恩·朱厄特，对她在创作上的进步起了关键性的作用。

朱厄特热情地称赞了她在此以前的文学成就和显示的才华，但却诚恳地警告她不能长此陷在忙碌热闹的办公室的小圈子里，而应当为自己寻找一个安定的生活中心，并且从这里出发，为包含着万千个办公室的全国、全社会和整个波希米亚而写作，“总而言之，你必须面向人类的心灵去写作”①。

凯瑟听从了她的忠告，逐步摆脱了杂志的行政事务，在一段时期回到西部——如她自己所说——“我确实热爱的乡土，处在和它血肉难分的人们中间”之后，她下决心抛弃因袭的艺术旧套，完全按照她自己的心意，写出属于她自己风格的作品来。果

① 萨拉·奥恩·朱厄特写给凯瑟的信，1908年12月13日。

然，过了不久，她最出色的两部小说《啊，拓荒者!》和《我的安东妮亚》就相继问世了。

薇拉·凯瑟所走的是一条忠实于生活、忠实于艺术的创作道路。她还是个十八岁的少女时就已在文学上初露头角，但直到三十九岁写出《啊，拓荒者!》这部作品时，她才第一次对自己的作品感到了几分满意。她在赠书给一位友人时的题辞上说："在这本书里，我才总算写出了草原的面貌……"①。这句话不仅表达了她对从小生长的家乡的爱，也流露了她对自己终于在艺术上找到了表达它的适当的风格和写作方法的欣慰之情。她后来回顾自己的早期创作时，除了极少的一部分以外，几乎全盘否定了她在《啊，拓荒者!》以前所写的东西。这当然是表现了一位真正的艺术家对于自己作品所抱的严格要求。实际上，她早期的创作中就已显露了她对自幼熟悉的人们的兴趣和理解。例如她最早的短篇小说《彼得》中所写的人物经历，后来就曾在《我的安东妮亚》中老雪默尔达的自杀情节中再次重现。类似的例子还不在少数。但的确，这还都只是一些雏形和尝试，还远远没有能象她在后来的成熟作品中那样完满地描摹出西部草原上那既荒凉又充满潜在生命力的大自然风貌，既贫困又淳朴坚强的人的精神气质。同时，在那段忙于编辑事务的时期，根据在工作中泛泛接触艺术界所得的印象而仓卒写成的不少小说，也的确常常显得缺乏深度。正如她后来在回顾自己最初从事创作时的情况说，她当时只是为了试图描述一些自己所接触的北欧和东欧移民的生活故事，根本不考虑文笔、风格，因此作品虽有激情但是粗糙的。随着年事渐长，她开始致力于风格和技巧，特别倾倒于亨利·詹姆斯和福楼拜的作品。这虽然对她在提高写作水

平，尤其在改变初期作品中堆砌辞藻和叙事琐屑的倾向，力求文字的清新质朴和结构的严谨方面，曾有一定的帮助，但却并不足以使她达到创作上的重大突破。真正起了转捩性作用的，还是她毅然放弃表面上已是一帆风顺的事业，不愿抱残守阙满足于已有成就的可贵精神。而所以能够这样，又正因为如她自己所说，她当初献身于文学创作的动机，从一开始就是出于“对某一种乡土、某一种人民的热爱”①。

薇拉·凯瑟并不是一位激进的社会批判家。从这里翻译介绍的两部作品中可以看出，她热爱纯真而善良无私的人，赞扬在荆棘中勇敢开创自己历史的平凡者。在她后来的另一部长篇小说《教授之家》(1925)里，她描写一位历史学教授对他崇拜金钱的家人的鄙视和对在文化遗迹中透露的古代人淳朴生活的追慕。在《死神来迎大主教》(1927)里，她歌颂了在印第安人中传教的天主教神父的献身精神。在这些作品里，都表达了她对崇拜物质的现代社会的不满，对简朴和自食其力的生活的向往。但它常常是通过对过去历史的怀念和对还未受现代工业侵袭的大自然的追慕而含蓄流露出来的。作为一位自小受正统英国基督教家庭环境的影响、晚年更倾向天主教的老一代女作家，她对本世纪以来进一步急速走向大工业化的美国社会的弊病和症结所在，不可能有深入腠理的清楚认识，而只能带着“怀古情多，凭高望极”的心情，感慨尘世幸福的虚妄，在晚期的作品中更沉湎于从往昔历史中去追求某种可望而不可即的人类崇高的精神境界。难怪曾写过有关她的论著的美国文学批评家盖斯马尔就评论过她是“平等社会结构中一个传统的贵族”，“工业社会中一个

① 1921年对评论家拉屈罗勃·卡罗尔的谈话。

重农作家","愈来愈重物质的文明中一个精神美的捍卫者"。但与此同时，她在美国文学上的重要地位也愈来愈得到公认，被看作是近代美国经典性的小说家之一。"她以如此地道的本色和独特的完美，使人重新恢复了对美国小说的信心。"美国评论家阿尔弗雷德·卡津的这句话是有一定代表性的，它说明了薇拉·凯瑟今天何以又重新得到进一步的重视，因为深深植根于本国生活的源泉，赋有高尚的理想，任何时候都是一位有优秀艺术造诣的作家能长久赢得广大公众承认的最重要的原因。

吴钧燮

一九八三年四月

目　　次

啊，拓荒者！

资中筠 译

“好一片田野，五谷为它着色！”

——密茨凯维支

纪　　念

萨拉·奥恩·朱厄特

在她精致的劳作中蕴含着永恒的完美

草 原 之 春

黄昏、平原，
富饶，阴沉，默默无言；
辽阔大地，犁痕犹新，
黑重，粗壮，严酷无情；
茂盛的麦子，疯长的野草，
辛苦的马，疲劳的人；
空无人迹的漫漫长路，
黯然失色的落日余晖，
还有那永恒的、呼不应的苍天。
这一切啊衬托出青春
象火红的野玫瑰般怒放，
象云雀在田野上空歌唱，
象明星在薄暮中闪光。
柔情恼人的青春，
饥渴难耐的青春，
激情奔放的青春，
唱啊，唱啊，
歌声来自沉默的唇边，
歌声来自苍茫暮色间。

第一部 荒原

一

三十年前一月里的一天，内布拉斯加高原上狂风怒号。汉努威小镇好象一条停泊在那里的船，挣扎着不让自己给风吹跑。在灰色的天和灰色的草原之间，蒙蒙雪花围绕着一簇簇灰暗、低矮的房子打转。住房是在坚硬的草皮上胡乱盖起来的。有的看来象是一夜之间从别地方搬来的；有的又象是自己奔向那空旷的平原途中走散的。没有一所房子看来有长久的意思。风咆哮着从房子上面和房子底下吹过。主要的大街是一条印着深深的车辙的路，现在冻得梆硬。这条路从小镇的北头那矮墩墩的红色火车站和粮食仓库通向南头的木材场和饮马池。路的两头各有一排不整齐的木房子；百货店、两家银行、药品杂货店、饲料店、酒馆和邮局。两边铺木板的人行道上盖满了已经给踩成灰色的雪。不过到下午两点钟，开店的都已经吃完饭回来，守在蒙上一层白霜的玻璃窗后面。孩子都在学校里，街上除了几个穿着粗布大衣，帽子拉到盖住鼻子，粗里粗气的乡下人之外，已没有什么行人。有的带着老婆一起进城来，不时有一条红的或是编花的围巾从一家店里闪出来又闪进另一家里面去。在路旁的柱子上拴着几匹套着车子的马，盖着毯子还冻得发抖。火车站附近静悄悄的，因为下一班火车要到夜里才来。

在一家铺子前面有一个小男孩坐在人行道上伤心地哭着。他大约有五岁，穿着一件比他大得多的黑布外套，使他看起来象个小老头。他身上的法兰绒衫子已经洗过多次，缩得很短，在下摆边缘和包着铜头的笨重的鞋子之间露出一大截袜子。帽子拉下来盖着耳朵，鼻子和圆圆的小脸蛋冻得通红。他在那里轻轻地哭着，匆匆过路的行人也没有注意到他。他不敢叫住任何人，也不敢到店里去求援，于是只好坐在那儿拧着长袖子，眼巴巴望着身旁的一根电线杆顶，呜咽着："我的小猫，嗽，我的小猫，她要冻窝（死）啦！"电线杆顶上蹲着一只瑟瑟发抖的灰小猫，用微弱的声音咪咪叫着，爪子使劲抓住那木头。这孩子的姐姐到医生那里去了，把孩子留在铺子里。就在姐姐不在的时候，一条狗把小猫赶上了电线杆顶。这小东西从来没有爬得那么高过，吓得一动也不敢动。她的主人急得没办法。他是一个乡下小孩子，觉得这个村子又陌生，又让人迷糊。这里的人衣服都那么讲究，心肠又都那么硬。他在这里总是感到不自在，怕生，怕人笑话他，总想躲到什么东西背后去。这会儿他太难过了，也顾不得谁会笑话他。终于他好象看到了一线希望：姐姐来了。他爬起来拖着那双笨重的鞋向她跑去。

他的姐姐是一个高高的、健壮的女孩子，走起路来步子既快又坚定，好象她对自己要到哪里去，下一步要做什么，都心中有数。她穿着一件男人的长外套（看起来一点不难受，倒是很舒服的样子，好象本来就属于她的；她穿在身上象个青年军人），戴着一顶圆的长毛绒帽子，用一条厚厚的头巾扎紧。她有一张严肃、沉思的脸，那清澈、湛蓝的眼睛凝视着远方，视而不见，看来心里有什么为难之事。她起先没有注意到那个小男孩，直到他扯她的大衣，才停下来，俯下身去给他擦拭哭湿了的小脸。

"怎么啦，艾米？我告诉你在铺子里呆着，别跑出来，怎么回事儿？"

"我的小猫，姐姐，我的小猫！一个人把她赶了出来，一条狗把她给追到那上面去了。"他的食指从袖子里捅出来指着电线杆顶上那可怜的小东西。

"咳，艾米！我不是告诉你要是你把她带来，总会给我们惹麻烦的吗？你干吗那么缠着我呢？不过也怪我自己，不该答应你。"她走到电线杆下面伸开双臂叫着："猫咪，猫咪，猫咪，"可是那小猫只是微弱地叫几声，摇摇尾巴。亚历山德拉下决心掉头走开了。"不行，她不肯下来，一定得有人爬上去赶她。我看见林斯特仑姆家的马车在城里，我去看看能不能找到卡尔，也许他能有办法。不过你一定不许再哭，要不我就一步也不走了。你的羊毛围巾呢？是不是落在铺子里了？没关系。别动，让我把这给你戴上。"

她把棕色的头巾解下来，给他系在脖子上。一个过路的衣衫褴褛的小个子男人刚从店里走出来向酒店走去。他停下来呆呆地望着她拿下头巾之后露出来的那一头浓密、光亮的头发；两条粗粗的发辫按德国式样盘在头上，一圈红黄色的卷发从帽子下面挂了出来。他把嘴里的烟卷拿下来，用戴着毛手套的手指夹着湿的一头。"天哪，姑娘，好一头头发！"他叫了出来，有点傻，可是并没有坏心思。她以古希腊女英雄的气概狠狠瞪了他一眼，咬紧了下嘴唇——实在大可不必这样严厉。那小个子服装推销员大吃一惊，连手里的香烟都掉了，蹒跚地迎着锋利的风口向酒馆走去。他从跑堂的手里接过酒杯时手还有点不稳。他过去轻微的挑逗也碰过钉子，可从来没象今天那么惨。他觉得自己很低贱，满肚子委屈，好象受了欺侮。他，一个推销员，经常

在单调乏味的小镇上敲一家家的门，坐在肮脏的吸烟车厢里爬过这寒风呼啸的地方，偶然碰上一个美好的小人儿，忽然希望自己显得更象个男子汉一些，这能怪他吗？

正当这个小个子推销员喝着酒平平气的时候，亚历山德拉匆匆走到杂货店去，因为在那里最有可能找到卡尔·林斯特仑姆。他果然在那里，手里翻着一卷彩色《习作画》杂志，那是杂货店老板卖给汉努威镇上给瓷器着色的妇女们的。亚历山德拉向他说明了自己的难题，小伙子跟着她走到街角，艾米还在电线杆旁边坐着。

"我得爬上去逮她，亚历山德拉。我想车站那儿有可以套在鞋子上的大钉子。等一等。"卡尔把手插进衣袋，低头迎着北风向街那头冲去。他是一个十五岁的男孩子，高个子，窄胸脯，身子单薄。当他拿着鞋钉回来时，亚历山德拉问他大衣哪里去了。

"我把它丢在杂货店里了。反正不能穿着它爬上去。我要是摔下来就接着我啊，艾米！"他一边开始往上爬一边回头喊道。亚历山德拉担心地望着他；地上已经够冷的了。小猫寸步不肯动。卡尔只得爬到电线杆的顶上，费了不少劲才把她紧紧抓住木头杆的爪子拉开。他回到地上之后，把小猫还给眼泪汪汪的主人。"好啦，抱着她到店里去暖暖身子吧，艾米。"他给孩子开了门。"等一等，亚历山德拉，我给你们赶一截车，到我们那里为止，不好吗？这会儿一刻比一刻冷了。你看见医生了吗？"

"看到了，他明天过来。但是他说父亲不会好转；不会好的。"姑娘嘴唇有点发抖。她一个劲儿地凝视着那荒凉的大街，似乎是在鼓足力量准备应付什么事情，似乎她在尽一切努力把握住那不论多痛苦总得想法应付的局面。风吹起她大衣的下摆，拍打着她的身体。

卡尔没说什么，但是她感觉得到他的同情。他也很孤独。他是一个瘦弱的男孩子，有一双沉思的黑眼睛，一切动作都轻手轻脚的。脸色白得有点纤弱，嘴也太敏感，不象男孩子的。嘴角已经带着苦涩和怀疑而微微下垂。两个朋友相对无言在寒风凛冽的街角站了一阵子，好象两个迷路的行人，有时停下来默默地承认自己困惑的处境。卡尔转身时说："我去给你套好车"。亚历山德拉走进店里让人把她买的东西包在鸡蛋盒子里，然后暖暖身子，准备开始那寒冷的长途旅行。

当她去找艾米时发现他坐在通向服装地毯部的楼梯上，在和一个波希米亚小女孩麦丽·托维斯基玩耍，那个女孩子正在用手绢儿戴在小猫头上当帽子。麦丽在这里是外乡人，她是跟着母亲从奥马哈来这里看叔叔乔·托维斯基的。她是个黑黑的小女孩，长着一头象洋娃娃一样的棕色鬈发，一张可爱的小红嘴和一双黄褐色的圆眼睛。人人都会注意到她的眼睛，那棕色的瞳孔闪着金光，象金矿石一样，有时在暗一点的光线下就象科罗拉多州的一种叫"虎眼"的矿石。

当地的乡下孩子都穿盖到鞋尖的长衫子，可是这个城里的孩子却穿着当时叫做"凯特·格林阿威"①式样的衣服，还有她那从腰身以下满打着褶子的红色细羊毛童衫长得几乎及地。这身打扮再加上她的宽边帽子，使她看起来象个雅致的少妇。她脖子上围着一条白色毛皮披肩，艾米羡慕地用手去摸它，她倒也没有装腔作势地反对。亚历山德拉不忍心把他从这样漂亮的小伙伴身旁拉走，就让他们一起逗小猫玩儿，直到托维斯基闹哄哄

---

① 凯特·格林阿威(即凯瑟琳·格林阿威，1846—1901)，英国插图画家，尤擅长为儿童读物画插图。她为画上的儿童设计的服装当时对欧美两洲都有很大影响。

地走进来把他的小侄女举到肩上，让大家都看到。他的孩子都是男的，所以极宠爱这小家伙。他的伙伴们在他周围围成一圈儿，赞赏着逗那小女孩儿，她特别好脾气地接受他们的玩笑。她给大家带来了欢乐，因为他们很少看见这样漂亮，调理得这样出色的孩子。他们跟她说，她一定得从他们当中选一个情人，于是大家都拍拍口袋用东西收买她：糖果、小猪、小花牛。她调皮地看着那一张张散发着烟味和酒气的棕色的大胡子脸，然后用小手指头轻轻地摸着乔的胡子拉茬的下巴说："我的情人在这儿。"

那些波希米亚人哄堂大笑，麦丽的叔叔紧紧搂着她，直到她叫起来："乔叔叔，别！你把我弄疼了。"乔的朋友每人给她一包糖，她轮流吻他们一遍，虽然她不大喜欢乡下的糖。也许因为这，她想起了艾米。"放我下来，乔叔叔，"她说，"我要分一点儿糖给那个我刚碰到的可爱的小男孩儿。"她风度优雅地向艾米走去；后面跟着她的一群精力旺盛的崇拜者，他们又重新围起一个圈儿来逗那小男孩儿，弄得他把脸藏到姐姐的裙子里，姐姐骂他简直象个小娃娃。

乡下人正准备回家。女人清点着她们买的杂货，把红头巾在头上别好。男人用剩下的一点儿钱买烟叶和糖果，互相展示着新买的靴子、手套和蓝色的法兰绒衬衫。三个大个子波希米亚人喝着带桂皮油味儿的酒精，据说是为了加强抗寒力。他们每从瓶里吸一口就咂一下嘴唇。他们滔滔不绝的谈话压倒了那里的一切喧嚣声。热气腾腾的店里充满着他们兴高采烈的声音，同时散发着烟斗、湿羊毛和煤油的气味。

卡尔走进来，穿着大衣，还拿着一个带铜把的木盒子。"来吧，"他说，"我已经给你的牲口喂了草料，饮了水，车也套好了。"他把艾米抱起来，放在车厢里，用稻草盖好。屋里的热气弄得那

孩子发困，不过他还紧紧抱着那小猫。

“你真好，卡尔，爬这么高给我逮小猫。我长大了也要爬上去为小小孩儿抓他们的小猫。”他半瞌睡地咕噜着。还没等马车越过第一个山包，艾米和小猫都已经睡熟了。

尽管时间还不过下午四点钟，冬日已经在暗下来。路是朝西南方的，通向那铅色的天空中一抹苍白、稀薄的亮光。两张忧伤的年轻的脸庞默默地转过来，亮光照在上面，照在姑娘的眼睛上，她好象以极大的痛苦茫然望着前途；照在小伙子深邃的眼睛上，他却好象已经在望着过去。小镇在他们身后消失，落到了隆起的草原下面，好象从来没有存在过。那冷峻、冰冻的乡村把他们迎入了怀抱。村里人家很少，都离得很开。有时一座破旧的磨房在天边出现，洼地上蹲着一所土房。但是最大的现实是土地本身。这土地似乎以压倒之势制服着那正在阴暗的荒原上挣扎起步的小小的人类社会。正是面对这一望无际的坚硬的土地，小伙子的嘴边才出现那种苦涩的表情；因为他感到人太软弱，在这里留不下任何痕迹，而这土地不愿意有人来干扰它，它要保持它固有的凶猛的力量、野性的美和连绵不断的哀愁。

马车在冻硬的路上颠簸着，两个朋友比平常话要少，好象冷气已经穿到了他们心里。

“罗和奥斯卡今天到布鲁去砍柴了吗？”卡尔问道。

“去了。我几乎后悔让他们去了，天变得这么冷。可是柴少了母亲要发急的。”她停下来用手把前额上的头发掠到后面去。“如果父亲一定要死，我不知道我们怎么办，卡尔。我真不敢想。我但愿我们大家都跟他一块儿去，让草再长出来，把一切都盖住。”

卡尔没说话。恰好在他们面前是挪威坟地，那上面真的长

满了草，红色乱蓬蓬的草，覆盖了一切，连铁丝网也盖住了。卡尔意识到他自己不是一个有用的伙伴，但是他说不出什么来。

“当然，”亚历山德拉接着说，声音坚定一些，“男孩子们都很健壮，勤劳；但是我们一向事事靠父亲，所以我真不知道怎么过下去。我甚至觉得也没有什么可值得过下去的了。”

“你父亲自己知道吗？”

“我想他知道的。他每天躺在那里扳手指头数。我想他是在计算他留给我们什么。我养的鸡整个冬天都在下蛋，给我们赚了一点钱，这对他是个安慰。我们希望让他别老想这些事，但是我现在没有多少时间和他在一起。”

“我过两天晚上把我的魔术灯带来，不知道他会不会喜欢？”

亚历山德拉转过脸去向着他，“噢，卡尔！你弄到了吗？”

“弄到了，它就在后面草堆里。你没注意我拿着一个盒子吗？我在药店的小房间里试了整整一早晨，它一直运行得很好，有好多好看的图片。”

“都是关于什么的？”

“噢，德国打猎的图片，关于鲁滨逊的，还有人吃人的滑稽图片。我要从安徒生童话书里画几张玻璃片。”

亚历山德拉看来真的高兴起来了。他们不得不过早地长大，其实身上还是有不少孩子气的。“把它带来吧，卡尔，我真想立刻看到它，我敢肯定父亲一定会高兴的。图片是彩色的吗？那我知道他会喜欢的。我给他从镇上买的日历他就很喜欢。我但愿能多弄一些来。你得在这儿离开我们了，不是吗？有人作伴真好。”

卡尔勒住马，不放心地仰望着那漆黑的天气。“天已经很黑了。当然马会把你们拉回家的。不过我还是给你把灯点上，也

许你会需要的。”

他把缰绳递给她，爬到车厢里，蹲下来，用大衣做帐篷挂着，试了十几次之后，终于把灯点着了。他把灯放在亚历山德拉前面，用毯子盖着一半，以免照她的眼睛。“现在等我把我的盒子找出来。在这儿。晚安，亚历山德拉，想法儿别发愁。”卡尔跳到地上，向着林斯特伦姆家园跑去。“呜，呜……！”他回头喊着，越过一个小山岗，跳进沙沟里，消失了。风好象回声一样回答他：“呜，呜……！”亚历山德拉独自赶着车走了。车子的嘎嘎声淹没在风声之中，但是她的那盏灯牢牢地夹在她的两脚之间，形成一点移动的亮光，沿着公路走向黑暗的村庄深处、再深处。

二

天寒地冻的荒原上隆起一条土脊，上面立着一所低矮的小木屋，垂死的约翰·柏格森就住在里面。柏格森家比别家更容易找到，因为它就在挪威河沟边上，那是一条很浅的、泥泞的小河沟，有时流水，有时停滞不流，位于一条弯弯曲曲的谷底，两边峭壁上长满了灌木、三角叶杨和矮梣树。这条小沟给岸边的农场提供了一个记号。一个新建的村庄有许多令人迷惑的地方，其中最让人泄气的就是没有人为的路标。“分界线”上的房子都很小，通常都藏在低处，你要走到跟前才看得见。多数都是土房，看起来也就是那让你躲不开的土地的另一种形式而已。路不过是草丛中隐约可见的一条条小道，田地几乎不大看得出来。犁耙几乎没有在地上留下什么痕迹，象是史前期的动物在石头上留下的几道浅浅的爪印，太模糊不清，使人觉得很可能是冰川的遗迹，而不是人类奋斗的纪录。

约翰·柏格森来开垦这荒原已经有十一个年头了，依然没有留下什么印迹。这块地还是野性未驯，不时要发发怪脾气，谁也不知道脾气什么时候来，或是为什么而发。它上面挂着灾星，那神灵是和人作对的。这就是医生走后，病人躺在那里望着窗外，心里的感受。那是亚历山德拉进城的第二天。荒原就在他家大门外，依然是那一望无际的铅色的土地。从他身边一直到天边的每一条山脊、每一个坑、每一条沟，他都熟悉。南边是他犁过的田地；东边是土盖的马厩、牛棚、水池——然后就是草。

柏格森一幕一幕地回忆着他所受的挫折。有一年冬天，他的牛在一场暴风雪中全部死亡。第二年夏天给他犁地的马在草原上一个狗洞里折断了腿，只好一枪把它打死。还有一年夏天，他的猪全得霍乱死了，还有一匹宝贵的骏马让毒蛇咬死了。他的庄稼一再歉收。他还死了两个孩子，都是男孩，是在罗和艾米之间的，看病和丧葬又花了一笔钱。现在总算挣扎着把债还清，他自己又要死了。他才四十六岁，当然原来是打算多活几年的。

柏格森在“分界线”上的前五年是在逐步背债中度过，后六年则是在还债中度过的。他把抵押借款都还清之后，结果同他刚开始时差不多，只剩下了土地。他拥有从家门外延伸出去的整整六百四十英亩土地；他自己原来分得的那一份宅地和林地是三百二十英亩，另外一半是把他一个弟弟的那一份合并过来的。那个弟弟在这场斗争中认输了，回到芝加哥去在一家讲究的面包房工作，在一个瑞典体育俱乐部里挺出风头。到目前为止，约翰还没有试图去开垦那一半土地，而是用它作牧场，他的一个儿子天气好时在那里放牧。

约翰·柏格森还抱着旧世界的信仰，认为土地本身总是好东西。但是这片土地实在是个谜。它象一匹狂奔的野马，把一

切都踢碎，没人知道怎么能驯服它，给它套上缰绳。他认为大家都不懂应该怎样好好耕种这片地，常常同亚历山德拉讨论这问题。他们的邻居肯定比他对种地懂得还少。有许多人在分得宅地之前从来没在土地上劳动过。他们在老家时大多是手工业者：裁缝，锁匠，焊接工，卷烟工等等，柏格森自己在造船厂工作过。

几星期来，柏格森一直在想这些事。他的床放在起居室，紧挨着厨房。白天，厨房里在烤面包、洗涮、熨衣服的时候，这位父亲就躺在那里仰望自己砍伐的房梁，或者望着窗外牛棚里的牛。他把牛数了又数，猜想每一头小牛到春天大概会有多重，以此作为消遣。他常把女儿叫进来，跟她谈这件事。亚历山德拉不到十二岁就已经开始做他的帮手，等她渐渐长大之后，他越来越依靠她的智谋和判断力。他的男孩子都很爱劳动，但是跟他们谈话常常让他生气。经常看报、了解行情、从邻居的错误中吸取教训的就是亚历山德拉。能说得出来养肥每一条小牛要花多少成本，在一头猪过磅之前能比柏格森自己猜的重量更接近实际的，也是亚历山德拉。罗和奥斯卡都很勤劳，但是他总也教不会他们在工作上用脑筋。

父亲常常说亚历山德拉像她祖父；那是他形容人聪明的一种说法。约翰·柏格森的父亲是个造船商，相当有魄力，并且还有一点财产。他晚年结了第二次婚，对方是个品行不端，又比他年轻好多的女人。她引诱他过种种奢侈放荡的生活。就这造船商而言，这桩婚姻是一件冲昏头脑的事，是一个本来强壮有力硬不肯服老的人所干的不顾一切的蠢事。他正直一世，不出几年，就让那个没有操守的女人给引诱歪了。他去做投机买卖，把自己的财产连同那些穷海员们托付给他的钱全部赔光，最后丢脸地

死去，什么也没留给他的子女。但是，平心而论，毕竟，他出身在海上，没有任何资本，光凭他自己的能干和远见建立起了一份值得自豪的小小的事业，证明自己不愧为男子汉。约翰·柏格森在他女儿身上看到了他父亲盛时的特点：坚强的意志和朴实的、直截了当想问题的作风。他当然更愿意在他一个男孩子身上看到这种相似之处，但这不是由他选择的。他日复一日躺在床上，不得不接受这样一个局面，并且心里还得感激，总算儿女当中有一个是可以把这个家庭和艰难得来的土地的前途予以托付的。

冬日的黄昏渐渐暗下来。病人听见他的妻子在厨房划火柴，然后一线灯光从门缝中闪灼着，好象是来自遥远的地方。他痛苦地翻个身，看看他一双已什么活都不干的白皙的手。他觉得他准备让位了。他不知道这想法是怎么来的，但是他现在甘心情愿深深地钻到地底下连犁耙也找不到的地方去休息。他已经疲于犯错误。他愿意把难题交到别人手里；他想的是他的亚历山德拉的强壮的双手。

"女儿，"他微弱地呼唤着，"女儿！"他听到她快捷的脚步声，然后看见她高高的身材出现在门口，灯光在她背后。他感觉到她的青春和力量，她行动、俯仰多么轻便啊。但是即使他能够，他也不愿再恢复这一切了。他可不要了！他已经清楚地知道结局，不愿再从头开始了。他知道这一切都落到了哪里，都变成了什么。

女儿走过来，把他扶起靠着枕头。她用一个古老的瑞典名字称呼他，那是她很小的时候到船坞去给他送饭时叫他的名字。

"把男孩子叫来，女儿，我要跟他们说话。"

"他们在喂马，爸爸。他们刚从布鲁回来。我要去叫他们吗？"

他叹了口气。“不要了，等他们进来再说吧。亚历山德拉，你要尽一切力量照顾好你的兄弟们，一切事情都会落到你肩上的。”

“我一定尽力去做，爸爸。”

“别让他们灰心，象奥托叔叔一样走掉。我要他们保住这块地。”

“我们一定，爸爸。我们决不丢掉这块地。”

厨房里传来沉重的脚步声。亚历山德拉走到门口招呼她的弟弟。两个魁梧的小伙子，一个十七，一个十九岁，走进来站在床脚边。父亲用搜索的眼光看着他们，尽管天已太黑，看不见他们的脸。他心里想，这两个孩子还是老样子，他对他们一点没看错。那方脑袋、厚实的肩膀是奥斯卡的——年长的那个。小的敏捷一点，可老是心思不定。

“孩子们，”父亲乏力地说，“我要你们保住整块土地，让姐姐领着你们过。我生病以来经常跟她谈，我的愿望她都知道。我不愿意我的孩子之间发生争吵，只要有一个家，就得有一个头。亚历山德拉最大，而且我的愿望她都知道。她会尽量做好的。即使她会做错事，也不会象我犯过的错误这么多。等你们结婚，想自己建一所房子的时候，那就按法律规定公平地把地分开。不过今后几年里日子会很艰难，你们一定要抱团儿过。亚历山德拉会尽她的力量好好管这个家的。”

奥斯卡平常总是最后开口，这回先回答了，因为他大一点，“是，爸爸，就是你不说，也总是会这样的。我们一定一起经管这个地方。”

“你们还会听姐姐的话，做她的好弟弟，做妈妈的好儿子？那就好。亚历山德拉不要再到地里干活了。现在没这必要。如果

需要帮手的时候可以雇一个人。她的鸡蛋和黄油赚的钱比雇一个人的工资多。我没有早发现这一点也是我的一个错误。每年想法多开一点儿地，这草地上长的玉米是好饲料。要不断地翻地，干草总要存得多富裕一点。就是碰上大忙季节，也别舍不得花点儿时间给你们的妈妈锄园子和整理果树。她一直是你们的好妈妈，她总在想念故乡。”

他们回到厨房后，男孩子们一声不吭在桌子旁坐下，整个一顿饭一直低头看着碟子，没抬过一抬他们发红的眼睛，也没吃下多少，尽管他们已经在寒冷中劳动了一整天，而且晚饭还有带汁的烩兔肉和李子饼。

约翰·柏格森结婚是降格以求的，但是娶着了一个好主妇。柏格森太太是一个白白胖胖的女人，象她儿子奥斯卡一样敦厚、安详，但是有一种让人舒服的感觉，也许这是由于她自己喜欢舒服的缘故。十一年来，她一直在很难保持整洁的条件下为维持一个稍微象样一点的整洁的家而进行了难能可贵的奋斗。柏格森太太的习惯势力是很强的。这个家在精神上没有解体，没有出现那种得过且过的作风，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她为坚持在新环境中恢复她旧时的生活规律而进行的不屈不挠的斗争。例如，柏格森家住的是木房子，那只是因为柏格森太太不肯住土房的缘故。她十分怀念故乡的鱼鲜，于是每年夏天两次，她总要派两个男孩子到南边二十英里外的河里打鲇鱼。孩子小的时候她就把他们连同小床上的娃娃全塞在马车里，自己驾车去打鱼。

亚历山德拉常说，如果她母亲给放到了荒岛上，她也会感谢上帝的恩赐，然后开一个园子，搞到一点东西做果酱的。做果酱简直是柏格森太太一种狂热的癖好。象她这样胖大的身子还经

常到挪威沟旁边的灌木丛中去找野葡萄、野梅子，象野兽寻食一样。她用长在草地上的淡而无味的野樱桃加上柠檬皮调味，做成一种黄色的果酱；她还用园里长的西红柿做成一种很稠的深色果酱。她甚至还曾经拿那腥臭的野豌豆做过试验。每当她看见一蓬长得很好的这种豆子时总是摇摇头说："多可惜啊！"在没有东西可以做酱时，她就腌吃的。她在加工这些食品过程中用的大量的糖是家里很大一笔花销。她是一个好母亲，但是当孩子们长大，不再在厨房里碍手碍脚的时候，她感到很高兴。对于柏格森把她带到了这天涯地角来，她始终没有完全原谅他。但是既然已经来了，就得放手尽可能地重建她旧时的生活。只要她炉膛里有火腿，架子上有一个个玻璃罐头，还有熨好的床单，她就还能在这世界上得到一些舒适。她对所有邻居持家的邋遢都很不以为然，而邻居的女人则认为她骄傲。有一次柏格森太太到挪威河沟去的路上顺道看看李老太太。那老太婆藏到了干草堆里，说是"怕柏格森太太撞见她光脚丫"。

三

柏格森去世以后六个月，七月里的一个星期日下午，卡尔坐在林斯特仑姆家厨房门口，正在望着一张图画出神，听见小山坡路上马车响。他抬头看去，认出是柏格森家的牲口，车里有两排座位，说明他们是出去玩的。奥斯卡和罗坐在前排，穿戴着只有星期日才穿戴的布外套和布帽子，艾米跟亚历山德拉一起坐在后排，得意地穿着父亲的裤子改的新裤子和带大宽边领子的粉红条子衬衫。奥斯卡勒住马向卡尔打招呼，卡尔抓起帽子，穿过瓜地向他们跑去。

“跟我们一块儿去吗？”罗叫道，“我们到疯子艾弗那儿去买一张吊床。”

“去。”卡尔气喘嘘嘘地跑过来，爬到车上坐在艾米旁边。“我一直想看艾弗的池塘，他们说那是全村最大的。你穿着这件新衬衫到艾弗那儿去不害怕吗，艾米？他说不定想要它，就从你身上扒下来。”

艾米咧嘴笑笑，承认说：“要是你们大孩子不跟我一块儿去，我可害怕去啦。你听见过他吼吗，卡尔？人家说他有时候夜里吼着在村里到处跑，因为怕天主弄死他。妈妈想他大概做过特别坏的坏事儿。”

罗回过头去向卡尔眨眨眼睛。“艾米，你要是晚上一个人在草原上看见他过来，那你怎么办呢？”

艾米睁大着眼睛，犹犹疑疑地说：“也许我可以躲到一个獾洞里去。”

“要是没有獾洞呢，”罗钉着问下去，“你会跑吗？”

“不会，我会吓得跑不动的。”艾米拧着自己的手指头伤心地说。“我想我会就地坐下念祷告。”

几个大孩子们都大笑起来，奥斯卡举鞭向马的宽背上挥去。

“他不会伤害你的，艾米，”卡尔安慰他说，“有一次我们的母马吃了青玉米，肚子胀得象水箱一样大，他来给她治病。他轻轻地拍她，就象你拍小猫一样。我听不懂他说什么，因为他说的不是英语，但是他一直不停地拍她，而且哼哼着，好象病痛是在他身上似的，然后说：‘得啦，姐妹，现在舒服点儿了，好点儿了吧！’”

罗和奥斯卡都笑了，艾米也高兴地咯咯笑起来，抬眼望望他姐姐。

“我想他根本不懂医道，”奥斯卡轻蔑地说，“他们说马得了病，他就自己把药吃了，然后对着马祷告。”

亚历山德拉说话了，“那是克劳家人说的，可是他还是把他们家的马治好了。的确，他有些日子是糊涂的。可是你要是碰上他清醒的日子，可以从他那儿学到很多东西。他懂得牲口。我不是看见他把伯奎斯特家母牛的犄角给摘下来的吗？那头牛把犄角给碰折了，发疯似的到处乱撞，最后跑到老山洞顶上，脚陷了进去卡住了，使劲儿的吼。艾弗带着他的白包包跑过去。等他一到，牛就安静下来，让他把犄角锯掉，然后涂上油。”

艾米一直望着姐姐，脸上反映出那头牛的痛苦。“那后来她就不疼了吗？”他问。

亚历山德拉拍拍他。“不疼了。两天以后他们又可以用她的奶了。”

通向艾弗宅地的那条路很不好走。他在村外的野地里定居下来，那儿除了一些俄国人之外没有别人。一共十来家住在一幢长条的房子里，象兵营一样一间间隔开。艾弗解释他为什么选择这地方，说：邻居越少，诱惑越少。但是，要想到他的主要职业是医马，那他找这么个最难走到的地方居住，实在是没有远见的。柏格森家的马车颠簸在小丘、草埂上，有时沿着弯弯曲曲的沟底，有时绕过宽阔的水塘，清水里长着金色的金鸡菊，野鸭子拍打着翅膀从里面飞起。

罗无可奈何地望着这些野鸭子。“我要是把枪带来多好，亚历山德拉，”他烦躁地说，“我可以把它藏在车厢最里头稻草底下。”

“那我们就要对艾弗说瞎话了。而且，他们说他闻得出死鸟来的。要是他知道了，我们就别想从他那儿得到任何东西，连张

吊床也不行。我还想跟他谈谈呢，他要生气了就不讲道理；他一生气就糊涂。”

罗嗤之以鼻。“谁什么时候听他讲过道理！我宁愿要鸭子当晚饭也不要听疯子艾弗嚼舌头。”

艾米吃了一惊。“啾，罗！可你别让他发疯啊，他会吼的！”

大家又都笑起来。奥斯卡把马赶上一面倒塌的土坡。那水塘和红色的草已落在他们后面。疯子艾弗那个村子的草是短而灰色的，沟地也比柏格森住处附近的深，土地都让小丘陵和土埂给隔成一块一块的。野花不见了，只有在沟底和谷底有少数最顽强的花还能生长：鞋带花、铁草和山雪。

“快看，快看，艾米，那是艾弗的大池塘！”亚历山德拉指着浅浅的沟底一片发亮的水。池塘的一头是一道土坝，上面种着绿色的柳树，土坝上头的山坡里挖了一道门和一扇窗。要不是阳光照在四块玻璃上反射过来，你根本不会看见那门窗的。而这就是能看到的一切了。没有牛棚，没有牲口圈，没有一口井，连一条草丛里踩出来的道儿都没有。要不是有一个从土里伸出来的长了锈的烟囱，你真会从艾弗住房的屋顶上走过也想象不到你是走近了人居住的地方。艾弗在这土埂上已经住了三年，没有比原先住在这里的野狼做过更多向大自然挑战的事。

当柏格森一家驶上山坡时，艾弗正坐在他房子的门口读着挪威文的圣经。他是一个长得很怪的老人，厚实、健壮的身体下面是两条短短的罗圈腿。一头乱蓬蓬的白发象马鬃一样披在他红润的两颊上，使他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老。他光着脚，但是穿着一件干净的、没有浆过的开领衬衫。他每星期日早晨都穿上一件干净衬衫，虽然他从来不去教堂。他自己有独特的宗教，跟这里哪一个教会都合不来。他常常整整一个星期谁也不见。他

有一本日历，每天撕去一张，所以从来不会弄不清过到星期几了。艾弗在打场和玉米脱粒的季节给人打短工；要是人家找他，还给牲口治病。他在家呆着的时候就用藤条做吊床，并且一章一章地背圣经。

艾弗对他自找的与世隔绝的生活心满意足。他讨厌人住的地方那些垃圾：吃剩的食物、碎瓷片、扔在向日葵地里的旧锅、破壶。他宁愿要整齐、干净的野地。他常说獾的住处比人住的房子干净，如果他找一个管家婆，她的名字要叫做獾太太。最能表达他对这荒野宅地的偏爱的说法是：在这里他感到圣经更加真切。假如你站在他的窑洞门口眺望那粗犷的原野、微笑的天空、在炎热的阳光下晒得发白的卷曲的野草；假如你倾听那打破无边寂静的云雀的高歌、鹌鹑的咕哝和长夏蝉鸣，你就会理解艾弗这句话的含意。

这个星期日下午，他脸上闪耀着幸福的光辉，把书阖着放在膝头，用手指夹着那一页，轻轻地背着：

> 耶和华使泉源涌在山谷，流在山间。
> 使野地的走兽有水渴；野驴得解其渴。
> 佳美的树木，就是利巴嫩的香柏树，
> 　　是耶和华所栽种的，都满了汁浆。
> 鸟在其上搭窝。至于鹤，松树是他的房屋。
> 高山为野山羊的住所；岩石为沙番的藏处。

艾弗还没有重新打开圣经就听见柏格森家的马车飞驶过来，他一跃而起跑了过去。

“不要枪，不要枪！”他喊着，发狂似地挥着手臂。

“没有枪，艾弗，没有，”亚历山德拉叫着安慰他。

他放下手臂走向马车，友好地笑着，用淡蓝的眼睛望着他们。

"如果你有的话，我们要买一张吊床，"亚历山德拉向他说明来意，"还有我这个小弟弟想看看你那个有好多鸟飞来的大池塘。"

艾弗傻笑着，开始擦那几匹马的鼻子，摸摸嚼子后面的马嘴。"这忽儿没有很多鸟。今天早晨有几只鸭子，还有几只鹬来喝水。可是上星期有一只鹤，她过了一夜，第二天晚上回去了。我不知道为什么。当然，这不是她来的季节。好多都是秋天来的。还有这池塘一到夜里就有各种各样怪声音。"

亚历山德拉给卡尔翻译，他若有所思。"问问他，亚历山德拉，我听说有一次有一只海鸥飞来过，是不是真的。"

她在设法问明他这件事时，很费了点劲。

他先是茫然不解的样子，然后猛然拍拍手，说起来了。"是罗，是罗！一只大白鸟，翅膀好长，粉红的脚。我的天！声音好大！她下午来的，一直在池塘上空飞着、叫着，直到天黑。她好象是遇见了什么困难，我不理解她。可能她是想飞到别的海洋去，不知道路多远。她害怕永远飞不到那儿。她比别的鸟都悲伤，夜里直哭。她看见我窗户上的亮光，直往那儿撞。可能她以为我的房子是一条船。她可野啦。第二天早晨太阳出来的时候，我给她送食去，可是她向天上飞去，上路了。"艾弗用手指捋捋他浓密的头发里。"常常有许多奇怪的鸟到我这里落脚，他们从很远的地方来，给我作伴可好啦。我希望你们小伙子们从来不打野鸟，是吧？"

罗和奥斯卡咧嘴笑笑，艾弗摇摇他那乱蓬蓬的头。"我知道，小伙子都是不管不顾的。可这些野东西都是上帝的鸟。主

看着他们，经常数数，就象我们对我们的牲口一样；《新约》里面耶稣基督就是这么说的。”

“好了，艾弗，”罗问道，“我们能不能在你的池塘里饮饮马，再喂一点儿草料？到你这儿来的路可太难走了。”

“是啊，是啊，是难走啊。”老头儿东抓西抓，开始解马车的挽绳。“路很坏，是吧，姑娘？这匹栗色的马家里还有小驹呢！”

奥斯卡把老人扒拉开。“我们自己来照管这些马，艾弗。你又该在它们身上发现什么病了。亚历山德拉要看你的吊床。”

艾弗领着亚历山德拉和艾米到他的小窑洞里去。他只有一间房间，墙抹得整整齐齐，粉刷得挺白，还有木头地板。有一个烧饭的炉子，一张桌子铺着油布，两把椅子，一个钟，一本日历，窗台上放着几本书；再没有别的东西了。整个房间象一口柜子一样干净。

“可是你睡在哪儿呢，艾弗？”艾米四周看看，问道。

艾弗从墙上的钩子上放下一张吊床来，里面有一张水牛皮。“在这儿，孩子。吊床是很舒服的。冬天我就盖上这张皮。我去做工的地方的床都远不如这吊床舒服。”

这时艾米已经一点也不胆怯了。他认为窑洞是最高级的住房。这窑洞和艾弗都有讨人喜欢的不寻常之处。“那些鸟知道你一定会好好待他们吗？是不是因为这才有这么多鸟飞来？”

艾弗坐在地上，把脚塞在身子底下。“你知道，小兄弟，他们都从大老远来，很累了，从天上望下来，我们这村子一片漆黑，又很平坦。他们一定得喝点水，洗个澡，才能继续上路。他们东看看，西看看，看见远处下面有一片闪光，好象是黑色的土地上镶了一块玻璃。这就是我的池塘。于是他们就来了，没有受过打扰。我有时也撒一点儿玉米粒。他们告诉了其他的鸟，第二年

更多的鸟飞来了。他们在天上也有路，正象我们在下面有路一样。"

艾米沉思地擦着膝盖："艾弗，听说领头的野鸭累了就落到后面去，由最后一只来接替，这是真的吗？"

"是的。飞在尖头上的最苦了，它们是插进风口里去的，只能维持一会儿——可能半个钟头，然后退下去，那楔子头稍微张开一点，后排的就从中间飞到前头，然后大家又合拢来，形成一道新的边，继续往前飞。它们在天空经常这样变换。从来不乱，就象受过训练的兵一样。"

等小伙子们从池塘那边上来时，亚历山德拉已经选好了吊床。他们不肯进屋去，就坐在土埂的树荫底下，等着亚历山德拉和艾弗在里面谈鸟和他过日子的方式，还有为什么他从来不吃肉，不管是鲜肉还是腌肉。

亚历山德拉坐在一把木椅上，两臂放在桌子上。艾弗坐在她脚边地板上。"艾弗，"她忽然说道，一边用食指沿着油布的图案画着，"我今天来主要不是来买吊床，而是想跟你谈谈。"

"是吗？"老人把光脚在地板上蹭着。

"我们有一大群猪，艾弗。好多人劝我在春天卖掉，我没肯卖。可是现在好多人家的猪都在死去，我有点害怕了。该怎么办呢？"

艾弗的小眼睛发出了亮光，不再是那么模糊了。

"你是不是喂它们泔水之类的玩意儿？当然啦！还有酸奶！是啊！还把它们养在又臭又脏的圈里？我跟你说，妹子，这地方的猪算是倒了霉了！它们象圣经里的猪一样变得不干净了。你要是养鸡也这么养法会怎么样呢？你们有一小块高粱地吧？在那周围筑一道篱笆，把猪赶进去。竖几根木桩子上面盖上草，给

它们当屋顶。让小伙子们给它们送大桶大桶的清水。让它们离开那臭烘烘的老地方，一直到冬天再回去。只给它们喂粮食和干净的饲料，就跟喂马、喂牛的一样。猪是不喜欢脏的。”

小伙子们在门外听着。罗捅捅他哥哥。“来吧，马已经吃完食了。咱们快套上车离开这儿吧。他要给她灌满各种傻主意。下回她该让猪跟我们一块儿睡觉了。”

奥斯卡嘟嘟囔囔地站了起来。卡尔听不懂艾弗说什么，看得出这两个小伙子不高兴了。他们不怕干重活儿，但是他们讨厌新实验，而且从来看不出有什么值得为此花力气的。就是罗，虽然比他哥哥灵活一点，也不喜欢做任何跟邻居不一样的事。他觉得这样就使他们与众不同，让人说闲话。

他们一走上回家的路，两个小伙子就忘记了不高兴，开始拿艾弗和他的鸟开玩笑。亚历山德拉没有提出改良养猪法的建议，他们希望她已经把艾弗的话忘了。他们都认为他比以前更加疯疯癫癫，他从地上再也搞不出什么名堂来，因为他在上面几乎不花什么劳动。亚历山德拉暗自下决心要跟艾弗谈谈这件事，让他动起来。小伙子们把卡尔留下吃晚饭，天黑以后到池塘去游泳。

那天晚上，亚历山德拉洗完碟子之后，坐在厨房门口，她母亲在里面和面。那是一个宁静的夏夜，干草的芳香沁人心肺，牧场上传来笑声和嬉水声，当月亮从光秃秃的草原边缘升起的时候，池塘象磨光了的金属片一样闪闪发光，她可以望见男孩子们象一道白光一样的身体在池边跑着或者跳进水里去。亚历山德拉望着那闪灼的池塘出神，终于眼光落到了牲口棚南边那块高粱地上，她正计划在那上面盖猪圈。

四

约翰·柏格森死后头三年家境挺兴旺。然后艰难的岁月来到了，把"分界线"上每一个人都赶到了绝望的边缘；连续三年大旱，歉收，那是这野地对敢于向进犯的犁耙作最后一次反抗。第一个颗粒无收的夏天，柏格森家的小伙子还能勇敢地对付过去。由于玉米歉收，劳动力很便宜。罗和奥斯卡雇了两个人，种下了空前大面积的庄稼。结果下的本钱全部丢光。整个村子都垂头丧气。已经欠了债的农民只好放弃土地。出了几桩欠债还不起没收抵押品的案子，使得全村都泄了气。移民们坐在小镇里的木头边道上交谈，说这个地方本来不是人住的；现在就该回到衣阿华、伊利诺斯，随便哪个证明能居住的地方都行。柏格森家的男孩子当初如果跟他们叔叔奥托一块儿去芝加哥的面包房，当然会快活得多。象大多数邻居一样，他们天生是追随别人开辟的道路，而不是到新地方去做开路先锋的人。有一个稳定的职业，有几天假期，不需要动什么脑筋，他们就会挺满意了。他们那么小就给拉到了这旷野荒郊来，不是他们的过错。做一个拓荒者，得有想象力，他应该能够从创造事物的想法中比从享受事物本身得到更多的乐趣。

第二个荒年的夏天就要过去了。九月里的一天下午，亚历山德拉到沟那边的园子里去挖红薯——在这对万物都是肃杀的天气里就是红薯长得茂盛。可是当卡尔·林斯特仑姆走到园地里去找她时，她并不在干活。她站在那里倚着镢头想心思想得出神，身旁的地上躺着她的遮阳帽。园子干裂的土地散发着干藤蔓的味道，满地都是焦黄的黄瓜、南瓜和香橼。有一头边上，

在大黄旁边长着毛茸茸的龙须菜和红莓。园子的中间有一排鹅莓和小葡萄灌木。还有少数几株粗壮的金盏花和一排红蔷是柏格森太太日落之后来浇过几桶水的证据，那是违反她儿子们的禁条的。卡尔悄悄地、缓缓走上园子的小道，使劲看着亚历山德拉。她没有听见他来，一动也不动地站着，带着她特有的严肃的安详。她那粗密发红的发辫盘在头上，在阳光下象是要燃烧起来似的。天已经相当凉爽，太阳照在肩头、背上，让人觉得挺舒服的；晴空万里，你可以用眼睛追踪一只老鹰一直追到很高、很高的耀眼的蓝天深处。即使象卡尔这样一个从来不是欢快的小伙子，而且已经让这两个苦年头弄得心情黯淡，每逢这样的天色也还是很爱这个地方的。他感觉到这里散发出一种茁壮的、青春的和野性的东西，对一切忧虑都付之一笑。

"亚历山德拉，"他一边走近她，一边说道，"我有话跟你说。咱们坐到鹅莓旁边去吧。"他拣起她的红薯袋子，两人一起穿过园子。"小伙子们是进城了吗？"他一屁股坐在太阳烤焦了的、热乎乎的地上。"我们终于下了决心，亚历山德拉，我们要走了。"

她好象有点害怕地看着他，"真的吗？卡尔？定了吗？"

"是的，圣路易那边已经给我父亲来信了，他还可以恢复他过去在烟厂的老工作。十一月一号一定得到那儿，因为那时是他们雇新人的时候。我们准备不管什么价钱把我们的宅地卖出去，把牲口也拍卖了。我们没有多少可托运的东西。我将要跟一个德国雕刻师学蚀刻，然后到芝加哥去找工作。"

亚历山德拉垂下两只手，落到膝头里，眼睛开始为泪水所模糊。

卡尔敏感的下嘴唇颤抖着。他用一根小棍划着身旁的软

土，缓缓地说："我感到难过的就是这一点，亚历山德拉，你同我们一起经历了多少患难，帮父亲渡过了多少难关。现在好象我们要溜走了，留下你一个人去对付最坏的局面。可是我们实在对你不会有任何帮助。我们只是给你多添一分负担，多一样你感到有责任要照顾的东西。父亲从来不是搞农场的材料，这你是知道的。而我简直讨厌这一行，我们只是越陷越深。"

"是的，卡尔，我知道。你在这里是虚度年华。你可以比这有作为得多。你已经快十九岁了，我不想让你留下。我一直希望你能离开这儿的。但是我一想起我会多么想念你——你可能想象不到的——我就不由得有点害怕。"她擦擦两颊的泪水，也不想加以掩饰。

"可是，亚历山德拉，"他凄然说道："我除了有时候想法让两个小伙子情绪好一点之外，对你从来没有真正有过什么帮助。"

亚历山德拉微笑着摇摇头。"不是那么回事。你给我的帮助就是了解我、了解我家的小伙子和我母亲。我认为这就是人与人之间能够给予的唯一的真正帮助。我觉得你是唯一帮助过我的人。不知怎么，忍受你的走比忍受以往遭受过的一切需要更大的勇气。"

卡尔看着地上，说："你知道，我们一直都是依赖你，连我父亲也是。我常要笑他。每当发生了什么问题，他总是说，'不知道柏格森家怎么处理的，我去问问她。'我永远忘不了那一次，我们刚来的时候，我家的马得了腹绞痛，我跑到你们那儿来，你父亲不在，你就跟我回家，教给我父亲怎么让马放出屁来。那时你还是个小姑娘，可是你比我那可怜的爸爸对农活知道得多得多。你还记得我那时常常想念故乡想得要命，还有我们从学校回来路上的那些长谈吗？我们好象对事情的看法常常不谋而

合。”

“是的，就是这样；我们喜欢同样的东西，而且是一块儿喜欢，别人都不知道。我们也有过好时光：一块儿去找圣诞树，一块儿抓鸭子，每年都一起做梅子酒。我们两人都没有过别的亲密的朋友。而现在——”亚历山德拉用围裙角擦擦眼睛，“而现在，我总得常常想着，你要到别处去了，那儿你会找到很多朋友，还会找到能发挥你才能的工作。不过你会给我写信的吧，卡尔？这对我可重要了。”

“只要我活着，我一定写。”小伙子急切地叫起来。“而且我将为你而工作，跟为我自己一样，亚历山德拉。我要做一番让你喜欢，并为我而骄傲的事业。我在这里是个傻瓜，可是我知道我还是能有所作为的！”他坐了起来，对那红色的衰草皱起眉头。

亚历山德拉叹了一口气。“小伙子们听到这消息该多泄气啊。不过反正他们从城里回来总是很泄气的。多少人都在准备离开这儿。他们都跟我家的小伙子谈，弄得他们灰心丧气。我怕他们已经对我有点生气了，因为任何谈论离开这儿的话我都听不进去。有时候，我对自己这样维护这个地方都感到厌倦了。”

“如果你不希望的话，我可以暂时不告诉他们。”

“喔，今天晚上他们回家时，我自己来告诉他们好了。他们反正总是要大谈而特谈的，把坏消息隐瞒下去也从来没有什么好处。他们日子比我更难过。罗想要结婚，可怜的孩子，可是要等年成好起来才行。看，太阳落下去了，卡尔，我得回家了，母亲会需要红薯的。现在一没有太阳就已经感觉到凉飕飕的了。”

亚历山德拉站起来环视周围。西天还有一抹金光，但是整个村子已经给人一种苍茫、凄凉的感觉。西山那边移动着黑压压

的一群，那是李家的孩子从那边赶着牛群回来，艾米赶快跑过去打开牛棚的门。从沟那边土岗上的木屋里，一缕炊烟冉冉升起。牛哞哞地叫着。半个月亮在天空缓缓发出银色的光芒。亚历山德拉和卡尔沿着一排排红薯慢慢走着。"我必须不断地提醒自己将要发生什么事。"她轻声说道。"自从你来了之后，十年来我没有感到寂寞过。可是我记得在那以前是什么样的。现在我除了艾米之外再也没有别人了。不过他是我的，而且心肠很软。"

那天晚上，两个小伙子给叫进来吃饭的时候，气鼓鼓地坐下来。他们进城的时候穿着上衣，可现在只穿着条纹衬衫和吊带裤子。他们已经长大成人，用亚历山德拉的话来说，他们最近几年长得越来越是他们自己了。罗还是两个里面比较瘦小的，敏捷、聪明一点，但是毛毛躁躁的。他有一双活泼的蓝眼睛，白而细的皮肤（夏天总是晒得一直红到领圈），硬的黄头发，从来不肯躺倒在头上，还有两撇刷子般的小黄胡子，那是他颇引以为自豪的。奥斯卡留不起小胡子来，他那象鸡蛋一样光秃秃的苍白的脸，再加上白眉毛，给人一种空荡荡的感觉。他的身体强壮有力，而且有非凡的耐力；这种人你可以象拴一部引擎一样拴在玉米脱粒机上，他会不紧不慢地转一整天。但是他真懒得动脑筋，其程度就象他肯卖力气一样。他酷爱照惯例办事，简直成了一种恶癖。他象昆虫一样地工作，总是用同样的办法重复做着同一件事，不管这是不是最好的办法。他从单纯的体力劳动中感到一种至高无尚的美德，而且专喜欢拣最苦的办法干活。如果一块地原来种过玉米的话，要再种小麦他就受不了。他喜欢每年总是在同一天开始种玉米，不管季节早晚。他好象认为只要他无可指责地遵守常规，就可以逃脱责任而专怪天气了。等到庄稼歉收了，他就失魂落魄地使劲打麦秆，说明上面颗粒多么少，以此

来向上帝证明这不是他的错。

另一方面，罗总是忙忙叨叨，毛手毛脚；总是想要把两天的活在一天干完，而常常只完成最不重要的事。他愿意把这地方弄得整整齐齐，但是总是腾不出手来干这额外的活儿，最后不得不把紧急的事情撇在一边儿来做这些事。往往在麦收当中，正当麦子已经过熟，每一个人力都需要投入抢收时，他却去修篱笆或者补马套子去了；然后冲到地里，干得过分劳累，结果卧床一星期。这两个小伙子正好互相平衡，相处得挺好。他们俩从小就是好朋友。不管走到哪里，甚至进城，很少有单独去而没有另一个同行的。

今天晚上，当他们坐下来吃饭的时候，奥斯卡不断地看着罗，好象等着他讲什么话。罗眨眨眼睛对着盘子皱眉头。最后还是亚历山德拉自己开始了这场争论。

她一面把另一盘热饼子放到桌上，一面平静地说："林斯特仑姆家要回圣路易去了。老头儿还要回到卷烟厂去工作。"

罗抓住这个机会插进来。"你看，亚历山德拉，只要还能爬出去的人，一个个都走了。我们只是为了表现自己顽强而坚持下去是没有用的。知道什么时候该走，也是大有学问的。"

"你要上哪儿去，罗？"

"随便上哪儿，只要是能长东西的地方。"奥斯卡阴沉地说。

罗伸手去拿土豆。"克里斯·阿恩森用他的一半宅地换了河边的地。"

"谁跟他做的这笔买卖？"

"城里的查理·富勒。"

"是那个搞房地产生意的富勒吗？你看，罗，这富勒还是有头脑的。他正在大买特买，把这里所有可以到手的地都买下来，

他有一天会发大财的。”

“他现在就很有钱，所以他能碰这个运气。”

“那我们为什么不能呢？我们会比他活得长的。有一天这土地本身就会比我们现在在上面种出来的所有的东西还要值钱。”

罗笑了，说：“那倒可能，可那也值不了多少。亚历山德拉，你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我们的地现在已经长不出六年前那么多东西了。到这儿来定居的人就是犯了错误。现在他们开始看到这块高地根本就不是长庄稼的料，所以只要不是下决心放牛的人都在往外爬。这地方太高，不能种庄稼，所有的美国人都在溜走。城北边儿那个珀西·亚当斯跟我说他要让富勒把他所有的地和东西都拿走，换四百块钱和一张去芝加哥的火车票。”

“你看，又是富勒！”亚历山德拉叫道，“我希望那个人吸收我做合伙人。他正在做他的窝！穷人要能跟富人学着点儿就好了！可是所有这些跑走的人都不是好庄稼人，象可怜的林斯特仑姆先生那样。他们就是在好年头也没有起色。在父亲逐渐还清债务的时候，他们都在背债。我认为我们为了父亲也应该尽可能地坚持下去。他是那样坚决地要保持这片地。他在这里一定经历过比现在更艰苦的日子。早年的情况是怎么样的，妈妈？”

柏格森太太正在悄悄地哭着。这种家庭争论总是使她痛苦，使她想起她忍痛丢下的一切。“我不知道这两个男孩子为什么总想走。”她擦擦眼睛说，“我不想再动窝了；再到一个生地方去，也许比在这儿日子更不好过，一切再从头来起。我可不搬了！如果你们大家都走，我就请求哪个邻居把我收留下，以后跟你们爸爸葬在一起。我决不把他一个人留在这草原上让牲口在上面瞎跑。”她哭得更伤心了。

小伙子们一脸的怒气。亚历山德拉抚着母亲的肩头安慰她。

"不会这样的，妈妈。你不愿意走就不走。根据美国法律，这块地的三分之一是属于你的，没有你的同意，我们是不能卖出去的。我们只想听听你的意见，你跟爸爸刚来时，这里情况是怎么样的？那时真的也跟现在一样糟吗？不是吧？"

"嗽，比这糟得多，"柏格森太太呜咽着说，"旱灾、麦虱、冰雹，什么都有！我的园子全裂成一块块的，象酸奶酪一样。沟边上也没有葡萄，什么也没有。那时候人都象山洞里的野人一样生活。"

奥斯卡站起来跺着脚大踏步走出了厨房，罗跟了出去。他们觉得亚历山德拉把母亲挑动出来反对他们，太不地道了。第二天早晨他们两人保持沉默，也不象往常那样主动陪妈妈和姐姐去教堂，而是一吃过早饭就到谷仓去，在那儿呆了一整天。下午卡尔·林斯特仑姆过来的时候，亚历山德拉向他眨眨眼，指指谷仓。他懂了，就到那边去陪两个小伙子玩牌。他们认为在星期日玩牌是一桩邪恶的事，就偏这样做，感到心里痛快一点。

亚历山德拉留在家里。每星期日下午柏格森太太总要睡一忽儿午觉，亚历山德拉就看书。在其他的日子她只看报，可是到星期日和漫长的冬夜她要看好长时间书，有少数几本书她看过好多遍。她可以大段大段地背得出《费兹约夫传奇》①，还有跟所有念一点书的瑞典人一样，她喜欢朗费罗②的诗——叙事诗和《金色传奇》，还有："西班牙学生"。今天，她坐在木摇椅里，膝上摊着一本瑞典文的圣经，但是并不在读。她正在若有所思地凝视着外面上坡路消失在草原边缘的地点。她身体的姿态极其

---

① 《费兹约夫传奇》，冰岛最古老的传奇故事，在北欧各国都很流行。

② 朗费罗（1807—1882），美国著名浪漫派诗人，在欧洲也享有盛名。作品曾译成十几种欧洲文字，包括瑞典文。

宁静安详，这是她集中思索时常有的神态。她的思想迟缓、诚实、坚定。她从来没有那种灵机一动的闪光。

整个下午，起居室里充满了宁静和阳光。艾米在厨房屋檐下做捕兔机。母鸡咯咯地叫着，在花床上抓出一个个褐色的洞来，风戏弄着门口的硬穗苋。

晚上，卡尔和两个小伙子一道进来吃晚饭。

"艾米，"当他们大家都围着桌子坐下之后，亚历山德拉说道，"你想出去旅行一趟吗？因为我要出去走一趟，你要愿意的话可以和我一道去。"

小伙子们惊奇地抬头看她。他们对亚历山德拉的计划总是有点害怕。卡尔表示很感兴趣。

"我在想，"她接着说，"也许我太顽固了，老反对换个样儿。明天我要赶着布里汉姆和马车到河边的村子去，在那儿呆几天，看看他们那儿有些什么。如果我发现什么好东西，你们两人就可以到那儿去做一笔交易。"

"那儿没人肯换我们这儿的任何东西的，"奥斯卡阴郁地说。

"这正是我想去了解的。也许他们在那儿也和我们一样不满意呢。这山总是望着那山高啊。卡尔，你知道你那本安徒生童话集里说的吧：瑞典人喜欢买丹麦面包，而丹麦人喜欢瑞典面包，因为人们总是认为别国的面包比自己国家的好。不管怎么样，我已经听人讲了那么多关于河边的地，我非要自己去看看不可。"

罗不安起来："小心点儿，什么也别同意，别让人家骗了你！"

罗自己是很容易受骗的。他还没学乖，见了那跟在马戏班子后头的猜豆游戏① 的车子也不会躲远点儿。

---

① 一种骗人打赌的游戏。

晚饭之后，罗戴上一条领带，穿过大田，去追求安妮·李了。卡尔和奥斯卡坐下来下棋。亚历山德拉就朗读《瑞士家庭鲁滨逊》给母亲和艾米听。不久，两个小伙子也放下棋听起来了。他们都象大孩子一样，让那住在树洞里的一家人的历险故事给吸引住了，全神贯注地听着。

五

亚历山德拉和艾米在河边几个农场呆了五天，赶着马车沿河上下走着。亚历山德拉跟男人扯地里的庄稼，跟女人扯她们养的鸡鸭。她跟一个青年庄稼人谈了一整天，那人到外边上过学，正在试验一种三叶草。亚历山德拉学到了很多东西。她一边赶着马车，一边和艾米讨论着，计划着。最后，到了第六天，她掉转马头朝着北方，离开河边，回去了。

“那儿没有什么我们可要的东西，艾米。那里有几块好农场，但那是属于城里的有钱人的，我们不能买。多数地都是高低不平、丘陵起伏。他们在这里总可以混日子，但成不了大事。他们这里稍微稳当一点儿，可是我们那里发展前途大。我们对高原一定要有信心，艾米。我比以前更坚持主张呆下去了，等你长大了，你会感谢我的。”她加紧赶着布里汉姆向前奔去。在爬上“分界线”的第一道长长的高地时，亚历山德拉开始哼起一支古老的瑞典赞美诗，艾米看她姐姐显得这么高兴，感到很奇怪。她是那样容光焕发，使他不好意思问她为什么。自从这块土地从地质纪元前的洪水中涌现出来以来，也许是第一次有一张人脸带着爱和渴求面向着它。她觉得这土地太美了，富饶、茁壮、光辉灿烂。她的眼睛如痴如醉地饱览着这广阔无垠的土地，直到泪水

模糊了视线。于是,"分界线"之神——那涨漫其中的伟大、自由的神灵——大约也从来没有这样向人的意志低头过。每一个国家的历史都是从一个男人或一个女人的心里开始的。

亚历山德拉下午到家，当晚就召开了一个家庭会议，把她所见所闻都向两个兄弟讲了。

"我希望你们自己下去看看。眼见是实,别的都说服不了你们。河边地比这里移民早几年,所以他们比我们先进几年,比我们多学会一些庄稼活儿。那里的地价是这儿的三倍，但是不出五年，我们这儿的地一定比他们贵一倍。那儿的好地都让有钱人占了，他们还在尽量的买地。我们现在应该做的是把牛和那点陈玉米卖了，把林斯特仑姆家的地买过来。然后下一步就把我们的一半宅地做抵押借两笔款,把彼得·克劳的地也买下来;尽一切力量筹措钱,把能买的每一亩地都买下来。"

"又拿我们的宅地做抵押?"罗叫了起来，他跳起来，疯狂似地给钟上发条。"我可不再为还债做牛马了,我再也不干了。你要实行什么计划还不如把我们都杀了吧,亚历山德拉!"

奥斯卡擦着他的苍白的脸。"你准备怎么还债来赎回抵押呢?"

亚历山德拉来回看着他们两人，咬着嘴唇。他们从来没看见她这么紧张过。她终于都说出来了,"这么办:我们借款以六年为期。好了,用这笔钱,我们把林斯特仑姆家的一半地和克劳家的一半地买过来，也许还有斯特拉勃的地的四分之一。这样我们就多了一千四百亩[1]地，不是吗?六年之内不需要付赎金。到那时候,这里任何一块地都会值三十块钱一亩,——实际

---

[1] 这里亩是指英亩,一英亩约合六市亩,下同。

上要值五十块钱，不过我们姑且就算它三十块好了；然后随便卖掉哪儿的一小块园子，就可以付清一千六百块钱的债。我发愁的不是本钱，而是利息和税。我们付这些钱就得紧张一点。但是十年之后，我们再坐在这里，就是独立的地产主而不再是挣扎着的农民了，这点是肯定的，就跟我们现在是坐在这里一样肯定。父亲当年一直盼着的机会终于到来了。"

罗在地板上来回踱着。"可是你怎么知道地价一定会上涨到足够付那抵押款——"

"而且还会让我们发财，是吗？"亚历山德拉坚定地插进来。"这我解释不上来，罗。你们就得相信我的话，我知道，就行了。当你驾着车在这地方到处转的时候，可以感觉得到这个机会正在到来。"

奥斯卡一直低头坐着，两手垂在两膝之间。"可是我们种不了这许多地，"他淡淡地说，好象是在说给自己听。"我们连试试看都不行，那么多地，我们要累死的。"他叹口气，把他布满老茧的拳头放在桌上。

亚历山德拉眼里充满了泪水。她把手搭到他肩上。"可怜的孩子，你不需要为这而劳动。城里那些把人家的地都买下来的人也并不想去种这些地。在一个新来乍到的地方，就应该看象他们这样的人是怎么做的。我们要学聪明人，别学傻瓜。我不希望你们总是这么干活，我希望你们能自立，艾米能上学。"

罗抱着脑袋，好象脑袋要裂开来似的。"人人都会说我们是发疯了。一定是发疯了，要不别人都会这样干的。"

"如果他们都这么干，我们就没多少机会了。不，罗。我跟那个正在试验种三叶草的聪明小伙子谈了很久。他说往往最该做的事正巧是大家都不做的事。为什么我们比邻居过得好一点

儿？因为爸爸比他们有头脑。我们的人在老家就比旁人优秀一点。我们应该比他们做得多一点，看得远一点。是，妈妈，我现在就收拾桌子。”

亚历山德拉站起来。小伙子们到棚里去照料牲口，他们去了很久。回来之后，罗一个劲儿地拉手风琴，奥斯卡则一整晚上都在他父亲的书桌上画着。他们对亚历山德拉的计划没再说什么，不过她现在感到他们肯定会同意了。睡觉之前，奥斯卡去提一桶水。他一直没回来，亚历山德拉裹上一条头巾沿着小路跑到磨房去。她看见他抱着头坐在那里，就走过去坐在他旁边。

“你不想做的事就不要做，奥斯卡，”她轻声说道。她等了一忽儿，可是他一动也不动。“如果你不愿意，我就不再谈这件事。你为什么那么泄气呢？”

“我真怕在那劳什子纸上签名，”他慢慢地说，“从我还是小孩子起，我们头上老是悬着一笔抵押借款。”

“那你就不要签好了。如果你这么觉得，我就不要你签。”

奥斯卡摇摇头。“不，我看不出那样做有什么机会。我想过很久，想也许行。我们已经陷得这么深了，不妨再陷得更深一点儿。可是要还清债务真是得拚命哪，就象把一架脱粒机从泥里拖出来一样；腰都要累断的。我跟罗干得够辛苦的了，可是没见咱们有什么起色。”

“这，我比谁都知道得清楚，奥斯卡，所以我才想要找一条轻松一点的路。我不想让你们每一块钱都要从地里刨出来。”

“我懂得你是什么意思。可能结果会好的。可是在纸上签字毕竟是签字，这可不能有什么‘可能’、‘也许’的。”他拿起桶来，拖着沉重的步子走回家去。

亚历山德拉把头巾围紧，倚着磨房的风车架，仰望那透过秋

霜起劲地闪着光的点点寒星。她喜欢看星星，喜欢想它们是多么硕大、多么遥远，又运行得多么有规律。思索大自然的行动总是给她以力量，每当她想到支配着这行动的规律时，她个人就有一种安全感。那天夜里，她对这乡土有了新的认识，几乎感到同它发生了一种新的关系。就是跟两个小伙子的谈话也没有消除当天下午驱车回到"分界线"路上时笼罩着她的那种感觉。她以前从来没有意识到这乡土对她多重要。那长草深处的啾啾虫鸣就是最优美的音乐。她觉得好象她的心也埋在那里，同鹌鹑、鸻鸟以及一切在阳光下低吟、长鸣的野生动物在一起。她感觉到未来正在那蜿蜒的、粗野的土岗下躁动着。

第二部　邻土

一

约翰·柏格森过世已经十六年了。现在他的妻子也安息在他身边，他俩的坟墓上白色的标记在麦地里闪闪发光。即使他能从地下爬起来，也不会认出这地方了。草原上当年曾翻过来给他安排长眠之处的粗糙地皮已经一去不复返。从挪威坟地望出去，是一张硕大无边的棋盘，一方方麦地和玉米地布成深浅相间的格子。电话线沿着白色的大路嗡嗡响着，路的拐角都是见棱见方的。从坟地门口数去，有十几家色彩鲜亮的农家房子。巨大的红色仓房上面镀金的风信标隔着绿、褐、黄色的地块对眨着眼睛。风起处，轻巧的钢制风车在架子里颤动，扯动着风车杆——那风，还是常常整星期连续不停地吹过这高耸、活跃而不屈的原野。

如今，"分界线"上已是人口稠密。肥沃的土地长出丰硕的收成。干燥、凉爽的天气和平整的土地对人畜都很适宜。春耕的景象真叫人心旷神怡，往往一块地的犁沟延伸好几英里，那散发着这样茁壮、洁净的芳香，孕育着这样强大的生机和繁殖力的褐色土地，俯首听命于犁耙；犁头到处，泥土发出轻柔的、幸福的叹息，乖乖滚到一旁，连犁刀的光泽都丝毫无损。割麦子常常是日以继夜地进行，年成好的时候人、马都不够用。沉甸甸的麦穗

把麦秆压弯，向刈刀倒去，割起来象丝绒一样。

这地方在开阔中带着一种爽朗、欢乐和青春的气息。它毫无怨色，毫无保留地把自己的一切奉献给那变化多端的四季。它和龙巴底的平原一样，似乎略略抬起了身子去迎那太阳。空气和大地出奇地融合无间，好象就是对方呼出的气。你可以从大气中感受到和土层里同样的那种滋补的、茁壮的气质，同样的力量和决心。

一个六月的早晨，有个青年小伙子站在挪威坟地的栅栏门口，下意识地随着自己口哨吹出的曲调的节奏一下一下地磨着长柄大镰刀。他戴着一顶法兰绒帽子，穿着帆布裤子，白法兰绒衬衫袖子卷到胳膊肘。等他对刀刃感到满意了，就把磨刀石塞进裤袋里，开始挥动镰刀割草，接着吹口哨，不过出于对好静的老乡的尊重，轻轻地吹着。也许这是不自觉的，因为他好象正在专心致志地想自己的心事，而这些心事又和古罗马角斗士的一样遥远。他是一个英俊的小伙子，高高的身材挺拔得象一棵年轻的松树，漂亮的脸上两道严肃的眉毛下面深深嵌着一双火辣辣的、灰色的眼睛。他两颗门牙缝隙特别宽，使他有特殊的吹口哨才能，在学校里以此出名。（他还在大学的军乐队里吹小号。）

当需要特别小心时，或是碰到一块石头，需要弯下身去在周围割时，他就暂时停下他的欢快的曲调——“宝石”——，等镰刀重新挥动自如时再从打断的地方接着吹。他没有去想在他明晃晃的镰刀下面的地底下的那些耗尽精力的拓荒者。他已经不大记得那古旧的荒郊野地和那艰苦的斗争——他姐姐终于在这场斗争中胜利了，而有多少人却为之忧伤以终。这些都是属于已经被遗忘了的黯淡童年；而今天，生活织出来的是绚丽夺目的图案，身为田径队长、保持着州际比赛的跳高纪录，二十一岁风华

正茂，这一切是多么光辉灿烂！但是，有时候，在劳动间歇之中，年轻人常紧蹙眉头，使劲望着地面，使人感到，即使二十一岁，也有它的问题。

当他约莫刈了大半个钟头的草时，听到身后大路上有轻便马车的响声，他想大概是姐姐视察哪一块农场回来了，就头也不回地干下去。马车在门口停下，一个欢快的女低音喊道："快要干完了吗，艾米？"他放下镰刀向篱笆走去，一边用手绢擦着脸和脖子。车里坐着一位年轻女郎，戴着赶马车的手套，宽边帽子，边上缀着红罂粟花。她的棕色、圆圆的脸蛋就象一朵罂粟花，两颊和嘴唇色彩艳丽，一对黄褐色的闪烁的眼睛抑制不住地发着喜悦的光辉。风拍打着她的大帽子，戏弄她栗色的发卷。她对这高大的小伙子摇摇头。

"你什么时候干完？这对一个运动员说来可不算什么活儿。我已经到城里来回一趟了。亚历山德拉让你睡晚觉了吧？啾，我知道的！罗的妻子常告诉我她怎么宠你。你要是干完了的话，我本来是打算带你一段路的。"她拣起缰绳。

"可是我马上就要完了。等我一忽儿吧，麦丽，"艾米求着她说。"亚历山德拉派我给我们地里刈草，可是我给好几家别人的地都干了活，你看！等我把库尔德纳家的地干完。再说，他们是波希米亚人。他们为什么不葬在天主教的墓地？"

"自由信仰者。"女郎简短地回答。

"大学里好多波希米亚人都是自由信仰者，"艾米说着重新拣起镰刀。"不管怎么样，你们为什么要把约翰·赫斯[①]烧死呢？

---

① 约翰·赫斯(1369—1415)，波希米亚宗教革新主义者。曾任布拉格大学校长及伯利恒教堂主教。发表著作反对信徒相信圣灵显圣。最后被教会判刑烧死。

这可引起了很大的争论，到现在他们还在历史课上唠叨没完呢。”

“碰到同样情况，我们大多数人还会这么做的，”年轻姑娘激动地说。“要不是波希米亚人，你们到现在还是没开化的土耳其异教徒呢，难道你们历史课上没教给你们这点吗？”

艾米继续闷头刈草。“一点儿没错，你们捷克人可真是一个惹不起的小集团。”他回头叫道。

麦丽安安稳稳地坐在车座上，望着小伙子的长臂有韵律的动作，一边挥动自己的脚，好象在给自己心里哼着的一首歌打拍子。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了，艾米卖劲地刈着草，麦丽沐浴在阳光下看着长长的草倒下来。她坐着的神态有一种天性快乐的人特有的安详，这种人能够随遇而安，很快就能适应周围的环境。艾米最后唰的一挥之后，把门砰地关上，跳进了车里，手里的镰刀远远地伸在车外。他松了一口气说：“好了，我也帮李老头儿割了一把。罗的妻子不用说三道四，我还从来没见过罗到这里来刈草呢。”

麦丽咯咯地唤着她的马。“咳，安妮这个人你是知道的，”她瞧着这年轻人裸露的臂膀，“你自从来这里之后晒得多黑啊。我真希望我有一个体育健将来为我的果园刈草，现在我去摘樱桃时一直湿到膝盖。”

“你可以有的，你什么时候要他来都可以。最好等下过一场雨。”艾米瞟着天边，好象是在寻找云彩。

“你肯吗？哦，真是好孩子！”她转过去向他嫣然一笑。他与其说是看见了，不如说是感觉到了。其实，他故意望着别处，为的不看它。“我刚才去看安琪莉克的结婚礼服来着，”麦丽接着说，“我太兴奋了，简直等不及礼拜天到来。阿梅代一定是一位

漂亮的新郎。除了你之外还有别人给他当伴郎吗？好，那一定会是一场漂亮的婚礼。”她向艾米做个鬼脸，艾米满脸通红。麦丽接着说，“弗兰克直对我发脾气，因为我把他的马鞍借给了扬·斯米尔卡，我真怕他不带我去参加今晚的舞会。也许那顿晚饭会吸引他。安琪莉克的全家人，还有阿梅代的二十个表亲，都在为这顿晚饭烤点心。还有成桶的啤酒。我要是能把弗兰克拉去吃晚饭，那我一定要想法留下来跳舞。对了，艾米，你跟我只跳一两次舞就行了，你应该跟所有的法国女孩子跳舞。你不跟她们跳会伤她们的感情的。她们会认为你因为上了学什么的就骄傲了。”

艾米鼻子里哼了一声，“你怎么知道她们是这么想的？”

“在劳尔·马赛家的那次晚会上你没有跟她们跳多少舞，从她们瞧你——还有瞧我——的眼神里，我可以看出她们的反应。”

“好吧，”艾米简短地说，仔细端详着他的镰刀刀刃。

他们驱车向西边挪威沟奔去，奔向一所座落在几里地以外小山上的大白房子，那房子周围有这么多棚子和外围建筑，简直有点象一座小山庄。一个陌生人走近这里，不由得会注意到这一片地是多么美，多么富饶。这个大农场自有其与众不同的个性，修葺得特别整齐，管理得特别细致。从山脚一里地以外起，路的两旁树着两排高高的桔篱藩，那绿油油的叶子刚好把黄色的田野隔开。山南边的浅沼地用桑树圈起来的是果园，果树长在没膝深的梯牧草丛中。附近随便哪个人都会告诉你，这是“分界线”上最富的农场，农场主是一个女人，名叫亚历山德拉·柏格森。

如果你上山走进亚历山德拉的大房子，你会发现里面给人

一种奇特的、还没有布置完的感觉。舒适的程度很不平衡。有一间屋子墙上糊好纸，地上铺着地毯，家具挤得特别满；而旁边一间屋子则几乎是光秃秃的。最惬意的屋子是厨房——亚历山德拉雇的三个瑞典姑娘在里面聊天、做饭，整个夏天都在里面腌瓜果、做果酱。还有就是起居室，亚历山德拉把柏格森家的老木屋里的简朴的旧家具、家庭画像以及她母亲从瑞典带来的几样东西都放在这里面。

当你出了房子走进花园时，你会再次感受到在大农场到处都显示出来的那种井然有序和细致的管理：那栅栏、篱笆、风墙、棚架以及左右对称的两个水池——水池周围还种着柳树以便在蝇子孳生的季节给来这里饮水的牲口遮荫——无处不是如此。这园子里的核桃树下甚至还有一排白色的蜂房。你会感到，亚历山德拉真正的住宅是那辽阔的旷野，在她最能表现自己的土地里。

二

艾米到家时中午已过，他走进厨房，亚历山德拉已经坐在长桌子的一头和她的雇工们一同就餐，除非有客人，她平常总是这样的。他溜了进去，坐在他姐姐右手的空位子上。给亚历山德拉做家务活儿的三个标致的瑞典姑娘正在切点心，给大家添咖啡，把一盘盘的面包、肉和土豆摆到红色的台布上。她们在桌子和炉子之间不断地互相挡道儿。说实在的，她们总是浪费好多时间你碰我我碰你的，然后又为互相弄错而咯咯笑个没完。可是，正如亚历山德拉直截了当告诉她弟媳妇的，正是为了听她们咯咯笑，她才把这三个小家伙留在厨房的；要说这点活儿，必要

时她自己完全可以干得下来。这几个姑娘常常接到长长的家信，挺会修饰，还谈恋爱。这些都给亚历山德拉消愁解闷，艾米在学校的时候，她们还能给她作伴。

那个最小的西格娜，有着漂亮的身材，粉红的双颊带点雀斑，黄头发，亚历山德拉特别喜爱，不过看得也特别严。西格娜在开饭的时候，当着那些男工很容易心慌意乱，不是洒了咖啡，就是弄翻了奶油。饭桌上六个男工之一，奈尔斯·詹森好象是在追求西格娜。不过他非常小心，决不明确表态，所以屋里谁也说不出事情究竟进行到什么地步了，西格娜尤其不知道。当西格娜给大家上吃食时，他总是闷闷地瞧着她。晚上，他总是坐在炉子后面的长凳上在手风琴上拉出忧伤的调子，一边望着她走来走去干活儿。亚历山德拉问起西格娜，她觉得奈尔斯是不是认真的，她就把手藏在围裙后面咕哝着说，"我不知道，他什么事都骂我，好象他是真想要我似的！"

亚历山德拉左边坐着一个很老的老头儿，光脚，穿一件开领蓝衬衫。他蓬松的头并不比十六年前白多少，可是他那蓝色的小眼睛已经失去了光泽，水汪汪的，他那红润的脸庞象在树上挂了一冬天的苹果一样干瘪了。十二年前艾弗由于管理不善失去了土地，亚历山德拉收留了他。从那时起，他就成了她大家庭的一员。他年纪太大，不能在地里干活儿了，不过他能拴马车、解马车，而且照料牲口的健康。有时，冬天的晚上，亚历山德拉叫他进来，在起居室里给她朗读圣经，因为他还是朗诵得非常好。他不喜欢人住的地方，亚历山德拉就给他在草料库里安了一间屋子，他在那儿很舒服，因为离马近，而且，用他的话来说，远离尘世的诱惑。从来没人弄清楚过他所谓的诱惑到底是什么。冷天，他就坐在火旁边做吊床或者修马笼头，直到上床的时候，就

到炉子后面念很长的祷告辞，然后穿上他的水牛皮外衣走出屋子回到草料库去。

亚历山德拉自己变化很少。她身材丰满了一些，肤色深了一些，好象比年轻姑娘的时候更开朗，精力更充沛了。但是神态依旧那样安详、稳重，眼睛依旧那样清澈，头发依旧梳成两条辫子盘在头上。由于卷曲，发梢总是拢不住要钻出来，使她的头看起来象她菜园子四周的双层大向日葵。她到夏天脸总是晒得黑黑的，因为她的遮阳帽拿在手里比戴在头上的时候多。不过在她领口敞开，或是袖子撸起处，那洁白、细腻的皮肤是只有瑞典女人才有的，真是和清冷的冰雪一样。

亚历山德拉在饭桌上话不多，不过她鼓励她的长工们讲话，即使他们看来在说傻话时，她也用心听着。

今天，巴奈·弗林，那个大脑袋、红头发的爱尔兰人正在埋怨亚历山德拉春天新建的贮存饲料的地窖。他跟亚历山德拉干活已经五年了，实际上是她的工头，不过没有这个头衔。那是"分界线"第一个饲料窖。亚历山德拉的邻居和她自己周围的人都对它抱怀疑态度。巴奈承认说："当然，如果那玩意儿不成功，我们也还有的是饲料。"

西格娜的郁闷的追求者奈尔斯·詹森发话了："罗说，这饲料窖你要是白送他他也不要。他说牲口吃了那里头的料要得胀气病的。他听说有人家用那玩意儿喂马，死了四匹。"

亚历山德拉一个个看着桌上的人，"是啊，要知道究竟怎么样，唯一的办法就是试试看。罗跟我对于喂牲口有不同的看法，这是好事。要是全家人想法都一样就不好了。这样是不会有什么出息的。罗可以从我的错误吸取经验，我也可以从他的错误学到东西，这不公平吗，巴奈？"

爱尔兰人笑了。他一点也不喜欢罗，因为罗总是对他挺傲慢的，而且还说亚历山德拉工资给得太高。“我没别的想法，只有老老实实试一试，小姐。已经为它花了那么多钱，也只有这样做才对。艾米是不是跟我一块儿来看看。”他把椅子一推，从挂钉上取下帽子，跟艾米一起出去了。艾米是大学生，据说造这个地窖最早就是他出的主意。其他长工也跟着出去了，只有艾弗没走。他整个一顿饭一直闷闷不乐，也没听人谈话，连他们谈到牲口得玉米秸胀气病时也没理会，平常时这个问题他是一定要发表意见的。

“你是不是有话跟我说，艾弗？”亚历山德拉站起来时问道，“来，到起居室来吧。”

老头儿跟了进来，但是她指给他一张椅子时，他摇摇头。她拿起针线篮来，等着他开口。他站在那里，眼望着地毯，耷拉着蓬松的脑袋，双手合着放在前面。他的罗圈腿好象随着年光越来越短了，跟他宽阔的身子和厚实的肩膀极不相称。

“艾弗，什么事？”亚历山德拉等了一忽儿，超过了往常的时间，然后问道。

艾弗始终没学会讲英文，他的挪威话典雅、庄重，就象老式的人讲话那样。他总是毕恭毕敬地对亚历山德拉讲话，希望以此给厨房里的几个姑娘做个好榜样，他认为她们太随便了。

“小姐，”他开始轻轻地说，眼睛也没抬起来，“最近这里的人都冷眼瞧我，您知道有人说闲话吗？”

“什么闲话呢，艾弗？”

“说要把我送走，送到疯人院去。”

亚历山德拉放下针线篮。“没人在我跟前讲过这种话，”她坚决地说，“你何必听这种闲话呢？你知道我决不会同意这种事

的。”

艾弗抬起他乱蓬蓬的头来，用小眼睛望着她。“他们说，如果家里人去告我，如果您弟弟到官里去告我，您是拦不住的。他们说您弟弟们怕我在魔法附身时会做出伤害您的事来——真是上帝不容！小姐，人家怎么能想到那儿去呢？——怎么能想我会把喂我吃饭的手反咬一口呢？”眼泪落到了老人的胡子上。

亚历山德拉皱起眉头。“艾弗，我真不明白，你竟然会拿这种胡话来让我操心。我还在当这个家，别人谁也管不着你，也管不着我。只要我看你顺眼，谁也没话说。”

艾弗从衬衫胸口里拿出一条红手巾擦擦眼睛和胡子。“不过，要是真象他们说的，我在这里对您不好，使您难以雇到工人，那我就不应该希望您把我留下。”

亚历山德拉做了一个不耐烦的手势，可是老人伸出双手恳切地接着说下去：

“听我说，小姐，您应该考虑这些事。您知道我的魔法是从上帝那里来的，我决不会伤害任何生物。您是相信每一个人都应该按照他得到的启示的方式去信仰上帝的。可是这里的做法不是这样。这里是要大家都一个样儿。由于我不穿鞋，不理发，还由于我有时能见到神灵显圣，人家就看不起我。在我老家有好多人都象我一样，有的是上帝接触过的，有的夜里在坟地见到过什么东西，以后就变了一个人。我们从来不以为怪，由他们去。可是在这儿，如果一个人的脚或者头与众不同，他们就把他送进疯人院。您看彼得·克拉里克；他小时候到溪里去喝水，吞了一条蛇下去，从此以后他只能吃蛇喜欢的东西，因为他一吃别的东西，那蛇就要发火，咬他。当他感到蛇在里面甩打的时候就喝酒来麻醉它，好让自己得到一点儿安宁。他干活完全跟别人

一样行，他的头脑也挺清楚，可是他们把他锁了起来，就因为他肚里与众不同。这就是这儿的做法。他们造了疯人院专关与众不同的人，甚至不肯让我们住在洞里跟獾作伴。到目前为止，全靠您家业兴旺才保护了我，要是您运气不好，他们早就把我送到黑斯丁去了。”

艾弗说着说着，渐渐地开朗起来。亚历山德拉发现她总是能通过跟他谈话，让他把心里发愁的事都倒出来，来打破他的绝食和长期的苦修行。同情总能使他头脑清醒起来，而嘲笑适足以毒害他。

“你说得很有道理，艾弗。说不定他们因为我盖了一个饲料窖也要把我送到黑斯丁去呢，那我就带你一块儿去。可是现在我需要你在这儿。只是不要再来跟我说人家说什么。人家爱怎么说就让他们去说，我们觉得怎么过最好，我们就这么过下去。你跟我已经十二年了，我经常找你出主意，比我找任何人都多，这该让你满意了吧。”

艾弗恭敬地鞠一个躬，“是的，小姐，我以后不再拿人家说什么来麻烦您了。至于我的脚，我这些年来一直遵循您的愿望去做，尽管您从来没有问过我——每天晚上都洗，冬天也是一样。”

亚历山德拉笑了。“噢，你的脚没关系，艾弗。我们还记得过去邻居里有一半都是光脚的。我想李老太太还是常常很想脱掉鞋子的，——要是她敢的话。我很高兴我不是罗的丈母娘。”

艾弗神秘地看看四周，然后压低声音说：“您知道罗家里有什么东西吗？有一个象老家的石头水槽那样的大白缸，洗身子用的。那天您让我送杨梅去，他们都进城了，就是李老太太和小娃娃在家，她带我进去指给我看的。她说在那里面是洗不干净的，因为放那么多水就没法泡浓肥皂水。所以当他们放满了水

让她进去洗澡时，她就在里面把水溅得哗啦哗啦地，假装洗。然后等他们都睡觉之后，再把床底下的小木盆拿出来，在那里面洗。”

亚历山德拉笑得前仰后合。“可怜的李老太！他们还不让她戴睡帽。没关系，等她上我这儿来做客的时候，她可以一切按老办法做，而且爱喝多少啤酒就喝多少。咱们给老式的人专盖一所疯人院吧，艾弗。”

艾弗把他的大手巾小心地叠起来，塞回衬衫里面。“小姐，总是这样的，每次我发着愁来找您，等您把我打发走时我心里就松快了。能不能请您告诉那个爱尔兰人，在那匹棕色的阉过的雄马肩上的伤养好之前，不要让它干活？”

“我会告诉他的。现在去把艾米那匹母马套上车。我要到北边去会城里来的那个要买我的苜蓿草的人。”

三

然而，关于艾弗，亚历山德拉还得多听点儿闲话。星期日，她两个结了婚的弟弟来吃晚饭。她挑了那天请他们来，因为艾米特别讨厌家庭聚会，而那天他正好不在，到法国村庄去参加阿梅代·什瓦里埃的婚礼舞会去了。在饭厅里摆好了请客的桌子，那里的木器都漆得光光的，还有带颜色的玻璃器皿和没用的瓷器都很显眼，够得上新发家的标准。亚历山德拉完全托付给了汉努威的家具商，他下功夫尽其所能地把她的饭厅布置得好象他的橱窗。她坦率地说，她对这类事一窍不通，甘心随俗，就是认为越是没用，或是根本没法使用的东西，装饰价值就越高。这好象也满有道理。由于她自己喜欢朴素的东西，就更有必要

在请客的屋子里放上人家能欣赏的瓶瓶罐罐和蜡烛台。她的客人喜欢在周围看到这些兴旺发达的标志。

除了艾米和奥斯卡的妻子之外，一家人都到齐了。奥斯卡的妻子，用当地的话来说，“这忽儿哪儿也不想去。”奥斯卡坐在桌子的横头，他的四个五岁到十二岁的亚麻色头发的儿子排排坐在一边。奥斯卡和罗变化都不大，正如亚历山德拉很久以前说他们的，他们只不过是长得越来越是自己了。罗现在看起来好象年纪比哥哥更大一点；他的脸比较瘦削、机灵，眼角有些皱纹，而奥斯卡的脸则敦厚、呆滞。可是呆尽管呆，他还是赚钱比弟弟多，这使得罗更加尖刻、更加不自在，惹得他总想表现一下自己。罗的问题是鬼心眼儿太多，而邻居们都看出来了——用艾弗的话说——他没白长一张狐狸脸。由于政治活动是发挥这种才能的天然场所，他就常常撇下他的农场不管，而去参加集会，竞选县城的职务。

罗的妻子，原来叫安妮·李，出奇地越长越象他丈夫。她的脸越来越长而尖，越来越厉害相。她的黄头发梳成一个高高的发髻，满身珠光宝气的。夹脚的高跟鞋使她走起路来很别扭，而且她随时总在注意着自己的衣服。她坐在饭桌旁不断地告诫她的小女儿“当心点，别把东西掉在妈妈衣服上”。

饭桌上的谈话都是用英语进行的。奥斯卡的妻子是密苏里州疟疾流行地区的人，她以嫁了一个外国人为耻，她的孩子们一个字的瑞典话都不懂。安妮和罗有时在家里讲瑞典话，但是安妮怕人“撞见”自己讲瑞典话几乎象当年她母亲怕人撞见自己光脚一样。奥斯卡至今还是口音很重，可是罗英文讲得跟任何一个依阿华出生的人一样好。

他现在在说：“当我到黑斯丁去参加大会时，遇到了疯人院

的院长，我跟他讲了艾弗的症状。他说艾弗的病情是最严重的一种，他居然还没有做出暴力的事情来，是很奇怪的。”

亚历山德拉好脾气地笑起来。“瞎说八道，罗！要是听那些医生的话，他们恨不得让我们都成了疯子。艾弗是有一点儿古怪，不过他比我雇的工人里的一半都有头脑。”

罗飞快地吃着炸鸡。“嗽，我想医生还是懂行的，亚历山德拉。我告诉他你怎么安置艾弗，他惊奇极了。他说他哪天晚上都可能放火烧了草料库，或是拿起斧头来追你或者那几个女孩子。”

正在端菜的小西格娜听了之后咯咯笑着逃到厨房去了。亚历山德拉的眼睛闪着光，“你当着西格娜说这话也太过分了，罗，我们大家都知道艾弗从来不伤害别人，那几个女孩子可能觉得让我拿着斧头赶，还比他可能性大一点儿。”

罗涨红了脸，向他妻子做了一个手势。“不管怎么样，不久邻居们也要对这件事有发言权的。他可能把随便哪一家的仓库给烧了。城里只需有一名地产主去告，他就会给强制拉走的。你还是自己把他送去的好，免得闹得大家不愉快。”

亚历山德拉给一个小侄子舀点儿肉汁。“好吧，罗，如果有哪个邻居真那么做了，那我就指定自己为艾弗的保护人，到法院去打官司好了。我对他非常满意。”

“把果酱递给我，罗。”安妮口气里带着警告。她有理由不希望她丈夫太公开地冲撞亚历山德拉。“不过你难道不觉得让人在这里碰到他不大好吗，亚历山德拉？”她能言善道地接着说，“他确实很不体面，而你现在这儿已经搞得这么漂亮。有了他使别人不敢接近你，因为他们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听见他东抓西抓的。我的姑娘们怕他怕得要死，不是吗，米丽，亲爱的？”

米丽今年十五岁，长得胖胖的、乐呵呵的，头发向上拢着，脸是奶油色的，上嘴唇比较短，露出一口方正的白牙。她很象她的祖母柏格森太太，也有着她的舒坦的和喜欢舒适的性格。她冲她姑姑笑笑，她跟她姑姑在一起比跟她母亲在一起要自在得多。亚历山德拉对她眨眨眼睛作为回答。

"米丽不用怕艾弗。艾弗特别喜欢她。我认为艾弗跟我们有一样的权利按自己喜欢的方式穿衣服、想问题。不过我会注意让他不要干扰别人。我会把他留在家里不出去的。所以，罗，别再为他操心了。我一直想问问你的新澡盆，用起来怎么样？"

安妮出面回答，好让罗有时间转过弯儿来。"啾，可好用啦，我都没法让他出来。他现在一星期要洗三次全身澡，把热水都用光。我觉得象他那样在里头呆那么长时间对身体不好。你也应该有一个，亚历山德拉。"

"我正在想。我也可以弄一个来给艾弗放在草料库里，要是这样能让别人放心的话。不过我在买澡盆之前先要给米丽买一架钢琴。"

桌子那一头的奥斯卡从盘子上抬起眼睛来。"米丽要钢琴干什么？她的风琴怎么了？她还可以用那架风琴嘛，可以上教堂里去弹。"

安妮有点沉不住气了。她曾经求亚历山德拉不要在奥斯卡面前谈这个计划，他对姐姐关照罗的孩子是会妒嫉的。亚历山德拉和奥斯卡的妻子完全合不来。"米丽是可以在教堂弹琴，她还在弹风琴。不过在风琴上练习会把指法练坏的，这是她老师说的。"安妮说着激动起来。

奥斯卡转转眼珠子。"如果米丽已经超过风琴，那她大概弹得挺好了。我知道好多大人都还没到这个程度呢。"他生硬

地说。

安妮把头一甩。“她是弹得挺好，明年她在城里的学校毕业时，还要在毕业典礼上表演呢。”

“是的，”亚历山德拉语气很坚定，“我想米丽该当有一架钢琴。这里所有的女孩子都学了好几年了，可是只有米丽是你叫她弹就能弹一曲出来的。告诉你，我第一次什么时候想起要给你一架钢琴的吧，米丽，那是你学会弹你祖父过去常唱的那本古老的瑞典歌曲的时候。他有一条动人的男高音嗓子，年轻的时候很爱唱歌。我还记得小时候听他在船坞里和水手们一起唱歌，那时我只有斯泰拉那么大。”她指着安妮的小女儿。

米丽和斯泰拉两人同时从门口望到起居室，那里墙上挂着一张约翰·柏格森的铅笔画像。这是亚历山德拉请人照着他离开瑞典时拍的照片画的。画上是一个三十五岁身材修长的男人，卷曲的软发围着高高的额头，两撇弯下来的小胡子，迷茫的、忧伤的眼睛望着远方，好象已经看到了新世界。

饭后，罗和奥斯卡到果园去采樱桃——他们两个都没有耐心自己搞个果园——安妮就到厨房去跟那几个洗着杯碟的女孩子闲聊。从这些叽叽喳喳的女孩子那里，总能比从亚历山德拉自己嘴里了解到更多关于她家业的情况，然后再同罗一起把发现的情况加以利用，想法占点便宜。在“分界线”，农家女儿已经不出去帮工了，所以亚历山德拉是付了全部旅费从瑞典雇女工的。她们跟她一起过，直到结婚，然后再由老家的姐妹或表姐妹来代替。

亚历山德拉领着三个侄女到花园去。她很喜欢这几个小女孩，特别是米丽。她常来跟她姑姑住上个把礼拜，给她朗读房子里的旧书，或是听姑姑讲“分界线”早年的故事。她们正在花床之

间走着时，一辆小马车驶上山丘，停在门口。里面出来一个男人，站在那里和赶车的讲话。小女孩子看到从远处来的陌生人都很高兴，她们从他的衣服、手套和他修成尖角形的黑胡子上看得出来他是来自遥远的地方的。女孩子们躲到姑姑身后，从蓖麻的缝隙里偷看他。陌生人走到门口，帽子拿在手里，站在那里微笑着。亚历山德拉慢慢地迎着他走过去。等她走近之后，他用低沉而悦人的声音说道：

“你不认识我了吗，亚历山德拉？我随便在哪儿都会认出你来的。”

亚历山德拉用手遮着眼睛，忽然快步跑上去。“这可能吗！”她激动地叫起来：“这能是卡尔·林斯特仑姆吗？可不是吗，卡尔，真是你！”她伸出双手去，越过门栅栏，和他的手握在一起。“赛迪，米丽，跑去告诉你爸爸和奥斯卡大伯，我们的老朋友卡尔·林斯特仑姆来了。快！咳，卡尔，这是怎么回事？我简直不敢相信！”亚历山德拉甩掉眼里的泪珠，笑了起来。

陌生人向赶车的点点头，把皮包扔进栏杆里面，打开门。“那么说，你高兴看见我，愿意留我过夜喽？我不能路过这里而不停下来看看你。你变化真少！你知道吗，我原来就肯定一定会是这样的。你是不会变样的，你气色多好啊！”他退后一步，欣赏地望着她。

亚历山德拉脸红了，又笑起来。“可是你自己，卡尔——留起胡子来了，我怎么认得出你呢？你走的时候还是个孩子。”她去提他的皮包。他过来拦住，她就把手丢开。“你看，我露馅儿了吧。我这里只有女客来拜访，所以已经不懂礼节了。你的箱子呢？”

“在汉努威，我只能住几天，我是到西海岸去路过这里的。”

他们沿着小道走进去。"才住几天？去了这么多年！"亚历山德拉对他摇摇手指头。"你看，你已经掉进了陷阱，没那么容易跑出去。"她亲切地把手搭在他的肩上。"看在往日的面上，你早该来看我的。你不去西海岸不行吗？"

"喔，我非去不可！我是个走江湖碰运气的。从西雅图我还要到阿拉斯加去。"

"阿拉斯加？"她惊讶地望着他。"你要去画印第安人吗？"

"画？"年轻人皱起眉头。"喔！我不是画画的，亚历山德拉，我是搞蚀刻的，我跟画画没关系。"

"可是在我的客厅墙上我还挂着那幅画……"

他神经质地打断她，"咳，水彩素描——画着玩儿的。我寄给你是让你想着我，不是因为那画有什么好。你这地方收拾得多好啊，亚历山德拉。"他转过身去看着那如画的原野、篱笆和牧场。"我原先真不会相信能够搞成这样呢。我对自己的眼力和自己的想象力真感到失望。"

这时罗和奥斯卡从果园爬上了山丘。他们看见卡尔之后并没有加快步子；事实上，他们没有直接往他这边看。他们犹犹疑疑地走着，好象希望把距离拉长。

亚历山德拉向他们打着招呼。"他们以为我在骗他们呢。来啊，小伙子，是卡尔·林斯特仑姆，我们的老卡尔！"

罗从侧面很快地瞟了客人一眼，伸出手来，"很高兴看到你。"奥斯卡接着说了一句："你好。"卡尔不知道他们的冷淡是出于不友好，还是出于困窘。他跟亚历山德拉在前面领路，向平台走去。

亚历山德拉向他们解释："卡尔是到西雅图去路过这里。他还要到阿拉斯加去。"

奥斯卡端详着客人的黄皮鞋。“在那儿有生意吗？”他问道。

卡尔笑了。“有，而且是很急的生意。我要去发财去。蚀刻是很有意思的职业，可是靠这决赚不了钱。所以我要去试试金子这一行。”

亚历山德拉感觉出来这话说得比较圆滑，罗感兴趣地抬起眼来。“以前干过这一行吗？”

“没有，不过我要去找一个从纽约去的朋友，他在那儿干得很好，答应让我入伙。”

“听说那儿冬天冷得够呛，”奥斯卡说。“我以为人们是春天才去那儿的。”

“是这样的。不过我的朋友要在西雅图过冬。我准备到那儿跟他一块儿住些时候，学学勘探，明年再往北边去。”

罗有点怀疑的样子，“算算看，你从这儿走了多久了？”

“十六年。你应该记得的，罗，因为你是我们刚一走就结婚的。”

“打算跟我们一块儿住些时候吗？”奥斯卡问。

“就几天，如果亚历山德拉留我的话。”

“我想你会想要看看你们的老地方的。”罗现在口气比较亲切一些。“你简直不会认得了。可是有几间你们过去的土房子还保留着。亚历山德拉坚决不让弗兰克·沙巴塔犁掉。”

安妮·李自从听到客人来的消息之后一直在弄头发，整理花边，后悔没穿另外一件衣服来，现在同三个女儿一起出现了，并给她们一一介绍。她为卡尔的文雅的风度所打动，由于兴奋，说话声音很大，脑袋晃来晃去。“你还没结婚？象你这样年纪，真是的！那你得等米丽长大了。是的，我们还有一个男孩子，最小的一个。他跟外婆在家呢。你一定要来看看我母亲，并且听

米丽弹琴。她是全家的音乐家。她也搞烙画，那是在木头上烧的，你知道。你简直不会相信她能用烙画笔画出什样的东西来。是的，她在城里上学，是班上最小的，比人家小两岁。"

米丽神情很不自在，卡尔又拿起她的手来。他喜欢她的奶油色的皮肤和快乐无邪的眼睛，他也看得出来她母亲这样讲话使她难堪。"我相信她一定是个聪明的小姑娘，"他低声说道，若有所思地看着她。"让我看——啊，她长得象你母亲，亚历山德拉。柏格森太太是个小姑娘的时候一定也是这个样子。米丽也跟你和亚历山德拉当年那样满村子乱跑吗，安妮?"

米丽的母亲赶快否认。"啾，天哪，不！打我们是小姑娘的时候以来，变化可大啦。米丽的生活可大不相同了。等女孩子们长大到能参加社交活动的时候，我们就要把这里的地租出去，搬到城里去住。现在这里好多人都是这么做的。罗要去做买卖了。"

罗咧嘴笑笑。"那是她说的。你还是去穿好衣服吧，艾弗就要来了。"他转向安妮说道。

年轻的农民很少叫妻子的名字，总是称"你"或是"她"。

把他妻子支使开之后，罗在台阶上坐下，开始进攻。"纽约人对威廉·杰宁斯·布赖恩① 怎么看法?"他开始吼叫起来，他一谈政治总要这样的。"一八九六年我们把华尔街吓了一跳，好了，现在我们还要给它点颜色看。银子不是唯一的问题。"他诡秘地点点头。"许多事情都该变一变了。西部一定要让大家听到自己的声音。"

卡尔笑了。"这点肯定已经做到，即使别的没有做到的话。"

① 布赖恩(1860—1925)，美国政治家，曾为民主党众议员及民主党大会主席，两度竞选总统失败。在威尔逊总统时任国务卿，力主美国自由铸银币。

罗的瘦脸一直红到他刷子般的头发根。“嗽，我们刚刚开始。我们正在觉醒，意识到我们的责任，就在这里，我们什么也不怕。你们那儿的人一定都是软骨头，要是有点胆子的话就该联合起来走到华尔街，把它砸烂，我意思是说用炸药把它炸烂。”他威胁地点一下头。

他讲得那么认真，卡尔不知道怎么回答他才好。“那是浪费炸药。同样的买卖又会在别的街上兴旺起来。在哪条街是不重要的。可是你们这儿的人有什么好闹腾的呢？你们这儿是唯一安全的地方。就是摩根也奈何你们不得。只要赶着车在这地方跑一趟就可以看得出来你们都象男爵一样富。”

“我们现在比从前受穷的时候想说的话要多得多，”罗气势逼人地说。“我们要干的事多着呢。”

当艾弗赶着一辆双套马车到达门口时，安妮戴着一顶活象军舰模型的帽子出来了。卡尔站起来送她到马车旁，这当儿罗留在后面跟他姐姐说几句话。

“你认为他是干什么来的？”他把头往门口一翘，问道。

“怎么，来看看我们啊。我求了他好几年了。”

奥斯卡看着亚历山德拉，“他事先没告诉你他要来吗？”

“没有，为什么要告诉呢？我跟他说过他随时都可以来。”

罗耸耸肩膀。“他看来没怎么发迹，流浪到了这边来！”

奥斯卡好象从山洞深处发出声音来，庄严地说道：“他从来就没多大出息。”

亚历山德拉离开他们赶到门口去，安妮正在向卡尔唠叨她饭厅里的新家具。“你一定要快点把林斯特仑姆先生带到我家来，不过一定得先打电话告诉我。”卡尔扶她上车时，她回头叫道。白发苍苍的老艾弗站在那里拉着马。罗从小道走过来，爬

进前座，拿起缰绳，没再跟任何人说一句话就赶车走了。奥斯卡抱起最小的儿子踏着沉重的脚步沿大路走去，另外三个跟在后面。卡尔给亚历山德拉开门，笑了起来。“来了，来到分界线啦，嗯，亚历山德拉？”他愉快地喊着。

四

亚历山德拉觉得卡尔比想象中变化要小得多。他没有变成一个修饰整齐，自鸣得意的城里人。他身上还带着朴实、倔强的气质，确实有他自己的个性。甚至他的衣着，那件诺福克外衣和很高的领子都有点不落俗套。他似乎还和过去一样常常沉默寡言，落落不群，好象是怕受外界的伤害。总之他比起一般三十五岁的男人来，更为腼腆一些。他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要老，而且不很强壮。他的瘦削的前额上依旧落下三角形的一绺黑头发，但是额角处已经稀薄了，无情的细细的皱纹已爬上眼角。他两肩高耸，棱角分明，背影象是一个正在休假的劳累过度的德国教授。他的脸聪明、敏感而忧郁。

那天晚饭之后，卡尔和亚历山德拉坐在花园中间蓖麻丛旁。月光下，砂砾铺成的小径闪烁着，下面是一片白色、寂静的田野。

“你知道吗，亚历山德拉，”他说，“我一直在想事物的发展是多么奇怪。我在别处刻着别人的图画，而你却留在家乡制作自己的图画。”他用手里的雪茄烟指了指那沉睡的景物。“你是怎么做成的？你的邻居们又是怎么做成的？”

“这和我们谁也没有多大关系，卡尔。是土地自己做成的。它和我们开了个小小的玩笑。它起初假装贫瘠，因为没有人知道该怎么对付它；后来，忽然一下子，它自己工作起来了。它从沉

睡中觉醒，舒展开来，真大，真富，于是我们也就忽然发现自己很富了，是坐享其成！至于我，你还记得我开始买地的时候吧。从那以后好多年我一直是在不断地死乞白赖地借钱，弄得我都不好意思在银行露面了。后来，突然之间，人们开始跑来主动借钱给我，而我并不需要！于是我就进一步盖了这所房子。我实际上是为艾米盖的。我要你见见艾米，卡尔。他跟我们大家可不一样啦！”

“怎么不一样法？”

“嗽，你知道！我敢说父亲之所以离乡背景，就是为了要有艾米这样的儿子，给他们以机会。还有一点很奇怪的，艾米从外表看，跟一个美国孩子一模一样——他六月里刚从州里的大学毕业，你知道——可是骨子里他比我们哪一个都更加有瑞典人的特点。有的时候他太象父亲了，象得都使我害怕；他跟他一样感情特别激烈。”

“他要跟你一起经营这农场吗？”

“他想做什么就让他做什么，”亚历山德拉热情地宣告。“一定得让他有充分发挥的机会；我辛辛苦苦为的就是这个。有的时候，他提到要学法律；有的时候，就是最近，他又说要到沙丘那边再搞一些地来。他也有忧愁的时候，象父亲一样。不过我希望他别去买地。我们土地总算是够多的了！”

“罗和奥斯卡怎么样？他们过得还好吧？”

“是的，很好；不过他俩很不一样。他们现在都已有了自己的农场，我和他们不常见面了。在罗结婚的时候，我们把土地平分了。他们有他们自己的做法，而且我想他们也不大喜欢我的做法。也许他们觉得我太自行其是。可是我多少年来都不得不独自考虑问题，大概也很难改变了。不过总的说来，我们还是象

大多数兄弟姐妹那样互相得到一点慰藉。我特别喜欢罗的大女儿。”

“我想我更喜欢过去的罗和奥斯卡，他们对我可能也有同样的想法。甚至于——这点希望你保密，”——卡尔微笑着俯身向前碰碰她的胳膊，“甚至于这个地方，我也觉得我更喜欢老样子。现在这样当然很漂亮，但是过去它象一头野兽的时候有一些气质是这些年来我做梦也想着的。现在我回到这到处流着奶和蜜的土地，不由得想起那古老的德国民歌：‘你在哪里，在哪里啊，我最亲爱的故乡？’——我想知道，你有没有过这种感觉？”

“有的时候有的，那是我想起父亲、母亲和那么多故去的乡亲们的时候。”亚历山德拉停了一下，若有所思地望着星空。“我们还记得现在的坟地当年是大草原，卡尔，而如今……”

“如今那古老的故事又在那边重写，”卡尔轻声说，“多怪，人的故事一共只有两三个，可是却以这样激烈的方式一再重复，好象以前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样；就象这里的云雀，几千年来就唱着同样的五个音符。”

“是啊！那些年轻人，生活得那么艰苦。可我有时候羡慕他们。例如我的小邻居，就是买你们过去那块地的人。要是别人，我是决不肯把那块地卖给他的，可是那个女孩子我从小就喜欢她。你一定记得她的，就是过去常来这里的那个奥马哈的小姑娘麦丽·托维斯基？她十八岁的时候从修女院学校里逃出来结了婚，真是个疯丫头！她作为新娘，跟她丈夫和父亲一起来到这里。那个男的一无所有，老人愿意给他们买块地，好让他们安家。她迷上了你们的农场，我也很高兴有她离我这么近。我没后悔过。为了她的缘故我甚至设法同弗兰克处好。”

“弗兰克是她丈夫吗？”

“是的，他就是那种野性未驯的人。波希米亚人大多数脾气都很好，可是弗兰克老觉得我们这儿人对他估计不足，我猜。他什么都生怕人家夺走：他的农场、他的马和他美丽的妻子。大家都喜欢她，就跟她小时候一样。有时候我跟艾米一起到天主教堂去，看见麦丽站在那儿笑着跟人握手，那样兴奋、欢快，而弗兰克站在她背后沉着脸象是恨不得把每一个人都活吞下去似的，感到很滑稽。弗兰克不是个坏邻居，可是要和他处好，你就得老是围着他转，做得好象你认为他是一个很重要的人物，与众不同。我觉得一年到头都这么装着，实在太难了。”

“我想你对这类事大概是不大擅长的，亚历山德拉。”卡尔好象觉得这事很好玩。

“反正，”亚历山德拉坚定地说，“我为了麦丽尽力而为。她也够难为的了。她太年轻、太漂亮，不该过这种生活的。我们都比她老，比她行动迟缓。可是她也不是一个轻易低头的人。她可以工作一整天之后，晚上去参加一场波希米亚人的婚礼，跳一夜舞，第二天早晨又给一个粗鲁的男人赶装干草的车。我能够坚持不懈地做一件事，可是在我最好的时光也从来没有过她那股子冲劲儿。我明天一定要带你去看看她。”

卡尔把雪茄烟头轻轻扔在蓖麻丛里，叹了一口气。“是的，我想我是得去看看那老地方。对于能联想起自己当年的事物，我总是很胆怯的。就是到这里来，我也是鼓起了很大勇气的，亚历山德拉。要不是非常、非常想看见你，我是不会来的。”

亚历山德拉用她安详、审慎的眼光望着他。“你为什么这么害怕呢，卡尔？”她恳切地问道，“你为什么对自己那么不满意？”

她的客人退缩了一下。“你多直截了当啊，亚历山德拉！跟你过去一模一样。我这么快就露了真象吗？好吧，你知道，起码

有一点，我的这个行业是没什么奔头的。我唯一喜爱的是木刻，可是这一行在我开始搞之前就已经过时了。如今，一切都是廉价的金属蚀刻，给难看的照片修版，硬把拙劣的画拔高，又把好画给破坏掉。我实在对这一切都腻味了。”卡尔紧蹙眉头。“亚历山德拉，从纽约来一路上我都在盘算着怎么欺骗你，好让你以为我是一个值得羡慕的家伙，可现在你看，刚到的第一个晚上就对你说真话了。我浪费了很多时间在人面前装模作样，有讽刺意义的是，我想我谁也没能骗得了。我们这样的人太多了；人家一眼就看得出来。”

卡尔停了片刻。亚历山德拉用一个迷惑的、沉思的手势把额前的头发向后捋着。“你知道，”他平静地接下去，“用你们这里的标准来衡量，我是没成气候。我连你的一块玉米地也买不起。我享受过很多东西，但是我拿不出一样可显示的来。”

“可是你本人就显示出来了。我宁愿要你的自由而不要我的土地。”

卡尔忧伤地摇摇头。“自由常常意味着哪里都不需要你。在这里，你是一个个别的人，有你自己的身世，你不在了，人家会想念你。可是在那些城市里有着千千万万象我这样到处滚动的石头。我们都是差不多的；我们没有任何联系，没有熟人，一无所有。我们之中有人死掉了，别人不知道该把他葬在哪里。送葬人就是我们的房东太太和隔壁点心铺的老板。我们身后留下的只有一件礼服大衣和一把提琴，或是一副画架、一架打字机，任何一种谋生用的工具。我们唯一做成功的一件事，就是付房租。在离中心比较近的地方几平方英尺的栖身之地房租贵得可怕。我们没有自己的房子，自己的地盘，自己的人。我们在街头、公园和戏院里生活。我们坐在饭馆和音乐厅里环顾周围，看到成

千上百个和我们一样的人，感到不寒而慄。”

亚历山德拉沉默不语。她坐在那里凝视着月光在牧场的池而上照出的银点。他知道她是理解他的意思的。她终于缓缓地说道：“可是我还是宁愿让艾米象你那样成长起来，也不要象他两个哥哥那样。我们也付了很高的房租，不过付的方式不一样。在这里，我们变得越来越粗笨、沉重。我们不能象你一样轻便地行动，我的思想也逐渐僵化。如果世界不比我的玉米地更广阔，如果除了这个之外就没有别的，我就会觉得没有什么值得为之操劳的了。不行，我宁愿让艾米象你一样也别象他们一样。你一来我就有这样感觉。”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这么想？”卡尔惊讶地望着她。

“我不知道。也许我跟嘉莉·詹森一样——她是我一个长工的妹妹。她从来没有到过玉米地以外的地方，几年以前，她感到非常苦闷，说永远是同样的事情一遍又一遍地重复，她看不出这种生活有什么用处。她有过一两次企图自杀之后，家里人开始担心，就把她送到衣阿华去探望亲戚。自从她去过回来之后，情绪就一直很高，说是生活在这样广大，这样有趣的世界上，她心满意足了。她说凡是象普拉特和密苏里的大桥那样大的东西，都能使她安于生活。我也是由于知道外边世界的情况才安于自己的生活的。”

五

亚历山德拉第二天没有空去看邻居，第三天也没有。正是农忙季节，玉米地的犁地工作正在进行，连艾米也驾着一套马拉耕犁在地里干活。卡尔早晨陪着亚历山德拉在农场到处跑，下

午和晚上两人有许多话说。艾米尽管有田径的训练，可是干农活并不太行，到晚上已经累得不想谈话，连他的小号也不能练习了。

星期三早晨卡尔天不亮就爬起来，悄悄下楼走出厨房门，老艾弗正在水泵跟前履行他的盥洗仪式。卡尔向他点点头就匆匆走过沟地，穿过花园，走进过去养奶牛的牧场。东方的曙光象是天尽头燃起一场大火。那颜色同笼罩着牧场上灰色短草的露珠相辉映。卡尔快步走去，一直走到第二个小山顶——那是柏格森家的牧场和过去他父亲的牧场的连接处。他在那里坐下来，等着太阳升起。他和亚历山德拉早先就是在这个地方一起挤牛奶的，他在自己篱笆这边，她在她家的篱笆那边。他能丝毫不差地记得她从修得短短的草地上走过来的样子：裙子用别针别起，头上什么也没戴，一手拎一只锃亮的桶，全身沐浴着乳白的晨熹。从童年时代起，当他看见她自由自在地走来，看见她那昂起的头和安详的肩膀时，经常觉得她好象就是从晨光中走出来的。从那时起，每当看见太阳从地头或是水上升起时，他就想起那年轻的瑞典姑娘和她的牛奶桶。

卡尔坐着出神，直到太阳跃到了草原之上，他周围草地里的小动物开始给自己的乐器调音。无数鸟儿和虫儿开始啾啾、唧唧、吱吱、喳喳鸣啭起来。阳光泻满了草地；一簇簇铁草、山雪花在上面投下长长的影子。万道金光如潮涌般在卷曲的草丛间腾着细浪。

他穿过栅栏走进现在属于沙巴塔家的牧场，继续向水池走去。可是他没走多远就发现这里并不是只有他一个人。底下洼地那边有一个人手里拿着枪，小心翼翼地向前走着，那是艾米，旁边有一个少妇。他们轻轻地走着，挨得很近，卡尔知道他们是

指望水池里有野鸭子。当他们走到看得见水上的亮点时，他听见一阵拍翅膀的声音，鸭子向天空飞去。只听刺耳的枪声一响，五只鸭子落到了地上。艾米和他的伙伴高兴地笑着，艾米跑过去拣起来。他手里拎着鸭子的腿一荡一荡地走回来时，麦丽把围裙兜起，他就把它们扔在里面。她往下一看，脸色就变了。她拿起其中一只来——一团皱巴巴的羽毛，嘴里慢慢地滴着血——望着那羽毛上还很鲜艳的颜色。

她松开手让它掉下去，痛苦地喊道："嗽，艾米，你为什么要这么干呢？"

"我喜欢！"小伙子生气地叫着。"怎么啦，麦丽，是你自己叫我来的。"

"是的，是的，我知道。"她眼泪汪汪地说，"可我起先没想到。我最不愿意看到它们刚刚给打死的样子。它们刚才玩得多好啊，我们把它们的这一切都给破坏了。"

艾米苦笑了一下，"我们确实把一切都给破坏了！我以后不再跟你一块儿打猎了，你跟艾弗一样糟糕。来，让我拿吧。"他从她围裙里一把抓过来。

"别这么粗暴，艾米。不过——艾弗对野生动物的看法是对的。它们太快活了，不该杀死它们的。它们刚才飞起来的时候，你能想得出来它们是怎么感觉的：是有点害怕，可是并不以为真的会有什么东西会伤害它们。我们以后可别再这么干了。"

"好吧，"艾米表示同意。"我很抱歉，让你这么难过。"当他俯视她的一双泪眼时，自己的眼睛里也有一种奇异的、年轻的辛酸的神情。

卡尔望着他们缓缓地沿着沟走下去。他们根本没有看见他。他没有听到多少他们的对话，可是感觉出了其中的意义。一

大早在这牧场上看见两个年轻人，使他心头升起莫名其妙的怅惘。他决定，自己需要吃早饭了。

六

那天吃午饭的时候，亚历山德拉说下午他们真的得到沙巴塔家去了。“我三天不去看麦丽是不常有的事。她会以为我老朋友一来就把她给抛弃了。”

等长工们去干活了，亚历山德拉换上一件白长衫，戴上遮阳帽，和卡尔一起穿过田野。“你看，原来的那条小路我们还保持得好好的。卡尔。感觉到这条路的尽头又有了一个朋友，真使我高兴。”

卡尔苦笑了一下，“尽管如此，我还希望你觉得不完全跟从前一样。”

亚历山德拉惊奇地看看他。“当然不一样。她不能完全代替你——如果你是这个意思的话。我同所有的邻居都友好相处，我希望是如此。可是麦丽是一个真正的好伴儿，我能推心置腹地同她谈话。你总不希望我比这过得更寂寞吧？”

卡尔笑了，把帽子和他那一绺三角形的头发一起往后一推。“我当然不希望。这条小路居然还没有让别的朋友踏坏——那些比你的小波希米亚人有着更加迫切要求的朋友——我还应该感激呢。”他停下来，扶亚历山德拉越过篱墙。“对于我们又一起来到这里，你有没有一点儿失望的情绪？”他突然问道，“你当初是不是希望就象现在这样？”

亚历山德拉微微一笑，“只有比我想的更好。当我想到你回来时，有时有点感到害怕。你在节奏这么快的地方生活过，而这

里一切都那么缓慢，其中人是最慢的。我们的生活和年头一样，是以天气、收成和牛组成的。你从前多讨厌牛啊！”她摇摇头，自己笑了起来。

“在我们一起挤奶的时候我可一点儿也不讨厌牛。我今天早晨走到了牧场角上。我不知道我有没有可能把我当时想到的一切告诉你。奇怪得很，亚历山德拉；我可以跟你推心置腹地谈天下一切事情，除了——你自己！”

“也许你怕刺伤我的感情。”亚历山德拉深思地望着他。

“不是，我是怕吓你一跳。这么长时期以来你都是通过周围那些迟钝的人看你自己的；所以如果我告诉你，我觉得你怎么样，你会吃惊的。不过你一定看得出来你让我惊讶。人家对你仰慕的时候，你一定感觉得到的。”

亚历山德拉脸红了，不好意思地笑笑说：“我感到你对我是喜欢的——如果你是这个意思的话。”

“当别人这样时，你也感觉得到吗？”他追问下去。

“嗯，有时候。在城里，银行里、县办公室里的人好象喜欢看到我。我自己想，那是因为跟外表干净、健康的人打交道比较愉快。”她说得很平淡。

卡尔给她打开沙巴塔家的门时，从喉咙里笑了一下，干巴巴地说，“是吗？”

沙巴塔家周围除了一只黄猫在厨房门口晒太阳之外，没有一点生气。

亚历山德拉走上通向果园的小路。“她常坐在那里做针线。我没有预先打电话通知她我们要来，因为我不愿意她忙着烤蛋糕、做冰淇淋。你只要给她一点点借口，她就要大摆筵席。你认得这苹果树吗，卡尔？”

林斯特仑姆看看周围。“要是我为这些树浇的每一桶水都能得一块钱就好了。可怜的爸爸，他是一个挺好说话的人，但是一到浇果园，他可真是残酷无情。”

“这是德国人让我喜欢的一个特点；就算他们别的事做不成的话，他们至少能让果园长好。我真高兴，现在这些树属于能从中得到安慰的人。过去我把这园子租出去的时候，那些佃农就是不好好管它，艾米和我经常亲自过来照料。现在需要刈草了。看，她在那儿，在那个犄角里。麦一丽一亚！”她喊道。

一个斜卧的身影从草丛里一跃而起，穿过明暗交织的树荫向他们跑来。

“你看她，象不象一只棕色的兔子？”亚历山德拉笑着说。

麦丽气喘嘘嘘地跑过来，伸开双臂抱住亚历山德拉。“咳，我都在想，你大概再也不来了，我知道你忙。是的，艾米已经告诉我林斯特仑姆先生来了。你们进屋来好吗？”

“为什么不就在你那角落里坐坐呢？卡尔想看看这果园。有好多年就是他靠自己的脊背给这些树浇水把它们养活的。”

麦丽转向卡尔。“那么，我要感谢你，林斯特仑姆先生。要不是为了这果园，我们是不会买这块地的，那样，我也就不会有亚历山德拉了。”她走在亚历山德拉旁边，轻轻捏了一下她的胳膊。“你的衣裳多好闻啊，亚历山德拉；你照我的话做了，在衣柜里放了迷迭香的叶子。”

她把他们带到果园的西北角，一边是浓密的桑树篱笆，另一边同刚刚开始发黄的麦地接壤。这一角的地略微下沉，果园别处高地上让杂草挤掉的饲料草在这里长得十分茂盛。火红的野玫瑰在藩篱边的草丛中怒放。一棵白桑树下有一辆旧马车的坐位，旁边放着一本书，一只针线篮。

“你一定得坐到车里去，亚历山德拉，草要把你的衣服染脏的，”女主人坚持着。她自己倒在亚历山德拉身旁的草地上，把脚伸到她的脚下面。卡尔在离开她们一点的地方坐下，背靠着麦地，端详着这两个女人。亚历山德拉摘下帽子扔在地上，麦丽拣起来玩弄着帽子上的白丝带，一边说话一边把它在手指头上绕着。她们在强烈的阳光下构成一幅美丽的图画，周围树叶织成的图案象一张网；那瑞典女人是一片白色和金黄色，和蔼可亲，怡然自得，而又端庄凝重；那机灵的棕色女郎，丰满的嘴唇微微张着，在说说笑笑时，眼睛里点点黄色的闪光跳动着。卡尔从来没有忘记过小麦丽·特维斯基的眼睛，他发现那棕色的瞳子上有着奇异的黄色条纹，那是向日葵蜜或是古老的琥珀的颜色。每一只眼睛里的黄色条纹中总有一道比其他的条纹宽一些，其效果就是两点跳动着的光，两个小黄泡泡，就象香槟酒杯里浮起的泡泡，有时候又象打铁的火花。她好象非常容易兴奋，只要轻轻一吹就燃起一股小而炽烈的火焰。“多浪费啊，”卡尔暗自想道，“这一切，她本来都应该奉献给她的心上人，事情总是那么不顺当！”

没多久，麦丽又从草里跳起来了。“等一等，我给你们看样东西。”她跑开去，消失在矮苹果树后。

“多可爱的小东西，”卡尔喃喃地说道。“难怪他丈夫生怕人家抢了去。可是她不会好好走吗？她总是这样奔跑吗？”

亚历山德拉点点头，“总是这样。我见的人不多，不过我想随便什么地方象她这样的人也少有。”

麦丽回来手里拿了一枝从一棵杏树上折下来的树枝，上面结满了浅黄里透粉红的果子。她把树枝扔在卡尔跟前，“这也是你种的吗？这树真美！”

卡尔用手指摸摸那青绿色的叶子，形状象白桦树叶，和吸墨纸一样渗水，挂在象涂了蜡一样光滑的红色叶梗上。“我想是我种的。这是那马戏树吗，亚历山德拉？”

“我讲给她听好吗？”亚历山德拉问道。“乖乖坐下来，麦丽，别把我的帽子弄坏了，我给你讲个故事。很久以前，那时卡尔和我大概是一个十二，一个十六岁，有一个马戏班来到了汉努威；我们就坐着马车同罗和奥斯卡一道进城去看马戏班游街。我们没钱买票看马戏。我们跟着队伍走到了演出的场地，一直恋恋不舍地呆在那儿，直到表演开始，观众都走进了帐篷。罗怕我们在帐篷外面牧场上这样站着太傻气了，于是我们就回到汉努威去，心里非常难过。街上有一个人卖杏子，我们从来没见过杏子。他是从法国村庄那边赶车下来的，卖二十五分一配克①。我们身上有一点儿父亲给我们买糖的钱。于是我买了两配克，卡尔买了一配克。这些杏子给我们解了很多愁闷。我们把核都留下来种了下去。直到卡尔离去的时候，还从来没结过果。”

“现在，他回来吃果子了！”麦丽叫起来，向卡尔这边点点头。“这真是一个好故事。我还能记起一点儿你来，林斯特仑姆先生。过去乔叔叔带我进城的时候我常在汉努威看见你。我还记得你，因为你总是在杂货店里买铅笔和一管一管的油彩。有一次，我叔叔把我留在店里，你在一张包装纸上给我画了好多小鸟和花。那时我觉得你很罗曼蒂克，因为你会画画，而且你的眼睛那么黑。”

卡尔微微笑着。“是的，我记得那个时候，你叔叔给你买了一个机器玩具，一个土耳其大娘，坐在矮凳上吸水烟筒，是吧？她

---

① 一配克等于八夸脱，即两磅。

的头还来回转动着。”

“是啊！她多漂亮啊！我本来是懂得我不该告诉他我想要的，他刚从酒馆里回来，情绪很好。你记得他怎么大笑来着？那玩意儿也逗他高兴。可是我们一回家，婶婶就骂他，说她需要那么多东西都没买，还买玩具。我们每天晚上都给她上弦，当她头开始转起来时，婶婶也笑得和我们一样厉害。你知道吗，那是一个音乐匣子，那个土耳其大娘吸烟时就吹出一支调子。因为这，才让人那么高兴。我记得她很可爱，缠头巾上有一轮月牙儿。”

半小时以后，卡尔和亚历山德拉离开那家，在路上碰到一个穿蓝衬衫、工衣裤的魁梧的男人。他喘着粗气，好象刚跑过；嘴里嘟嘟囔囔地自言自语。

麦丽跑过去拉着他的胳膊，轻轻往客人那边一推。“弗兰克，这是林斯特仑姆先生。”

弗兰克摘下他的宽边草帽，向亚历山德拉点点头。他同卡尔说话时露出一排很好看的白牙。他一直到脖梗都晒成暗红色，脸上留着三天没刮的短髭。即使是在激动之中，他也很漂亮，不过也看得出他是一个脾气暴躁的人。

他勉强跟客人打个招呼，立刻转身向他妻子怒不可遏地说：“我刚才不得不下车去把希勒老太婆的猪赶出我的麦地。要是她再不留神，我一定要把那个老太婆揪到法院去，你看着吧！”

他的妻子对他好言相慰：“可是，弗兰克，她只有一个瘸儿子帮她忙，她已经尽了她的力量了。”

亚历山德拉看他这么激动，提出一个解决办法。“你哪天抽一个下午到她那儿去给她把篱笆扎得密一点，不让猪跑出来，怎么样？到头来你还是为自己节省了时间。”

弗兰克把脖子一挺。“我才不呢。我是把猪关在家里的，那

别人就也能做到。知道吗？那个路易斯既然会修鞋，就也该会修篱笆。”

“也许是这样，”亚历山德拉心平气和地说，“不过我发现有时候帮别人修篱笆是会得到报答的。再见，麦丽，早点过来看我啊！”

亚历山德拉稳步向小路走去，卡尔跟在后面。

弗兰克走进屋里，一头倒在沙发上，脸朝墙，紧握的拳头放在胯上。麦丽送走客人之后走进来，把手放到他肩上哄着他。

“可怜的弗兰克，你一定使劲地跑来着，跑得头都疼了，是吧？我给你煮点咖啡吧。”

“我还能怎么着呢？”他火冒三丈，用波希米亚话叫着，“要我让随便哪个老太婆的猪把我的麦子都连根拱掉吗？我累死累活就为这个吗？”

“别着急，弗兰克，我再去跟希勒太太说说。不过，真的，上次猪跑出来时她差点哭了。她是真的很过意不去。”

弗兰克霍地翻过身来。“又来了，你总是站在他们一边儿反对我。这里的人谁都毫无顾虑地借我的刈草机，然后把它弄坏，谁都可以把猪赶到我地里来，他们知道你不在乎！”

麦丽急忙走开去给他煮咖啡。等她回来时，他已经睡着了。她坐下来对他看了很长时间，心事重重。当厨房的钟响了六下时，她去准备晚饭，轻轻把门带上。每当弗兰克让自己陷入这样盛怒之中时，她总是为他感到难过，看他对邻居们粗暴无礼、动不动就吵架，她也难过。她完全知道邻居们和他相处所受的委屈，也知道只是为了她的缘故他们才容忍弗兰克的。

七

麦丽的父亲阿尔伯特·托维斯基是在七十年代初期到西部来的比较聪明的波希米亚人之一。他在奥马哈定居下来，成为他的乡亲们的领袖和顾问。麦丽是他第二个妻子生的最小的女儿，是他的掌上明珠。她刚刚十六岁，上奥马哈中学毕业班时，弗兰克·沙巴塔从老家来到那里，弄得女孩子们都为之神魂颠倒。他很快就成为啤酒晚会上的美男子。每逢星期日，他头戴缎帽，衬衫塞在裤子里，穿一件蓝外套，戴着手套，手里拿一根黄藤条，确实引人注目。他高个子，白皮肤，一口漂亮的牙齿，黄色的卷发剪得短短的，脸上总是挂着一丝傲视一切的表情，这很合乎一个出身上层的人的身分，因为他母亲在埃尔布山谷有一个大农场。他的一双蓝眼睛总带着一种很有意思的惘然若失的神情，每一个他接触过的波希米亚姑娘都以为这是为了自己。他有一种掏手帕的特别的姿态——从胸前的衣袋里拈起那麻纱手帕的一角，慢慢地往外抽，简直是无限怅惘，罗曼蒂克到了极点。他对每一个比较合格的波希米亚姑娘都略献殷勤，但是只有在跟小麦丽·托维斯基在一起时，他的手绢抽得最慢，点着一支雪茄烟之后扔火柴的神情最为无可奈何的样子。谁都一眼看得出来，他那颗骄傲的心在为一个人而破碎。

夏末的一个星期天，麦丽从学校毕业以后，在一次波希米亚河上野餐会上遇见了弗兰克，同他一起划了整整一下午的船。那天晚上回家之后，她径直跑到她父亲屋子里，告诉他，她已经同沙巴塔订婚了。老托维斯基正在舒舒服服地吸着他上床以前的那袋烟斗。当他听了女儿这一宣布之后，先是小心翼翼地开

了一瓶啤酒，然后跳起来大发雷霆。他用一个波希米亚字眼儿形容弗兰克·沙巴塔，意思相当于装腔作势的讨厌鬼。

“他为什么不象我们其他人一样去工作呢？他的农场在埃尔布山谷，真的！他是有很多兄弟姐妹吗？那是他母亲的农场，他为什么不留在家里帮她忙？我难道没看见他母亲清早五点钟出来，推着放着大桶和长勺的手推车，给白菜浇稀粪？我难道不知道老爱娃·沙巴塔的手是什么样的？简直象老马掌子！——而这个家伙还戴手套，戴戒指！订婚了，亏你说得出！你根本就不该出学校门，问题就在这儿。我要把你送到圣路易的‘圣心’修女院那儿去，我想她们会教你懂点儿事的！”

就这样，紧接着下星期，阿尔伯特·托维斯基领着脸色苍白、眼泪汪汪的女儿沿河而下，到修女院去了。可是弗兰克这个人，你要是想让他要一样东西，最好的办法就是告诉他说他得不到它。他想办法在麦丽走之前同她谈了一次话。在这以前他还只是半真半假地爱着她，现在他确信自己将为她冲破一切障碍。麦丽把整整一打弗兰克的照片放在箱子的帆布里子夹缝中带到了修道院去。那是弗兰克一上午的精心杰作；照着种种为相思所苦的神态。有一张小圆照片专门给她放在怀表里的；有挂在墙上的；有放在梳妆台上的；甚至还有狭长条形作书签用的。这个漂亮小伙子不止一次让怒气冲冲的修女在法文课堂上撕个粉碎。

麦丽在修女院里日益憔悴地度过了一年，直到她过了十八岁的生日。然后她同弗兰克·沙巴塔在圣路易的联合火车站会面，跟他跑掉了。老托维斯基原谅了他的女儿——因为除此也别无他法——给她在她幼时特别喜爱的地方买了一块地。从那以后，她的故事就成为“分界线”的历史的一部分了。当卡尔·

林斯特仑姆在拖延了很久之后终于来探望亚历山德拉时，她和弗兰克已经在那里住了五年。弗兰克总的说来比人们预期的表现要好一些。他把他全副野性未驯的精力扑到了土地上。他一年一度到黑斯丁或奥马哈去狂欢一阵，大约一两星期不回来，然后回到家里象魔鬼一样地干活。他确实是干活的，如果他心里难过，那是他自己的事。

八

亚历山德拉到沙巴塔家串门的当天晚上下起了连绵大雨。弗兰克坐着看报看得很晚。古尔德家有一个人正在闹离婚，弗兰克把这看作是对他个人的侮辱。报纸编辑很熟悉内情，在报导这个年轻人的婚姻纠纷时相当绘声绘色地描述了他的职业、收入多少以及据说是怎么花掉的。弗兰克读英文读得很慢，这离婚案件他越读越生气，最后咆哮一声把报纸扔在地上。他转向正在看另一半报纸的长工们。

“天哪！如果这家伙让我在草地里碰上一次，我要给他点儿颜色看看。你们听，他是怎么花钱的。”于是弗兰克开始朗读那年轻人以穷奢极侈出名的花销单子。

麦丽叹了一口气，她觉得自己对古尔德一家从来总是希望他们好的，而他们却给她带来这么多烦恼，实在太难了。她真不愿意让星期日版送到家里来，弗兰克总是爱读那些有钱人的所作所为，然后又大发其火。他肚里存着取之不尽的故事，专讲他们的罪恶和蠢事：他们怎样贿赂法庭，怎样任意枪杀自己的管家。弗兰克和罗·柏格森政见相似，是县里的宣传鼓动家。

第二天一破晓就是晴光潋滟，但是弗兰克偏说地太湿不能

犁地，驾着车到圣·爱格尼斯那边去了，在摩西·马赛家的客厅里过了一天。他走后，麦丽到后廊下做起黄油来。开始起风了，朵朵白云驶过天空。果园在阳光下摇曳、闪光。麦丽一只手放在搅拌器的盖子上，怀着蒙胧的渴求向果园那边望着。这时，她听得一阵震耳的铃声，还有镰刀在磨刀石上的欢快的声音。这一召唤使她下了决心。她跑进屋里，穿上一条短裙和一双她丈夫的靴子，抓起一个锡桶，向果园跑去。艾米已经开始工作，正在起劲地刈草。他看见她来了，就停下来擦擦额头。他的黄色帆布护腿和卡叽布裤子都溅湿到了膝盖。

"别让我打搅你，艾米。我来摘樱桃。雨后一切多美啊，是不？啾，可是我真高兴这儿的草能给修剪一下！我夜里听见下雨就想着也许今天你会来给我搞的。风声把我吵醒了，刮得多厉害啊，是不？你闻闻这野玫瑰香！每当下雨之后，香味总是这么浓。我们这儿过去从来没有过这么多玫瑰花，我想现在是由于雨多的缘故。你也非得把它们锄掉吗？"

"我要是把草锄掉，就也得把它们锄掉。"艾米逗着她说。"你怎么啦，为什么那么毛毛躁躁的样子？"

"我是显得毛躁吗？那我想也还是由于雨季的缘故。看万物生长得这么快真让人兴奋，——还有草也有人锄了！劳驾把玫瑰留到最后，如果你一定要锄掉的话。啾，我不是说所有的都这么办，我是指我那棵树下的低地，那上面长了这么多。看你溅的这一身！看草上全是蜘蛛网。再见。我要是看见蛇就叫你。"

她轻快地跑开去了。艾米站在那里望着她的后影。不一忽儿，他听见樱桃痛痛快快地落进桶里的声音，于是又开始挥动他的镰刀。他那长距离的、均匀的挥镰手法，是很少美国小伙子能学会的。麦丽一边摘樱桃，一边轻轻地哼着歌，把一株株闪亮的

树枝都摘得光光的，有时一阵雨珠滴到她的脖子和头发上，使她打一个寒颤。艾米则慢慢地向樱桃树那边锄去。

那年夏天雨水特别充足，特别及时，沙巴塔和他的长工们收玉米都收不过来，所以顾不上果园，全给荒了。各种杂草和野花丛生；点点野飞燕草、淡绿和白色相间的一穗穗夏至草，谷子和野麦杂错而生。杏树的南边是弗兰克种的苜蓿草，那里总是有无数白的和黄的蝴蝶在一片紫色的花上翩翩起舞。当艾米到达藩篱边的低洼的角落时，麦丽正坐在她的白桑树下，身旁放着一桶樱桃，眺望着那柔和的、永不疲倦的麦浪。

"艾米，"她突然说道——他在树下悄悄地锄着，以免打扰她——"老早以前，在瑞典人成为基督教徒之前，他们信什么教？"

艾米停下来直直腰。"我不知道，我想大概跟德国人差不多，是吗？"

麦丽好象没有听见，接着说道，"你知道，波希米亚人在传教士来之前是信拜树教的。父亲说山里人到现在有时候还做一些怪事——他们相信树可以给他们带来祸、福。"

艾米表现出一种优越感，"是吗？好吧，我倒想知道哪些树是带来福气的？"

"我不会知道，但是我知道菩提树是一种。山里的老人种菩提树来净化树林，用来驱散据说是从异教徒时代留下来的老树身上的魔法。我是一个好天主教徒，不过我想如果我什么别的也没有的话，好好照顾树木，我还是能过得下去的。"

"这话说得太可怜了。"艾米说，一面俯下身去在湿草里擦擦手。

"为什么？我就是这样想的嘛！我喜欢树木，因为我觉得它

们比别的东西都更能随遇而安，必须怎样生活就怎样生活下去。我觉得这棵树似乎知道我坐在这里所想的一切事。每当我回来的时候，从来不需要提醒它任何事；我就从原来打断的地方接着想下去。"

艾米对此没话可说。他伸手到树枝间开始摘那甜的、淡的果子——长圆的、象牙色的果子，顶端有一点粉红色，象白珊瑚一样，落在地上一整夏天都没人理。他扔了一把在她怀里。

"你喜欢林斯特仑姆先生吗？"麦丽忽然问道。

"喜欢，你呢？"

"嗽，可喜欢啦；只是他有点太严肃了，象学校老师似的。不过，当然，他比弗兰克年纪还大呢。我决不愿意活过六十岁，你呢？你觉得亚历山德拉非常喜欢他吗？"

"我想是的，他们是老朋友了。"

"嗽，艾米，你知道我是什么意思！"麦丽不耐烦地甩了一下脑袋。"她是不是真心关怀他？每当她向我讲到他的时候，我常常想她大概有点爱上他了。"

"谁，亚历山德拉吗？"艾米大笑起来，两只手插进裤袋。"亚历山德拉从来没有恋爱过，你疯了！"他又笑了起来。"她不知道怎么谈恋爱的。亏你想得出来。"

麦丽耸耸肩膀。"哼，你自以为很了解亚历山德拉，其实并不见得！你如果有眼力的话，你会发现她是很喜欢他的。要是她跟卡尔跑了，你们才叫活该呢。我喜欢他，因为他比你更能懂得亚历山德拉的好处。"

艾米皱起了眉头。"你说的是什么话，麦丽？亚历山德拉挺好的。她跟我一直是好朋友。你还要怎么样呢？我要跟卡尔谈谈纽约，问问他一个人在纽约能做些什么。"

"啾，艾米！你可不是想离开这儿到那儿去吧？"

"为什么不？我总得到一个地方去，不是吗？"年轻人把镰刀竖起来，倚在上面。"你难道宁可我到那沙包地里象艾弗一样生活吗？"

麦丽在他俯视的眼光下低下头去。她望着他潮湿的护腿咕哝着说："我想亚历山德拉一定希望你在这里留下来。"

"那么，亚历山德拉会失望的。"小伙子粗鲁地说。"我赖在这儿干什么？亚历山德拉没有我也会把这农场经营得很好。我不愿意站在那儿袖手旁观。我要做一番我自己的事。"

"是这样的，"麦丽叹了一口气。"你有那么多、那么多事情可做。几乎你想做什么就可以做什么。"

"还有那么多、那么多我不能做的事。"艾米用讥讽的语调响应着她的话。"有时候我什么事也不想做，有时候我又想把分界线四角都叠在一起，"——他伸出双臂，又猛地缩回来——"这样，象叠一块台布。我看着人和马来回、来回走，都看腻了。"

麦丽抬头看见他挑战的表情，脸色阴沉下来。"我希望你不要这样急躁，也别对事情那么激动。"她悲伤地说。

"谢谢，"他生硬地回她一句。

她沮丧地叹口气。"我随便说什么都惹你生气，是不？可你过去从来不爱跟我生气的。"

艾米向前走近一步，拧紧眉毛看着她低下的头。他是以一种自卫的姿态站着，两脚分开，两手捏紧拳头放在两旁，裸露的胳膊上青筋都暴起了。"我不能再象小孩子一样陪你玩儿了，"他慢慢地说。"这是你所留恋的，麦丽。你得另外找个小男孩来陪你玩了。"他打住，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用低沉的声音接下去说，感情强烈得几乎有点威胁性："有时候你好象完全懂得，有时

候你又假装不懂。装假是无济于事的。就在这种时候我才想把分界线的四角都揪到一块儿。如果你一定不肯懂，你知道，我会让你懂得的！”

麦丽双手合拢，从坐位上跳起来。她脸色苍白，眼睛里闪着激动和痛苦的光芒。“可是，艾米，如果我懂了，那我们的一切好时光就都完了，我们就再也不能在一起做美好的事了。我们的举止就得象林斯特仑姆先生一样了。而且，反正，本来没有什么可懂得的！”她用她的小脚使劲跺着地。“这是不会持久的。它会消失，然后一切照旧。我希望你是天主教徒。教会能帮助人，真的能。我为你祈祷，但是总不如你自己祈祷。”

她说得很快，语气中带着恳求，以祈求的眼光看着他的脸。艾米桀傲不驯地站在那儿，凝视着她。

“我不能为得到我想要的东西而祈祷，”他慢吞吞地说，“但是我也决不去为不得到它而祈祷，就是罚我下地狱也不干。”

麦丽转过身去，拧着两只手，“啾，艾米，你不要这样！那我们一切好时光就都完了。”

“是的，完了。我本来没指望再继续下去。”

艾米抓起镰刀把割起草来。麦丽提起樱桃桶慢慢地走回屋去，一路伤心地哭着。

九

卡尔·林斯特仑姆到来一个月之后的星期日下午，和艾米一起骑马到法国村庄去参加一个天主教的义卖会。他一下午大部分时间都坐在举行义卖会的教堂地下室和麦丽·沙巴塔聊天，或是在地下室门口通向小山的沙砾地上散步，法国男孩子们

在那儿跳跃、摔跤、扔碟子玩。有几个男孩子穿着白色垒球运动服；他们刚在下面球场上练完星期日的球。那新婚的阿梅代——艾米最要好的朋友——是投球手，他投球的冲劲儿和技巧是全村有名的。阿梅代是小个子，比艾米小一岁，看上去要稚气得多，他动作灵活机动，干净利落，光洁的皮肤，棕里透白，还有一副白得发亮的牙齿。圣爱格尼斯的小伙子们两星期以后将要同黑斯丁九队比赛，阿梅代闪电一般的投球是全队的希望。这小个子法国人好象在球出手的一刹那间把全身每一分力气都送到球上了。

"你要是在大学里的话，一定是校队的投球手，梅代①，"艾米同他从球场走回山上的教堂时说道，"你投球比春天时投得更好了。"

阿梅代咧嘴笑了，"那肯定，一个结过婚的人不会再昏头昏脑了。"他赶上艾米的步伐，在他背上拍了一下。"嘿，艾米，你快结婚吧！那是一辈子最大的乐事！"

艾米笑笑，"没有姑娘我怎么结婚啊？"

阿梅代挽起他的胳膊，"咳！好多姑娘都愿意要你。你该要一个漂亮的法国姑娘，她会待你好的，总是高高兴兴的。你看，"——他开始搬着手指算起来——"塞维琳、阿尔丰桑、约瑟芬、爱克多琳、路易丝，还有马尔维纳——真是，哪一个都能让人爱上的！你为什么不去追她们呢？你是太自命不凡了呢，还是有什么问题，艾米？我还没见过一个小伙子到了二十二岁还没有过一个女朋友的。你也许要当神父吧？我可不干！"阿梅代得意洋洋地说，"我希望给这世界上生出许多好的天主教徒来，这

---

① 阿梅代的昵称。

就是我帮助教会的方式。”

艾米垂下眼睛，拍拍他的肩膀。“行了，你又吹起来了，梅代。你们法国人就爱吹牛。”

可是阿梅代正当新婚的热头上，不会轻易给顶回去。“说真话，艾米，你真的什么姑娘也不要吗？也许在林肯地方有一位什么贵妇人，非常了不起，”——阿梅代把手在面前懒洋洋地挥动着，学着那位无情的美人摇扇子的样子——“于是你的心丢在那儿了。是吗？”

“也许，”艾米说。

但是阿梅代看他朋友脸上并没有发出应有的光彩。“咳！”他扫兴地叫道，“我让所有的法国姑娘都躲你远远的。你这里头是块石头，”他用大拇指捅了一下艾米的肋骨。

当他们来到教堂旁边的斜坡上时，阿梅代球场得意的劲头还很足，向艾米挑战，要跟他比赛跳高，虽然他知道准会失败的。他们各自系紧腰带，由努尔·马赛——唱诗班的男高音，杜什涅神父的宠儿——和让·包德洛给他们拉着绳子。所有的法国青年小伙子都站在周围做啦啦队，当艾米或阿梅代跳过绳子的时候他们都跟着把背弓起，好象是帮忙给抬过去似的。艾米跳到五尺五高就不跳了，说是再跳就要损害他晚饭的食欲了。

阿梅代的漂亮的新娘安琪莉克——她金发白肤，跟她的名字很相称——出来看了比赛，向艾米甩一下脑袋说：

“梅代要跟你一样高就会比你跳得高。不管怎么样他比你姿势优美。他象小鸟一样飞过去，而你整个人都弓起来了。”

“噢，我是这样，是吗？”艾米抓住她，对准她那张不饶人的小嘴亲着，她一面笑着挣扎，一面喊：“梅代，梅代！”

“你看，你那梅代连把你从我这儿救出来都不够个儿。我现

在就可以带你跑掉，他只好坐在那儿哭。我要叫你看看我需要不需弓起背来！”他一边笑着、喘着气，抱起安琪莉克沿着长方形的场地跑起来，直到他看见麦丽·沙巴塔那一对虎样的眼睛在地下室门口的暗处闪闪发光，才把那披头散发的新娘交给他的丈夫。“现在到你那个好人儿那里去吧；我可不忍心把你从他那儿抢走。”

安琪莉克紧紧依偎着她的丈夫，从他穿着白色球衫的肩头向艾米做鬼脸。艾米对她那副当家做主的样子以及阿梅代毫无愧色地甘心服从，感到很有趣。他为他朋友的幸福感到高兴。他喜欢看到，并且想到阿梅代的明朗、自然而幸福的爱情。

他跟阿梅代从十二岁起就在一起骑马、摔跤、嬉耍。星期日和假日，他们总是手挽着手度过。而现在，阿梅代这样引以为自豪的感情他都需要隐藏起来；给这一个带来如许幸福的东西，给另一个却带来如许绝望，这真有点奇怪。他想，亚历山德拉春天试验玉米种子时的情况和这相似，并排生长的两棵穗子，有一棵上的种子就快快活活地朝着阳光生长，伸向未来，而另一棵的种子却留在地里，腐烂下去，谁也不知道为什么。

十

当艾米和卡尔在集市玩耍时，亚历山德拉在家里忙着清理她最近以来忽视了的账本。她快要算完那些数字时，听得门口马车响，就向窗外望了望，看见她两个弟弟。自从一个月之前卡尔·林斯特仑姆到来之后，他们好象有意回避她，她赶忙到门口去欢迎他们。她一眼就看出，他们是有目的而来的。他们僵硬地跟着她到起居室。奥斯卡坐下来，可是罗走到窗口，背着手，

一直站着。

“你是一个人在家吗？”他问道，通过门口一直望到客厅。

“是的。卡尔和艾米到天主教义卖会上去了。”

停了一阵子，两个男人谁也不开口。

然后，罗尖锐地提出来：“他准备呆多久才离开这儿？”

“我不知道，罗。我希望他呆一阵子再走。”亚历山德拉平静、安详的语调常常使两个弟弟发火。他们感到她在表示比他们优越。

奥斯卡严厉地说：“我们想我们应该告诉你，人家已经开始说闲话了。”他一副意味深长的样子。

亚历山德拉看着他：“关于什么的闲话？”

奥斯卡毫无表情地迎着她的目光：“关于你的。你把他留了这么长时间。他这样赖在一个女人身边很不象样。人家认为你上了他的当。”

亚历山德拉坚定地把账本一关，严肃地说：“小伙子，我们最好别这么谈下去，这是不会有什么结果的。在这样的事情上我不能听取任何人的意见。我知道你们是好意，不过在这样的事情上你们不应该自以为要为我负责。如果我们这样谈下去只能伤感情。”

罗从窗口冲过来。“你得考虑一下你的家族。你正在让我们大家招人笑话。”

“怎么呢？”

“人家已经在说你想要跟这家伙结婚。”

“好吧，那又有什么好笑话的呢？”

罗和奥斯卡怒不可遏地互相看了一眼。“亚历山德拉！难道你看不出来他不过是个无业游民，是想要你的钱？他想得到照

顾，他倒是想！”

“好吧，要是我愿意照顾他呢？除了我自己之外，这和别人有什么相干呢？”

“你不知道他要把你财产弄到手吗？”

“我愿意给他什么他当然就可以到手。”

奥斯卡突然坐直起来，罗揪着他刷子一般的头发。

“给他？”罗喊道。“我们的财产，我们的宅地？”

“我不知道宅地怎么样，”亚历山德拉平静地说。“我知道你和奥斯卡一直期待着把它留给你们的孩子，这我不大清楚，就算你们是对的。但是我的土地的其余部分，我要完全随我的意来处理，孩子们。”

“你的土地的其余部分！”罗喊起来，越来越激动。“所有的土地不都是从宅地来的吗？那些地都是用拿宅地作抵押借来的钱买的。奥斯卡和我为了付利息拼了命地干活儿。”

“是的，你们付了利息。可是在你们结婚的时候我们分了地，你们当时也是满意的。自从我一个人过以来，我从农场赚到的比我们在一起的时候要多得多。”

“你所赚得的一切都是从原来的土地上来的，我们两个为此付出了劳动，不是吗？这些农场和一切来自农场的东西都是属于我们全家的。”

亚历山德拉不耐烦地挥了挥手。“行了，罗。要尊重事实。你是在胡说。到县政府去问问谁是我的地的主人，我的地产文书是不是有效。”

罗转向他的哥哥。“让女人干预正事的结果就是这样，”他恨恨然说。“我们早就该自己把事情管起来了。可是她喜欢管事儿，我们也就哄着她高兴。我们当时以为你是头脑清醒的，亚

历山德拉。我们从来没想过你会干蠢事。”

亚历山德拉不耐烦地用手指节敲着桌子。“别说这种没边儿的话。你说你们早就该亲自把事情管起来。我想你是指的你离开家之前。可是当时还没有的东西你怎么管起来？我现在所有的大部分都是我们分家以后才置起来的。我自己立起了家业，这与你们无关。”

奥斯卡庄严地发言：“一个家庭的财产实际上是属于这一家的男人的，不管证书上怎么说。如果出了什么问题，是要由男人来负责的。”

“当然是罗，”罗插进来。“这是人人都知道的。奥斯卡和我一直都很好说话，从来没有瞎吵吵过。我们愿意让你拥有这土地，并从中得到好处，可是你没有权利把其中任何一部分出手。我们曾经在地里干活，付你最初的买地钱，以后从那里生出来任何财产都应该留给全家。”

奥斯卡为他的弟弟帮腔，一门心思就在他能看到的那一点上做文章。“一家的财产属于那家的男人，因为他们是要负责的，因为工作是他们做的。”

亚历山德拉轮番看着他两个，眼睛里充满了愤怒。她先是不耐烦，现在可真生气了。“那我的工作呢？”她声音有点发抖。

罗眼望着地毯。“啾，亚历山德拉，你总是很悠闲的！当然，也是我们要你这样的。你喜欢干点经营管理的事，我们也哄着你高兴。我们知道你对我们是很大的帮助。附近还没有一个女人象你那样懂得这么多生意经，我们总是为你自豪，认为你很聪明。可是，当然，真正的工作总是落到我们头上。出点好主意当然很好，可是不会让玉米地里的野草自动消失。”

“也许不会，可是好主意有的时候能带来好收成，有的时候

能保住土地，好让玉米在上面生长。”亚历山德拉冷冷地说。“罗，我还记得你和奥斯卡想要把全部宅地连同上面的一切建筑两千块钱卖给老传教士爱里克逊。如果当时我同意了，你们早已到河下游去，今后一辈子就在那贫瘠的土地上挣扎谋生了。我种第一块苜蓿地的时候，你们都反对我，就因为我开头是从一个上过大学的年轻人那里听来的。当时你们也说我上当了，所有的邻居也那么说。你知道得跟我一样清楚，是苜蓿拯救了我们这个村子。当我说我们这儿的地已经有条件种麦子的时候，你们都笑我，我麦子连续丰收三年之后，邻居们才肯改变把全部土地都种玉米的做法。哈，我还记得，罗，当我第一次大规模种麦子的时候你还哭来着，说大家都在笑话我们。”

罗向奥斯卡说，“这就是女人；如果她叫你种一样庄稼，她就以为是她自己种的。女人一干预正事就会自满起来。我想你不愿我们提醒你，你那时对我们多严酷，而你对艾米那么宠爱。”

“对你们严酷？我从来没有有意要严酷。那时的条件就是这么严酷。也许我这个人不管怎么样也不会太温柔；不过我变成那样一个女孩子，肯定不是我自己选择的。就是拿一条长春藤来，一遍一遍地砍断，它也会变硬的，象一棵树一样。”

罗觉得他们离题太远了，照这样扯开去亚历山德拉会使他们气馁下去的。他用手绢擦一下额头。“我们从来没有怀疑过你，亚历山德拉。我们从来没有对你所做的一切发出过疑问。你总是想怎么做就怎么做。但是我们不能象木桩子一样坐在那儿眼看着你让随便一个碰巧走到这里的流浪汉把财产都骗走，让自己在这场交易里成为笑柄。”

奥斯卡站起来插话：“是的，人家看你正在上当受骗都在笑话你；而且你这么大年纪了。谁都知道他差不多比你小五岁，他

看上的就是你的钱。唉，亚历山德拉，你已经是四十岁的人了！”

“这一切跟任何人都不相干，完全是卡尔和我自己的事。你们到城里去问问你们的律师，你们能怎么样限制我处理我自己的财产；我劝你们按他们告诉你们的去做；因为从今以后你们只有行使法律的权威才会对我产生任何影响。”亚历山德拉站起身来。“我宁愿我没有活着看到今天。”她平静地说完，关上了书桌。

罗和奥斯卡用询问的眼光互相看看，好象除了走之外也没有什么事好做了，于是他们就走了出去。

“跟女人是没法谈正事的，”奥斯卡爬进车里时粗声粗气地说。“不过，不管怎么样，我们终于讲了我们的意见。”

罗抓抓脑袋。“这样一种谈话可能太厉害了，你知道；不过她是会理智起来的。可是你不该提到她的年纪，奥斯卡。我怕这会伤她的感情；要弄得她真的对我们怨恨在心，那就再糟不过了，她可能就为反对我们，偏跟他结婚。”

“我只是想说，”奥斯卡说，“她这么大年纪该懂得好歹了，她也的确是这样。如果她想结婚，早就该结，不要弄到现在让人当傻瓜。”

罗看来还是放心不下。“当然啦，”他怀着希望，自相矛盾地想道，“亚历山德拉跟一般女人不一样。也许她不会怨恨我们。也许她还宁愿已经四十岁！”

十一

那天晚上七点半左右艾米回到家里。老艾弗在磨房迎他，接过马。小伙子直接走进屋里，叫唤她姐姐。她在起居室后面

的卧房里答应他，说她已经躺下了。

艾米走到她房门口。

“我能跟你谈几分钟吗？”他问道。“我要在卡尔来之前跟你谈点事情。”

亚历山德拉赶忙爬起来走到门口。“卡尔在哪儿？”

“罗和奥斯卡碰上了我们，他们说要和他谈谈，于是他就骑着马跟他们一起到奥斯卡家去了。你出来吗？”艾米等不及地问道。

“你先坐忽儿，我马上就穿好衣服。”

亚历山德拉关上房门，艾米倒在那把旧条木躺椅里，两只手捧着头。他姐姐出来的时候，他抬起头来，也不知道等的时间是长还是短，没想到屋子已经很暗了。这样更好；没有那清澈、审慎的眼光凝视着他，他可以谈得更自在一些。那眼光在有些方面看得那么清楚，在有些方面却又是那样盲目。亚历山德拉也欢迎这昏暗的光线，她的脸已经哭肿了。

艾米霍地站起来，然后又坐下。“亚历山德拉，”他用他那年轻的深沉的男中音缓缓说道，“我今年秋天不想去上法学院。让我再推迟一年。我想休假一年，到处看看。匆匆忙忙进入一项你不喜欢的职业是很容易的，要出来可就难了。林斯特仑姆和我谈过这问题。”

“很好，艾米。只是不要去找土地。”她走过来扶着他的肩头。“我本来希望你能跟我一起过冬的。”

“这恰恰是我所不愿意的，亚历山德拉。我这个人坐不住。我要到新地方去。我要到墨西哥城去找一个大学同学，他是那儿一家发电厂的头头。他给我写信说能给我找个小事情，足够付我的路费，然后我可以到处看看想做什么。我想等秋收一完

就走。我猜罗和奥斯卡一定会大为恼火。"

"我想他们会的。"亚历山德拉在他身旁的躺椅上坐下。"他们对我很生气，艾米。我们吵了一架。他们不会再来了。"

艾米几乎没怎么听见她说什么；他没有注意到她悲伤的语调。他在想着他要在墨西哥过的那种无拘无束的生活。

"为了什么事呢？"他心不在焉地问道。

"关于卡尔·林斯特仑姆。他们怕我要和他结婚，然后我的一部分财产就要让他拿走了。"

艾米耸耸肩膀。"简直胡说八道，"他咕哝着，"就他们才想得出来。"

亚历山德拉向后缩了一下，"为什么是胡说八道呢，艾米？"

"你从来没有想过这样的事，不是吗？他们总是要没事找事瞎吵吵。"

"艾米，"他姐姐慢吞吞地说，"你不要把事情都视为当然。你也和他们一样认为我没有权利改变我的生活方式吗？"

艾米望着在昏暗中他姐姐的头的轮廓。他们坐得很近，他有点觉得她能听到他在想什么。他沉默了一忽儿，然后用发窘的语气说："不，当然不。你应该做你想做的事，我总是支持你的。"

"可是，如果我跟卡尔结婚，你也觉得有点可笑吗？"

艾米有点坐立不安，他觉得这个问题太没边儿了，没法讨论。"噢，不。你要是想要这么做，我会觉得惊奇，我看不出来为什么。不过这不是我的事。你应该随你自己的意去做。你当然不必理睬他们两个说什么。"

亚历山德拉叹了口气。"我原来还希望你能理解一点儿我为什么想要这样做。不过我想这也期望太多了。我的生活一直

很寂寞，艾米。除了麦丽之外，卡尔是我有过的唯一的朋友。”

艾米这下醒过来了；她最后一句话里的一个名字把他给惊醒了。他伸出手去，笨拙地抓起姐姐的手。“你应该完全按你的愿望去做，我认为卡尔是一个很好的人。他跟我总是可以合得来的。两个哥哥讲他的那些话我一点儿也不信，真的不相信。他们怀疑他，因为他聪明。你是知道他们的为人的。自从你让我去上大学之后，他们一直对我心怀怨恨。他们一直在想法赶上我。我要是你，我就根本不去理他们说什么。没有什么好难过的。卡尔是个通情达理的人，他不会在乎他们的。”

“我不知道。如果他们跟他象跟我那样谈话的话，我想他会走掉的。”

艾米越来越不安了。“你这么想吗？是啊，麦丽就说过，你要是跟他跑掉了，我们才活该呢。”

“她真这么说过？上帝保佑她的好心。她倒是真会这么说的。”亚历山德拉的声音呜咽了。

艾米开始解他的护腿。“你为什么不和她谈谈呢？卡尔来了，我听见他的马蹄声了。我想我还是到楼上去脱靴子。不，我不要吃晚饭，我们五点钟在集市那儿已经吃过了。”

艾米很高兴脱身到自己房间去。他有点为她姐姐感到丢脸，不过他尽量不表现出来。他觉得她的想法有点不雅，确实使他感到有点可笑。他躺到床上去时自己思忖着，这世界上就是没有四十岁的人还想结婚，也已经麻烦够多的了。在寂静的黑暗里，艾米不大可能对亚历山德拉的事想很长时间。所有的形象都溜走了，只剩下一个。那天下午他在人群中看见了麦丽，她在义卖会上卖糖果。她怎么会跟沙巴塔跑掉的，怎么还能继续这样欢笑，这样工作，对事物这样兴致盎然？

她为什么这么多人都喜欢，为什么当所有的法国小伙子和波希米亚小伙子，包括神父本人，都围着她的糖果摊转的时候，她那么高兴？为什么她除了他一个人之外还要关心别人？为什么他从她那双调皮的、亲切的眼睛里从来、从来找不到他所寻求的东西？

然后他开始想象他再寻找一遍，真的找到了，看起来好象她在爱着他——如亚历山德拉所说，她是能够全心全意地爱一个人的。他可以在这个梦幻中躺上几个钟头，好象中了法术一样。他的灵魂脱离了躯壳，穿过田野，飞到麦丽·沙巴塔身边。

在大学的舞会上，姑娘们常常好奇地看着这个高大、俊秀的瑞典青年，眉头紧蹙，交叉着双手倚墙站着，眼睛不是盯着天花板，就是地板。姑娘们都有点怕他。他长得很出众，但不是那种乐呵呵的人。她们觉得他太认真，心事重重，有点怪。艾米所参加的那个同学会是以善于跳舞而自豪的，有时他也克尽职责，每个舞都跳。不过不论他是在舞池里，还是在墙角想心事，他总是在想着麦丽·沙巴塔。这风暴在他心中已经酝酿了两年了。

十二

卡尔走进起居室时亚历山德拉正在点灯。她一边调整着灯罩，一边抬眼望着他。他那棱角鲜明的肩膀微驼着，好象很累了。他脸色苍白，黑眼睛下面有蓝圈。他的怒火已经烧尽，现在只觉得难过、厌恶。

“你见到罗和奥斯卡了？”亚历山德拉问道。

“是的。”他避开她的目光。

亚历山德拉深深吸了一口气。“现在你要走了。我已经料

到了。”

卡尔倒在一张椅子里，用他白皙的神经质的手把额前一绺黑发往后一推。“你的处境真没希望，亚历山德拉！”他激动地叫道。“你命中注定总是让小人所包围。我也不比别人更好一些。我太渺小，连罗和奥斯卡这种人的批评都受不了。是的，我明天就要走了。我在没有什么可以向你奉献之前，甚至不能请求你答应我。我原来以为我可以这样做；但是我发现我做不出来。”

“把人家不需要的东西奉献给他有什么用呢？”亚历山德拉悲伤地问道。“我不需要钱。可是多少年来我一直需要你。我自问，如果发家致富的结果就是把朋友赶走，干吗要让我发家呢？”

“我不能自欺欺人，”卡尔坦率地说。“我知道我是为了自己而走的。我一定要做一番人人要做的努力。一定要有可以表现自己的东西。要接受你给我的东西，非得要末是一个很伟大的人，要末是一个很渺小的人才行。可是我只是属于中间阶层。”

亚历山德拉叹了一口气。“我有一种感觉，你这一走，就不会再回来了。我们两个之中有一个会出什么事，或是两个人都出事。在这个世界上，幸福一出现就得马上抓住。失去容易找到难。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如果你真的心里有我，就拿去吧。”

卡尔站起身来，望着约翰·柏格森的画像。“可是我不能，亲爱的，我不能！我要立刻到北方去，而不是在加利福尼亚晃掉一冬天。我要到那儿去找到我前进的方向。我一星期也不能浪费了。对我耐心一点，亚历山德拉。给我一年的时间！”

“随你便吧，”亚历山德拉精疲力尽地说。“一天之内，一下子，我失去了一切；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艾米也要走了。”卡尔还

在仔细端详着约翰·柏格森的脸，亚历山德拉追随着他的目光。"是啊，要是他能看到他交给我的一切工作得到这样的结果，他也会难过的。我希望他现在已经回到故乡和乡亲们在一起，但愿新世界的消息到不了他们那儿。"

第三部　冬忆

一

冬天再次在"分界线"上安家；这是大自然休养生息的季节，她在硕果累累的秋天和热情奔放的春天之间沉沉睡去。鸟儿已一去无踪影。洋溢在茂密的草丛里的丰富的生命已经熄灭。草原上的野狗都躲进洞里。瑟瑟发抖的兔子从一块冰冻的园地跑到另一块，历尽艰难地寻找霜打的白菜梗。入夜，小狼在冬天的野地里流浪，为求食而嚎叫着。五色缤纷的田野现在只剩下一个颜色；牧场、收割后的庄稼地、大路、天，都是一片铅灰色。一排排篱笆和树很难同光秃秃的地区分开来，因为都是一色青灰。地已经冻得梆梆硬，走在路上或是犁过的地里把人的脚都要硌疼。这是一个铁的村庄，冷峻、阴郁，使人精神压抑。这死气沉沉的景象很容易让人觉得这里一切生命和果实的萌芽都已永远死亡。

亚历山德拉又恢复了她的日常生活。艾米每星期都来信。自从卡尔走后她没有见过罗和奥斯卡。为了避免在好奇的旁观者面前相遇的尴尬场面，她不再去挪威教堂，而是驱车到汉努威的革新教会的教堂，或是同麦丽·沙巴塔一起到天主教堂去——当地人都叫它"法国教堂"。她没有把卡尔的事和她跟罗和奥斯卡吵架的事告诉麦丽。她一般不大爱讲自己的事，而当她话题

转到这件事时，本能告诉她，在这一类事上她和麦丽是不会互相了解的。

李老太担心这家庭不和会剥夺她一年一度去亚历山德拉家做客的机会。可是十二月的第一天，亚历山德拉就给安妮打电话，告诉她明天派艾弗去接她母亲，于是第二天这位老太太就带着她的包袱到来了。十二年来，李老太一进亚历山德拉的起居室总是喊着同一句话，“好了，现在咱们又完全象老年间一样了！”亚历山德拉给她充分自由，而且整天都能听到自己的家乡话，这是一种享受。她在这儿能戴睡帽，而且关着窗睡觉，听艾弗念圣经，还能穿着一双艾米的旧靴子在牲口栏里到处跑。她虽然身子已经弯得象叠起来一样，可还象地老鼠一样敏捷。她的脸是棕色的，象是油漆过，脸上的皱纹象洗衣婆手上的一样多。嘴里还剩三颗快乐的门牙，每当她露出牙齿笑时，总是一副深知其中奥妙的样子，好象是说，如果你懂得如何应付的话，生活远不是那么糟糕。当她和亚历山德拉一起缝缝补补的时候，她滔滔不绝地讲她从瑞典报纸上看来的故事，不厌其详地叙述故事情节；或者讲她还是小姑娘的时候在戈特兰一个奶牛场时的生活。有时她忘了哪是印出来的故事，哪是真事，反正一切都象是那么遥远。她喜欢在临睡前喝一点儿加热水和糖的白兰地，亚历山德拉总是给她准备着。“这可以带来好梦。”她说着，眼睛里闪出一点亮光。

李老太在亚历山德拉这儿住了一星期之后，有一天早晨麦丽·沙巴塔打电话来说弗兰克进城去了，要呆一整天，她希望她们下午过来喝咖啡。李老太赶忙把她前一天晚上刚做好的新十字花围裙洗净、熨平；那是一条方格子布围裙，底上绣着十英寸宽的十字花，图案是打猎的景象，有枞树、一只鹿、猎狗和猎人。

午饭的时候李老太很克制，坚决不添第二次苹果馅饼，"我想留点儿肚子，"她说着咯咯一笑。

下午两点钟，亚历山德拉的马车抵达麦丽·沙巴塔的门前，麦丽望见李老太的红头巾突然出现在小路上。她奔到门口，一把抱住老太婆，把她拉进屋去，趁亚历山德拉给马盖毯子的时候帮她脱下一层层外衣。李老太穿着她最好的黑缎子衣服——她讨厌毛料子，即使在冬天也是如此——领子是针织的，用一支淡色的金别针别住，别针上面印着已经褪色的她父母的头像。她怕把围裙弄皱了，先没穿它；现在抖落出来，郑重其事地系在身上。麦丽向后退了一步，举起双手喊道："嗽，真漂亮！我从来没见过，是吗，李老太？"

老太太咯咯笑着，缩起脑袋。"你是没见过，我昨天夜里才做好。你看这线，结实着哪，洗不坏，不褪色儿。我妹妹从瑞典寄来的，我想你一定喜欢。"

麦丽又奔到门口去。"进来吧，亚历山德拉，我在看李老太的围裙。你回去的路上在希勒太太家停一下吧，她喜欢十字花，喜欢得要命。"

当亚历山德拉脱下帽子和头巾的时候，李老太走到厨房，在炉旁一张木摇椅上坐下，充满兴趣地看着摆好的台子：上面铺着白桌布，放着三个人的餐具，当中还有一瓶粉红的天竺葵。"天哪，你种的不错啊，花真不少。怎么才能不让它受冻？"

她指着窗台上摆满了的倒挂金钟和天竺葵。

"我整夜都生着火，李老太，天特别冷的时候我就把它们都放到屋子当中的桌子上。一般晚上我只是在后面放上报纸。弗兰克总爱笑我瞎忙乎。可是当它们不开花的时候，他又说：'那劳什子家伙怎么搞的？'——卡尔有什么消息吗，亚历山德拉？"

“他在河结冰之前到了道逊地方。现在我想在开春之前不会再接到他的信了。他离开加利福尼亚之前给我寄来一盒桔子花，可是保存得不大好。我给你带来了一捆艾米的信。”亚历山德拉从起居室走出来，玩笑地拧了一下麦丽的脸蛋。“你看起来好象天气永远冻不着你似的。你从来不伤风，是吗？真是好孩子。她小时候脸蛋就是这样深红的，李老太。那时她真象一个奇怪的洋娃娃。我总也忘不了我第一次在米克尔约翰店里看见你的情况，麦丽，那时我父亲正在生病。卡尔走之前我们还谈到过呢。”

“我记得的，还有艾米和他的小猫。你什么时候给艾米寄圣诞节的盒子去？”

“我本来早该送出了。现在我得赶紧邮寄去，还可以及时赶到。”

麦丽从针线篮里拉出一条紫色的丝织领带来。“这是我给他织的。这颜色很好，你说呢？请你把这跟你要寄的东西放在一起，告诉他是我送给他的，好戴着到姑娘窗下去弹小夜曲。”

亚历山德拉笑了。“我想他不大弹小夜曲。他在一封信里说，据说墨西哥女士们是很美的，这种说法不象是热烈的称赞。”

麦丽把头一甩。“艾米骗不了我。他要是买了一把吉他，他就会去弹小夜曲。谁都会这样做的，那么多西班牙姑娘从窗口扔下花来！要是我的话，我每夜都要为她们去弹唱，你会吗，李老太？”

老太婆哈哈笑起来。当麦丽弯腰打开烤炉门的时候，她的眼睛发亮了。一阵美味的暖烘烘的香气吹进那整洁的厨房。“天哪，真香！”她转过头去对亚历山德拉眨眨眼睛，三颗大门牙勇敢

地露了出来，"我想这一来我的牙床就再也不疼了！"

麦丽拿出一锅精致的小甜面包卷儿，杏子酱馅的，在上面撒上白糖。"我希望你喜欢吃这个，李老太。亚历山德拉是喜欢的。波希米亚人喝咖啡的时候总是喜欢吃这个。不过要是你不喜欢，我还有带果仁和罂粟子的咖啡饼。亚历山德拉，把那个奶油罐子拿过来好吗？我特意把它放在窗口保寒。"

当她们三人围着桌子坐下时，亚历山德拉说："波希米亚人会做的面包种类肯定比全世界任何一个国家的人都多。有一次在教堂的晚餐上希勒老太太告诉我她会做七种花样翻新的面包；可是麦丽会做十几种。"

李老太用她棕色的大拇指和食指拈起一个杏子酱面包卷来，挑剔地掂掂分量。"简直象羽毛一样，"她满意地宣称，"天哪，真好吃！"她一边搅着咖啡，一边叫道。"我想我还要吃一点果酱。"

亚历山德拉和麦丽笑她考虑真周到。然后她们就只顾谈自己的事了。"那天晚上我在电话里和你讲话时直担心你伤风了。你怎么了？是哭来着吗？"

"也许我哭过了，"麦丽不好意思地说。"那天晚上很晚弗兰克还在外面。有时候在冬天，大家都出去了，你不也会感到寂寞吗？"

"我想是有点儿。如果我没有伴儿了，我就自己跑出去找伴儿。要是连你也情绪低落，那我们其他人怎么办呢？"亚历山德拉问道。

"我不常这样。看，李老太没有咖啡了！"

过了一忽儿，李老太宣称她的精力已经用完，麦丽就和亚历山德拉上楼去找这老太太想要借的针织花样。"你穿上大衣吧，

亚历山德拉。上面很冷，我还不知道那花样放在哪儿了。我也许得翻翻旧箱子。”麦丽抓起一条围巾，打开楼梯门，在客人前头跑上楼去。“我先翻翻书桌抽屉。你可以在衣柜顶上，挂着弗兰克衣服的上面的帽子盒里找找看，那里面有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

她开始翻抽屉，亚历山德拉就掏衣柜。一忽儿，她走过来，手里拿着一根黄色、有弹性的细藤条。

“这是什么玩意儿啊，麦丽？难道你要告诉我弗兰克曾经拿过这玩意儿？”

麦丽惊奇地冲它眨眨眼，然后坐在地上。“你在哪儿找到的？我不知道他还保留着它，我已经多少年没见着它了。”

“那它真的是一根手杖了？”

“是的，这是他从老家带来的。我当初刚认识他的时候他经常拿着它。是不是挺傻气的？可怜的弗兰克！”

亚历山德拉用手指捻着手杖，笑了。

“他那时候看起来一定很滑稽！”

麦丽陷入了沉思。“不，真的不。那时他拿着好象一点也没有不相称。他年轻的时候就是那么活泼的。我想人总是碰到最不如意的境遇，亚历山德拉。”麦丽把围巾围紧，还是盯着那根手杖看。“弗兰克如果得其所的话，是会很对头的。”她边想边说，“至少有一点，他应该有个另一样的妻子。你知道吗，亚历山德拉，我现在能够给弗兰克找到对他最合适的女人了。问题是，你还没有发现他需要什么样的女人，你就得跟一个男人结婚了；而往往你正好不是他所需要的那种人。那么你该怎么办呢？”她坦率地问道。

亚历山德拉承认她不知道该怎么办。“可是，”她补充道，

“我觉得你跟弗兰克相处得不错，就我所看到或听到过的，至少不比任何一个女人所能做到的更差。”

麦丽摇摇头，噘起嘴唇轻轻向冷空气里呼出暖气。“不是这样。我在家里是娇生惯养的。我既任性，嘴又快。当弗兰克吹牛的时候，我说话挺尖刻，这他永远忘不了。他心里一遍又一遍地想着这些话，这我都感觉得出来。我还太轻浮。弗兰克的妻子应该是怯生生的，应该心里只有一个弗兰克，此外对世界上任何活着的东西都不留心。我刚和他结婚时的确是这样的，可是我想我太年轻了，不能长久这样。”麦丽叹了一口气。

亚历山德拉从来没有听麦丽这样坦率地谈到过她的丈夫，她觉得最好不要加以鼓励。她的理由是，这样的事总不会有好结果的。当麦丽一边想，一边说出心事时，她就一个劲儿地翻她的帽盒。“是这些花样吗，麦丽亚？”

麦丽从地上跳起来。“对了，我们是来找花样的，不是吗？我刚才只想着弗兰克的另一个妻子，把什么都忘了。我把这收起来。”

她把手杖塞到弗兰克星期日穿的衣服后面，虽然她在笑，亚历山德拉看见她眼里有眼泪。

当她们回到厨房时，开始下雪了。客人觉得该回去了。麦丽送她们到马车边，在亚历山德拉取下马身上的毯子时，她给李老太塞好大衣。她们驱车走了。麦丽转回去，慢慢走进屋子。她拿起亚历山德拉带来的一包信，但是没有看。她把这些信翻来覆去，看着上面的外国邮票，然后坐着凝视窗外的飞雪。厨房渐渐暗下来，炉膛里发出一道红色的火光。

麦丽心里完全有数，艾米的信虽说是写给亚历山德拉的，更多却是写给她的。这不是年轻小伙子写给姐姐的那种信——比

那个更带有私人性质，而且下的功夫也更大；不厌其详的描写当时还在波菲里奥·迪亚兹铁腕控制下的古老的墨西哥首都的欢乐生活。他讲述斗牛、斗鸡、教堂和狂欢节的情景；花市、喷泉、音乐、舞蹈，还有他在圣芳济街的意大利餐馆中遇到的各国人士。总之，这种信是青年男子写给女人的，希望自己和自己的生活能使她感到有趣，希望自己能进入她的想象之中。

麦丽独自一个的时候，或是晚上坐着做针线的时候常常想象艾米在的那个地方该是什么样的；那里到处是鲜花、街头乐队，马车来回跑着，大教堂门口有一个擦皮鞋的小瞎子，你点什么曲子他都能用擦皮鞋盒子的盖子敲着石头台阶演奏出来。既然自己在二十三岁时一切都已经完结，那么让想象力随着一个前途远大的青年探险家驰骋也是一乐。"如果不是为了我，"她想，"弗兰克可能也还象以前那样自由自在，享受着人家对他的爱慕。可怜的弗兰克，结婚对他并没什么好处。恐怕我真是象他所说的，弄得别人都跟他对立。我好象，不知怎地，经常在牺牲他。也许如果我不在场，他会再努力讨别人喜欢的。好象我总是使他显得再坏也没有了。"

那年冬天，亚历山德拉后来回顾起那天下午来，认为是她最后一次满意地到麦丽家串门。从那次以后，这个少妇似乎越来越孤僻。她和亚历山德拉在一起时也不象往常那样自然、坦率了。她好象心事重重，有难言之隐。她们比平时见面少，跟天气也有关系。二十年来没见过这么大的风雪，从圣诞节到三月，穿过田野的小路都给深深地埋起来了。这两个邻居要互相拜访，还得绕道马车路，那要远一倍。她们几乎每天晚上都通电话，不过一月份有三个星期电线断了，邮递员根本没来过。

麦丽常常跑去看她最近的邻居希勒太太，她因风湿而残废，

只有一个做鞋匠的瘸儿子照顾她；另外，她总是按时到法国教堂去，风雨无阻。她是一个真心诚意的虔诚的姑娘。她为自己、为弗兰克而祈祷，也为正处在充满诱惑的、堕落的花花世界里的艾米而祈祷。那年冬天，她从教堂得到的安慰比任何地方都多。教堂似乎离她更近了，似乎填补了她心中隐隐作痛的空虚。她尽力耐心对待她丈夫。他和雇工们晚上经常打加利福尼亚杰克①。麦丽坐在一旁缝纫或是编织，努力对他们的牌局表现出友好的兴趣，可是她心里总是在想着外面辽阔的田野，那里雪花在篱笆上面纷飞；想着果园，那里一簇一簇的雪落下来，把树木裹起。当她到黑暗的厨房去安排她的花草过夜时，常常站在窗口眺望那白皑皑的原野，或是回旋在果园上空的阵阵飞雪。她好象能够感觉得到那重重积雪的全部重量。现在树枝变得真硬，你要想折断一根枝条都会把手碰伤。然而，在那冰冻的积雪底下的树根处，生命的奥秘还是安然无恙，和人心房里的血一样温暖；春天还会到来，啊，一定会来的！

二

如果亚历山德拉想象力丰富一点的话，她就会猜到麦丽心里在想些什么，她也早就会看出艾米的心事。可是，正如艾米不止一次想到的，这正是亚历山德拉盲目的一面，而她所过的那种生活又不足以使她观察力敏锐起来。她的一切训练都是为了使她所从事的工作卓有成效。她的个人生活，以及自己个性的发挥，几乎都是下意识的；好比一股地下潜流，隔好几个月才间或

① 一种纸牌戏。

冒到地面上来，然后又流回自己的地下去。然而，这地下潜流毕竟还是存在的。她的家业之所以比邻居们都兴旺发达，正是因为她有这么丰富的个性可以投入她的事业，而且又得以这样圆满地全部投入。

在她表面上平淡无奇的生活中，有一些日子是她感到特别幸福而不能忘怀的——那是她觉得自己和周围平坦、褐色的世界特别接近的日子，好象那土壤中的活泼生机融入了自己的身体。还有她同艾米一起度过的日子也是她很喜欢回顾的。有一次，年成干旱，他们两人到河边去察看土地。他们一大早出发，到中午已经赶了很长的路。艾米说他饿了，于是他们往回赶车，把布里汉姆放到灌木丛中去吃燕麦，自己爬到河边一块杂草丛生的峭壁顶上，在榆树荫下吃午餐。由于一直没下雨，河水清浅见底，在闪闪发光的沙子上奔流，出现一个个漩涡。对岸垂柳下面有一道小湾，那里水比较深，流得这么慢，好象在阳光下睡着了。在这小河里有一只单身的野鸭；在明暗掩映之中游泳、潜水、整理羽毛，逍遥自在地嬉戏。他们坐了很长时间，观望那孤身的飞禽自得其乐。亚历山德拉似乎从来没有见过象那只野鸭那么美丽的生物。艾米一定也有同感。因为好久以后，当他们在家里的时候，他常会提起，"姐姐，你知道，那边我们的那只野鸭——"亚历山德拉记忆中那是她一生最快乐的一天。多少年以后她还想起那野鸭来，好象仍旧在那里，独自在阳光下戏水，象是一只不知年代、永不变化的仙鸟。

亚历山德拉的许多快乐的记忆都是同这件事一样与个人无关。然而，对她说来，却是个人色彩很浓的。她的思想象一本白色的书，上面清晰地写着有关天气、牲畜以及万物生长的事。愿意读她这本书的人是不多的，只有少数幸福的人例外。她从来

没有恋爱过，也从来没有沉湎于多愁善感的梦想。就是在她还是少女的时候，她总是把男人看作工作的伴侣。她是在严酷的岁月中成长起来的。

说实在的，贯穿于她整个少女时代的，只有一种幻觉。最常是在星期日早晨出现，这是她一星期中唯一睡懒觉的一天，躺在床上倾听她所熟悉的早晨的声音——磨房的风车在微风中歌唱，艾米在厨房门口一边擦皮靴一边吹口哨。在她这样懒洋洋地躺着尽情享受的时候，有时会有一种幻觉，好象有一个十分强壮的人把她身体托起，轻轻地抬走。这人当然是一个男人，但是和她所认识的男人都毫无相似之处；他比他们都强壮、魁梧、敏捷得多，他轻而易举地抬着她走，好象她是一片麦叶。她从来没有看见过他，但是她闭着眼睛可以感觉到他象阳光一样金黄，浑身都散发着熟透的玉米地的香气。她能感觉到他走近来、弯腰把她举起，然后她就感到自己被举着疾驰过田野。每当出现这样一次梦幻之后，她就生着自己的气，赶忙起身，跑到从厨房隔出来的浴室中，站在一个铅桶里使劲擦澡，最后往自己晶莹雪白的身上浇几桶凉水而告终。这雪白的身体是"分界线"上任何一个男人都不可能举起来走得很远的。

待她年事日长，这个幻觉更多是在她感到疲劳，而不是感到生气勃勃的时候出现。有时，她在野外工作了一整天，监督工人们给牛身上打戳记、或是把猪装车，回到家来身上凉飕飕的，喝一杯加香料的家酿热酒，然后上床，浑身累得酸痛。这时，就在她入睡之前，那个老幻觉又出现了，她感到有人把她的身子举起，抬走，那是一个强壮的人，能把她的身上的疲劳一扫而光。

第四部　白　桑　树

一

法国教堂——正式名称是圣爱格尼斯教堂——座落在小山顶上。从多少里以外就可以越过麦田望见那细高的红砖建筑、陡峭的屋檐和尖顶。不过圣爱格尼斯村庄却完全藏在山脚下。教堂高高在上，俯瞰一切，看起来颇有权威和气派。脚下是大片浓艳艳的田野。它所处的位置和背景常使人想起法国中部麦田里那些古老的教堂。

一个六月里的下午，亚历山德拉·柏格森驱车驶在从富饶的法国村庄通向教堂的一条路上，太阳直射到她脸上，山上的红色教堂周围一片霞光。亚历山德拉身旁坐着一个带有鲜明的异国情调的身影，他头戴墨西哥高帽子，身上扎着绸腰带，穿一件缀着银扣子的黑丝绒背心。艾米前一天晚上刚回来，姐姐真为他自豪，立即决定带他来参加教堂举行的晚餐会，让他穿上箱子里带来的墨西哥服装。她的理由是："体面人家的姑娘那天都要穿上奇装异服，有的小伙子也穿。麦丽那天要给人算命。她已经让人从奥马哈给她取来一身波希米亚的衣裙，那是她父亲回家乡时带来的。你要穿这身衣服去，他们都会高兴的。你一定得带着吉他去。每一个人都要尽力做出贡献，而我们从来在这方面没出过多少力，我们家人不是多才多艺的。"

晚餐定于六点钟在教堂地下室举行，以后有一场义卖会，有猜谜语游戏、大拍卖等等。亚历山德拉很早就离家出发，把家交给西格娜和奈尔逊·詹森，他们下星期就要结婚了。西格娜羞答答地要求把婚礼推迟到艾米回来再举行。

亚历山德拉对弟弟很满意。当他们驾车穿过绵延起伏的法国村庄，迎着夕阳驶向那高耸的教堂时，她心里想着很久以前和艾米从河边地赶车回到那尚未被征服的"分界线"的情景。她对自己说，是的，这还是值得的；艾米和家园都不负她所望。在父亲的孩子里面，总算有一个能适应外面的世界，没有拴在犁耙上，有着与土地无关的、自己的个性。她想，这正是她努力要实现的目标，她对自己的一生感到很满意。

当他们到达教堂时，地下室门口已经拴着几十辆马车，那扇门开在山坡上，外面就是小伙子们在上面摔跤、比赛跳高的沙土平台。阿梅代·什瓦里埃已经做了一个星期骄傲的父亲，他冲出来拥抱艾米。阿梅代是独生子，所以很富有，但是他自己打算象札维埃姑夫那样生二十个孩子。他紧紧拥抱艾米，"你为什么不来看我的孩子？你明天来，一定？艾米，你赶快生个孩子吧，这是人生最大的乐事。不、不，安琪儿一点也没有不舒服。一切都顺利。那孩子笑着来到世上，从那以后他就一直笑着，你来看看就知道了！"他每加重语气就捅艾米的肋骨一下。

艾米抓住他的胳膊，"别捅了，你要把我捅穿了。我给他带来了杯子、勺子、毯子、软鞋，足够装备一个孤儿院的。我非常高兴是个男孩子，真的！"

小伙子们都围着艾米，欣赏他的服装，恨不得一口气把他走之后发生的事都告诉他。艾米在法国村庄这里比在挪威沟那边朋友更多些。法国和波希米亚男孩子都是活泼、欢快，喜欢花

样翻新的，他们天性喜爱新鲜事物就象斯堪第纳维亚的男孩子们讨厌新事物一样。挪威和瑞典青年要自我中心得多，容易自私、妒嫉。由于艾米上了大学，他们就对他敬而远之，随时都准备着，要是他向他们摆架子，就给他一个下马威。法国青年则喜欢赶时髦，总是高兴听人讲新事物：新衣服、新游戏、新歌、新舞。现在他们簇拥着艾米，领他去看村那头邮局对面他们刚布置好的俱乐部。他们一口气跑下山坡，大家都同时又说又笑，有人说英语，有人说法语。

亚历山德拉走进刚粉刷好的阴凉的地下室，妇女们正在摆桌子。麦丽站在一张椅子上，正用围巾搭起一个小小的帐篷，准备在里面给人算命。她跳下来向亚历山德拉跑去，半路又停下来，失望地望着她。亚历山德拉向她点头示意。

"噢，他就要来的，麦丽。小伙子们把他拥走，领他去看什么东西去了。你简直要认不出他了。他已经是个大男人。我身边再也没有孩子了。他吸着呛鼻子的墨西哥烟卷儿，还讲西班牙语。你真美，孩子。你这漂亮的耳环哪儿来的？"

"那是属于我奶奶的。爸爸一直答应把它给我。他跟这身衣服一块儿寄给我的，说我可以留着它了。"

麦丽穿着一条织得很结实的红色短裙，上面是白色的胸衣和罩裙。头上缠着一条黄丝巾，低垂在她棕色的鬈发上，耳垂上挂着长长的珊瑚耳环。她七岁那年，她的姨婆给她用木炭穿了耳朵，那是无所谓细菌的年月，就在普通扫帚上拔下一根草来穿在耳孔里，直到伤口长好，就戴上两个小金耳环。

艾米从村里回来后，和那些小伙子们逗留在门外平台上。麦丽听见他说话，弹吉他，劳尔·马赛用假嗓子唱着歌。他在外面不进来，她感到恼火。只闻其声不见其人使她心烦意乱；她暗自

想道，她当然不能跑出去找他。当吃饭铃响起，小伙子们鱼贯而入在第一桌找位子时，她忘记了一切烦恼，跑上去招呼人群中最高的、服饰与众不同的那一个。她毫不掩饰她的窘相，向艾米伸出手去时又是脸红又是笑，高兴地看着他那黑丝绒外衣，这衣服把他的白皮肤和金头发衬托得更加鲜明。麦丽要是喜欢什么事，是不可能不冷不热的。她根本不会作出半心半意的反应。她高兴起来就恨不得踮起脚尖鼓掌。要是人家笑话她，她就跟人一起笑。

"那儿男人上街天天都穿这个吗？"她抓住艾米的袖子把他转一个圈。"啾，我真希望住在穿这种衣服的地方！扣子是真银的吗？戴上帽子看看，真重啊！你怎么戴得了？你干吗不给我们讲讲斗牛的情况？"

她恨不得立刻把他的经历都挤出来，一刻也等不及。艾米好脾气地微笑着，还是用他那深沉的眼光俯视着她，与此同时，那些穿着白衣裙、扎着白丝带的法国姑娘们在他周围穿来穿去，亚历山德拉望着这景象，心中十分得意。麦丽知道有几个法国女孩子希望艾米陪伴她们上餐桌，她看到艾米只陪她姐姐走，感到放了心。麦丽拉着弗兰克的胳膊，把他拉到同一桌去，设法坐在柏格森姐弟的对面，以便可以听得见他们的谈话。亚历山德拉让艾米给札维埃·什瓦里埃太太——就是那二十个孩子的妈妈——讲他在一次斗牛表演中看见一个斗牛士给杀死的情况。麦丽每一个字都听了进去，只有在注意给弗兰克的盘子填满时才把眼光从艾米身上移开。艾米的故事血淋淋的，使札维埃太太听得很满意，而且庆幸自己不是斗牛士。当他讲完之后，麦丽连珠炮似地发出一串问题。妇女们去看斗牛时都穿什么衣服？她们披黑头纱吗？她们是从来不戴帽子的吗？

晚饭后年轻人猜谜语给老人们逗乐，在猜谜间歇时，老人就闲聊天。圣爱格尼斯地方所有的铺子那天晚上八点钟都关门，好让商人和店员们都来参加义卖会。拍卖是余兴中最热闹的节目，因为法国小伙子在争着给价时总是冲昏头脑，自以为挥霍的钱都很值得，感到心满意足。在所有的针线包、沙发椅垫、绣花拖鞋都卖完之后，艾米拿出他衬衫上人人赞赏不已的一粒松石纽扣，递到拍卖人手里，引起了全场轰动。所有的法国姑娘都渴望要它，她们的情人争相抬价。麦丽也想要，直给弗兰克示意，弗兰克故意不予理睬，从中得到一些酸溜溜的满足。他认为没必要因为一个人穿得象戏台上的小丑一样就这样围着他转。最后那块松石到了法国银行老板的女儿玛尔维亚·索瓦日手里，麦丽耸耸肩，走进自己用头巾搭起的小帐篷，开始就着一支蜡烛的亮光洗牌，喊着："算命，算命！"

年轻的传教士，杜什涅神父首先过来算命。麦丽拿起他白皙、修长的手，看了看，然后抽出牌来。"我看到你要长途涉水旅行，神父。你将要到一个为水所包围的村庄；好象是在岛上，到处是河流和绿色的田野。你要去看一位老妇人，她头戴白帽，耳戴金耳环，你在那里会很快活。"

"是啊，"神父忧伤地微笑着说。"那是亚当岛，我母亲的家乡。你真有智慧，我的姑娘。"他拍拍她的黄头巾，叫着："来吧，小伙子们！这里可有一位真正的未卜先知！"①

麦丽算命算得很机灵，有时加点小小的讽刺，使大家感到有趣。她告诉老守财奴布鲁诺，他会把所有的钱都丢光，跟一个十六岁的姑娘结婚，快快活活地啃面包皮过活。那个只为肚子而

① 这几句话原文是法文。

活着的俄国胖子肖尔特，则要失恋、变瘦，然后因忧郁而自杀。阿梅代将有二十个孩子，其中十九个是女孩子。阿梅代拍拍弗兰克的背，问他为什么不去看看算命的预言他是什么命运。可是弗兰克甩掉他友好的手，嘟囔着说，"她老早就给我算好命了；够倒霉的！"然后他缩到一角，怒视着他的妻子。

弗兰克没有找到一个特定的人可以集中发泄他的妒嫉心，因而更加痛苦。有时候他觉得要是有一个男人能让他抓到对他妻子不利的证据，那他真要感谢他了。他曾经开除过一个很好的长工扬·斯默卡，因为他觉得麦丽喜欢他；但是这个人走了之后似乎麦丽也并不想念他，而且对接替他的人照样那么好。农场的工人总是甘心情愿为麦丽什么事都干。弗兰克还没有发现过一个人乖僻到不愿尽力讨好麦丽的。弗兰克内心深处也知道，只要他放弃这种怨天尤人的态度，妻子是会回到他身边的。但是他决不肯这样做。他的怨恨是带根本性的，也许他即使想放弃也办不到。也许他这样总是自以为受亏待比受爱护能得到更大的满足。如果他有一次能做到使麦丽陷于愁苦不能自拔的境地，那他倒也许会回心转意，再把她从尘埃中扶起来。但是麦丽从来没有低声下气过。在他们恋爱的最初日子里，她曾经是他的奴隶；她出于对他的崇拜，完全听他摆布。但是当他开始欺侮她，对她蛮不讲理时，她就逐步疏远他；起初是含着惊讶的眼泪，后来就是沉静、无言的厌恶。他们之间的距离逐渐扩大、僵化，不再有忽然缩短，使他们又亲密起来的时候。她生活的火花转到了别处，他一直在窥伺着，想出其不意地抓住它。他知道她感情一定寄托在什么地方，因为她是一个不去爱就无法生活的女人。他要证实他所感受到的委屈。她心里藏着什么？她的心在哪里？粗暴的弗兰克，也还有他细致的地方，他从来没有提醒

过麦丽，她过去曾经多么爱他。对于这一点，麦丽是感激他的。

当麦丽和法国小伙子们聊天的时候，阿梅代把艾米叫到屋子后面，悄悄告诉他，他们准备开姑娘们一个玩笑。十一点钟的时候，阿梅代要到走廊里拉闸门，把电灯都熄灭，趁着杜什涅神父摸上去再把灯打开之前，小伙子们都有机会吻他的情人。唯一的麻烦是麦丽帐篷里的那支蜡烛；由于艾米没有情人，他是不是可以为小伙子们做件好事，把那支蜡烛吹灭。艾米说他一定负责做到这一点。

十一点差五分的时候，他漫步走进麦丽的小帐篷，法国小伙子们都散开去找他们的情人了。他靠在牌桌上，尽情地看着她，"你觉得你能给我算命吗?"他低声细语。这是他将近一年来单独和麦丽说的第一句话。"我的命运一点也没改变，还和从前一样。"

麦丽常常想，不知道还有没有别人能象艾米一样用眼神向你传递思想。今夜，当她同他那坚毅、强有力的目光相遇时，不能不感受到他正在做着的梦的温馨；在她还没有来得及拒之门外之前，它已经向她袭来，藏进了她的心房。她开始使劲洗牌。"我在生你的气，艾米，"她使着性子说，"你为什么把那块美丽的蓝宝石给他们去卖?你应该知道，弗兰克是不会给我买的，而我多想要它!"

艾米干笑了一下，"想要这种小玩意儿的人应该得到它，"他淡淡地说，把手插进丝绒裤袋里摸出一把象弹子那样大，没有加过工的松石，从桌上俯过身去撒在她怀里。"给你，行了吧?小心点儿，别让人家看见了。现在我想你该要我走开，好让你自己玩这些石头了吧?"

麦丽着迷地望着那石头的柔和的蓝色。"啾，艾米！那儿所

有的东西都那么美吗？你怎么舍得离开那儿呢？”

就在此刻，阿梅代扳闸了。大厅里一阵颤动和吃吃的笑声，大家的目光都转向麦丽的蜡烛在黑暗中发出的一点红光。刹时间，这点光也熄灭了。悄声笑语在黑暗的大厅里荡漾。麦丽惊跳起来——径直跳进了艾米的怀抱；就在同一个时刻，她感到了他的嘴唇。长期在他们之间飘忽不定的那层纱幕融化掉了。在她自己还没有意识到的时候，已经委身于这一亲吻——既是成年男子汉、又是青年小伙子的亲吻，既羞怯，又温柔；真象艾米，而不象世界上任何别人。等到这一切过去之后，她才意识到这意味着什么。而艾米，平时经常想象这初吻时的激情震荡，却惊奇地发现竟是这样轻柔，这样自然，就象他们两个一道发出的一声轻叹；几乎带着些忧伤，好象互相都怕在对方心中唤醒什么。

灯光重新亮了之后，人人都大笑、大贼，所有的法国姑娘都因兴奋而两颊泛起红晕，容光焕发。只有麦丽坐在围巾搭成的帐篷里脸色苍白，一声不响。在黄色头巾下，红珊瑚耳环在苍白的面颊旁摇曳。弗兰克还在注视着她，但似乎什么也没有看见。多年以前，他自己也有威力使她象现在这样面无血色。也许他不记得了——也许他从来没有注意过！艾米已经在大厅的另一头走来走去，用在墨西哥学来的样子晃动着肩膀，用他激情的、深邃的眼睛端详着地板。麦丽开始拆帐篷，把围巾叠起来。她没有再抬起眼来。年轻人都溜到大厅那头吉他声响起处。不久，她就听见艾米和劳尔在唱：

“在大河彼岸，
有一片阳光照耀的土地，
我那眼睛亮晶晶的墨西哥！”

亚历山德拉走到牌桌旁。“我来帮帮你吧，麦丽，你好象很累了。”

她把手搭在麦丽的胳膊上，感到她在发抖。麦丽在这和善、安详的手下面挺了挺身子。亚历山德拉把手缩回，她迷惑不解，并且感到被刺伤了。

亚历山德拉身上有一种象宿命论者那样的穿不透的安详神态，总是使非常年轻的人感到局促不安，因为年轻人非到感情冲动不能自已，心弦一遇痛苦就能叫出声来时，是感觉不到心的存在的。

二

西格娜的婚礼晚宴刚结束，客人们和那个主持婚礼的令人厌烦的挪威牧师都纷纷告辞。老艾弗套好马车，准备把新娘、新郎连同他们的结婚礼物都送到亚历山德拉农场北部的新居去。当艾弗把车赶到门口时，艾米和麦丽·沙巴塔开始把礼物抱出来，亚历山德拉到卧室去和西格娜告别，再给她几句赠言。她惊奇地发现，新娘子已经换上大厚皮鞋，正在把裙子别起来。这时，奈尔斯带着亚历山德拉送给西格娜作结婚礼物的两头奶牛出现在门口。

亚历山德拉笑了。“咳，西格纳，你跟奈尔斯坐马车回去。明天早晨我让艾弗把牛送来好了。”

西格娜犹疑着，不知怎么办好，一听她丈夫叫她，就果断地把帽子别好。“我想我还是照他的话做。”她慌乱地咕哝着。

亚历山德拉和麦丽陪西格娜到门口，把他们送走：老艾弗赶着车，新郎新娘跟着步行，每人领着一头牛。没等他们走远，艾

米就纵声大笑起来。

“这两口子会好好过日子的，”他们回进屋去时亚历山德拉说。“他们不会冒险，他们非要把牛赶进自己的牛栏才感到安全。麦丽，下回我要找老太婆来帮忙了。这些姑娘总是刚来不久，我又得把她们嫁出去。”

“我真不知道西格娜怎么回事，嫁给这么个脾气粗暴的家伙！”麦丽发表意见，“我本来想让她嫁给去年冬天给我们干活儿的那个挺好的斯默卡小伙子。而且我想她也喜欢他。”

“是的，我想她是喜欢他的。”亚历山德拉附和道，“可是我想她太怕奈尔斯了，不敢嫁给别人。我现在回想起来，我那些姑娘们大多数都嫁给了她们害怕的人。我想好多瑞典女孩子身上都有母牛的性格。你们这些爱激动的波希米亚人是没法了解我们的。我们是非常讲求实际的民族，我们认为一个粗暴的人可以成为很好的管理人。”

麦丽耸耸肩膀，转过身去把掉到脖子上的一绺鬈发别起。不知怎地，最近亚历山德拉使她恼火。谁都使她恼火。她对所有的人都感到厌烦。“我要一个人回去，艾米，你不用拿帽子了，”她说着很快地把头巾围好。“晚安，亚历山德拉，”她回头喊着，声音不大自然，沿着沙砾小径跑了。

艾米大踏步跟上去，一直到追上她。然后她放慢了脚步。那夜暖风习习，星光朦胧，点点萤火虫在麦子上闪光。

他们一起走了一忽儿之后，艾米说：“麦丽，我想不出来你知道不知道我有多苦闷？”

麦丽没有回答他。她戴着白头巾的头向前低下一点。

艾米踢开小路上一块泥，接着说：“我不知道你是不是真的象你表现得那样薄情？有时候我觉得哪个小伙子对你说来都一

样。好象是我、还是劳尔·马赛，还是扬·斯默卡，都无所谓。你真的是这样吗？”

“也许我就是这样。你要我怎么样呢？坐在那里整天哭泣吗？我已经哭得不能再哭了，然后——，然后我必须做点别的。”

“你为我难过吗？”他追问下去。

“不，我不。我要是象你一样开阔、自由，我决不会让自己为任何事情而苦闷。正如拿破仑·布鲁诺在义卖会上说的，我决不跟着任何一个女人转。我一定坐上第一班火车远走高飞，尽情享受一切有趣的事物。”

“我试过的，可是一点也没用。处处都勾起我的心事。地方越好，我越需要你。”他们走到了台阶旁，艾米指着台阶求她：“坐一忽儿吧，我要问你一件事。”麦丽坐在台阶顶上，艾米向她身边靠近一点。“如果你认为对我能有所帮助的话，能不能告诉我一件本来与我无关的事？好吧，告诉我，请你告诉我，你当初到底为什么跟弗兰克·沙巴塔跑的！”

麦丽往回缩了一下。“因为那时我爱上了他。”她坚定地说。

“真的？”他简直难以置信。

“是真的，非常爱他。我想首先提出逃跑的是我。从一开头主要错误就在我。”

艾米把脸转开去。

“现在，”麦丽接着说，“我得记住这点。弗兰克现在和当初完全一样，只不过那时我自己非要把他看成我要的那种人。我太任性了，现在正在为此付出代价。”

“付出代价的不止你一个人。”

“就是这样，一个人犯了错误，就很难说会在哪儿打住。可是你可以走；你可以把这一切都永远丢开。”

"不是一切，我不能把你丢开。你愿意跟我走吗，麦丽？"

麦丽跳起来，跨过台阶。"艾米！你怎么能说出这么坏的话？我不是那号姑娘，这你是知道的。可是你要是老这么折磨我，叫我怎么办呢！"她哀诉道。

"麦丽，你只要再告诉我一件事，我就不再打扰你。停一分钟，看着我。不要紧，不会有人看见我们的。大家都睡着了。那只是一只萤火虫。麦丽，停下来，看着我！"

艾米追上她，抓住她的肩膀轻轻地摇着，好象在摇醒一个梦游人。

麦丽把脸埋在他的胳膊里。"别再问我了。我什么都不知道，只知道我多么苦。我原来还以为等你回来时就会好的。噉，艾米，"她抓住艾米的袖子哭起来，"你要是不离开这儿，叫我怎么办呢？我是走不掉的，而我们两个人当中有一个必须走。你难道看不出来吗？"

艾米站在那里低头看着她，肩膀挺得梆硬，那只让她抓着的胳膊也僵硬起来。她的白衣服在黑暗中看来象灰色。她象一个受难的幽灵，一个从地里钻出来的阴影，抓住他，求他给她以安宁。在她身后，萤火虫在麦丛中穿来穿去。他把手放在她低着的头上。"我向你保证，麦丽，如果你说你爱我，我就走开。"

她抬起脸来靠近他的脸。"我怎么能不呢？难道你还不知道吗？"

这回该轮到艾米浑身颤动了。他把麦丽送到门口之后，在野外游荡了一整夜，直到晨熹熄灭掉萤火虫和星星的光辉。

三

西格娜婚礼过后一星期，一天晚上，艾米跪在起居室一口箱子前面包着书。他不时站起来在屋里徘徊，把散落的书拣起来，无精打采地扔回箱子。他毫无热情地整理行装，对自己的前途并不乐观。亚历山德拉坐在桌旁做针线。她下午已经帮艾米理好箱子。艾米拿着书在她椅子旁走来走去时，心里想，现在离开姐姐不象第一次去上大学时那么难了。他准备直接到奥马哈去，在一个瑞典律师的事务所里学法律，直到十月份，然后进安·阿伯的法学院。他们计划好，亚历山德拉圣诞节的时候到密执安去——这对她算是长途旅行了——和他一起过几个星期。不过，他觉得这一次别离比以前几次都更带有永别的味道，这次意味着从此同老家一刀两断，开始一种新的——他不知道是什么。他对未来的想法总也没法形成明确的概念；他想得越多，就越模糊。但是有一点是明确的，他想；现在是该为亚丽山德拉争气的时候了；这一点应该足够作为开始的动力。

他走来走去理书的时候感觉自己好象是在连根拔起什么东西。最后他倒在他小时候当床睡的那张旧躺椅上，望着天花板上那道熟悉的缝隙。

“累了吗，艾米？”姐姐问道。

“发懒，”他咕哝着，翻过身来望着她。他借着灯光端详了好久亚历山德拉的脸庞。在麦丽·沙巴塔告诉他之前，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姐姐是个漂亮的女人，他原来根本没有把她想成一个女人，只是姐姐就是了。他端详着她略低的头，抬头望望灯上面约翰·柏格森的画像。“不，”他默默地想，“她的样子不是从

那儿继承来的。我想我更象那张画。"

"亚历山德拉，"他忽然说，"你用来当书桌的那张带柜子的胡桃木桌子是爸爸的吗？"

亚历山德拉继续飞针走线，"是的。这是他给老木屋买的第一批东西之一。在那年头，这算是奢侈品了。可是他给老家写回去许多信。他在那儿有许多朋友，他们一直到他死都给他写信。谁也不把祖父做的丢人的事怪到他身上。我现在还能想见他星期日穿着白衬衫，认真地一页又一页地写着。他写得一手整齐、秀气的好字，几乎象刻的一样。你肯下功夫写的时候，字有点象他的。"

"祖父真的坑了人，是吗？"

"他娶了一个放荡的女人，——然后，然后我想他真的是坑了人。我们刚来的时候父亲常常梦想发一笔财，然后回去把祖父给蚀掉的钱偿还给那些可怜的水手。"

艾米在躺椅里挪动着身子。"我说，要真这样做了倒是值得的，不是吗？父亲跟罗或者奥斯卡一点都不象，是吧？他生病之前什么样我都记不得了。"

"喔，一点都不象他们！"亚历山德拉把活计扔在膝头。"他比他们机会好，不是指赚钱的机会，而是指使自己有所成就。他是一个沉静的人，但是非常聪明。你会为他自豪的，艾米。"

亚历山德拉觉得艾米愿意知道亲属里面有一个值得自己钦佩的人。她知道罗和奥斯卡是艾米引以为耻的，因为他们又固执又自满。关于他们，他从来不大多说，但是她能感觉得出来他的反感。自从他第一次离家去上学，他两个哥哥就表示对他不以为然。唯一会使他们满意的事，就是最好他在大学里功课不及格。所以他们对他讲话、衣着、观点的每一个变化都不喜欢；

虽然最后一点他们得去猜，因为艾米跟他们除了家里的事之外，其他都避而不谈。他的所有一切兴趣他们都看作是装腔作势。

亚历山德拉重新拿起她的针线，“我还记得父亲很年轻的时候，参加了斯德哥尔摩的一个音乐团体——一个男声合唱团。我记得常跟母亲去听他们唱歌。他们大概总有一百来人，全穿着黑外衣，戴着白领结。我常看见父亲穿着一件蓝的短上衣，当我在台上认出他来时，总是感到很自豪。你还记得他教给你唱的那支瑞典歌吗？——关于船上的孩子？”

“记得，我常唱给墨西哥人听。他们就喜欢新鲜的东西。”艾米停了一忽儿，若有所思地说道：“父亲在这里奋斗得很艰苦，是吧？”

“是的。他是在黯淡的年月死去的。不过他还是怀着希望。他对土地有信心。”

“对你也有，我猜，”艾米自言自语地说。又是一阵沉默；那是温暖、友好、充满互相了解的沉默；艾米和亚历山德拉多少个最幸福的片刻是在这种沉默中度过的。

最后，艾米突然说：“罗和奥斯卡要是穷的话，会比现在幸福，是不？”

亚历山德拉笑笑。“可能。可是他们的孩子不会因此更幸福。我对米丽寄予很大希望。”

艾米颤抖了一下，“我说不上来。似乎事情发展下去越来越坏。瑞典人最糟糕之处，就是对于他们不知道的事从来不想去知道。在大学里也是这样。总是对自己那么满意！那自满的瑞典式的微笑简直让人参不透。波希米亚人和德国人就很不一样。”

“得了，艾米，别背弃你自己的人民。父亲并不是自满的人，

奥托叔叔也不是。即使罗和奥斯卡在还是青年小伙子的时候也不是那种人。”

艾米表现出难以置信的样子，不过他没有争辩。他翻身仰卧，躺了很长时间，两只手交叉在头底下，望着天花板。亚历山德拉知道他在想许多事。她对艾米不感到担心，她对他总是信任的，就象她信任土地一样。他从墨西哥回来之后更加恢复本色，似乎更喜欢在家呆着，象旧时那样同她谈天。她毫不怀疑，他想要流浪的冲动已经过去，不久就会在生活中定下心来。

“亚历山德拉，”艾米忽然说道，“你还记得我们那次在河下游看到的那只野鸭吗？”

他姐姐抬起眼来。“我常想到她，总是觉得她好象还在那儿，就象我们看见她时一模一样。”

“我知道。真奇怪，人对有的事情就记得，有的事情就忘记。”艾米打个呵欠坐起来。“好了，我想现在该进屋去了。”他爬起来，走到亚历山德拉身边，弯下身去在她颊上轻轻吻了一下。“晚安，姐姐。我觉得根据我们的标准，你做得很有成绩。”

艾米拿起他的灯上楼去了。亚历山德拉继续坐着完成他的睡衣，这是要放在他衣箱的最上层的。

四

第二天早晨，阿梅代的妻子安琪莉克在厨房里烤点心，什瓦里埃老太太在帮她的忙。在和面板和烤炉之间放着阿梅代小时候的旧摇篮，那里睡着他的黑眼睛儿子。正当安琪莉克兴奋得两颊绯红，满手面粉，停下来向她的娃娃微笑时，艾米·柏格森骑着他那匹母马来到厨房门口，跳下马来。

"梅代在外头地里呢,艾米,"安琪莉克一边穿过厨房跑向烤炉,一边喊。"他今天开始割麦子;附近哪儿麦子先熟就割哪儿。你知道,他买了一架收割台,因为今年的麦子长得特别短。我希望他能租给邻居用,因为价钱可贵啦。他跟表兄弟们合买了一部蒸汽脱粒机。你真该去看看那架收割台干活。就象我这么忙,要准备这么多人的饭,今天早晨还去看了一个钟头。他有好多帮工,可是就他一人知道怎么开那收割台,怎么摆弄那机器,所以到处都同时需要他。他还有病,应该躺在床上的。"

艾米俯身去逗艾克脱·巴布蒂斯特,想法让他眨他那黑珠子一样的圆眼睛。"病了吗?你爹爹怎么了,孩子?是你老让他抱着你走来走去吗?"

安琪莉克从鼻子里哼了一声。"没有,咱们可不是这号娃娃!是他爸爸老把巴布蒂斯特吵醒。我一整夜爬起来多少次给他肚子上涂芥末膏。他肚子绞痛得厉害。今天早晨他说他好点了,不过我觉得他不该到地里去受热。"

安琪莉克语气并不太担心,不是因为她漠不关心,而是因为她觉得他们的幸福生活是那样牢靠。象阿梅代这样一个富有而精力旺盛的漂亮青年,摇篮里有一个新生的娃娃,地里有一架新买的收割台,只能碰上好事情。

艾米抚摸着巴布蒂斯特头上的黑茸毛。"我说,安琪莉克,梅代家多少代以前一定有一个曾祖母是印第安女人。这孩子长得跟印第安娃娃一模一样。"

安琪莉克向他做了一个鬼脸,可是什瓦里埃老太太给触到了痛处,她一泻千里地喷出了一连串激烈的法国土话,吓得艾米赶忙逃出厨房骑上他的马。

艾米从马鞍上打开了牧场的门,穿过田野来到放脱粒机的

空场，脱粒机由一台固定式发动机带动，由收割台的贮存箱向它输送麦子。阿梅代不在机器旁，于是艾米继续骑到麦地里，在那儿，他认出他朋友的瘦小而结实的身子坐在收割台上，白衬衫让风吹得鼓起来，草帽俏皮地歪戴在头上。六匹高头大马拉着，或者不如说是推着收割台，并肩疾走，由于它们对这项工作还是生手，阿梅代需要花很大力气驾驭它们；特别是在拐角的地方，它们分成三匹一组，然后甩过来又走成一排，动作之复杂，简直象是炮车的轮子。艾米心中对他的朋友升起一阵新的仰慕之情，与此同时也勾起了旧时由妒羡而引起的心痛。他一向羡慕阿梅代能够用自己的力量来完成他双手要做的事，并且不论是什么事，总是认为这是世界上最重要的事。"我得把亚历山德拉带来看看这玩意儿工作的情况，实在漂亮。"

阿梅代看见艾米就向他招手，并且叫他二十个表兄弟之一来接过缰绳。他没让收割台停一下就从那上面跳下来，向艾米跑来，艾米也已下马。"跟我来，"他喊道，"我得过那边去看看那发动机。管理的人是个新手，我得随时注意着他。"

艾米觉得他脸色红得有点不正常，而且尽管经营一个大农场在关键的时刻需要操心，好象也不至于这么兴奋。当他们一道经过一堆去年的草垛后面时，阿梅代捂着身体的右边，倒在草堆里呆了一忽儿。

"哎呀，我这里疼死了，艾米，我里头一定有什么地方出了问题，没错。"

艾米摸摸他发烧的脸。"你应该立刻回去睡到床上，然后打电话找医生，梅代！现在马上就该这么做。"

阿梅代挣扎着起来，做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我怎么能呢？我没有时间生病。有价值三千块钱的新机器要管理，而且

麦子已经这么熟了，下星期就该掉粒儿了。我的麦子长得很矮，可是颗粒都很饱满。他怎么慢下来了？我猜大概是我们收割台的箱子不够，喂不饱那脱粒机。”

阿梅代急忙穿过麦茬地，跑的时候身子略微向右倾，一面向管机器的打招呼，让他别停机。

艾米看出来现在不是谈他自己的事的时候。于是他骑上马到圣爱格尼斯去向那里的朋友告别。他先去看劳尔·马赛，看见他一面擦着他父亲客厅里的镜子，一面天真地练习着星期日将要举行的盛大的坚信礼上要唱的赞美诗“光荣”。

艾米下午三点钟骑马回家时看见阿梅代的两个表兄弟架着他踉踉跄跄从麦地里走出来。艾米停下来，帮助他们把这小伙子送上床。

五

当晚五点钟弗兰克·沙巴塔下工回家时，老摩西·马赛——劳尔的父亲——打电话给他说阿梅代在麦地里发了急病，只等汉努威来帮忙的医生一到，巴拉第医生就给他动手术。弗兰克很快地吞下晚饭，在饭桌上留下一句话，就骑马到圣爱格尼斯去了，在那儿马赛家的客厅里大家都在怀着同情心讨论阿梅代的病情。

弗兰克一走，麦丽就给亚历山德拉打电话。听到朋友的声音是一种安慰。亚历山德拉说她知道阿梅代的情况，他们把他从麦地里架出来的时候艾米也在场，他一直陪着他，直到五点多钟医生给他开刀——是盲肠炎。他们说恐怕已经太迟了，无能为力了。三天以前就该治的。阿梅代情况很不好。艾米刚回家，

累得精疲力尽，身体也不舒服。她给他喝了点白兰地就让他睡觉了。

麦丽挂上了电话。现在她知道了艾米一直在阿梅代身边，可怜的阿梅代的病对她说来又有了新的意义。他们两个也完全可能换个个儿——艾米生病，阿梅代为他而忧伤！麦丽环顾这暮色沉沉的起居室，感到少有的孤寂无告。艾米既然已经睡着了，那连他来的可能都没了；而她也不能到亚历山德拉那儿去找同情。她想等艾米一走就把一切都告诉亚历山德拉，那样，她们之间的一切都是以诚相见了。

可是今晚，她不能留在屋子里。她该到哪儿去呢？她缓缓地穿过果园，黄昏的空气中散发着浓郁的野棉花的香味。野玫瑰的清香已经让位给这更加强烈的仲夏的香味。凡有这种棉桃挂满乳白色的枝头之处，空气中总是滁漫着它们的气息。西天仍是红的，黄昏星正挂在柏格森家的磨房上空。麦丽跨过麦地一角的藩篱，慢慢地在通向亚历山德拉家的小路上走着。艾米没有来告诉她阿梅代的情况，使她不禁感到伤心。在她看来，他竟然没有来，是很不自然的。如果她遇到了不痛快的事，当然在世界上最想见的人就是他了。也许他希望她懂得，对她说来，他就算已经走了。

麦丽象田野里飞出来的一只白飞蛾一样，在小路上悄悄地、缓缓地徘徊。今后的岁月象土地一样在她前面延伸开去：春、夏、秋、冬、春……；永远是同样的耐心的土地、耐心的小树、耐心的生命；永远是同样的渴求、同样的为挣脱锁链而挣扎——直到求生的本能已经破碎，最后一次流尽鲜血，衰弱下去；直到锁链下面已是一个死去的妇人，可以小心地把她解脱了。麦丽继续走下去，抬头仰望着那遥远的、可望而不可即的黄昏星。

她走到台阶之后，坐下来等着。不能分享你所爱的人的生活，这有多么痛苦！

是的，就她而言，艾米已经走了。他们不能再见面了。他们之间已经没有什么话可说了。他们已经用尽最后一个小钱；剩下的只有金子。互赠爱情表记的日子已经过去，现在能够互相奉献的只有自己的心了。艾米走了，她的生活将会怎样呢？从某一方面说，会容易过一些，她至少不必经常处于恐惧之中。一旦艾米走了，有了固定的工作，她就不会再时刻感到自己是在毁掉他的生活。有了他留给自己的回忆，她可以爱怎么浮躁就怎么浮躁。除了她自己之外，不会给任何人带来坏处；而她自己当然是无所谓的。她自己的情况是清楚的。一个姑娘先爱了一个人，在那个人还活着的时候又爱上别人，谁都知道该怎么看她。她自己的遭遇无足轻重，只要她不把别人一起拉下水就行了。只要艾米一走，她就可以放弃一切，自己在完美的爱情中过一种新生活。

麦丽勉强起身离开台阶。她毕竟还是以为他会来的。她自己对自己说，他现在睡着了，她应该多高兴。她离开小路，穿过牧场。今夜几乎是满月。田野不知什么地方有一只猫头鹰在叫着。她还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往哪里走时，面前闪起了池塘的亮光，就是艾米打野鸭的地方。她停下来看看这池塘。是的，要是你自愿选择的话，也可以有一种摆脱生活的肮脏的办法。但是她不愿意死。她愿意活下去，做自己的梦——一百年，直到永久！只要这点温馨常在心头，只要胸中还容得下这痛苦的宝藏！如果池塘有知，它怀抱着月亮同那金色的影像一同涨落时的感觉大约就同她此时的感觉一样。

六

教会一向主张，生活是为生者而存在的。星期六，正当圣爱格尼斯村子一半人在为阿梅代哀悼，用黑色为他星期一的葬礼作准备时，另外一半人却忙于准备着明天坚信礼的白衣衫、白面纱。明天，主教将为一班男孩子和女孩子主持坚信礼。杜什涅神父把自己的时间在死者和生者之间平分。星期六一整天，教堂里一直忙碌而热闹，不过出于对阿梅代的思念，大家都压低了声音。合唱团为这一场合忙于练习一首罗西尼的歌曲。妇女们在装饰祭台，孩子们帮着运花。

星期日早晨，主教要从汉努威赶着马车直奔圣爱格尼斯。一支由四十个法国小伙子组成的马队将要穿过村子去迎接主教的马车。艾米·柏格森应邀代替阿梅代的二十个表亲中的一个参加这支骑士队伍。星期日早晨，小伙子们在教堂前集合，他们拉着缰绳站在那里低声谈论着死去的伙伴。他们一个劲儿地说阿梅代一直都是好样儿的，一边瞥着那在阿梅代的生活中起过这么重要作用的红砖教堂，阿梅代最严肃的时刻和最幸福的时光都在这里度过。他曾经在教堂的影子下嬉戏、摔跤、歌唱、谈恋爱。三个星期之前他还骄傲地抱着他的娃娃来行命名礼。他们毫不怀疑，那只看不见的手臂现在还在阿梅代身边；他通过尘世间的教堂到达了千百年来信兴望的最终目标——凯旋堂。

一声上马的命令，年轻人都骑上马缓步走出村庄；但是一旦出了村子，来到晨光普照的麦地，他们都收不住自己的马，也控制不住自己火样的青春热情奔放。他们渴望做一次向耶路撒冷朝圣之行。他们经过之处，奔腾的马蹄声打断了多少人家的早

餐，把多少农家妇女儿童吸引到门口来。在圣爱格尼斯村以东五英里处，他们迎上了主教，他坐在敞篷马车里，由两名传教士陪伴。小伙子们象一个人一样一齐用一个大幅度的动作脱帽致敬，并低下头来，让这端庄的老人举起两个手指，施以圣公会的祝福。骑士们象卫队一样向马车靠拢。每当有一匹马不服管冲到队伍前头时，主教就搓着两只胖乎乎的手笑起来，向传教士们说："多好的小伙子！我们教会仍旧有自己的骑兵。"

当队伍经过离村半里地的墓地时——教区的第一座教堂就是盖在这里的——老比埃·塞甘已经拿着镐和铁锹在那里掘阿梅代的墓穴了。主教经过时他脱帽下跪。小伙子们不约而同地目光离开老比埃，转向山上的红色教堂，金色的十字架在尖顶上发出火焰一般的光芒。

弥撒定在十一点钟举行。当教堂逐渐坐满人时，艾米·柏格森站在门外望着驶上山来的大大小小的马车。钟声响起之后，他看见弗兰克·沙巴塔骑着马上山来，并把马拴在桩子上。那么，麦丽今天是不来了。艾米转身进入教堂。阿梅代的坐位是唯一的空位子，他就去坐在那里。阿梅代的表兄弟有几个穿着黑色丧服在那里哭泣。所有坐位都满了，老人和孩子们就挤在后面的空地，跪在地上。镇上几乎家家都有孩子在今天举行坚信礼的这一班上，至少有一个亲戚。领圣餐的少年们列队进来坐到给他们留着的位子上，那一张张清秀、虔诚的脸看上去真是美极了。在弥撒开始之前，气氛已经很感人。唱诗班从来没有唱得那么好过，劳尔·马赛唱"光荣"之歌时连主教的眼光都给吸引到了风琴边。在奉献仪式时他唱古诺[1]作曲的《万福玛丽亚》——

---

[1] 十九世纪法国著名作曲家。

这是圣爱格尼斯村里最脍炙人口的一支曲子。

艾米开始用种种关于麦丽的问题折磨自己。她病了吗？她跟丈夫吵架了吗？她是不是太难过了，连在这里都得不到安慰？也许她以为他会去找她的？她是在等他吗？过度的兴奋和过度的忧伤使他身心都陶醉在这宗教仪式之中。他听劳尔唱歌时感到好象是在从那把自己弄得晕头转向、精疲力尽的感情冲突中解脱出来。他觉得好象脑海中出现一道亮光，同时产生了一种信念：善总是比恶更强，人是能够向善的。他似乎发现有一种令人陶醉的境界，在那里面他可以不失足，不犯罪地永远爱下去。他平静地越过人头看着弗兰克·沙巴塔。这种令人陶醉的境界是只有能体会的人才能享受的，对于不能体会的人是不存在的。沙巴塔所拥有的一切，他都不眼红。他在音乐中遇到的灵魂是他自己的。弗兰克·沙巴塔从来没有找到过；他就是在它身边过一千年，也不会找到的；要是找到了，他也会把它毁掉，就象希洛德大帝① 屠杀无辜，就象罗马人杀害殉教者一样。

“圣—母玛丽——亚，”

劳尔的歌声如哀鸣，从厢楼的风琴边传来：

“为—您而祈——祷！”

艾米没有去想，以前曾否有人这样想过，音乐曾否给过人这样朦胧的启示。

坚信礼之后紧接着就是弥撒。结束之后，会友们一齐拥到刚成为正式教徒的孩子周围，女孩子，甚至男孩子们都受到亲

① 公元一世纪时犹太国王，以杀害无辜著称。

吻，拥抱，身上给泪水沾湿了。所有的姑妈、祖母们都高兴得哭起来。家庭主妇们好不容易从这欢庆的场面脱身，急忙跑回家去下厨房。外村来的本教区居民都留在镇上吃午饭。这一天，圣爱格尼斯差不多家家户户都招待客人。杜什涅神父、主教和外来的传教士们都在银行家法边·索瓦日家吃饭。艾米和弗兰克·沙巴塔到老摩伊斯·马赛家作客。午饭过后，弗兰克和老摩伊斯到客厅的后间去打加利福尼亚杰克，并且喝白兰地，艾米就陪劳尔到银行家的家里去，因为主教请劳尔去唱歌。

到下午三点钟，艾米觉得再也呆不下去了。于是他在"圣城"歌声的掩护下溜走，到马厩去找他的马。玛尔维亚空自怅惘地目送他走。他正处于极度兴奋的状态，似乎一切距离都缩短了，似乎生命既短暂又简单，死亡离得那样近，而灵魂则象雄鹰一样高翔入云。他骑马走过墓地时看了一眼阿梅代将要在里面安睡的黑洞，也不觉得有什么害怕。他觉得这通向忘却一切的境界的朴素的门洞也是美的。当心脏过分活跃时，它会因渴求那褐色的土地而发痛，一个人处于狂热境界时是不怕死的。那黑洞只有使老迈、潦倒、四肢残缺的人畏缩不前；而年轻、热情、豪侠之士的行列中却不乏它的追求者。艾米直到走过墓地之后，才意识到他正在向哪里走去。该是告别的时候了。这也许是他最后一次单独同她会面了，而今天，他能够毫无怨尤地离她而去。

处处都是熟透的庄稼，炎热的下午弥漫着麦子熟了的香气，就象烤炉里的面包香一样。麦子的气息和三叶草的甜香在他身边飘过，好似梦境里赏心悦目的事物。他此时除了距离正在缩短的感觉之外，什么也感觉不到。他觉得坐下的马象是在飞腾，或是象火车一样在轮子上滑动。阳光在硕大、红色的谷仓的玻

璃窗上闪耀，使他欣喜若狂。他象离弦的箭一样向前冲去。他的生命沿途倾泻在奔向沙巴塔家农场的道路上。

当艾米在沙巴塔家下马时，他的马已是汗涔涔的。他在马厩里拴好马，急忙进屋去。屋子是空的。她也许在希勒太太家，或是去找亚历山德拉了。不过，只要看到果园、桑树……任何足以睹物思人的东西也就满足了。当他走进果园时，夕阳已经低坠在麦地上，长条的光线透过苹果枝伸进来，象透过一张网；果园里金光荡漾；光才是现实世界，而树木不过是用来反映和折射光线的间隔物。艾米轻轻地穿过樱桃树走向麦地，当他走到那个角落时，突然止步，用手掩住口。麦丽正侧身睡在白桑树下，脸半藏在草丛中，闭着眼睛，双手无力地随意放着。她已经在她自己的完美无缺的爱之中过了一天新生活，现在就处于这样的状态。她的胸脯微微起伏，好象睡着了一样。艾米扑倒在她身旁，把她抱在怀里。她的双颊恢复了红润，她慢慢睁开琥珀一般的眼睛，艾米在那里面照见了自己的脸，还有果园和太阳。“我正梦到这情景，”她悄声说道，把脸藏在他的怀里，“别抢走我的梦！”

七

那天晚上弗兰克·沙巴塔回到家，在马厩里发现艾米的马。他对这样肆无忌惮的行为感到惊愕。弗兰克和大家一样，也度过了兴奋的一天。他从中午开始，酒已经喝得太多，正是脾气很坏的时候。他一面拴马，一面恨恨然自言自语，等他走上小路，发现屋子里一片漆黑时，更加感到自己受了伤害。他轻轻走近房子，在门口听了一忽儿，没听见什么动静，就打开厨房门，蹑手

蹑脚地从一间屋子走到一间屋子，然后再楼上楼下重新找一遍，还是没有结果。他在楼梯最底层坐下来，努力使自己思想集中起来。周围异乎寻常地寂静，没有任何声音，只有他自己沉重的呼吸声。突然，一只猫头鹰在麦地里嚎叫。弗兰克抬起头来。他脑中闪过一个念头，那种受到伤害而狂怒的感觉更加强烈了。他走进卧室，从壁橱里拿出他的杀人凶器温彻斯特四〇五。

当弗兰克拿着枪走出屋子时，他根本不知道要拿它干什么。他并不相信他真的有什么冤仇。但是把自己想成一个绝望的人使他感到满足。他已经习惯于总是看着自己陷于绝境。他郁郁寡欢的气质象一只笼子，使他无法冲出去；他觉得一定是别人，特别是他妻子把他关在里面的。他从来没有想到过是他自己作茧自缚。尽管他拿起枪来时脑子里想着种种阴暗的计划，可是如果他知道有丝毫可能付诸实施的话，他是会给吓瘫了的。

弗兰克慢慢走到通向果园的栅栏门口，站在那里出了一忽儿神。他接着走下去，在仓库和干草垛里找了找，然后走到外面大路上，沿着紧靠篱笆的人行道走。篱笆有弗兰克两个那么高，而且很密，只有扒着叶子窥视，才能望见里面。他可以望见月光下很长一段小路。在那阒无人声的温暖的空气里，他听到一阵喃喃细语声，完全听不清楚是什么，就象既没有落差、也不遇到石头的幽咽流泉的声音。弗兰克竖起了耳朵，声音停止了。他屏住呼吸，开始发抖。他把枪托放在地上，用手指轻轻拨开桑叶，透过篱笆望见草地上桑树荫下的两条黑影。他觉得他们似乎感觉到了他的目光，听到了他的呼吸，但是他们没有。弗兰克一向是故意把事情看得比实际更阴暗的，这回却是难得的一次，但愿能相信事情并不象自己亲眼所见的那么坏。躺在那里的那个女人也很可能是柏格森家的一个女工……那象流泉一般的声

音又出现了，这回他听得更清楚一些。他浑身血涌上来，什么也来不及想，立刻行动起来，就象一个掉在火里的人那样行动起来。枪一下子跳到他肩上，他机械地瞄准，一停不停地连放三枪，然后自己也莫名其妙地停了下来。他放枪的时候要末是闭上了眼睛，要末是头昏眼花了，反正什么也没有看见。他觉得好象第二声枪响时同时听到一声叫喊，但是不能肯定。他再一次从篱笆缝隙中望进去，看看树下的两条黑影。他们已经分开了一点，一动也不动——不对，不完全是这样；在月亮穿过树枝投进来的一束白光里，有一只男人的手痉挛地抓着地上的草。

突然，那个女人动起来了，发出一声叫喊，接着一声又一声。她还活着！她正在向篱笆这边爬过来！弗兰克丢下枪沿着小路往回跑，踉踉跄跄，气喘吁吁。这样的恐怖是他从来没有想象过的。喊叫声一直跟着他，逐渐减弱，变粗，似乎她噎住了。他在篱笆边跪下来，象兔子一样蹲着，听着；声音越来越弱；一声呜咽；又一声——一声呻吟——又一声——然后是静默。弗兰克挣扎着爬起来继续向前跑，一边咕哝着，做着祷告。他出于习惯势力，一口气跑向他的房子，过去当他拼命劳动一天后，经常在这里得到抚慰，但是一看到那漆黑、洞开的门口，他就缩回去了。他知道他杀了人，还有一个女人在果园里流血、呻吟，但是在这以前他还没有意识到那就是他的妻子。现在，房子的大门直瞪着他。他两手捧着头。到哪里去呢？他仰起痛苦的脸，望着天上："圣母啊，别让她受罪！她是个好姑娘——别让她受罪！"

弗兰克过去惯于想见自己处于各种戏剧性的环境之中；可是现在，当他站在仓库与住房之间明亮的空地上的磨房旁边，面对着漆黑的门口时，他根本看不见他自己。他象一只被猎狗包围拢来的兔子那样站着。他也象兔子一样在那片空地上来回跑

着，最后才下决心到黑暗的马厩里去拉一匹马。一想到要走进一个门口，就使他害怕。他抓住艾米的马的嚼头就把它拉了出来。就是找到自己的马，他也拴不上缰绳了。他试了两三次才跳上马鞍，向汉努威跑去，如果能赶上一点钟的火车，他身边的钱够到奥克拉荷马的。

他一面用他比较迟钝的那部分脑子想着这些，同时他的更加敏感的感官却在一遍一遍地重温他在果园听到的叫声。只是出于恐惧，他才没有回到她那里去。他害怕她仍旧是她，害怕她还在受罪。一个女人在他的果园里受到了残害，正在流血——正因为是一个女人，他才那么害怕。他简直没法想象，他伤害了一个女人。看她在果园里地上爬着的样子，他宁可自己让野兽吃了。她怎么那么不谨慎呢？她是知道他发起火来象疯子一样的。当他跟别人发火时她曾不止一次把那支枪从他手里抢走，自己拿着。有一次他们两人抢枪时还走了火。她从来不害怕。可是，既然她知道他的脾气，为什么不小心一点呢？她还有整整一夏天可以去爱艾米·柏格森，何必冒这个风险呢？也许她跟那个长工斯默卡也在果园那个地方幽会过了。他不在乎。她可以跟“分界线”所有的男人在那个地方幽会，欢迎之至；只要她不给他带来这样大的恐惧。

弗兰克心目中出现了一个荡妇的形象。他内心深处并不相信她是那种人。他知道他冤枉了她。他停下马来直截了当向自己承认这一点，设法把事情想清楚。他知道应该怪自己。三年来，他一直在故意败她的兴。她老是能够对他认为是装腔作势自作多情的事物安之若素。他希望他的妻子为他在这些愚蠢而不知好歹的人中间虚度年华而怨天尤人；但是她似乎觉得这里的人满不错的。如果他一旦发了财，他一定要给她买漂亮衣服，

带她坐着有卧铺的火车到加利福尼亚去，待她殷勤周到；可是在目前，他要她和他同样地感到生活又丑恶，又不公平。于是他想方设法使她的生活变丑。他拒绝和她分享她那么着意为自己安排的小小的乐趣。她可以为最微不足道的东西而快活起来，只是她非得快活不可！当她最初来到他身边时，对他是那么信任，那么爱慕——弗兰克用拳头狠狠打了一下马。为什么麦丽要让他干出这样的事来呢？为什么她把这样的事搞到他头上呢？他被这令人作呕的厄运压垮了。忽然，他又听到了她的叫声——他刚才暂时忘记了一忽儿。"麦丽亚，"他大声抽泣着："麦丽亚！"

弗兰克往汉努威去的中途，由于马上颠动，感到一阵强烈的恶心。等这一阵过去之后，他继续向前走，但是已经什么也不能想了，只想到自己身体的虚弱，渴望得到妻子的安慰。他多想躺到自己的床上。假如他妻子现在在家的话，他一定会掉转马头，温顺地回到她的身边。

八

第二天早晨四点钟，老艾弗从他的阁楼上爬下来，一下子撞上了艾米的母马，精疲力尽，浑身汗渍，缰绳也断了，正在嚼着马厩外面散落的干草。老人立即惊恐万状。他把马牵进马棚里，扔给它一捆燕麦，然后尽他两条罗卷腿所能，赶快跑到最近的邻居家。

"那孩子一定出了事了，大祸降临到我们头上了。他神智清醒时决不会把马骑成这样的，他从来不虐待他的马的。"老人一路咕哝着，光脚在潮湿的牧草上穿过。

当艾弗急急忙忙穿过田野时，早晨最初的阳光已经从果园树枝的缝隙射到两个为露水浸湿了的身影上。发生的故事清楚地印在果园的草地上，还有夜里掉下来的白桑椹也染成了深颜色。对艾米说来，这一章很短。他给打中了心脏，翻身仰卧死去。他脸向着天，眉头皱起，好象意识到什么事情降临到了他头上。可是麦丽·沙巴塔却没那么轻松。有一颗子弹打穿了她的肺，另外一颗打破了颈动脉。她一定是跳起来向篱笆走去，留下一行血迹，在篱笆边倒下，流血。从那片血开始又有另一行血迹，比第一行深，想必是她爬回到艾米身边。爬到之后，她看来没有再挣扎，抬起头来躺到爱人的胸口双手捧着他的手，然后静静地流血至死。她自然地右侧身躺着，脸靠在艾米的肩上。脸上有一种不可磨灭的心满意足的表情。她嘴唇略略分开，眼睛微微闭着，好象是在白日做梦，或是轻轻睡去。她在那里躺下之后，好象连眼睫毛也没有动过一下。她握住的那只手布满了深色的血迹，那是她吻过的地方。

但是，血迹斑斑、滑腻的草地和染黑了的桑椹还只讲了故事的一半。在麦丽和艾米的上空有两只从弗兰克的苜蓿地里飞出来的白蝴蝶翩翩起舞，忽下，忽上，忽聚，忽散；在篱笆边的草丛中，今年最后的野玫瑰张开了粉红的花心而死去。

当艾弗通过小路走到近篱笆处时，看见弗兰克的枪横在那里。他转身从树枝缝隙中向里面一望，双腿好象给锯掉了半截一样，跪倒在地。“仁慈的上帝！”他呻吟着，“仁慈、仁慈的上帝啊！”

亚历山德拉那天也为了担心艾米而起得很早。她正在楼上艾米的房间里，从窗口看见艾弗沿着同沙巴塔家相通的小路往回跑。他跑得象一个力不能支的人，跌跌冲冲，摇摇晃晃。艾

弗是从来不喝酒的，亚历山德拉立刻想到，他大概又是中了邪了，这回看来挺厉害。她赶快跑下楼去迎他，想挡住他，不让家里其他人看到他虚弱的样子。老人在路旁倒在她的脚下，抓住她的手，低下他蓬松的头。“小姐，小姐，”他抽咽着，“大祸降临了！罪孽和死亡降临到了年轻人身上！上帝饶恕我们吧！”

第五部　亚历山德拉

一

艾弗坐在仓库里一张修鞋匠的长凳上，就着灯笼的光修理马辕，一遍又一遍地背着第一〇一首赞美诗。这是十月中旬的一天，不过是下午五点钟，可是下午来了一场暴风雨，乌云满天，冷风伴着大雨倾盆而下。老人穿着他的水牛皮外衣，不时停下工作在灯上暖暖手指头。突然，一个女人冲进来，象是给风吹进来的，还带进来一阵雨点。那是西格娜，穿着一件男人的大衣，鞋子外面套着靴子。在家里遭难的时候，西格娜回来陪小姐住，因为在那些姑娘中，亚历山德拉只肯接受她的服侍。自从沙巴塔家发生的可怕事件开始象燎原之火一样在"分界线"传开去以来，已经三个月了。西格娜和奈尔斯准备在亚历山德拉家一直住到冬天。

"艾弗，"西格娜一边喊着，一边擦掉脸上的雨水，"你知道她上哪儿去了吗？"

老人放下皮匠刀。"谁？是小姐吗？"

"是啊。她大约下午三点钟出去的。我正好向窗外望望，看见她穿着一件薄衣裳，戴着草帽穿过地里。现在来了这场暴雨，我以为她到希勒太太家去了。雷一停我就往那儿打电话，可是她不在。我怕她一直在外面什么地方呆着，要冻死啦！"

艾弗戴上帽子，拿起灯，“好，好，咱们瞧瞧，我把那孩子的马套上车，出去看看。”

西格娜跟着他穿过车棚到马厩。她又冷又兴奋，一个劲儿地哆嗦。“你觉得她会在哪儿，艾弗？”

老人小心地从架子上拿起一副马具。“我怎么会知道？”

“可是你想她大概在坟地，是吗？”西格娜坚持问道。“我也是这么想。喔，我真希望她能恢复老样子！我简直不能想象亚历山德拉·柏格森会落到这个样子，什么都不会想了。什么时候吃饭，什么时候睡觉，都得我告诉她。”

“要耐心，耐心，姐妹，”艾弗一面把嚼头放进马嘴里，一面咕哝着。“当肉体的眼睛闭上的时候，灵魂的眼睛是睁开的。她会从死者那里得到信息，那样就会使她平静下来。在这之前，我们就得一直对她耐心。只有你跟我两个人对她能有点影响，她信任我们。”

“这三个月过得多可怕呀。”西格娜给他举着灯，让他好扣上皮带。“让我们都这么倒霉是不应该的，为什么我们都要受惩罚呢？我觉得好象好日子再也不会来了。”

艾弗以一声长叹来表达自己的意思，什么也没说。他俯身拿掉脚指缝里的一团沙子。

“艾弗，”西格突然问道，“你能不能告诉我你为什么光脚？我住在这儿的时候一直想问你。是为赎罪，还是为什么？”

“不是，姐妹。是为了放纵自己的身体。从青年时代起，我就有一个有叛逆性格的健壮身体，受过各种各样的诱惑。就在上了年纪之后，那些诱惑还延续下来。需要有个地方松快一下。据我理解，脚是人身上的自由部分。‘十诫’里对脚并没有设下清规戒律。我们奉诫对手、舌、眼、心，所有这些人体的欲望都要

予以压制；可是脚是自由的。我放纵它们，伤害不着任何人，在我有卑鄙的欲望的时候，我甚至往脏地里踩。很快又会干净的。”

西格娜没有笑。她带着若有所思的神情，跟着艾弗出去，走到车棚，给他抬起车辕，艾弗把马退着赶进去，拴好绳扣。“你一直是小姐的好朋友，艾弗，”她低声说。

“还有你，上帝保佑你，”艾弗答道。他爬进车里，把灯放在油布灯罩下面。“现在，到水里泡一忽儿吧，我的姑娘。”他向那匹母马说，同时拿起缰绳。

他们从车棚里出来的时候，棚顶上流下一股水，打在马脖子上。她生气地甩了一下头，然后勇敢地踏上松软的土地，在爬过小山走上大路时滑得不断地打趔趄。天黑，雨又密，艾弗很难看见什么，于是他就放松缰绳，让艾米的马自己走，只不过掌握它的头总是向着正确的方向。走上平地之后，他就把她赶出泥路，走到硬土路上，这样她就可以小跑步，不至于打滑了。

艾弗还没有走到离家三里地的坟地之前，暴风雨已经过去，倾盆大雨过去了，剩下霏霏细雨。天、地都是黑烟色，好象正要相汇合的两股波浪。当艾弗停在门口，把灯擎出去时，一个白色的身影从约翰·柏格森的墓碑旁站了起来。

老人跳到地上，拖着步子走向门口，叫唤着：“小姐，小姐！”

亚历山德拉赶忙迎上来，把手放在他的肩上。“是你！艾弗。没事儿，不用担心。让你们大家着急，真对不起。我起先没注意暴风雨要来，雨下到我身上才发觉，那时已经不能顶风走回去了。你来了我真高兴。我累极了，正不知道怎么走回去呢。”

艾弗把灯提起来照着她的脸。“天哪，小姐！您真够吓人的。您简直象个让水淹了的女人，您怎么能干这样的事呢？”

他一边儿嘟嘟囔囔地埋怨着，一边把她领出大门，扶她坐进车里，把他原来坐着的干毯子给她裹起来。

亚历山德拉看他这样关怀备至，笑了。"这样做没有多大用处的，艾弗，倒反而把潮气都捂在里面了。我现在不觉得太冷，只觉得头重，身子发麻。你来了我真高兴。"

艾弗拨转马头，赶着她小跑步回去，马蹄不断地向后溅起泥浆。

他们在风暴后灰暗的暮色中跑着，亚历山德拉向老人说，"艾弗，我想我象今天这样从里到外冻一下有好处。我想我以后不会再那么痛苦了。当你离死人这么近的时候，他们好象比活人还真实。世俗的念头都离开了我。自从艾米死去之后，每当下雨天我都特别难过。现在我在外面同他一起淋了雨，就不再怕雨了。在你一旦从里到外都冷透了之后，雨淋在身上的感觉反而是甜蜜的，让人回想起当娃娃时候的感觉。它把你带回到还没有出生之前的混沌黑暗之中；你什么也看不见，可是不知怎么，外界的事物向你靠过来，你认识它们，不感到害怕。也许死人就是这样的。如果他们有知觉的话，他们感受到的是出生之前的那些事物给他们的安慰，就象小时候睡过的床给人的那种安慰。"

"小姐，"艾弗用责备的口气说，"这是些坏念头，死人都上天堂了。"

然后他低下头去，因为他不相信艾米是上了天堂。

他们到家的时候，西格娜已经在起居室里生起一炉火。她给亚历山德拉脱下衣服，用热水烫了脚，与此同时，艾弗在厨房煮薑茶。亚历山德拉盖得暖暖的上床之后，艾弗走进来，看着她把茶喝下去。西格娜取得允许，睡在她房门外的躺椅上。亚历

山德拉耐心地忍受着他们的关照，不过他们终于熄了灯留下她一个人的时候，她很高兴。她独自一个躺在黑暗中，生平第一次想到，也许她对生活厌倦了。生活中的一切体力活动似乎都很艰难、痛苦。她渴望摆脱自己那疼痛而沉重的身体。而渴望本身也是沉重的，她祈求连这也摆脱掉。

就在她这样闭目静卧的时候，再次出现了少女时代的幻觉，这次比多年以来更加鲜明——感到有一个强有力的人把她举起来，抬走。这次他同她在一起时间很长，把她带得很远，在他的怀抱里，她不再感到疼痛。当他再把她放到床上时，她睁开了眼睛。这回，平生第一次，她看见他了，而且看得很清楚，尽管屋里是黑的，而且他的脸蒙着。他站在房门口，白衣服掀起来盖着脸；头略微向前低着。他的两肩象世界的基石那么强有力。他的右臂裸露到肘部，象青铜一样，深沉发亮。她立刻认出来这只胳膊是属于所有的爱人中最全能的那一个的。她终于知道她在等待谁，他会把她带到哪里去。她对自己说，这样才好。于是入睡了。

第二天亚历山德拉醒来时除了重伤风和肩膀僵硬之外没有什么严重的病。她在床上躺了几天，就在这几天中，她做出了决定，要到林肯地方去探望弗兰克·沙巴塔。自从她最后一次在法庭上看见他以来，弗兰克憔悴的脸色和失神的眼睛一直缠绕着她。审判只进行了三天。弗兰克自己到奥玛哈的警察局去投了案，承认犯了杀人罪，不过不是蓄谋，也没有恶意。但是那支枪当然是对他不利的证据。法官判了他重刑——十年。他现在已经在州反省院关了一个月了。

亚历山德拉想，现在只有对弗兰克还能作些补救。他比谁的错都少，可是他现在正在受到最大的惩罚。她常常觉得在这

件事上自己比可怜的沙巴塔过错还多一点。自从沙巴塔夫妇搬来同她作邻居之后，她没放过任何机会让麦丽和艾米在一起。她知道弗兰克不高兴为他妻子做一些小事，于是经常派艾米去为麦丽锄地，栽树，或是做木工活儿。她愿意让艾米尽量多去找象他们邻居那样聪明、受过城市教养的姑娘；她注意到他因此而举止有所改进。她知道艾米喜欢麦丽，但是她从来没想到过艾米的感情可能跟她自己的不一样。她现在自己都觉得奇怪，但是她从来没有考虑过这方面的危险。要是麦丽没结过婚，那当然！那她一定会睁大了眼睛注意着。但是，对亚历山德拉说来，只要她结过婚，一切就都没问题了。她美丽、热情冲动、只比艾米大两岁，这些事实对亚历山德拉都不起作用。艾米是个好孩子，只有坏孩子才去追结过婚的女人。

现在，亚历山德拉能够在某种程度上意识到麦丽毕竟是麦丽，不仅仅是一个"结过婚的女人"而已。有时当亚历山德拉想起她来时，常怀着一种痛心的柔情。那天早晨她一走到果园里他们两人跟前，一切就都明白了。这两人躺在草地上的神态，麦丽把脸靠在艾米肩上的姿势，向她说明了一切。她于是反而奇怪，他们两人怎能不相爱，她怎么竟然不知道他们一定会相爱。艾米那眉头紧蹙的冷峻的脸，麦丽心满意足的表情——使亚历山德拉即使在最初震惊之余，也对他们产生一种敬畏的心情。

亚历山德拉卧床这些日子身心都得到了放松和休息，使她能够更加冷静地思考，这是艾米死去以来她还没有做过的。她想，在他们惨遭不幸的朋友圈子里，她和弗兰克算是劫后余生了。她一定要去看看弗兰克·沙巴塔。就在法庭审判时，她已经为他感到痛心。他居处异乡，无亲无友，一刹那间，把自己一生给毁了。她感觉到，象弗兰克这样脾性的人在那种情况下不可能不

这么做。她对他的所作所为比对麦丽的更能谅解。对，她一定得到林肯去看弗兰克·沙巴塔。

艾米下葬的第二天，亚历山德拉写了一封信给卡尔·林斯特仑姆；只有一页纸，简单说明发生的事。她不是那种能够长篇大论地写这样一件事情的人；至于她自己的感情，她从来不会自如地表达。她知道卡尔正深入内地勘探，离有邮局的地方很远。他开始出发前曾写信告诉她要去的地方，但是她对阿拉斯加的概念很模糊。几个星期过去，她没得到卡尔一点回音，她觉得自己对卡尔的心也硬了起来。她开始想，也许最好还是独自一个了此余生。今后如何，似乎都无所谓了。

二

十月里一个晴朗的下午，亚历山德拉·柏格森穿着一身黑，戴着旅行帽，在林肯的柏林顿车站下车，驱车前往林德尔旅馆。她两年前来参加艾米的毕业典礼时就住在这里。亚历山德拉尽管外表象往常一样泰然自若，其实她在旅馆这种地方总是很不自在的，所以她到柜台登记时看到大厅里没有多少人，感到松了一口气。她很早就戴着帽子，穿着黑上衣，拿着她的手提包下楼到餐厅去吃晚饭，饭后出去散个步。

当她走到大学校园时天已暗下来。她没有走进操场去，而是在长条铁栅栏外的石路上来回走着，望着里面从一幢校舍跑到另一幢校舍的青年们，望着从图书馆和训练场照过来的灯光。有一排学员在军械库后而的训练场上操练，年轻军官的口令有节奏地响着，喊得又快，声音又尖，亚历山德拉完全听不懂。两个高大结实的姑娘从图书馆出来，下了台阶，走出铁门。她们经过

亚历山德拉身旁时，她高兴地听见她们两个讲的是波希米亚话。每隔一忽儿，就有一个小伙子沿着石板路跑过来，冲到街上，好象要向全世界宣布什么奇迹。亚历山德拉对他们大家都怀着一种慈爱的感情。她希望其中有人会停下来同她说说话，她希望能问问他们认不认得艾米。

当她在南校门徘徊时，她的确碰到了这样一个男孩子。他戴着训练帽，用一条长带子捆着书，一甩一甩地走着。这时天已黑了，他没看见她，同她撞了个满怀。他赶忙脱帽，光着脑袋站在那里，气喘嘘嘘地说，“太对不起了，”他的声音清亮，略微向上挑，好象期待她说些什么。

“喔，是我的错，”亚历山德拉恳切地说，“请问你是这里的老同学吗？”

“不是，夫人。我是一年级新生，刚从农场来的，切利县人。您是在找什么人吗？”

“不，谢谢你。我是——”亚历山德拉想多留他一忽儿。“我是想找我弟弟的朋友。他两年前毕业的。”

“那您得试试高年级的学生了。让我想想看；我还不认识什么人呢，不过他们一定有人在图书馆的。就是那所红房子，在那儿。”他用手指了指。

“谢谢你，我试试看吧。”亚历山德拉留连不忍离去。

“那好！晚安。”那青年把帽子往头上一拍，径自向第十一街跑去了。亚历山德拉依依不舍地望着他的背影。

她走回旅馆，莫名其妙地感到宽慰。“那孩子声音多好听啊，他多有礼貌。我知道艾米对妇女从来都是这样的。”当她换上睡衣，就着电灯光刷她那浓密的长发时，又想起他来了，自言自语道，“我好象还没有听到过那么好听的声音。希望他在那里

好好过下去。切利县；就是那个草料特别精细的地方，那儿的小狼能在地上刨坑饮水。”

第二天早晨九点钟亚历山德拉出现在州反省院的看守长办公室。看守长是个德国人，红光满面，心情愉快的样子，过去是做马具的。亚历山德拉带着一封汉努威的德国银行家给他的介绍信。施瓦兹先生看了一眼介绍信之后，就把烟斗放在一旁。

“就是那个大个子波希米亚人是吧？不错，他过得挺好的。”施瓦兹先生愉快地说。

“我很高兴听到这情况。我本来怕他爱吵架，给自己惹出更多麻烦来。施瓦兹先生，如果您有时间，我想同你谈谈弗兰克·沙巴塔的情况，以及我关心他的理由。”

看守长友好地听她简短地讲述弗兰克的历史和性格，但是他好象没觉得这有什么不寻常的。

“我一定注意他。我们会好好关照他的。”他说着站起身来。“您可以在这里同他谈话，我去看看厨房的情况。我派人去叫他来。他现在大概已经打扫完了他的牢房了。您知道，我们得保持牢房清洁。”

看守长在门口停下，回过头来跟坐在角落里一张办公桌旁，正在一本大帐本上写字的一个穿着囚衣、脸色苍白的年轻人说：

“柏蒂，当一〇三七号给带进来时，你就出去，让这位女士有机会跟他谈谈。”

年轻人点点头，继续低头写他的帐本。

施瓦兹先生出去之后，亚历山德拉神经质地把一块黑边手帕塞进手提包里。她坐街车来这里时，完全没有想到过会害怕见弗兰克。可是自从她到这里以后，走廊里的声音和气味，看守长办公室的玻璃门外穿着囚衣经过的人的样子，都使她感到不

愉快。

看守长的钟滴答响着，年轻犯人在大本子里沙沙地写着，每隔一忽儿，他的瘦削的肩头就因抑制不住的咳嗽而颤动一下。一眼就可以看出来他是个病人。亚历山德拉偷眼瞧着他，但是他一次也没有抬起过眼来。他在条子上衣里面穿着一件白衬衫，戴着高领子，一根系得很仔细的领带。他的手又瘦又白，修剪整齐，小手指上有一圈印记。当他听见走廊里脚步声逐渐走近时，就站起身来，阖上本子，把笔插在笔架上，眼皮也不抬地走了出去。通过他打开的门口，一个看守带着弗兰克·沙巴塔走了进来。

"您就是那位要跟一〇三七号谈话的小姐吗？他来了。现在，你要老实着点儿。他可以坐下的，小姐，"他见亚历山德拉一直站着，就这样说，"等你们谈完之后，请按一下那个白电钮，我就会来的。"

看守出去后，屋里就剩下亚历山德拉和弗兰克两人。

亚历山德拉努力不去看他那可怕的衣服。她努力直接望着他的脸，而这张脸她简直不能相信就是他的：已经完全变成灰白色，嘴唇没有血色，那一口白牙已经发黄。他阴沉地望着亚历山德拉，象是刚从光线黑暗的地方来的那样眨着眼睛，有一条眉毛不断地抽搐着。她立刻感觉出来，这次谈话对他是一次痛苦的刑罚。他剃光的头使他头形毕露，给人一种罪犯的形象，这是他在法庭上受审时所没有的。

亚历山德拉伸出手去。"弗兰克，"她眼里突然充满泪水，"我希望你能让我友好地对待你。我理解你怎么会这么做的。我对你没有恶感。这件事更多的应该怪他们。"

弗兰克从裤袋里掏出一块很脏的蓝手帕来，哭了起来。他

转过身去，背着亚历山德拉。“我从来没想要对那个女人怎么样，”他喃喃说道，“我也没想要跟那小伙子过不去。我对他没有一点恶感，我一直挺喜欢他的。可我发现他们——”他打住了，脸上和眼里的感情突然熄灭了。他颓然倒在一张椅子里，两目无神地看着地板，两手无力地垂在膝间，手帕躺在他穿着条纹布裤子的腿上。他似乎在脑海中翻腾起一阵厌恶之感，使他五官都麻木了。

“我不是来怪你的，弗兰克。我认为他们比你更该受责怪。”亚历山德拉也感觉麻木起来。

弗兰克忽然抬起眼来向办公室的窗外望去。“我猜那地方都见鬼去了，我那么拼命干活儿的地方。”他慢慢露出苦笑，“我他妈的才不在乎。”他停下来，烦躁地用手掌擦着他头上的短毛。“我没得头发就不会想事情了。”他解释说。“我英语也忘了。我们这儿根本不讲话，除了骂人。”

亚历山德拉感到迷茫。弗兰克好象经历了一场人格的变化。他身上已经没有丝毫痕迹足以使她认出过去那个漂亮的波希米亚邻居来。他好象已经不完全具备人的特点。她不知道跟他说什么好。

“你不怨恨我吧，弗兰克？”她终于问道。

弗兰克握紧拳头，激动地冲口而出：“我从来不对任何女人有什么怨恨，我不是那种男人。我从来没有打过老婆。没有，她有时气得我要死，我也没伤害过她！”他一拳头打在看守长的办公桌上，打得那么厉害。后来他一直心不在焉地拍着桌子。他的脖子和脸逐渐泛上一层浅红色。“两三年来，我就知道她已经心上没我了，亚历山德拉·柏格森。我知道她在追着另外什么男人。我知道她的，喔喔……！可我从来没伤害过她。我要是手

里没有枪，我也不会做出那样的事的。我不知道我见了什么鬼要拿起那条枪。她一直说我是不该拿枪的人。要是她在屋子里就好了——她本来应该在屋里呆着的——咳，这都是些蠢话。”

弗兰克擦擦脑袋突然停下来，就象上次一样。亚历山德拉觉得他这样说着说着戛然而止有点怪，好象忽然有什么东西从心头升起，把他的思维和感觉的能力都给熄灭了。

“是的，弗兰克，”她和蔼地说，“我知道你从来不想伤害麦丽。”

弗兰克向她做了一个怪笑，眼里逐渐充满泪水。“你知道，我几乎已经把那个女人的名字给忘了。她对我说来已经没名儿了。我从来没恨过我老婆，可是那个让我干出这件事来的女人——天地良心，我恨她！我不是好斗的人，我不想杀人，男人女人都不想杀。她在那棵树下搞多少个男人我都不在乎。别的，我什么都不在乎，可就是我杀了那么一个好小伙子，亚历山德拉·柏格森！我想我当时是发疯了，一定的。”

亚历山德拉想起她在弗兰克的衣柜里发现的那根黄藤手杖。她想着他刚来这里时是一个多么鲜龙活跳的小伙子，那么有魅力，以至于奥玛哈最美丽的波希米尼亚姑娘能跟他跑掉。生活把他推到这样一个地方来实在是没有道理。她狠狠地责怪麦丽了。为什么这么一个天性快活、待人热情的姑娘会给所有爱她的人带来灾难和悲伤，甚至于小时候得意地带她到处走的她那可怜的叔叔，老乔·托维斯基也在内？这是最奇怪不过的事了。是不是一个人那样热心肠，热情奔放就是有点问题？亚历山德拉不愿意这么想，可是家里挪威坟地里还躺着艾米，这里又有弗兰克·沙巴塔。亚历山德拉站起来，握住他的手。

“弗兰克·沙巴塔，我一定尽量设法使你得到宽赦，不达目

的决不罢休。我一定让省长不得安宁。我知道我会把你从这里弄出来的。”

弗兰克不相信地望着她，不过他从她脸上逐渐得到信心。“亚历山德拉，”他恳切地说，“要是我能从这儿出去，我一定不给这地方找麻烦。我要回老家；去看我母亲。”

亚历山德拉想把手抽回来，可是弗兰克神经质地一直抓着它。他无意识地伸出指头来摸她黑上衣的扣子。“亚历山德拉，”他低声说，一面盯着那颗钮扣，“你不认为我以前是虐待了那个姑娘吧……”

“不，弗兰克。我们不谈这个，”亚历山德拉说着握了一下他的手，“我现在对艾米已经无能为力，我只能尽力帮助你。你知道我是不常出远门的。我这回是专诚到这里来告诉你这一点。”

看守长从玻璃门外用询问的眼光向里面望望，亚历山德拉点点头，他走进来，按了一下桌上的白电钮。看守人走进来，亚历山德拉眼望着他把弗兰克带出走廊，心都沉下去了。她同施瓦兹简单谈了几句之后就走出监狱去找街车。看守长亲切地请她“在院里转一圈”，她吓得赶快拒绝了。当车子在崎岖的道路上颠簸地驶回林肯时，亚历山德拉想着她和弗兰克都是同一场风暴的受害者，她虽然还能出来重见天日，但是她的生活也所余无几了，并不比弗兰克多多少。她想起学生时代曾经喜爱的两行诗：

> “而今而后世界于我
> 不过是广阔的囚牢……”

她叹了一口气。一种对生活厌恶之感使她心情沉重。在他们谈话过程中这种感觉曾经两次使弗兰克·沙巴塔的五官凝固

起来。她真想现在立刻回到“分界线”。

亚历山德拉回到旅馆时，柜台的职员伸出手指招呼她。她走过去，他递给她一份电报。亚历山德拉茫然看着那黄信封，没有打开就进了电梯。当她在走廊里走着时，心想现在反正什么坏消息也不能伤害她了。她进房间之后，锁上门，坐在梳妆台旁的一张椅子上，然后打开电报，是从汉努威来的，内容如下：

“昨夜抵汉努威，在此等你，请速归。

卡尔·林斯特仑姆”

亚历山德拉把头靠在梳妆台上，泪如泉涌。

三

第二天下午，卡尔和亚历山德拉走在希勒太太家门外的田野上。亚历山德拉半夜以后离开林肯，卡尔一清早在汉努威车站接她。他们到家之后，亚历山德拉先到希勒太太家去送给她一点从城里带来的小礼物。他们只在老太太门口呆了一忽儿，然后就出来在洒满阳光的田野里度过了一下午。

亚历山德拉已经换掉她黑色的旅行服，穿上了一件白衣裳；一半是因为她看到那身黑衣服使卡尔不舒服；一半因为自己穿着也感到压抑。那身衣服有点象她昨天去过的监狱，同这开阔的原野不相称。卡尔变化不大。他脸黑了些，丰满了些，不象一年以前那么酷似一个疲倦的学者了，可是即便现在也没有人会把他看作一个商人。他柔和、明亮的眼睛，他时隐时现的微笑，在克隆代克地方比在“分界线”对他更适宜些，因为在边疆地带总是不乏善于梦想的人。

卡尔和亚历山德拉从早晨一直谈到现在。她的信根本没寄到。他最初是从他偶然在一家酒店里看到的一张四个星期以前的旧金山报纸上得到这不幸的消息的。那上面简单报导了弗兰克·沙巴塔的审判情况。他一放下报纸就下决心，一定能和信一样快地到达亚历山德拉身边。从那以后，他就日夜兼程赶路，一路上赶最快的火车和船。由于天气坏，他的船还耽搁了两天。

他们从希勒太太家出来之后，又接着打断的话头说下去。

"可是你能这样一走了事，不作安排吗，卡尔？你能把你的买卖丢下不管吗？"亚历山德拉问道。

卡尔笑了。"真是谨慎周到的亚历山德拉！你知道，我碰巧有一个诚实的合伙，可以把一切都托付给他。事实上，一开始这买卖是他的，你知道。我是在他同意下参加进去的。我明年春天要回去，也许到那时候你会愿意和我一同去了。我们还没有赚成百万的钱，但是已经有了一个值得继续下去的开端。可是今年冬天我要和你一起过。你不会认为为了艾米的缘故我们还要等更久吧，亚历山德拉？"

亚历山德拉摇摇头，"不，卡尔；我不这么觉得。现在你一定不在乎罗和奥斯卡说什么了吧。现在他们为艾米的事生我的气比为你更厉害了。他们说一切都是我的错，我把他送去上大学就毁了他。"

"我现在一点儿也不在乎罗或者奥斯卡了。我一旦知道你遭了难，知道你需要我，一切就都两样了。你从来都是胜利型的人物。"卡尔犹豫一下，侧眼望着她结实、丰满的身材。"可是你现在确实需要我，是吗，亚历山德拉？"

她把手搭在他胳膊上。"当那件事发生的时候，我需要你极了，卡尔。夜里我想你想得直哭。后来，好象我心肠都硬起来

了，我想我也许再也不想你了。可是，昨天我一接到你的电报，于是——于是一切又都恢复到从前一样了。你知道，现在我在这世界上所有的就是你了。”

卡尔默默地按着她的手。现在他们正经过沙巴塔家的空房子，不过他们避开果园的那条小路而走通向牧场池塘的那条路。

“你能理解吗，卡尔，”亚历山德拉低声说，“我除了艾弗和西格娜之外没有一个可以说话的人。跟我说说话吧。你能理解吗？你能相信麦丽·托维斯基会干出这种事吗？我是宁愿把自己切成一块一块也不会辜负她对我的信任的。”

卡尔望着前面闪闪发光的水面。“可能她也已经把自己切成一块一块了，亚历山德拉。我相信她一定尽了很大的努力，他们两人都是这样。艾米之所以到墨西哥去当然也是因为这个。而且，如你告诉我的，他又准备走了，虽然他回家才三星期。你记得我同艾米一起去参加法国教堂义卖会的那个星期日吗？我觉得那天他们两人之间有一种不寻常的感情。我本来想跟你谈这件事的。可是在半路上碰上了罗和奥斯卡，把我气得要命，结果别的事都忘了。你不要对他们太严酷，亚历山德拉。在池边坐一忽儿，我要告诉你一件事。”

他们坐在杂草丛生的岸边，卡尔告诉她一年多以前的那天早晨他如何看见艾米和麦丽来到这池塘边，当时他如何觉得他们是那样的年轻、可爱、美到极点。“世界上有些事就是这样的，亚历山德拉，”他恳切地说。“过去我也见过这样的事。有的女人到处散布祸害，但不是她的过错，就是由于她们太美丽，太富于生气和爱。这是她们自己无能为力的。人们爱靠近她们，就象在冬天爱往火边靠一样。当她还是小姑娘的时候我对她就有这种感觉。你还记得那天在那家铺子里她给艾米糖的时候那些

波希米亚人如何围着她转吗？你记得她眼睛里那黄色的闪光吗？"

亚历山德拉叹口气。"是啊，人们都情不自禁地爱上她。我想可怜的弗兰克一直到现在还爱她；不过他生活这么一团糟，所以长期以来他的爱比恨还要苦。不过你既然看出问题来，你就应该告诉我，卡尔。"

卡尔拉起她的手，耐心地微笑着。"亲爱的，那是隐隐约约感觉到的，就象你觉得春天快来了，或是在夏天感到暴风雨即将来临一样。我并没有看到什么。只不过当我看到这两个青春少年时，我感到自己都热血沸腾起来——怎么说呢？——感到生活的节奏都加快了。我走了之后，这件事太微妙，太复杂，写信就没法写了。"

亚历山德拉悲伤地看着他。"我尽量对这件事采取比我往常开明的态度。我努力去了解，人生来并不都是一样的。只是为什么不能是劳尔·马赛，或是扬·斯默卡？为什么一定要是我的孩子呢？"

"因为他是这里最好的小伙子，我猜。他们两人都是这里最出色的。"

两个朋友站起来重新上路，这时西边的夕阳已经低落。草垛投下长长的影子，猫头鹰飞回草原犬鼠之家。当他们走到两家牧场交界的角落时，亚历山德拉的十二匹小驹在小山脊上奔驰。

"卡尔，"亚历山德拉说，"我愿意春天跟你一起到你那儿去。自从飘洋过海到这里来之后，我还没有到过水上。我们刚到这里的时候，我还常常梦见父亲工作过的船坞，还有一个小水湾，里面满是船桅。"亚历山德拉顿住了，想了一下之后又说，"不过

你决不会要我永远离开这儿吧，是不？”

“当然不会，我最亲爱的。我想我跟你自己一样了解你对这地方的感情。”卡尔用双手捧起她的手，温柔地握着。

“是的，我的感情依旧没变，虽然艾米不在了。当我今天早晨在火车上快要到汉努威时，我就有一种感觉，就象大旱那一年我和艾米从河边赶车回家时的感觉一样。我觉得回到老地方很高兴。我在这儿已经住了很长时间。这里十分安宁，卡尔，而且自由。……当我从弗兰克呆着的监狱里出来时，我以为我从此再也不会感到自由了。可是回到这里，我又感到了自由。”亚历山德拉深深吸了一口气，望着红彤彤的西天。

“正如你常说的，你是属于土地的。”卡尔喃喃地说，“现在尤其如此。”

“是的，现在尤其如此。你还记得你曾经说过的关于墓地，还有一遍一遍地写那古老的故事的那些话吗？只不过现在是我们在写，用我们最美好的一切来写它。”

他们停在牧场的最后一座山岗上，下面是标志着柏格森宅地的房子、磨房和马厩。山岗的两边都是土地，如褐色波浪般滚滚向前，直到与天相接。

“罗和奥斯卡是体会不到这些的。”亚历山德拉突然说道。“就算我立遗嘱把地给他们的孩子，又有什么区别呢？土地是属于未来的，卡尔；我就是这么看的。五十年后，县里登记册上的名字又有几个还留着？我要是立遗嘱把那边的落日留给我弟弟的孩子，不也照样可以吗？我们是这里的过客，而土地是长在的。真正爱它、了解它的人才是它的主人——那也不过是短暂的。”

卡尔惊异地看着她。她还在凝视着西方，脸上的神情崇高

而宁静，这是她在感情最深沉的时刻所特有的。

“你为什么现在想到这些事呢，亚历山德拉？”

“我到林肯之前做了一个梦——不过我以后再告诉你，等我们结婚以后。现在，这个梦不会象我原来以为的那样实现了。”她挎起卡尔的胳膊一同向门口走去。“这条路我们一起走过多少次，卡尔，今后我们还要一起走多少次！你是不是觉得好象回到了自己的家里？你在这个环境里觉得安宁吗？我想我们会很幸福的。我没有什么可害怕的。我想好朋友结婚比较可靠。我们不会遭受痛苦——象那些年轻人那样。”亚历山德拉最后叹了一口气。

他们走到了大门口。在开门之前，卡尔把亚历山德拉搂过来，轻轻地吻她的嘴唇和眼睛。

她紧靠着他的肩头，“我真累了，”她低声道。“我一直很寂寞，卡尔。”

他们一起走进屋里，把“分界线”留在身后，上空悬着一颗黄昏星。多么幸运的田野！它终于敞开胸怀接受了象亚历山德拉那样的颗颗赤心，然后又把它们奉献给人间——在金黄的小麦里，在沙沙作响的玉米里，在青春闪亮的眼睛里。

我的安东妮亚

周微林 译

献　　给

卡丽和艾琳·迈纳

——纪念往昔真实的感情

引 言

去年夏天，正当天气十分炎热的时候，吉姆·伯丹和我碰巧乘同一列火车横过衣阿华州。他和我是老朋友，我们一起在内布拉斯加州的一个小镇上长大，我们彼此都有很多话要说。当火车闪电般穿过永无尽头的成熟的麦田，驰过乡村的小镇，驰过开满鲜花的牧场和一片片晒得枯萎了的橡树林时，我们坐在游览车厢里，那里的桌椅、板壁摸起来烫手，到处都蒙着一层厚厚的红色的尘土。尘土和炎热，和那灼人的风，使我们回忆起很多往事。我们谈着在这样的小镇上度过童年的滋味，这些小镇深藏在小麦和玉米田中，气候相差悬殊：灼热的夏季，明朗的天空下到处是一片苍翠，波浪起伏，人们在茂密的草木中，在野草和大丰收强烈的色彩和浓郁的香味中，简直透不过气来；狂风呼啸的冬季，又很少下雪，整个乡村光秃秃、灰濛濛的象一块铁皮。我们一致认为，不是在大草原上的小镇里长大的人，对那样的生活是什么也体会不到的。我们说，那简直是一种意气相投，互济互爱的生活。

吉姆·伯丹和我虽然都住在纽约，但我在那里很少看到他。他是西部一家大铁路公司的法律顾问，时常几个礼拜几个礼拜地出差在外。这是我们很少见面的一个原因。另外一个原因是我不喜欢他的妻子。她长得漂亮，精力充沛，办事有手腕，但在我看来，她似乎感受性不强，性格上缺乏热情。我想，大概是她

丈夫那种爱好恬静的性格使她感到很恼火，她发觉还是做一个思想进步而才能平庸的青年诗人和画家团体的赞助人有意思。她有自己的财产，靠自己的财产生活。但为了某种原因，她希望保留詹姆斯·伯丹太太的身分。

吉姆这边呢，挫折并没有使他的性格有所改变。小时候常常使人感到他非常有趣的那种罗曼蒂克的气质，曾是他事业成功的最有力的因素之一。他怀着个人的深情热爱着他的铁路经过或正扩展支线通向那里的广大乡村。他对于铁路事业的信心和知识，对铁路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

横过衣阿华州那灼热的一天，我们的谈话不断地回到一位中心人物——我们两人很久以前熟悉的一位波希米亚姑娘身上。对我们来说，这位姑娘比我们记得的任何其他的人更意味着乡村、周围的环境、我们童年时代的全部冒险活动。我是一直没有再看见过她了，可是吉姆在离别很多年以后又重新找到了她，并且恢复了在他心目中感到十分珍贵的友情。那一天他脑子里老想着她。他使我又看见了她，感到她就在眼前，使我旧日对她的感情全复活了。

"我时常把我对安东妮亚的回忆写下来，"他对我说。"在我经过乡村的漫长的旅途中，我就是以此在我火车上的卧车厢里消磨时光的。"

当我对他说，我很希望读到他写的关于她的回忆时，他说我一定能看到——如果写成了的话。

几个月以后，在一个暴风雪的下午，吉姆到我的公寓里来看我，带来了一个律师用的卷宗。他带着这个卷宗走进起居室，一面在火上烤暖手，一面说：

"关于安东妮亚的东西在这儿。你还想看吗？昨天夜里我才

写完。我没有花时间考虑结构，只是把她的名字引起我回忆到的许多往事一一写了下来。我想，这东西没有一定的体裁格局。也还没有标题呢。"他走到隔壁房间里，在我的书桌前面坐下来，在卷宗的封面上写下了安东妮亚几个字。他皱着眉头想了一阵，然后，在前面又加上两个字，写成了《我的安东妮亚》。这才似乎使他感到满意了。

第一卷　雪默尔达一家人

一

我第一次听到安东妮亚这个名字，是在一次在我看来仿佛是没完没了的穿过北美中部大平原的远行中。那时我才十岁；一年之内，我失去了父亲和母亲，弗吉尼亚州的亲戚把我送到住在内布拉斯加的祖父母那里去。路上照看我的是一个名叫杰克·马波尔的山地小伙子，我父亲兰岭下面老农场的一个雇工，现在到西边去给我祖父干活。杰克见过的世面不见得比我广阔多少。我们一起动身到一个新的天地去碰运气——那天早晨以前，他还没有坐过火车呢。

我们一路上都是坐的硬席车厢，一站一站走过去，越来越感到一身肮脏，极不舒服。凡是报童叫卖的东西，杰克都买：糖果、桔子、铜领扣、表链上的小玩意儿，还给我买了一本《杰西·詹姆斯传》，记得这是我读过的书中最感到满意的一本。过了芝加哥，我们受到一位友好的客车列车员的照顾，此人对我们要去的那地方非常熟悉，因为我们对他信任，他便给了我们很多忠告。我们觉得他好象是一位经验丰富、老于世故的人，差不多什么地方都去过；在他的谈吐中，他随口说出那些遥远的州和大城市的名字来。他戴着戒指、饰针，以及他参加的各式各样的互助会的徽章。就连他的袖扣上都刻着象形文字，他身上比埃及一座方

尖碑上铭刻的碑文还多。

有一次，他坐下来聊天，告诉我们，前面那节移民车厢里有一家"飘洋过海"来的人家，他们要去的地方和我们相同。

"他们都不会说英语，除了一个小姑娘，她会讲的就是一句：'我们去内布拉斯加州的黑鹰镇。'她比你大不了多少，十二、三岁的样子，漂漂亮亮的。你想到前面去看看她吗，吉米？她还长着一对漂亮的棕色眼睛呢！"

最后这句话使我感到难为情，于是摇摇头，又一心一意看起《杰西·詹姆斯》来。杰克朝我赞许地点点头说，从外国人那里可能会传染到疾病的。

过密苏里河或在内布拉斯加境内那一整天旅途的情况我一点也记不得了。也许因为那时过的河流太多，以致感觉模糊。内布拉斯加唯一使人印象深刻的地方就在你从早到晚走了一天，依然还不出内布拉斯加。

我们到达黑鹰镇的时候，我已蜷缩在红色长毛绒的座位上睡熟很久了。杰克把我喊醒，牵着我的手。我们跌跌绊绊从火车上下来，走到木板铺的一条侧线上，那里人们正拿着手提灯跑来跑去。我根本看不到有什么市镇，甚至连远处都不见灯火，我们四周是一片漆黑。火车头经过长时间的奔跑，此刻正沉重地喘着气。机车锅炉炉膛里射出来的红光中，有一帮人挤做一团，站在堆满包裹、箱笼的月台上。我知道这准是列车员对我们说起的那一家移民。女人兜头系一条带流苏的披巾，手里抱着一只小铁皮箱子，象抱个小宝宝似地紧紧地抱在怀里。有一个老头子，高个子，背有点驼。两个半大小伙子和一个姑娘提着油布包裹，站在那里，还有一个小女孩紧紧抓着母亲的裙子。一会儿就有一个提灯笼的人走到他们跟前，开始大叫大嚷地同他们说

起话来。我竖起耳朵来听，因为这的的确确是我第一次听到说外国话。

又有一盏手提灯过来了。一个带点开玩笑味道的声音大声喊道："喂喂，你们是伯丹先生家的人吗？如果是，我就是你们要找的人。我是奥托·富克斯。我是伯丹先生的雇工，我来接你们。哈罗，吉米，你跑到这么老远的西边来，不害怕吗？"

我兴致勃勃地仰望提灯光下这张陌生的面孔。他简直象是从《杰西·詹姆斯》这本书里走出来的。他头上戴一顶有宽皮带和雪亮的带扣的阔边帽子，他嘴唇上面的胡子两端硬梆梆地向上翘起，象两只小角。我感到他看上去样子很活泼但又凶巴巴的，仿佛是个有段来历的人。长长的一条伤疤横过他一边面颊，把嘴角往上吊起，形成了一道凶相的曲线。他左耳上边那一部分没有了，皮肤黑得象印地安人一样。这确实是一张西部土匪的脸。当他穿着高跟靴子在月台上走来走去，寻找我们的箱子时，我看出他是一个相当瘦小的人，肌肉发达，动作麻利，脚步轻快。他对我们说，我们前面还要乘车赶一通宵的长路，最好马上就走。他把我们带到拴骡马的围栏里，那里拴着两辆农村用的四轮运货大车，我看到那一家子外国人挤进其中的一辆大车里。另一辆是给我们用的。杰克同富克斯一起坐在前面的座位上，我就坐在车厢里面的麦秆上，盖着一张水牛皮。那一家移民坐的车子隆隆地驶进了茫茫的黑暗中，我们跟在他们后面。

我想睡一觉，可是车子的颠簸使我咬自己的舌头，不久我就浑身疼痛起来。麦秸压沉下去后，我的下面就硬梆梆的。我小心翼翼地从水牛皮下面溜出来，跪着从大车边上向外面凝望。似乎什么也看不到，看不见篱笆，看不见小河或树木，看不见丘陵或田野。如果有一条路的话，暗淡的星光下，我也分辨不清。除

了土地，什么也没有。根本就算不上什么乡村，只有构成乡村的原料。什么也没有，只有土地——我知道，那土地有点起伏不平，因为，当我们下到洼地里，然后又东倒西歪地上到另一边时，车轮时常磨擦着刹车。我感到仿佛人世已经被我们丢弃在后面，我们越过了人世的边缘，在人世之外了。我以前仰望天空，从来不会看不到熟悉的山脉映衬在上面。现在这个才是苍天整个的穹窿。我不相信我那死去的父亲和母亲会从那里朝下守望着我。他们依然会在小河边的羊圈或是走向山上牧场的白濛濛的路上找寻我。我甚至于把他们的亡灵也丢弃在我身后了。大车颠簸着向前，不知会把我带到什么地方去。我想我并不想家，即使我们永远也到达不了一个地方，那也没有什么关系。在那样的苍天和那样的大地之间，我感到已经被一笔勾销了。那天晚上我没有做祷告；我感到，在这里只好听天由命了。

二

昏昏欲睡的马儿拉着我们走了差不多二十英里，天亮以前到达我祖父的农场，这事我已记不清楚。我醒来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了。我是躺在一间小房间里，这房间比我睡的床铺大不了多少，和暖的风吹着我头前的窗帘轻轻飘动。一位皮肤黑黝黝布满皱纹、黑发、高个子的妇人站在床边低头望着我；我知道她一定就是我祖母。我看得出来，她曾在哭，可是当我睁开眼睛时，她笑了，急切地盯着我看，并在我床脚头坐了下来。

"睡的好吗，吉米？"她轻快地问道。随后用一种完全不同的语调，好象在自言自语，"哎呀，长得多象你父亲！"我想起父亲曾经是她的小娃娃；她一定在他睡过头的时候，时常象这样跑来喊

醒他。“这是你的换洗衣服，”她继续说道，说话时，用古铜色的手抚摸我的被单。“可你先得同我到下面厨房里去，在炉灶后面痛痛快快洗个热水澡。把你的东西带上，那里现在没有人。”

“到下面厨房里去”这话使我感到很新奇；先前在家里总是说“在外面厨房里”。我抓起鞋子和袜子跟着她穿过起居室，走下一段楼梯，进了地下室。这地下室分成两间，楼梯右边是吃饭间，左边是厨房。两个房间的墙壁都抹了灰泥，粉刷得雪白——灰泥直接抹在泥巴墙上，窑洞里经常是这样搞法的。地是坚固的水泥地。紧挨着木板的天花板下开着几个小小的半截窗，挂着白色的窗帘，吃进去很深的窗台上摆着一钵钵天竺葵和吊竹梅。我一走进厨房，就闻到一股烤姜饼的好闻的气味。炉灶很大，镶着雪亮的镍制的边饰，炉灶后面靠墙放着一张长木凳，还有一只马口铁的澡盆，祖母把热水和冷水往里面倒。她拿肥皂和毛巾来时，我告诉她说我习惯于自己洗澡，不要别人帮忙。

“你能把耳朵洗得干净吗，吉米？当真的？那好，我说你是个聪明能干的小乖乖。”

厨房里很舒服。太阳打西边小窗一直照进了我的洗澡水里。一只蓝灰色的大猫走过来，把身子在洗澡盆上擦着，好奇地望着我。我洗澡的时候，祖母在吃饭间里忙着。直到我担心地喊道：“奶奶，蛋糕怕要烤焦啦！”她才哈哈大笑着走过来，一面挥动着她的围裙，象在赶小鸡似的。

她是一个瘦筋筋的高个子女人，背有点驼，喜欢以一种留神的姿态把头向前伸着，仿佛在看或听着遥远的什么东西。我长大了一点以后，便相信这全然是由于她经常想起了遥远的事物。她脚步敏捷，一举一动总是精神饱满。她的声音很响，有点尖，她时常用一种焦急的语调说话，因为她特别希望一切都井井有

条，安排得体。她的笑声也很响亮，也许还有点刺耳，但其中包含着生气勃勃的智慧。她那时五十五岁，是一个身强力壮、非常能吃苦耐劳的女人。

穿好衣服，我就到厨房隔壁那个长长的地窖里去探险。那是在厢房下面挖出的，胶泥墙壁，水泥地，有一架楼梯和一扇通屋外的门，帮工们从这扇门进出。在一扇窗子下面，有个地方给他们干活回来洗洗脸，洗洗澡。

祖母忙着准备晚饭的时候，我在炉灶后面的长板凳上坐下来，开始来同那只猫儿熟悉熟悉——听说它不光捉大大小小的老鼠，还捉地鼠呢。地上那一块黄灿灿的阳光慢慢地向后面楼梯边移动，祖母同我谈起我旅途上的情形，谈起新搬来的那家波希米亚人；她说他们要来做我们最近的一家邻居了。我们没有谈起她曾经在那里住过很多年的弗吉尼亚的农场。等到男人们从田里回来，我们都坐下来吃晚饭的时候，她才向杰克问起老家，问起那里的朋友和邻舍们。

祖父很少说话。他一进来就吻我，和蔼可亲地同我打招呼，但他不是个感情外露的人。我立即就感觉到他慎于思考、态度尊严，对他有点儿畏惧。他让人一眼就注意到的是他那一把卷曲的雪白美丽的胡子。我有一次听一位传教士说那很象阿拉伯酋长的胡子。他那秃顶使那胡子给人留下更深刻的印象。

祖父的眼睛一点也不象老年人的；蓝莹莹，有一股清新闪烁的光彩。他的牙齿雪白而整齐——健康得他一生中从来没有去看过牙科医生。他的皮肤比较娇嫩，容易让风吹日晒弄得粗糙。年轻的时候，他的头发和胡子都是红色的；他的眉毛如今依然是古铜色。

我们坐在餐桌上的时候，奥托·富克斯和我互相偷偷地对

望着。祖母做晚饭时告诉过我，他是一个奥地利人，到这个国家来的时候还是个小孩子，曾经在西部地区矿工的帐篷和奶牛牧场里过过一段冒险的生活。他那铁一样结实的身体几乎给山区的肺炎拖垮了，于是他又往回漂流到一个气候比较温和的地方来住一阵子。他有亲戚在比斯马克，那是我们北边一个德国人的移民区，不过现在他给祖父干活已经有一年的时间了。

刚吃完晚饭，奥托就带我到厨房里悄悄地告诉我牲口棚里有一匹小马是减价拍卖时给我买的；他曾经骑着试了试，看它是不是调皮捣蛋，原来它是个"不折不扣的君子"，它的名字叫花花公子。富克斯把我想知道的都告诉了我：他给公共马车赶车时如何在怀俄明的暴风雪中丢了半只耳朵，如何用套马索等。他答应第二天日落以前给我用套索套一只小公牛。他把他的"宝贝"和银马扎子拿出来给我和杰克看，还有他那双最好的牛仔长统靴子，靴筒上扎着醒目的图案——玫瑰花和鸳鸯结，以及裸体的女性形象。他一本正经地解释说，这些都是天使。

上床睡觉以前，杰克和奥托被喊到起居室里去做祷告。祖父戴上银丝边眼镜，读了几首圣经中的《诗篇》。他的声音充满了同情，读得那么使人感兴趣，我想他要是选的是《列王纪》中我所喜欢的一段就好了。他吟咏"细拉"①这个字的音调使我感到敬畏。"他为我们选择产业，就是他所爱之雅各的荣耀。细拉。"我搞不清这个字是什么意思；也许他也搞不清。可是，一经他吟诵出来，这个字就如神谕似的，成了最神圣的字眼。

第二天一清早，我跑到屋外去四处看看。据说我们住的房子是黑鹰镇西边唯一的一栋木头房子——一直要到挪威人的移

① Selah，《旧约·诗篇》中一个意义不明的希伯来词，大约是吟唱时指明休止的用语。

民区才能找到另外几栋。我们的左邻右舍住在草根泥筑的房子和窑洞里——舒适，但不很宽敞。我们的白木架房子，地下室上面有一层半，位于我可以称作"农家庭院"的最东头，厨房门近边有一架风车。风车再过去，地势往西倾斜，一直到牲口棚、谷仓和猪圈。这个斜坡已让人踩得结结实实，寸草不生，雨水在上面冲出了一条条曲曲弯弯的小沟。过了玉米屯，浅浅的干河沟底有一口浑浊的小池塘，四周长着一丛丛发黄的柳树。从邮局过来的大路正好打我们家门口过，穿过庭院，包着小塘绕个弯，再过去就爬上未开垦的大草原平缓的丘陵直往西去。那里，沿着西边的天际线，下面是一大片玉米田，这块玉米田比我过去看见过的都要大得多。玉米田和牲口棚后面那一小块高粱地是眼睛看到的唯一被开垦出来的土地。目光所及唯见蓬乱丛生的红色的草，大部分同我一样高。

屋子北面，在翻耕过的防火沟里，长着一溜稠密的桦叶槭树，矮矮的象灌木似的，叶子已经转黄了。这道树篱差不多有四分之一英里长，但我得费很大的劲才能看出来。这些小树在牧草前面显得微不足道。牧草仿佛长得要盖过它们，并盖过草根泥鸡舍后面那一块李子树了。

我在四处打望时，感到牧草就是乡村，尤如水就是大海一样。牧草的那种红色使整个大草原呈现出酒斑或刚被冲上岸的某种海藻的颜色。而且动荡得真厉害，仿佛整个乡村在奔跑。

祖母戴着她的阔边遮阳帽，手里拿着一只装谷物的麻袋走出来，问我想不想同她一起到菜园里去挖些马铃薯当午饭吃时，我几乎已经忘记了我还有一个祖母。

怪得很，菜园离住屋有四分之一英里远，到那里去的路走过牛栏，走上一个浅浅的干河沟。祖母要我注意她用皮条挂在腰

带上的一根头上包铜的山核桃木的粗棍子。她说，这是她打响尾蛇的棍子。我要是去菜园，非得带上一根粗棍子或割玉米的刀不可；她在来来去去的路上已经打死了许多响尾蛇了。住在黑鹰大道边的一个小姑娘脚踝上给咬了一口，躺了一个夏天。

那个九月的早晨，我跟在祖母身边沿着不明显的大车轨迹走去，那时的乡村在我眼里是个什么样儿，我还记得清清楚楚。也许长时期坐火车，火车的滑动还在我身上起作用，我感受最深的是，景物在移动；清新柔和的晨风在移动，连大地本身也在移动，那蓬乱的牧草仿佛是一张松松地铺开的兽皮，下面有一群野牛在奔驰，奔驰……

我要是单独一个人去的话，永远也找不到那个菜园——也许只能看到枯藤遮盖不住的那些黄灿灿的大南瓜——而且到了那里，我对菜园并没有多大的兴趣。我真想笔直走过去，穿过红色的草，一直跨过世界的边缘，那好象不会离得很远。周围稀薄的空气告诉我，世界的尽头就在这里，只剩下了地面、太阳和苍天，再往前走几步，就只有太阳和苍天了。人就可以浮起来漂到苍天和太阳里去，象那只在我们头上盘旋，影子在草地上缓缓地移动着的黄褐色的老鹰一样。祖母拿起我们发现插在一行马铃薯中间的干草杈，挖掘马铃薯，我把马铃薯从松软的泥土中捡起来放进麻袋里，一面不断地抬头看看那些老鹰，我感到我现在也许很容易做到象它们那样翱翔。

祖母准备走了，我说我想在这园子里再待一会儿。

她从阔边遮阳帽下盯着我。“你不怕蛇吗？”

“有一点，”我承认说，“不过，不管怎样，我想在这里待一会儿。”

“好吧，你要是看见了一条，不要去理睬它。黄色和褐色斑

纹的大蛇不咬人；那是菜花蛇，会帮我们捉地鼠。你要是看见对面沟边的洞子里有什么东西在往外瞧，不要害怕。那是獾洞。那只獾有大袋鼠那么大，脸上有黑白条纹。它偶尔出来拖只鸡吃，可是我不让男人们伤害它。一个人到了一个新地方会感到动物很亲切。我干活的时候，还喜欢它跑出来望着我哩。

祖母把那袋马铃薯扛在肩上，向前微微地勾着腰走下坡去。道路沿着干河沟曲曲弯弯；她到了第一个打弯的地方，朝我挥挥手，就看不见了。留下我一个人，感到轻松满意。

我在菜园当中坐下来，那里蛇一过来就可以看得到，我把背靠着一只太阳晒得发热的黄南瓜。垅沟边有几株矮脚樱桃树，结满了果子。我把保护樱桃的纸三角套子揭开，吃了几颗。我四周都是大得吓人的蚱蜢，比我以前看见过的要大一倍，它们正在干藤蔓上耍杂技。地鼠在已经翻过的地里窜来窜去。在这个有树挡着的干沟底，风刮得不怎么厉害，可我能听得见它在上面平地上嗡嗡地唱着歌，还能看得见深草在波动。泥土在我脚下热呼呼的，我用手指捻碎时也是热呼呼的。古怪的小红虫跑出来，排着队在我四周慢慢地移动，它们背上是雪亮的朱红色带着黑色的斑点。我尽量保持静止不动。什么也没有发生。我也不指望会发生什么。我只要是躺在太阳底下，感觉到太阳的温暖，就象那些南瓜一样，我就不想做别的什么了。我感到彻底的幸福。也许我们死后，变成了一个整体的一部分，不管那整体是太阳还是空气，是善良还是知识，我们的感觉也象这样。总而言之，溶解在一个完整而伟大的东西里面；那就是幸福。这样的幸福来到一个人身上，就象睡眠来得一样的自然。

三

礼拜天早上，奥托·富克斯赶车送我们过去拜访我们的波希米亚新邻舍。我们准备带点吃的东西给他们，因为他们住在那样一个荒芜的地方，没有菜园，没有鸡舍，开垦出来的土地也很少。富克斯从地窖里拿来一袋马铃薯和一块腊肉，祖母包了几只礼拜六烤的面包，一罐子黄油，和几只南瓜馅儿饼放在大车厢的麦秸里面。我们爬上前座，大车颠颠簸簸地驶过小池塘，顺着爬上玉米田的那条路走去。

我迫不及待地想看看玉米田的那一边是什么；虽然我们坐在大车前面高高的座位上，可以看得很远，但看到的只有象我们这里一样的红色的草，旁的什么也没有。道路好象一个野性的东西往前伸展，避开那些深的干河沟，遇到宽而浅的则横过去。沿路不管蜿蜒曲折或笔直的地方，都长着向日葵；有的有一颗小树那么高大，生着毛茸茸的大叶子，枝桠很多，上面开着成打成打的花。这些向日葵花形成了一条金色的缎带横贯大草原。偶尔有一匹马用牙齿扯下一株开满了花朵的向日葵，边走边大声嚼着，花儿合着它咀嚼的拍子，点着头。

一路上祖母告诉我，这家波希米亚人花了冤枉钱买下了他们本国同胞彼得·克拉纪克的土地。在他们离开家乡以前就由克拉纪克的老表，也是雪默尔达太太的一个亲戚经手代他们签定了合同。雪默尔达家是移民到这个地区来的第一家波希米亚人。克拉纪克是他们唯一的翻译，他可以随他高兴怎么说就怎么说。他们会讲的英语太少，无法征求别人的意见，甚至连最迫切的需要都无法让人知道。富克斯说，他家一个儿子已经长大，

强壮得可以干田里的农活了；可那父亲年老体弱，又不懂得种田。他原本是一个纺织匠；织得一手好挂毯和窗帘、桌布等房里装饰品。他把他的提琴也带来了，这东西在老家他还经常靠它赚几个钱，可在这里没有多大用处。

“如果他们是正正派派的人，想起他们要在克拉纪克那个洞子里过冬，我心里就过意不去。”祖母说。“跟个獾洞差不多，根本不是个正式的窑洞。听说他那只旧炉灶，还要他们出二十块大洋，其实连十块钱都不值。”

“是呀，太太，”奥托说，“他还把他的牛和两只皮包骨头的老马作好牲口的价卖给了他们哩。我要是说话有用，我是要出来干涉的——老头儿懂得点德语。可是波希米亚人天生的对奥地利人不信任。”

祖母好象很感兴趣。“那又是为什么，奥托？”

富克斯皱了皱额头和鼻子。“这个嘛，太太，是政治问题。解释起来话就长了。”

地面越来越崎岖不平；据说我们快要到印女溪了，这条小溪把雪默尔达家西边那一半土地切割得东零西碎，不适宜种庄稼。不久我们就看见了显示溪流蜿蜒曲折的那些断断续续、杂草丛生的土质悬崖和生长在峡谷里的白杨和白蜡树闪闪发光的树梢。有一些白杨树的树叶已经黄了，黄黄的树叶和闪光发亮的白树皮，使它们看起来象神话故事里的金银树。

临近雪默尔达家的住处时，除了崎岖不平的红色小丘和干河沟外，我依然什么也看不到，那干河沟两边有倾斜的崖壁，泥土松脱的地方有树根挂出在外面。过了一会儿，就看到靠崖壁有一个茅棚之类的东西，用到处生长着的红草盖的顶。茅棚近边有一个所谓的风车架子，其实是破烂不堪，连个风轮也没有了。

我们把大车赶过去，以便把马拴在那个残架上，这时我才看到干沟崖壁上开着一扇门窗。门是开着的，一个女人和一个十四岁的女孩儿跑出来，满怀希望地望着我们。一个小女孩跟在她们后面。女人头上包着有丝流苏的绣花披肩，就是她在黑鹰镇下火车时披的那块。她不算老，可年纪实在也不轻了。她的面孔显得机警而生气勃勃，下巴尖尖的，眼睛小而机灵。她使劲同祖母握手。

"高兴得很！高兴得很！"她突然喊道。随即指指她从里面出来的崖壁说："房子没好，房子没好！"

祖母点点头安慰她说："过一阵子你们就会安顿得舒舒服服，雪默尔达太太；成为好房子。"

祖母对外国人讲话总是大声大气的，仿佛他们是聋子。她使雪默尔达太太了解了我们来访的友好意图，那波希米亚女人就接过面包，甚至还闻了闻，并带着生气勃勃的好奇心仔细观察那些馅儿饼，口里嚷道："多多的好，多多的谢谢！"她又用劲挤压祖母的手。

他们的大儿子安布罗兹——他们喊他做安布罗希——从窑洞里走出来，站在他母亲身边。他十九岁，个子矮矮的，阔背，平头，有一张宽阔的平脸。他那双淡褐色的眼睛小而机灵，象他母亲，但显得更狡猾、多疑；那双眼睛直盯着那些食品。这一家人吃玉米饼和高粱糖浆度日已有三天了。

小女孩长得很漂亮，可是安东妮亚——他们喊她名字时，重音落在安字上——比她还要漂亮。我想起列车员对她那双眼睛的描绘。眼睛大而热情，光闪闪的，就象阳光照射在树林里两口棕色的池塘上。她的皮肤也是棕色的，两边脸蛋上有一层深而浓的红晕。她那棕色的头发鬈曲而看上去有点蓬乱。那个他们

赋傲于尔卡的小妹妹却是金黄的头发，皮色白白的，显得温柔驯顺。我正尴尬地站在这两个女孩子面前时，克拉纪克从牲口棚里走过来看看发生了什么事。同他一起来的还有雪默尔达家另一个儿子。从老远就能看出这个孩子有点异样。他走近我们的时候，开始发出古怪的吵闹声，举起他的双手，给我们看他的手指，指间一直到第一节手指都有薄膜连着，象鸭掌似的。他看到我往后退，高兴地啼叫起来，“喔，喔喔，喔喔！”象一只公鸡。他妈妈皱皱眉头，厉声喝道，“马雷克！”然后用急促的波希米亚语同克拉纪克说起话来。

“她要我告诉你们，这孩子不会伤害别人，伯丹太太。他生来就是这样。其他几个都很聪明伶俐。安布罗希，他会成为一个出色的庄稼人。”他在安布罗希背上捶了一拳，小伙子会意地笑了笑。

这时候，那位父亲从崖壁的窑洞里走出来。他没有戴帽子，粗厚的铁灰色头发从额头往后梳得笔直。头发长得从耳背后翘了出来，这使他看起来很象我在弗吉尼亚看见过的古老肖像画中的人物。他是瘦高个子，瘦削的肩背有点驼。他会意地看了看我们，然后握着祖母的手，低头吻了吻。我注意到他自己的手是那么白而且样子很好看。这双手不知怎么显得沉着，而且灵巧。他的眼睛很忧郁，深陷在眉毛下面。面容很粗犷，但看起来象一摊死灰——仿佛所有的热和光都已熄灭。这个老头儿身上的一切都和他尊严的仪态很相称。他衣着整洁。外衣下面穿了一件灰毛线背心，不打领结，却围着一条墨绿色的丝绸围巾，周周正正地在胸前交叉，用一枚红珊瑚饰针扣住。克拉纪克在给雪默尔达先生作翻译时，安东妮亚向我走过来，对我招招手。我们马上就一同向干河沟陡峭的岸上跑去，于尔卡快步跟在我们

后面。

当我们到达上面的平地上，能看见金色的树梢时，我指给她们看，安东妮亚哈哈大笑，紧握着我的手，仿佛在对我说，我来了她是多么高兴。我们赛跑似的向印女溪奔去，直到地面本身终止了——在我们面前突然笔陡地往下陷落，我们再往前走一步就要走出地面跌进那些树梢里去了。我们站在深谷的边缘喘气，朝下望着我们下面生长着的大树和灌木。风大得我不得不抓住头上的帽子，吹得那两个小姑娘的裙子前面翻了起来。安东妮亚似乎很喜欢这样；她手牵着小妹妹的手，用那种我觉得比我们快得多的语言叽叽呱呱说个不停。她望着我，因为有些事她想说而不会说，急得眼睛闪闪发光。

"名字？什么名字？"她碰碰我的肩膀，问道。我把我的名字告诉了她，她跟着我一遍一遍重复地说着，并叫于尔卡也说。她指指我们前边下面那株白杨树，又说："什么名字？"

我们坐下来，藏身在高高的红草里面。于尔卡象只小兔崽子似的把身子蜷作一团在逗一只蚱蜢玩儿。安东妮亚指指天，用目光询问我。我告诉她那叫什么，可是她不满意，又指指我的眼睛。我告诉了她，她重说了一遍，发音有点近似"眼睛"。她指指天，然后指指我的眼睛，然后又指指天，动作快而激动，使我昏头转向，搞不清楚她想知道的究竟是什么。她跪了起来，使劲绞着自己的手。她指指自己的眼睛，摇摇头，然后又指指我的眼睛，指指天空，拼命点头。

"噢，"我嚷道，"是蓝，蓝天。"

她高兴得拍起手来，低声念道："蓝天，蓝眼睛，"好象感到很有趣。我们蜷伏着躲风时，她学到了二十来个字了。她学得快，热情高。我们在草里藏得那么深，除了蓝天和前面金黄的树梢

外什么也看不见。那里真舒服极了。安东妮亚把新学到的字说了几遍以后，她想把她戴在中指上的镂花小银戒指送给我。她哄着我，一定要我收下。我坚决拒绝了。我不想要她的戒指，而且感到她这样想把她的戒指送给一个以前从没见过面的男孩子，有点太随便太过分了。如果这些人就是这样待人接物的话，难怪克拉纪克要吃住他们了。

正当我们为戒指争执不休时，听到一个凄怆的声音在喊："安——东妮亚，安——东妮亚！"她象只野兔似的一蹦跳了起来。"塔丁奈克！塔丁奈克！"她大声呼唤，我们跑过去迎接向我们走来的那位老人。安东妮亚最先跑到他跟前，拿起他的手亲了亲。我走过去时，他抚摸我的肩膀，用探索的眼光朝下望着我的脸，有几秒钟之久。我感到有点窘，因为大人们向来不把我当成一回事的。

我们同雪默尔达先生回到窑洞里，祖母在那里等我。我们上车以前，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本书来，翻开书，把印着两个字母的那一页拿给我看，那两个字母中一个英文，一个是波希米亚文。他把书放在祖母手里，用恳求的眼光望着她说："教——教，教——教我的安东妮亚！"那种真心诚意的样子，我一辈子也忘不了。

四

就在那同一个礼拜天下午，我第一次在奥托的指点下，骑着我的小马出行。从那以后，我同"花花公子"每礼拜到东边六英里外的邮局去两次，我还骑着马到邻里们家里去办点小差使，给帮工们省下了许多时间。每当我们家需要借什么东西，或者传

告最近有人在乡村小学里传道，这类跑腿的工作总是由我来担当。以前是富克斯干完一天的农活以后才来办这些事的。

事隔多年，这第一个明丽的秋天，现在回想起来还历历在目。陌生的乡村在我眼前展开：那时候还没有围栅，我可以在那高地草原上随意选择我的道路，相信小马总会把我驮回家去。有时候，我走那条两旁种着向日葵的路。富克斯告诉我，向日葵是摩门教徒①引进这个地区来的；在迫害摩门教徒时期，他们离开密苏里，逃进荒野，想找一个地方可以用他们自己的方式来膜拜上帝，这个探险团体的第一批教徒横过草原到犹他州去的时候，一路撒下了向日葵种子。第二年夏天，大队的大车载着所有的妇女和孩子过境的时候就有向日葵来给他们引路。我相信植物学家是不会肯定富克斯这个故事的，他们坚持说向日葵是这些草原上土生土长的东西。不管怎么说，这个传说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我总觉着两旁长着向日葵的路就好象是自由之路。

我常爱沿着淡黄色的玉米田随便走走，寻找田边润湿的地方，那里水蓼不久就变成浓艳的古铜色，棕黄的窄叶卷缩着挂在胀大的茎节上，象虫茧似的。有时候，我去拜访我们南边的德国邻居，去欣赏他们的梓树小丛林，或是去看看那棵大榆树，那树是从地上一道深深的裂缝里长出来的，树桠间还有一个老鹰窝。树木在这个地区很稀少，而且它们还得经过艰苦的挣扎才能成长，因此我们时常为它们担心，时常把它们当作人一样，去看望它们。一定是因为这茶色的景色上太缺少细节了，细节才这么珍贵。

有时候我骑马往北走，到草原上的大土拨鼠窝集中的地方

① 摩门教是1830年创立于美国的一个教派，初期行一夫多妻制。



去看褐色的地枭在黄昏时飞回家，同土拨鼠一同钻进地下的巢穴。安东妮亚·雪默尔达喜欢同我一起去，我们总是对这些习惯于居住在地底下的鸟儿感到很奇怪。我们在那里还得随时提高警惕。因为响尾蛇总是偷偷地出来到处活动。它们在土拨鼠和地枭中间可以过上一种很舒坦的生活，因为土拨鼠和地枭对它们是毫无防备的；它们霸占了土拨鼠和地枭舒适的窝，吃地枭的蛋和土拨鼠崽子。我们很替地枭难受。看着它们日落时飞回家，在地面下消失，总是使人产生一种悲凉之感。不过，说到底，我们感到长翅膀的东西居然过这样的生活，那一定是退化了。土拨鼠窝离开池塘或小溪都很远。富克斯说，他在沙漠里看见过住满土拨鼠的许多土拨鼠窝，那里在五十英里之内地面上没有水，他认为有一些洞子一定是往下直通地下水——差不多有两百英尺深。安东妮亚说她不相信；认为土拨鼠可能象兔子一样一清早起来舐露水。

安东妮亚对一切事物都有她自己的看法，而且她很快就能够把这些看法表达出来了。几乎每一天她都跑过大草原到我这里来上课。雪默尔达太太有点抱怨，可是也体会到家里有一个人学会讲英语是很重要的。上完课，我们经常跑到菜园后面的西瓜地里。我用一把割玉米的旧刀把西瓜剖开，我们把瓤子挖出来，吃得汁水从我们手指缝里直流。白色的圣诞节瓜我们没有去碰它，但我们觉得很稀奇。这些瓜摘的晚，要等到严重的霜冻开始，才摘下来收藏好，到冬天才吃。雪默尔达家的人在海洋上过了好几个礼拜，所以对水果馋得很。两个女孩会沿着玉米田边随便走上几里路，去寻找野樱桃。

安东妮亚爱在厨房里给祖母帮忙，学习烹调和料理家务。她会站在祖母身边，把她的一举一动都看在眼里。我们乐意相信

雪默尔达太太在家乡时一定是个好主妇；可是在新的情况下，家务却料理得很糟。景况也确实太差了！

我还记得当我们看到她做给一家人吃的那种灰扑扑的酸面包时吓了一大跳。我们发现她用克拉纪克过去在仓屋里用的一只旧马口铁升子揉面。她把揉好的发面拿出来烤的时候，留下一些发面粘在升子四壁，把升子放在炉灶后面的碗架上，让那残留物去发酵。下一次做面包的时候，她就把那些酸东西刮下来和在刚揉好的面粉里当发酵粉用。

他们刚来的头几个月，雪默尔达一家人从不到镇上去。克拉纪克竭力使他们相信，在黑鹰镇，他们的钱会莫名其妙地不知去向。他们恨克拉纪克，但又不得不依靠他，因为他是他们能与之交谈或得到一些消息的独一无二的一个人。他同老头子和两个小伙子睡在窑洞的畜栏里，与牛一起。他们所以让他住在他们的洞子里，养着他，理由是和草原土拨鼠和褐枭养着响尾蛇一样——因为他们不知道如何摆脱他。

五

我们知道我们的波希米亚邻居生活很艰难，可是那两个女孩子却是轻松愉快，从来不抱怨。她们随时都可以忘掉家里的困难，跟我一起跑到大草原上去吓野兔、赶鹌鹑。

我还记得那一次安东妮亚是多么激动，那天下午她跑到我们家厨房里来宣告："我阿爸在北边找到朋友了，是俄国人。昨夜里他带我去看，我听得懂他们很多的谈话。是好人呀，伯丹太太。有一个胖胖的，一直在笑，每个人都笑。我第一次看到我阿爸在这个谷（国）家笑。啊哟哟，好得很！"

我问她说的是不是住在大土拨鼠窝北边一点的那两个俄国人。我骑着马往那个方向跑的时候，曾时常象有什么东西吸引着我，想去看看他们，可是其中有一个样子粗野，我有点怕他。在我看来，俄国似乎比其他的国家都远——比中国还远，差不多有北极那么远了。在第一批移民中所有离乡背井的异国人中，这两个人是最古怪，最不同人交往的。他们的姓很难念，所以大家把他们叫做帕维尔和彼得。他们到处只好同人家打手势，雪默尔达搬来以前他们没有一个朋友。克拉纪克懂一点他们的语言，可有一次同他们做生意敲了他们的竹杠，所以他们不同他往来。据说帕维尔，那个高个子，是个无政府主义者；既然他语言不通，无法表达他的观点，大概是他那种粗野的手势以及经常激动和不信邪的态度使人家产生了这种怀疑。他一定曾经是个很强壮的人，可是现在他那满是多结的大关节的庞大的身架子显得消损了，皮肤紧绷在高颧骨上。他声音嘶哑，经常咳嗽。

他那个伴儿——彼得，却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人；五短身材弓形腿，胖得象黄油。他在路上碰到人，总是好象很高兴，笑嘻嘻地对每个人都脱帽致敬，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他坐在大车上远远地看过去象个老头儿；他的头发和胡子都是那种淡亚麻色，在太阳底下看起来简直象白的。头发厚而卷曲，象梳理了的羊毛。他那张长着个狮子鼻的红扑扑的面孔在这一堆羊毛似的卷发中间俨然象一个甜瓜藏在叶子里面。人家都叫他“卷毛彼得”，或是“俄国佬彼得”。

这两个俄国人干得一手好庄稼，夏天他们一同出去给别人干活。我听到邻居们讲起彼得夜晚还得回家去挤牛奶时哈哈大笑。旁的单身汉自耕农为了省事，吃的是罐头牛奶。有时候彼得也到村校来做礼拜。就是在那里我第一次见到他，坐在门边

一张矮凳上，手里拿着他那顶长毛绒帽子，一双赤脚抱歉似的藏在座位底下。

雪默尔达先生发现了那两个俄国人后，几乎每天晚上都去看他们，有时带着安东妮亚一道去。她说他们原来住的俄国那块地方，语言和波希米亚话相差不远，如果我要到他们那里去，她可以给我当翻译。大霜冻还没开始前，一天下午，我们便一起骑着我的小马上那里去了。

这两个俄国人有一座干干净净的木头房子，修建在长满草的坡地上，门边有一口轱辘井。我们走上干河沟时，绕过很大一块瓜田和一个菜园，菜园里的草皮地上到处是西葫芦和黄瓜。我们发现彼得在他的厨房后面，弯腰向着一只洗衣盆。他专心在洗东西，以致没有听见我们到来的声音。他搓洗衣服时，整个的身子一上一下地动弹，连同他那头发蓬松的脑袋和罗锅腿，从后面看起来样子很滑稽。他挺起身子来欢迎我们。大颗大颗的汗珠从他的大鼻子上滚落到卷曲的胡子上。彼得擦干手，好象不洗衣服感到很高兴。他带我们去看他们的鸡鸭和山坡上吃草的奶牛。他对安东妮亚说，在他自己的国家里，只有有钱人才有奶牛，可是在这里，任何人只要愿意照料就可以有一头。牛奶对经常生病的帕维尔很有益处，而且他只要用一只木汤匙搅拌酸奶酪就可以做出奶油来。彼得非常喜爱他的奶牛。他轻轻地拍着它的肚子，拔起拴牛绳的木钉换地方时，他一面用俄语同它讲话。

彼得带我们参观了他的菜园以后，就用独轮车装了一车西瓜推上坡去。帕维尔不在家。他出去帮别人挖井去了。我觉得这房子给两个象他们这样的“光棍”住是很舒适的。除了厨房还有一间住房，靠墙放着一张宽大的双人床，相当整洁地铺着蓝格

子花的床单和枕头。还有一间小储藏室，有一个窗户，他们在里面存放枪、鞍子、农具和旧衣服旧靴子。那天地上摊满了园里收来的东西，准备晾干了冬天用，有玉米、蚕豆和胖鼓鼓的黄瓜。房子里没有窗帘、纱门之类，所有的门窗都敞开着，把苍蝇和阳光一齐放了进来。

彼得把西瓜放在铺着漆布的桌子上摆作一排，手里舞着一把屠刀，弯腰向着它们。刀片还没有完全切进去，由于熟透了，西瓜自己裂开来，发出好象很好吃的声音。他拿刀子给我们，但没有盘子，不久桌面上就汁水横流，上面漂着瓜子。我从来没看到一个人吃西瓜吃得有彼得那样多。他向我们保证说西瓜吃了有益处——比吃药还好；在他那个国家，人们在这个季节靠吃西瓜过活。他非常热情好客而且快活有趣。只是有一次，他瞧着安东妮亚，叹口气对我们说，要是他留在俄国的家里，也许这时候他已经有了一个亲生的漂亮女儿，来帮他做饭和料理家务。他说他为了一桩“极麻烦的事”而离开了他自己的国家。

当我们站起身来准备要走时，彼得很为难地朝四处看看，想找样东西来给我们开开心。他跑进储藏室，拿出一架漆得华丽而俗气的洋琴，在一条板凳上坐下来，叉开两条胖腿开始起劲演奏起来，就象有整个乐队似的。曲调要不是非常轻松愉快，就是非常悲凉凄怆，他还和着唱了几句。

临走的时候，彼得把一些成熟的黄瓜装在麻袋里带给雪默尔达太太，还给了我们一满猪油桶的牛奶来煮黄瓜。我从没听说过黄瓜煮了吃，可是安东妮亚向我保证那味道好极了。我们不得不牵着马一路步行回家，以免牛奶泼出来。

六

一天下午，我们在长满草的暖洋洋的干河沟岸上上课，那里就是那只獾子住的地方。阳光象琥珀似的明丽，但空气里已经有了临冬的寒意。那天早晨我已看到小饮马池里结了冰，而当我们穿过菜园的时候，发现高高的芦笋带着红色的果子一起倒在地上，成了沾满泥浆的一堆青绿色的东西。

东妮打双赤脚，穿着单布衣，身上直发抖，只有当我们在太阳底下，缩拢身子坐在烤得热烘烘的土地上时才感到舒服。这时候她差不多什么都能用英语同我谈了。那天下午她告诉我，在她的老家，人们把我们的朋友獾子看得非常珍贵，喂着一种脚非常短的特殊品种的狗，来猎獾子。她说，这种狗跟着獾子走进獾洞里去，在地底下恶斗一场，把獾子咬死；在洞外可以听到它们的叫声。狗于是带着浑身咬伤和抓伤慢慢地退出来，得到主人的嘉奖和抚爱。她还知道有一条狗，每咬死一头獾就在颈圈上加一颗星。

那天下午野兔特别活跃。它们在我们四周乱蹦乱窜，突然冲下干河沟，好象在玩一种什么游戏。可是草丛里嗡嗡叫的小东西都死光了——就只剩下一只。正当我们靠着暖烘烘的崖壁躺着时，一只最脆弱的最淡的淡绿色小昆虫从野牛草里吃力地跳出来，想跳到一束蓝茎柳上去。它没有跳准，跌了下来，把头沉埋在两条长腿中间坐在那里，它的触须颤抖着，仿佛在等待着什么东西来结束它的生命。东妮合拢双手给它做了个温暖的窝；用波希米亚语高高兴兴爱抚地同它说话。不久，它就给我们唱起歌来——一种微弱、嘶哑的唧唧的叫声。她把小虫放到耳

朵边去听，哈哈大笑，可是过了一会儿我看到她眼睛里含着一包眼泪。她告诉我，在她家乡她们那个林子里有个讨吃的老太婆，她到处出卖她在树林里挖出的草药。假如你把她带进屋，让她在火炉边烤烤火，她就用嘶哑的声音给孩子们唱古老的歌，就象这一样。大家喊她老哈塔，孩子们都很喜欢她来，把糖果、糕点省下来留给她吃。

当干河沟另一边崖壁投过来一长溜狭窄的阴影时，我们知道该动身回家了；太阳落山的时候，寒气来得很快，而安东妮亚衣衫单薄。我们拿那个弱不禁风的小东西怎么办呢？这小东西是我们用哄骗手段诱惑得恢复了生命的。我建议放在我的口袋里，可是东妮摇摇头，小心翼翼地把这只绿色的虫子放在她的头发里，把她的大手帕松松地系在她的鬈发上。我说，我要陪她一直走到看得见印女溪的地方，然后转身跑回家去。我们在黄昏魔幻似的霞光中懒洋洋地溜达，感到非常愉快。

整个秋天的下午都是如此，但我永远不会感到不新鲜。我们目光所及，几里路远都是红铜色的草，沐浴在比一年任何时候都更强烈的阳光之下。金黄色的玉米田成了金红色，干草堆变成玫瑰红，投下长长的影子。整个大草原象一片燃烧着，然而烧不尽的灌木林。那个时刻总带着一种胜利的，凯旋地终结的欢欣，象一位英雄的死——光荣地少年夭折的英雄。那是突如其来的变形，是白昼的升华。

有多少个下午，我同安东妮亚在大草原上这种壮丽的景色中慢慢地走着啊！总是两个长长的黑影在我们前面或身后拖着，那是红草地上的黑斑。

我们已经沉默了很久，太阳下沉，边缘越来越接近大草原的地平线了，这时候，我们看见一个影子在高地边缘往前移动，肩

上扛着一管枪。他走得很慢，仿佛漫无目的地拖着脚步。我们突然奔跑起来，去追赶他。

“我阿爸一直不舒服，”我们飞奔着的时候，东妮喘着气说。“他脸色不好看，吉姆。”

我们走近雪默尔达先生时，她大声叫嚷，于是他抬起头来，向四处凝望。东妮跑到他跟前，抓住他的手，贴在她的脸蛋上。他似乎生活在一种麻木不仁的状态中，而安东妮亚是他家中唯一能把这个老头儿从麻木中唤醒的一个。他从腰带上解下袋子，拿出三只他猎获的野兔给我们看，望着安东妮亚，脸上掠过一丝淡淡的微笑，开始对她说些什么。她向我转过身来。

“我阿爸要用野兔皮给我做顶小帽子，过冬的小帽子！”她欢天喜地地嚷道。“肉好吃，皮好做帽子。”——她扳着指头数说这些好处。

她的父亲用手去摸她的头发，可是她抓住手腕小心翼翼地把手推开，用他们快速的语言同他说起话来。我听见提到老哈塔这个名字。他解开手帕，用手指把她的头发分开，站在那里低头望着那绿色的小虫。当小虫开始有气没力地唧唧、唧唧地鸣叫时，他倾听着好象在听一种非常美妙的声音。

我把他掉在地上的枪捡起来，这是他老家带来的一支很古怪的枪，又短又重，扳机上有一个牡鹿的头。他看见我在仔细观看它，把他那仿佛老是望着远方的眼光转向我，这种眼光常使我感到仿佛我是在一口井底里。他庄严、和蔼地对我说起话来，安东妮亚翻译道：

“我阿爸说，等到你长成个大小子时，他把他的枪送给你。好得很，是从波希米亚带来的。这支枪本来属于一个大角色，很有钱，你们这里没有象这样的人，很多的田地，很多的树林，很多

的大房子。我阿爸给他的婚礼拉提琴，他就送给我阿爸好枪，我阿爸送给你。”

我很高兴这还是个未来的计划。从没见过象雪默尔达家这样想把自己所有的东西都给别人的人。就连那个母亲也总是送东西给我，虽然我知道她盼着我回送她有分量的礼物。我们站在那里，很融洽地沉默着，这时候，隐居在安东妮亚头发里的那个弱不禁风的游吟诗人继续不断地发出刺耳的鸣声。老人倾听着，微笑中充满了忧伤和对万物的怜悯之情，那是我后来永远忘不了的。太阳落山时突然袭来一股寒气和泥土及干草的强烈气味。安东妮亚同她的父亲手牵手走了，我把短衫的纽扣扣好，追赶着自己的影子跑回家去。

七

我虽然很喜欢安东妮亚，但也很讨厌她对我说话时那种高人一等的腔调。她比我大四岁，不错，见过的世面也比我多；可我是个男孩儿，她是个姑娘家，我对她这种保护人的态度愤愤不平。秋天还没过完，她就开始对我有点平等相处了，除了功课外，其他的事也听从我了。这个变化是由于我们一起经历的一次险遇而来的。

有一天我骑马到雪默尔达家去时，看到安东妮亚正步行到俄国佬彼得家去，去借一把安布罗希需要的铲子。我请她坐到小马上来，她上了马坐在我背后。先一天夜里又是一个重霜天，现在空气清新，象酒一样醉人。一个礼拜之内，鲜花盛开的道路全部遭到了侵袭，百里路长的黄灿灿的向日葵变成了卡嚓卡嚓作响的长满疙瘩的棕色梗子。

我们发现俄国佬彼得在挖马铃薯。我们很高兴走进屋去在他厨房的炉灶边暖暖身子，看看他们堆在储藏室里准备过冬的西葫芦和圣诞节西瓜。当我们拿到了铲子，骑上马回去时，安东妮亚建议我们在土拨鼠窝那里停一下，挖开一个洞子看看。我们就可以弄清楚这些洞子究竟是垂直的还是象鼹鼠洞一样横着的；洞与洞之间在地下有没有联系；地枭在下面有没有铺着羽毛的窝。我们还可能弄到一些小土拨鼠崽子、地枭蛋，或蛇皮。

土拨鼠窝分布在也许有十英亩宽的地面。上面的红草已经啃短、啃平了，所以这块地方不象周围那样蓬乱带红色，而是灰色，象天鹅绒一般。洞与洞之间相隔几码远，分布得相当规则，好象排列成一条条街道和林荫路似的。人们总觉得那里过着一种井井有条而且非常友好融洽的生活。我把"花花公子"拴在下面一条干河沟里，我们就到处转悠，寻找一个容易挖开的洞子。土拨鼠们象往常一样在洞子外面，好几十只，在洞门口蹲着。我们走近时，它们狂吠起来，对我们摇着尾巴，急急忙忙窜到地底下去了。洞门口是一堆堆沙子和砾石，我们设想，是从地表下面很远的地方扒上来的。这里那里，我们偶尔发现一些大沙砾堆，离开洞子有几码远。假如土拨鼠是在打洞的时候用爪子把这些沙子扒出来的，他们又怎么能搬得这么远呢？就是在一块这样的沙砾堆上，我碰到了一场惊险的事。

我们正在仔细观察一个有两个入口的大洞子。地洞以和缓的角度斜着往下伸展，所以我们可以看见这两条过道汇合的地方，地面由于经常使用而灰尘扑扑，就象一条车马往来频繁的小小的公路。我正蹲着往后退时，听得安东妮亚一声惊叫。她站在我对面，指着我的背后用波希米亚话大声叫嚷着什么。我急转身，只见在一个这样的干沙砾堆上有一条我见到过的最大的

蛇。那蛇冻了一夜，此刻正在晒太阳。安东妮亚惊叫的时候，它一定是睡着了。我转身时，它松垮垮地躺在那里成一长条波浪形，象一个“W”字母似的。它扭动身子，慢吞吞地盘了起来。那不仅仅是一条大蛇，我认为——简直是马戏团的畸形怪物。它那一身可恶的发达的肌肉，它那讨厌的、滑溜溜的蠕动，不知怎么使我看了作呕。那蛇有我的大腿那么粗，看样子连磨石都不能把他碾死。它抬起吓人的小脑袋，尾巴轧轧地响着。我没有逃跑，因为我根本没有想到要逃跑——就是我背后是一堵墙，我也不会感到比这更走投无路的。我看见它把身子盘紧了——我想起它马上就要蹿起来了，蹿得整个身子直竖起来。我跑上去用我的铲子对着它脑袋劈下去，正好横着砍中了它的脖子，它立即成了波浪形的一圈东西瘫在我脚下。我现在为了泄恨而拚命地砍。安东妮亚虽然赤着双脚，也跑上前来站在我背后。甚至在我把蛇那丑恶的脑袋砸扁了，它的身子还在扭曲盘绕，盘起来又松开瘫倒。我走开去，背转身。我感到象晕船似的作呕。

安东妮亚跟在我后面喊道，“哎呀哈，吉米，它没咬你？真的？我说话时你为什么不跑？”

“谁知道你叽叽呱呱讲些什么？你应当告诉我说我背后有条蛇才是！”我使着性子说。

“我知道我真糟糕，吉姆，我吓坏了。”她从我的口袋里掏出手帕来想给我擦脸，可是我从她手里一把抢过来。我当时心里感到很不舒服，我想我的样子一定也一样的难看。

“我还不晓得你有那样勇敢，吉姆，”她安慰我似的继续说道。“你已经象大男子汉了。你等着它抬起头来，然后上去给它这么一下。难道你一点儿也不害怕吗？我们现在把这一条蛇拿回家去给每一个人看。在这个地方还没有人看见过象你打死的

这条这样大的蛇哩。”

她用这种调调儿继续说下去，直到我开始觉得我曾经渴望过有这样一个机会，而且为此欢呼过。我俩小心翼翼地回到那条蛇跟前，它还在用尾巴探索着，把它那丑相的肚皮朝上翻着。从它身上发出一股恶臭，有一线绿色的液体从它那捣碎了的脑袋上渗出来。

“看呀，东妮，这就是它的毒液，”我说。

我从口袋里掏出一根长绳子，她用铲子把蛇头抬起来，我就套上个活结把它缚牢。我们把它拽直，用我的皮马鞭量了量，大约有五英尺半长。它有十二个响环，可是尾巴没有成尖子就断了，所以我坚决认为它以前一定曾一度有过二十四个。我向安东妮亚解释说，这就意味着它已经二十四岁，一定是在白人最初来的时候就已经在这里了，还是野牛和印地安人时代遗留下来的。当我把它翻转来时，由于对它的年龄和体形的巨大产生一种敬意，便对它感到自豪起来。它简直象是古代最老的恶魔。它的同类确实给所有的热血动物留下了不自觉的恐怖的回忆。我们把它拖到干河沟里时，“花花公子”一见便跳开去，把它拴的绳子都绷紧了，而且浑身发抖——不让我们走近它。

我们决定安东妮亚应该骑马回家，我走路。她骑在马上慢吞吞地走着，两条光腿在小马肚子两侧晃来晃去，她不断地转身向我大叫大嚷，说所有的人都会大吃一惊。我把铲子扛在肩上，拽着那条蛇，跟在后面走。她的欢欣有传染性。我从来没有感觉到天地象现在这样巨大无边，这样自由。即使红草里尽是响尾蛇，我完全能够对付得了。然而，我还是不时地朝身后偷偷地溜上一眼，看看是不是有比我这个猎获物更老更大的来报仇雪耻的同伙，从后面追上来。

我们到达我家菜园，走下干河沟向家里走去时，太阳已经落山了。我们第一个碰到的是奥托·富克斯。他坐在饮牛池边安心惬意地在抽吃饭前的一袋烟。安东妮亚喊他快些来看。他有一分钟之久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搔着脑袋，用靴子把蛇翻过来。

“你在哪里碰到这个美人儿的，吉姆？”

“就在土拨鼠窝那边，”我简短地答道。

“是你自己打死的？你怎么会带上家伙的？”

“我们曾到俄国佬彼得那里去，给安布罗希借了把铲子。”

奥托把烟袋里的烟灰磕掉，蹲下来数响环。“算你们运气好，手里有把家伙，”他小心谨慎地说。“哎呀哈！我可不想同这个把戏打交道，除非我手里带根围栅柱子。你奶奶的打蛇棍只够给它搔痒痒，它会笔直站起来，同你谈天，他真会哩。它斗得厉害吗？”

安东妮亚插嘴说：“可斗得吓人哩！已经盘到吉米的靴子上去了。我高声大叫要他快跑，可他发疯似地只管一记一记地打那条蛇。”

奥托朝我眨眨眼。安东妮亚骑马继续往前走后，他说：“头一下先叫它脑袋开花，是不是？最好是这样。”

我们把蛇挂在风车上，当我下到厨房里去时，发现安东妮亚站在屋子中央，绘声绘色地在讲这段经历。

后来对付响尾蛇的经验告诉我，我这同响尾蛇的第一次遭遇战是很侥幸的。我碰到的这条大响尾蛇年纪大了，生活太安逸；不需要为生活作很多的挣扎。它大概在那里已经生活了许多年，什么时候高兴要一只肥土拨鼠当早餐就可以挑一只，有一个现成的藏身的家，甚至也许还有地枭羽毛铺的床，它已经忘记

了人世间并没有让响尾蛇们舒舒服服活下去的义务。象它这样大的一条蛇，若处于备战状态，就远不是一个男孩所能对付得了的。所以这实际上是一次虚张声势的险遇；由于机缘凑巧，我这场角斗完全是稳操胜券的，大概很多斩恶龙的英雄也是如此。我当时正好从俄国佬彼得那里拿到了恰当的武器，那条毒蛇又老又懒；我还有安东妮亚站在我身边来欣赏和赞美。

那条毒蛇在我们家畜栏里挂了几天；有几位邻居跑来看，同意这是这个地区打死的响尾蛇中最大的一条。这就够使安东妮亚高兴的了。从那时起她更加喜欢我，对待我再也没有那种目中无人的神气了。我打死了一条大毒蛇——我现在是个大好佬了。

八

当草原和玉米田上的秋色逐渐褪去时，我们的朋友，那两个俄国人境遇很不好。彼得向雪默尔达诉说他的困难：他无法偿还十一月一日到期的一笔借款；续借的话，就得出一大笔额外的利息，还得用他的猪、马，甚至他的奶牛作抵押。他的债主是维克·卡特，就是黑鹰镇那个冷酷无情的放债人，他的狠毒是全县出了名的，此人我以后还要谈到。彼得对他同卡特的这笔交易说不出很明细的账目来。他只知道他第一次借了两百块钱，后来又借一百，后来又借五十——每一次都在本金上附加额外利息，这笔债就比他种的庄稼增长得快。现在是把家里的一切东西都作了抵押了。

彼得刚把债款续借的手续办好不久，帕维尔又在修建新的牲口棚时扛木材劳累过度，摔倒在刨花木屑堆上，血从肺里大量

喷出来，同他一起干活的工人还以为他会当场死去的。他们把他抬回家，放在床上，他就躺倒了，确实病得很厉害。灾难就象一只报凶的鸟似的落在他们家木屋的屋顶上，在那里拍着翅膀，警告人们快躲开。这两个俄国人是那样倒运，人们对他们感到害怕，连提都不想提到。

一天下午，安东妮亚和她父亲一同到我们家来拿酪浆，象往常一样，一直待到太阳西沉。他们正要离去时，俄国佬彼得赶着马车来了。他说帕维尔病得很厉害，有话想同雪默尔达先生和她的女儿谈一谈；他是来接他们去的。安东妮亚同她父亲临上车时，我恳求祖母让我同他们一道去：不吃饭我都心甘情愿，我可以睡在雪默尔达家的牲口棚里，第二天早晨跑回家来。我这个打算一定会使她感到很愚蠢，但她在满足旁人的愿望上总是宽宏大量的。她要彼得稍等一会儿，她从厨房里回转来时，给我们拿来了一袋夹心面包片和炸面圈。

雪默尔达先生和彼得坐马车的前座；安东妮亚同我坐在后面的麦秸上，大车嘎噔嘎噔往前走，我们一路吃着我们的晚饭。太阳落山以后，刮起了一阵寒风，在大草原上悲鸣。如果天气这样的变化来得更早一会儿，我就会出不来了。我们钻在麦秸里，紧紧地挤做一团，凝望着那愤怒的红晕从西天消逝，星星开始在晴朗起风的天空闪烁。彼得不断地叹息、呻吟。东妮在我耳边悄悄地说，他是害怕帕维尔的病不会好了。我们静静地躺着，不说一句话。头上，星光灿烂。虽然我们是从世界上那么不同的两个地方来的，但我们两个都有一种朦胧的迷信，认为这闪闪发光的星群是主吉凶的。也许从比我们俩远得多的地方来的俄国佬彼得，也从他的家乡带来了这一类迷信。

半山腰上夜色更浓，我们驶上干河沟时看不清上面的小屋。

发出红光的窗户给我们引路，——那是厨房炉灶里的火光，因为屋里没有点灯。

我们轻轻地走了进去。躺在大床上的人好象睡着了。东妮和我在靠墙的条凳上坐下，把臂膀靠在前面的桌子上。火光摇曳不定地照着上面支撑茅屋顶的斧劈的白木梁。帕维尔呼吸时发出磨锉刀似的声音，而且不断地呻唤，我们等待着。风儿急不可耐地摇着门窗，然后扫过去，在旷野里吟唱。一阵狂风冲过来时，吹得窗玻璃嘎嘎地响，然后猛刮过去，象先前的每一次一样。它们使我想起军队的败北、溃退；或想起不顾一切地想钻进来躲避风寒，然后又悲叹着继续前去的鬼魂。过了一会儿，在狂风转为低咽的间隙，山狗子发出哀鸣似的嚎叫；一只，两只，三只，然后一起嚎了起来——告诉我们冬天来了。这种嚎声从床上得到了回音——一声拖长的呻吟——仿佛帕维尔在做噩梦或唤醒了某种旧日的苦痛。彼得听着，但没有起身。他坐在厨房炉灶边的地上。山狗子又嚎叫起来；呜，呜，呜——然后大声地悲鸣。帕维尔喊着要什么，并用手肘挣扎着撑起来。

“他害怕狼，”安东妮亚在我耳边低声说。“在他家乡，有很多很多狼，它们吃大男人和女人哩。”我们在长凳上靠得更紧了。

我不能把我的眼光从床上那人身上转开。他的衬衫敞开着，长满了黄毛的消瘦的胸脯可怕地一起一落。他开始咳嗽起来。彼得拖着脚站起来，抓起茶壶，给他在威士忌酒里兑点热水。刺鼻的酒气充满了一屋。

帕维尔抓起杯子，喝了酒，然后向彼得要了酒瓶，塞在枕头底下，露齿怪笑着，仿佛有人上了他的当似的。他的目光里含着一种轻视和不友好的表情，随着彼得满屋子转。我觉得他似乎是因为彼得的单纯和驯良而瞧不起他。

过了一会儿，帕维尔开始对雪默尔达先生说起话来，声音低得跟耳语差不多。他在讲述一个很长的故事，他讲着讲着，安东妮亚在桌子底下抓起我的手，紧紧地握着。她向前探出身子，全神贯注地在听。他越说越激动，不断地向他的床四周指指点点，仿佛那里有什么东西他想让雪默尔达先生看见。

"是指的狼呀，吉米，"安东妮亚悄悄说。"他讲的太可怕了！"

病人火冒三丈，挥动他的拳头。他好象是在咒骂那些冤屈了他的人们。雪默尔达先生抓住他的肩膀，可是简直无法把他按在床上。终于他为一阵剧烈的咳嗽打断了，咳嗽几乎使他窒息。他从枕头底下摸出一块布按在嘴上。很快那块布上就满是鲜红的血迹——我想我还从没见过这样鲜红的血。他躺下时，翻身面朝墙壁，怒火从他身上全消失了。他躺在那里，坚韧地与呼吸搏斗着，象一个患哮喘病的孩子。安东妮亚的父亲掀开被单，在他一条瘦得皮包骨头的长腿上，有节奏地按摩着。我们坐在条凳上可以看到他的身体成了怎样的一个空骨架子了。他的背脊骨和肩胛骨突出，象被遗弃在田野里的一只菜牛尸体皮底下耸出的骨头。那尖削削的背脊骨一定会使他仰卧时感到很不舒服。

慢慢地我们都感到松了一口气。不管怎么样，最难受的时刻已经过去了。雪默尔达先生做手势告诉我们帕维尔已经睡着了。彼得不声不响站起身来，点燃提灯。他出去套马车，准备送我们回家。雪默尔达先生同他一起去。我们坐在那里，呆呆地望着蓝被单下面那弯弓似的长背，简直不敢呼吸了。

在回家的路上，我们躺在麦秸里，在车子的颠簸和嘎嘎的响声中，安东妮亚尽她所能详尽地把故事讲给我听。那时没有说到的后来她又补充；以后一连好几天，我们别的什么都不谈，只

谈这个。

帕维尔和彼得还是两个年轻小伙子，住在俄罗斯老家的时候，他们的一位朋友准备同另外一个村子里的一位美人儿结婚，请他们去做男傧相。那是在严冬腊月，新郎和男方的亲戚朋友乘雪橇去举行婚礼。彼得和帕维尔驾着新郎的雪橇，另六辆雪橇载着新郎全部亲朋好友跟在后面。

在教堂里举行了仪式以后，男家这批人去参加新娘父母招待的午宴。午宴持续了整个下午；然后又变成了晚餐，一直闹到深夜，跳舞啦，饮酒啦，闹腾得不亦乐乎。半夜里新娘的父母对新娘道了别，祝福了她。新郎把新娘抱起来送上他的雪橇，把她塞进毛毯里。他自己跳上去坐在她身边，帕维尔和彼得（唉，我们的帕维尔和彼得！）坐在前座。帕维尔驾雪橇。这一群人唱着歌儿，雪橇的铃儿丁当丁当响着出发了，新郎的雪橇走在头里。赶车人全都喝得醉醺醺的，新郎则全神贯注于他的新娘子。

那个冬天狼闹得很凶，人人都知道的，可是当他们听见第一声狼嚎的时候，赶雪橇的并没有十分警觉。他们肚子里塞多了美酒佳肴。最初的狼嚎被延续下去，得到了响应，迅速地一声声重复着。狼成群地来了。没有月亮，可是，星光映在雪地上相当明亮。黑糊糊的一群跟在婚礼队伍后面上山来了。狼群奔跑着象一溜黑影；它们看上去不比狗大，但有几百只。

最后面那架雪橇出了事：赶雪橇的失去控制——他也许醉得太厉害了——马儿离开了大路，雪橇碰在一丛树上，翻倒了。里面的人滚到了雪地上，跑得最快的那些狼马上就扑了上去。随之而来的尖厉的绝叫声使每一个人都清醒过来了。赶雪橇的都站起来鞭打他们的马。新郎的雪橇上驾着最好的马，而且他的

雪橇又是最轻的——其余的雪橇都载着六个至十二个人。

另一个赶雪橇的失去了控制。马的尖声嘶鸣听起来比男人和女人的哭喊更恐怖。好象无法可以阻挡这一群狼了。谁也搞不清后面发生了什么事；那些落在后面的人尖声叫唤得同已经快完蛋了的人一样可怜。小新娘子把脸藏在新郎的肩膀上低声哭泣。帕维尔一动不动地坐着，注视着他的马儿。道路看得很清楚，白茫茫的，新郎的三匹黑马一阵风似地奔驰着。需要的只是镇静和小心谨慎地引导它们。

最后，当他们奋力驶上一段较长的山坡时，彼得小心翼翼地站起身，朝后望了望。"只剩下三辆雪橇了。"他低声说。

"狼呢？"帕维尔问。

"足够！足够把我们都吃掉。"

帕维尔到达山顶时，只有两驾雪橇跟在他们后面下到另一面山坡了。他们在山顶上时，看到后面的雪地上有一团黑乌乌的东西旋风似地在飞奔。接着新郎尖声惊叫起来。他看见他父亲的雪橇翻了，他的母亲和姊妹都在那架雪橇上。他蹦起来，好象要跳出雪橇似的，可是新娘尖叫着把他拉回来。其实这时候已经来不及了。那一群地上的黑影已经挤挤攘攘扑到道路当中那一堆东西上去了，有一匹马逃出来横过田野，身上拖挂着挽具，狼跟在后面追。新郎的动作倒使帕维尔想出了一个主意。

他们现在离开他们的村子只有几里路了。六驾雪橇中剩下的唯一的一驾在他们后面不太远，帕维尔驾的三匹马中间那匹越来越不行了。在一个结冰的池塘边，另一驾雪橇出了事；彼得看得一清二楚。三只大狼赶上了那些马，马儿疯狂地奔跑。它们都想跳过另一匹，马具纠缠在一起，使得雪橇翻倒了。

后面的惨叫声逐渐消逝以后，帕维尔意识到在这条熟悉的

道路上只有他一驾雪橇了。"它们还在追过来吗?"他问彼得。

"是呀。"

"多少?"

"二十,三十——足够了。"

现在他中间那匹马几乎是由另外两匹马在拖着跑了。他把缰绳交给彼得,自己小心翼翼地跨到雪橇后面,对新郎叫喊道,他们的雪橇必须减轻重量——并指了指新娘子。那个年轻人咒骂他,把新娘搂得更紧。帕维尔想把她拉开。在挣扎中,新郎站了起来。帕维尔一拳把他打出了雪橇,接着又把新娘子抛了出去。他说,他怎么也记不清他究竟是怎么干下这件事,或后来的经过了。彼得蜷缩在前座上,什么也没看见。他们俩都注意到的第一件事就是清新的空气中突然传来一种新的声音,比他们以前听到的更响亮——他们自己村子里修道院召唤早祷的钟声。

帕维尔和彼得两个人孤孤单单赶着雪橇进了村,从此以后,他们就一直是孤孤单单的了。他们被赶出村子,连帕维尔的母亲都不愿见他。他们跑到陌生的市镇去,可是人们知道了他们是什么地方来的,就总是问他们认识不认识那两个拿新娘喂狼吃的人。无论他们走到哪里,这个传闻总是跟着他们。他们花了五年的时间,才积蓄下足够到美国来的路费。他们在芝加哥、德梅因、维纳堡等地做工,但时运总不济。帕维尔的身体越来越坏,他们就决定试一试务农。

帕维尔在向雪默尔达先生解脱了他思想中的重负几天以后就去世了,被安葬在挪威人的墓地。彼得卖掉了他所有的东西,离开了这个地区——到一个铁路建筑工棚里去当厨师,那里雇用了一帮俄国人。

他拍卖东西时，我们买了彼得的独轮车和他的几件马具。在拍卖那段时间，他低着头走来走去，从不抬起眼睛来。他似乎对什么都不在乎了。那个拿了彼得的牲畜做抵押的黑鹰镇放债人也在场，他在拍卖中用五角作一元买他的售货票据。人人都说在新的主子来牵走他的奶牛时，彼得和奶牛吻别。这我虽没有亲眼看到，但我知道：当他的全部家具、做饭的炉灶、锅盆碗盏、坛坛罐罐都被买主拖走，房子里剥夺一空时，他拿着小折刀坐在地板上，把他收藏起来留着过冬的西瓜全部吃光。雪默尔达先生和克拉纪克赶着大车准备送彼得到火车站去时，他们看到他胡子上瓜汁直滴，四周围着一堆一堆的西瓜皮。

失去了这两个朋友，使雪默尔达老先生郁闷沮丧。每当他出外打猎，他总要跑到那座人去楼空的木头房子里，闷闷不乐地静坐沉思。这个小屋成了他的隐居室，直到严冬的大雪把他封在他的小窑洞里才没有再去。在安东妮亚和我来说，那个婚礼的传奇故事永远没有完结。我们没有把帕维尔的秘密告诉任何一个人，而是提心吊胆地给它保密——仿佛那天夜里乌克兰的狼群集结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而参加婚礼的人们是献祭品，给予我们一种既痛苦又独特的乐趣。夜晚，在我快要睡着的时候，我常常觉得自己坐在一驾三匹马拉的雪橇里，正横冲直闯地驶过一个地方，有点象内布拉斯加，又有点象弗吉尼亚。

九

十二月初下了第一场雪。我还记得那天早晨我在火炉后面穿衣服时，从起居室的窗子里望出去，世界成了什么样子：低矮的天空象一块金属铁板，沉甸甸的；金黄的玉米田渐渐隐退，终

于成了幽灵似的朦胧一片；僵硬的柳树丛下小池塘冻结了。大片大片雪白的雪花到处旋舞，随即消失在红色的草里。

池塘过去，在走上玉米田的斜坡上，草地上隐隐约约可以看出一个大圆圈，那是印地安人经常跑马的地方。詹克和奥托肯定说那些印地安人围着圆圈跑马的时候，他们严刑折磨绑在中央一根火刑柱上的囚犯；可是祖父认为他们只是在那里赛马或驯马。人们只要对着落日观望这个斜坡，那个圆圈就象图案花纹似的显现在草地上；这天早晨，当最初的薄雪飘落在上面时，那圆圈显得特别清晰，就象用锌白画在一幅油画布上似的。我从来没有象这样激动过，这个古老的图案仿佛是冬天一个吉祥的预兆。

等到雪刚结硬实，我就开始驾着简陋的雪橇到处跑了，那雪橇是奥托·富克斯给我用木板货箱钉在连橇上做成的。富克斯在家乡时，曾跟一个制家具的木匠师傅学过徒，使用工具手很灵巧。要不是我催他快做，他还会做得更好一些。我第一次乘雪橇出游是到邮局去，第二天就去接于尔卡和安东妮亚一道坐雪橇兜风。

那是一个晴朗而寒冷的日子。我在木箱里堆了许多麦秸和野牛皮车毯，还用旧毯子包了两块烧热的砖头放在里面。到了雪默尔达家，我没有上坡到他们住屋去，只是坐在雪橇里，在干河沟底喊她们。安东妮亚和于尔卡奔出来，戴着她们父亲给她们做的野兔皮小帽。她们已经从安布罗希那里听到说起过我的雪橇，所以知道我来干什么。她们匆匆忙忙上了雪橇坐在我旁边，于是我们出发往北，沿着一条起伏不平的路驶去。

天空蓝得耀眼，照射在闪闪发光的白茫茫的大草原上的阳光简直使人眼睛发花。正如安东妮亚所说，整个世界都因雪而

变了样；我们一直在寻找熟悉的界标，却总是不见。印女溪曲曲弯弯流过的那条溪谷，现在只是雪堆中的一条裂缝——人们朝下望去，感到那溪水蓝极了。整个秋天都是金黄色的树梢，压矮了，压得歪七扭八了，仿佛永远也不会再有一点生命似的。先前显得那么暗淡发黑的几棵小雪松，如今挺立着，苍绿强劲。风中有一种新雪的灼人味儿，我的喉咙和鼻子眼儿里感到刺痛，好象有人打开了一个氨水瓶。寒冷刺人骨髓，但同时又使人感到高兴。我的马儿喷出的鼻息水蒸气似的向上升腾，我们一停下来它就浑身冒气。玉米田在令人炫目的光下稍稍恢复了它固有的色彩。在阳光和白雪中，显出极淡的金黄色。我们四周的积雪结成薄薄的一层层阶梯，边上象沙上的浪痕，这些曲线的波纹是狂风猛吹留下的确切的印记。

两个姑娘在披巾下穿着棉布单衣；她们一直在牛皮车毯下面瑟瑟发抖，并互相拥抱着取暖。但她们能够离开她们丑陋的洞穴和母亲的咒骂，高兴极了，恳求我往前走，往前走，直走到俄国佬彼得的住屋。她们在室内时，温暖使她们麻木了，如今来到广阔无垠、空气新鲜的旷野，她们的行动简直象野物了。她们大声笑着，喊着，说她们永远也不想回家去了。于尔卡问道，我们能不能就在这里住下来，住在俄国佬彼得的屋子里，我能不能到镇上去为我们买一些住家用的东西？

我们去俄国佬彼得的屋子的路上一直快活得不得了，可是回来时——一定已是四点钟左右了——东风越刮越厉害并开始咆哮起来；太阳失去了它鼓舞人心的力量，天空变成铅灰色，阴沉沉的。我解下我的长羊毛围巾裹在于尔卡颈子上。她冷极了，我们让她把头钻在牛皮车毯下面。我和安东妮亚直挺挺地坐着，可是我的手拿缰绳不稳了，风吹得我的眼睛有好大一阵子睁

不开来。我们到达她们家时，天已经黑下来了，不过我不肯同她们一同进屋去烤火。我知道如果我走近火炉，我的手会痛得难熬。于尔卡忘记把我的羊毛围巾还给我，我得顶着风雪橇回家。第二天我的扁桃腺发炎，病倒了，使我呆在家里将近两个礼拜不能出门。

那时候，地下室里的厨房象天堂一样的安全和温暖——象冬天的大海上一只不透风的小船。帮工们整天都在田里剥玉米的包皮，中午他们进屋时，头上戴着拉下来捂着耳朵的长帽，脚上穿着有红道道的套鞋，我老觉得他们很象北极探险者。下午，祖母坐在楼上织补或做剥玉米戴的手套，我就大声念《瑞士家庭鲁滨逊》给她听，我觉得在惊险生活上，瑞士家庭并不比我们有什么了不起。我确信人类最大的对手是寒冷。我佩服祖母，她总是那么高高兴兴满腔热忱地设法使我们温暖、舒适、吃得饱饱的。她为那些饿着肚子回来的下力的人准备饭食的时候，常常提醒我，这个地方不象弗吉尼亚；如她所说，在这里一个厨子，"没有什么事可做。"礼拜天她给我们鸡肉，尽我们的量吃，其他的日子，我们也能吃到火腿、腊肉或做香肠的碎猪肉。她每天烤馅饼或蛋糕给我们吃，有时为了换换口味，她做我最爱吃的布丁，嵌着一行行小葡萄干，放在一个袋子里去蒸。

除了烤火保暖以外，午餐和晚餐是我们最感兴趣的事。我们的生活就围绕着烤火、饮食和傍晚下力人回家这个中心转。我老是感到不可理解，他们从田里筋疲力尽地回来，脚冻僵了，手上开了坼而且肿痛，怎么还能那么认真地去做那一切家里的杂事：给马饮水和吃食料、铺草、挤牛奶、照料猪。吃完晚饭以后，他们得花很长的时间才能把骨头里受的寒气消除。祖母和我洗盆碟，祖父在楼上看报，这时候，杰克和奥托便坐在炉灶后

面的长凳上，"松一松"他们套鞋里面的靴子，或用羊脂油揉他们开坼的手。

每个礼拜六晚上，我们爆玉米花或是做太妃糖，奥托·富克斯总是唱《我是个牛仔，我知道我错了》或《不要把我埋葬在寂寞的大草原》。他有很好的男中音嗓子，我们到村校土屋去做礼拜的时候，总是他领唱。

我现在闭上眼睛还能看见这两个人坐在一条板凳上；奥托头发剪得短短的脑袋以及杰克用一把湿梳子把前面梳得光光的蓬松的头发。还能看到他们靠在白粉墙上倦乏的双肩下垂着。他们是多么好的人呵，他们知道的事情那么多，在多少事情上他们又是那样忠实可靠！

富克斯做过牛仔、公共马车的赶车人、酒吧间的跑堂、矿工；走遍了整个西部广大地区，到处都是做的吃苦下力的工作，然而，正如祖母所说，并没有什么显著的成绩。杰克比奥托迟钝一些。他不大认得字，甚至写自己的名字都很困难，他的性子暴躁，这使他有时行动象个发了狂的人——不顾一切地使着性子，而且使他真的感到很不舒服。但他的心肠很软，任何人都能利用他的慈悲心肠欺骗他。如果如他所说的他"忘乎所以"，竟在祖母面前骂娘，他就整天垂头丧气，羞容满面。他们两人都对冬季的寒冷、夏季的炎热感到痛快，随时准备着加班加点和应付紧急情况。他们对不爱惜自己感到自豪。然而他们都是这样一种人，不知怎么的，从来不会发达，除了拼命干活一天赚一、两块钱外，也没有干过什么好差事。

在那些寒冷刺骨、星光灿烂的夜晚，当我们围坐在那只给我们饮食和温暖，使我们愉快的古旧的炉灶边时，我们能听到山狗子嚎叫着跑到畜栏边来，它们那冬天的饥饿的呼唤常使小伙子

们回忆起一些稀奇古怪的动物故事：关于落矶山的大灰狼和熊，弗吉尼亚大山林里的野猫和豹子。有时候我们劝服富克斯讲起他所知道的一些亡命之徒和铤而走险的人。我记得有一则他自己的有趣的故事使得正在揉面板上做面包的祖母笑得不可开交，直到用她光着的手膀擦眼睛，因为她的手上全是面粉。那故事是这样的：

奥托离开奥地利到美国时，他的亲戚托他照顾一个与他同船渡洋到芝加哥她丈夫那里去的妇女。这个妇女动身的时候带着两个孩子，很明显的，在旅途中她的家庭成员还要扩大。富克斯说他"同两个小把戏相处得很好"，对这位母亲也很喜欢，虽然她对他开了一个令人遗憾的玩笑。在汪洋大海中，她不只是生了一个婴儿，而是生了三个！既然富克斯是和她一路同行的，这件事就使他冤枉得了个坏名声。统舱里的女乘务员对他很愤慨，医生也对他起了疑心。头等舱的旅客们凑了点钱给这位妇女，对奥托很感兴趣，这种兴趣却使他感到尴尬，他们时常向他打听托他照管的人的情况。当三胞胎在纽约上岸时，他得如他所说，帮她"捎带上几个"。从纽约到芝加哥这一路上比海上航行还要糟糕。在火车上给婴儿搞到牛奶以及使奶瓶保持清洁都是极困难的。做母亲的尽了最大的努力，但没有一个女人能用自己的自然资源同时喂饱三个婴儿。丈夫是在芝加哥一家家具工厂工作，工资不高，他到车站来接他的家人时，看到家庭成员的庞大，几乎被吓坏了。连他似乎也认为多少有点要怪富克斯。"我确实很高兴，"奥托结束道，"他满肚子不高兴，没有拿这个可怜的女人来出气，只是对我恨恨地白了一眼，平安无事了！嗨，你可曾听说过有哪个年轻小伙子有这样倒运的，伯丹太太？"

祖母对他说，她认为上帝一定会记住他这些值得赞美的事

情，在他不知不觉中帮助他渡过许多难关，上帝在保佑着他。

十

自从我乘雪橇兜风以后，有好几个礼拜没有听到雪默尔达家的消息。我因为喉咙痛不能出门，祖母又得了感冒，做家务事很吃力。到了礼拜天她就想好好休息一天。一天晚上吃晚饭的时候，富克斯对我们说，他看见雪默尔达先生出外打猎。

"他给自己做了一顶兔皮帽子，吉姆，还做了一条兔皮领子，用扣子扣在他的上衣外面。他们家总共只有一件大衣，大家轮流穿。他们好象特别怕冷，象獾子一样守在崖壁上那个洞子里不敢出来。"

"只有那个疯小子不同些，"杰克插嘴说。"他从来不穿外衣。克拉纪克说他身体棒着呢，什么都受得了。我料想这个地方的野兔会越来越少了。安布罗希昨天走过我正在干活的那块包谷田，拿出他打到的三只土拨鼠给我看。他问我这东西好不好吃。我吐口唾沫，做怪脸、装样子吓唬他，可是他那副样子，好象比我更精明在行似的，他把土拨鼠放进麻袋就走了。"

祖母担心地抬起头来，对着祖父说道："约西亚，你想克拉纪克会不会让这些可怜的人儿吃土拨鼠，会吗？"

"你最好明天过去看望一下我们的邻舍，艾玛琳，"他严肃地回答说。

富克斯逗趣地插嘴说，土拨鼠倒是干净的畜生，应该是可以吃的，只不过它们的家族关系对它们不利。我问他这是什么意思，他咧着嘴笑笑，说它们是属于老鼠家族的。

第二天早晨我下楼时，看到祖母和杰克在厨房里把东西装

进一只有盖的大篮子里。

"喏，杰克，"祖母正在说，"假如你能找到那只鸡冠冻坏了的老公鸡，把它颈子扭那么一下，我们带上它。雪默尔达太太去年秋天怎么不从邻舍那里搞几只鸡婆喂喂，要是那样，现在家里就养上一窝鸡了。我想她是忙忙乱乱，不晓得从哪里做起了。我自己也是到一个新地方感到不习惯，可是不管你缺这少那，我从来没忘记母鸡是好东西，值得养的。"

"你说得对，太太，"杰克说，"不过我一想到克拉纪克也会得一条老公鸡腿吃，心里就不舒服。"他慢吞吞地从长长的地下室里走出来，随手把那扇沉重的门带上。

早饭后祖母、杰克和我把衣服穿得暖暖和和的，爬上大车那冷冰冰的前座。我们走近雪默尔达家时，听到结了冰的水泵叽轧叽轧叫，并看到安东妮亚头上紧裹着头巾，身上棉布单衣被风吹得鼓鼓的，正在把整个身子压在水泵的摇柄上使它上下转动。她听到我们大车的声音，掉转头望了望，抓起她那一桶水，飞快地朝崖壁上的窑洞里跑去。

杰克扶着祖母下了车，说等他把马匹盖上马衣就把食物拿进去。我们在结了冰的小道上慢步朝干河沟边凹进去的那扇门走去。一股股青烟从戳出在草和雪外面的炉灶烟囱里冒出来，可是风马上就狂暴地把它扫开了。

不等我们敲门，雪默尔达太太就把门打开，一把抓住了祖母的手。她不象往常那样说"好么！"，而是立刻大哭起来，用她本国的语言飞快地说着话，指指她那双用破布包起来的脚，并用指责的眼光望望周围的每一个人。

老头子坐在炉灶后面一个树墩上，弯腰勾背地仿佛想躲开我们不让我们看见。于尔卡坐在他脚跟前的地上，膝上抱着她

那只小猫咪。她偷偷地张望我，朝我微笑，可是抬头望了她母亲一眼，又重新躲起来。安东妮亚在一个黑角落里洗碟子刷锅。疯小子躺在唯一的一扇窗下，伸脚伸手躺在塞了麦秸的黄麻布袋上。我们一走进去，他就把一只装粮食的麻袋甩过去塞住门脚下的缝。窑洞里的空气很闷人，而且非常暗。一盏悬挂在炉灶上的点亮了的灯，发出微弱的黄色的光芒。

雪默尔达太太一把把门背后两只大桶的盖子打开，让我们朝里面看。一只里面有一些马铃薯，已经冻坏并且在腐烂了，另一只里面有一小堆面粉。祖母为难地咕哝着什么，可是这个波希米亚女人轻蔑地大笑起来，那是一种声音嘶哑的笑，并从碗架上拿起一个空咖啡壶，对我们摇着，一脸怨恨的神情。

祖母继续以她那种弗吉尼亚式的彬彬有礼的态度同她说话，既不去理会他们那已到了极点的穷困，也不提她自己的疏忽，直到杰克拿着大盖篮走进来，仿佛是对雪默尔达太太的责难的一个直截了当的答复。于是这个可怜的女人垮下来了。她倒在她那疯儿子身边的地上，把脸藏在两膝之间，坐在那里痛哭起来。祖母不去管她，只是喊安东妮亚过来帮忙出空篮子。东妮勉勉强强离开她的角落。以前我还从没见到过她象这样灰溜溜的。

"你不要在意我可怜的阿妈，伯丹太太。她心里太难过了。"她一面把湿手在裙子上擦干，接过祖母递给她的东西，一面低声说。

疯小子看见了吃的东西，开始发出柔和的咯咯的声音，抚摸他的肚子。杰克又进来了，这一次搬进一袋马铃薯。祖母茫然不解地朝四处望望。

"你们外面难道没有一个藏东西的洞子或地窖吗，安东妮

亚？这里不是收藏蔬菜的地方。你们的马铃薯是怎么冻坏的？”

“我们是在邮局里从布雪先生那里弄来的——他丢掉不要了。我们自己没有种马铃薯，伯丹太太，”东妮伤心地承认说。

杰克出去时，马雷克从地上爬过去重新把门脚的缝塞好。随后雪默尔达先生象影子似的不声不响从炉灶后面走了出来。他站在那里，用手在他那梳得光光的灰发上拂了拂，仿佛要拨开头上的一片迷雾。他象往常那样穿着得干净整齐，戴着他那条绿色的颈巾和珊瑚饰针。他挽着祖母的手膀，把她带到炉灶背后，房间的后面。背后的墙上是另一个小洞子；一个小小的圆洞，比油桶大不了好多，是从黑土里面挖出来的。我从凳上站起来瞪着眼睛朝里面望时，只见里面有几床被子和一堆麦秸。老头子举起提灯。“于尔卡，”他用低沉、绝望的声音说，“于尔卡；我的安东妮亚！”

祖母往后退缩，“你是说她们睡在这里面——你的姑娘们？”他点点头。

东妮从他的手膀下面钻过来。“睡在地上很冷，这里象獾洞一样暖和。我喜欢睡在这里。”她热切地坚持说。“我阿妈有好床，枕头是用我们在波希米亚自己喂的鹅的毛做的。看呀，吉姆？”她指指那张狭窄的床铺，那是雪默尔达家搬来之前克拉纪克为他自己靠墙砌的。

祖母叹了口气。“当真的，乖乖！我相信，你睡在哪里，那里总是热热和和的。你们过一阵就会有座好一点的住房，安东妮亚，到那时你就会把这些艰难的日子忘记掉了。”

雪默尔达先生让祖母坐在唯一的一把椅子上，要他的妻子坐在祖母旁边一张矮凳上。他手扶着安东妮亚的肩膀，站在她们前面，用低沉的调子同她们谈话，他的女儿做翻译。他想要我

们知道他们在老家并不是乞丐；他的工资收入不错，他的家庭受到尊敬。他离开波希米亚时，付了乘船的费用，还有一千多块钱的积蓄。在纽约兑换货币时损失了一些，坐火车到内布拉斯加的费用超过了他们所预料的。到他们付钱给克拉纪克买他的地，买他的马和牛，以及一些破旧的农用机器以后，他们的钱所剩不多了。他希望祖母知道，不管怎样，他手头还有一点钱。如果他们能挺到春天，他们就要买一头奶牛和一些小鸡，种个菜园，到那时候日子就好过了。安布罗希和安东妮亚的年纪已经可以干田里的活，他们也愿意干。只是落雪和严寒的天气使他们大家感到沮丧。

安东妮亚解释说她父亲的意思是想在春天给他们盖一座新房子；他和安布罗希已经为此砍好了木料，可是砍倒的这些木料全都在溪边，埋在雪底下。

祖母鼓励他们并给他们提出一些忠告，这期间，我同于尔卡坐在地上，要她把她的小猫给我看。马雷克小心翼翼地溜到我们身边，开始展示他那有薄膜连着的手指。我知道他想要给我发出古怪的声音——狗叫或马嘶——可是在长者面前他不敢。马雷克总是想讨好别人，可怜的小东西，仿佛他时刻惦记着要补偿他的缺陷。

我们的走访快结束时，雪默尔达太太慢慢平静下来，比较通情达理了，在安东妮亚进行翻译的时候，她不时主动地插进一两句话来。这个女人耳朵很灵敏，每逢她听别人讲英语时，从中捡到一些词儿。我们起身准备走的时候，她打开她那只木板箱，拿出一只用条纹被套布做的袋子，这袋子有面粉袋那么长，只有它一半宽，里面塞满了东西。一看到这只袋子，疯小子就咂起嘴来。雪默尔达太太解开袋子，用手搅动袋子里面的东西时，发出

一种带盐味的泥土的气味，非常冲鼻，即使在窑洞里杂七杂八的气味当中也显得很突出。她量出一茶杯，放在一个小纸袋子里包好，然后郑重其事地把它送给祖母。

"煮了吃，"她告诉大家说。"此刻一点点；煮一煮就很多很多，"把她的两手展开，仿佛要说明一品脱会胀发到一加仑那么多。"好得很。你们国家没有。我老家样样吃的东西都要好些。"

"可能的，雪默尔达太太，"祖母淡淡地说，"我也说不准，不过我自己倒宁愿吃我们这里的面包，不愿吃你们那种。"

安东妮亚出来解释："这个好得很，伯丹太太，"——她双手十指交叉紧握着，仿佛无法表达那有多么好——"你煮一煮就变得很多很多，正如我阿妈说的。同野兔一起煮，同鸡一起煮，煮在肉汁里——哎哟哈，好极了！"

回去一路上祖母同杰克谈到好的基督徒是多么容易忘记他们要爱护他们的弟兄们。

"我要说一句，杰克，我们有些弟兄姊妹是很难照顾的。对这些人从哪里下手呢？他们什么都短缺，而最缺乏的是起码的常识。我想，谁也不能把这个给他们。在这点上，吉米要是经营起移民的田地来不会比他们差。你认为那个小伙子安布罗希真有一股干劲吗？"

"他是个干活的人，不错，太太，他也还明白事理；不过他是个自私自利的人。人要活在世上就不得不自私自利；不过话说回来，有时候他们也太自私自利了。"

那天夜晚，祖母做晚饭的时候，我们把雪默尔达太太给她的纸袋打开。里面装满了棕色的小薄片，看起来好象是一种植物根的削片，那东西轻得象羽毛，而最引人注意的是它们那种刺鼻

的泥土气味。我们不能确定究竟是动物还是植物。

"也许是风干的什么古怪的野兽肉，吉姆。不是干鱼，也不是长在茎或藤上的。我是怕吃得。不管怎样，我不想吃任何同旧衣服、鹅绒枕头在一起收藏了几个月的东西。"

她把纸包丢进炉子，可我把手里拿的一小片咬下一角，在嘴里嚼着试试味。我永远也忘不了那种古怪的味道；虽然许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雪默尔达家那么老远地带来，而且那么珍贵的棕色小薄片，原来是晒干的蘑菇。也许是他们在波希米亚某个大森林里采来的……。

十一

圣诞节前的一个礼拜，杰克成了我们家最重要的人物，因为他要到镇上去给我们采买圣诞节的用品。可是十二月二十一日开始落雪了。雪花纷纷扬扬落得那么稠密，我从起居室的窗口只能望到风车为止——风车架子灰蒙蒙的模糊不清，虚无缥缈得象个影子。雪整天下个不停，或者说夜以继日地下着。冷得并不太厉害，可是大雪却一个劲地静悄悄地落着。帮工们出去只能走到牲口棚和畜栏为止，再过去就不行了。他们一天的大部分时间坐在家里，象过礼拜天一样。给靴子擦油，修补他们的吊带，编马鞭子等等。

二十二日早晨，祖父在吃早饭的时候宣布说，到黑鹰镇去买圣诞节用品是不可能的了。杰克肯定说他能骑着马去，把我们要买的东西放在马褡裢里带回家来。可是祖父对他说，路会被雪埋掉，一个刚到这地方来的人太容易迷路了。不管怎么说，他决不允许这样过度紧张地使用他的马。

我们决定不依靠城镇过一个乡村的圣诞节。我曾经想给于尔卡和安东妮亚买几本图画书，现在连于尔卡都能认得几个字了。祖母把我带到冰冷的储藏室，那里她收藏着几匹格子布和做被单的宽幅平纹布。她剪了一些四方的棉布，我们就把它订成一本书。我们把书装订在两张硬纸板中间，纸板上再包上一层描绘着杂技表演的极漂亮的印花布。我花了两天的时间，坐在吃饭间的桌子上给于尔卡把这本书上贴满图画。我们家里有一些很好的旧的家庭杂志合订本，上面经常刊出一些彩色石印的通俗画，祖母允许我剪下几张来用。我就用《拿破仑宣布与约瑟芬离婚》作卷首插图。其它空白书页上，我把从我的“老家”带来的主日学校画片和广告画片分成一组一组贴上去。富克斯找出旧蜡烛模子来做牛脂蜡烛。祖母寻出她的花式糕饼模子来烤姜饼人和姜饼公鸡，我们又用烧焦的糖和红色的肉桂来装饰这些姜饼。

圣诞节的前一天，杰克把我们送给雪默尔达家的东西装在他的马褡裢里，骑上祖父的灰骟马动身前去。他在门口上马时，我看到他的腰带上吊着一把短柄小斧头，他向祖母做了个意味深长的眼色，我知道他在策划一桩使我感到意外的事。那天下午我在起居室的窗口热切地守望了很久。终于，我看到半埋在雪里的玉米田旁边的小山上有一个黑点子在移动，那玉米田上的天空，由于没有完全露脸的太阳呈现出一片紫铜色的红晕。我戴上帽子跑出去迎接杰克。我跑到池塘那里，就可以看到他带回来一棵小雪松，横放在鞍头上。他过去在弗吉尼亚经常帮父亲给我去砍圣诞树，他还没有忘记我是多么喜爱这些圣诞树啊。

等到我们把这棵带着清凉新鲜气味的小树在起居室的一角

安放好，已经是圣诞节的前夜了。晚饭以后，我们都聚集在那里，连坐在桌边看报的祖父，也时不时兴致勃勃地抬起头来望望。那棵雪松约有五尺高，风姿优美。我们在上面挂上姜饼动物、一串串的爆玉米花，还有富克斯插在硬纸插座上的小蜡烛。然而真正使其光彩夺目的东西却是来自人世间最意想不到的地方——来自奥托那只牛仔箱。我以前在那只箱子里除了旧皮靴、踢马刺、手枪和黄皮条、子弹筒、皮匠用的蜡等杂七杂八混在一起的一堆迷人的东西外，没有见过其它什么。此刻，他从箱衬底下拿出收藏着的许多颜色漂亮的纸剪的人和动物等，这些纸人纸马有几英寸高，硬得能站立起来。这些东西是他在奥地利的老母亲一年一年地寄给他的。其中有一束纸花边当中的一颗流血的心；有衣着华丽的三位国王；牛、驴子和牧羊人；有睡在马槽里的圣婴和一群天使在歌唱；还有骆驼和豹子，由三位国王的黑奴牵着。我们这棵树成了童话中的能言树了；传说和故事象小鸟儿似的在树枝上栖息。祖母说，这使她想起了圣经上的“智慧之树”。我们把一片片的棉花放在树下作白雪覆盖的原野，并把杰克的小镜子作为一个结冰的湖。

现在我还能分毫不差地想象出他们在灯光下桌子前面干活的样子：杰克粗眉大眼的，塑造得那么粗糙，仿佛他的面孔还有点没有完工似的；奥托一只耳朵只有一半，脸上那道凶相的伤痕使他的上嘴唇在他那翘胡子下面吊得那么厉害。我还记得，他们的面孔是那样没有防护，面孔本身的粗野和狂暴反而使他们毫无防备。这些小伙子缺少一种可以掩护他们自己，同别人保持距离的饱经世故的态度。他们只有硬拳头用来攻打这个世界。世上有一种四处飘零的定型了的劳动者，他们永远不结婚，没有自己的孩子，奥托已经成了这样的一个人。然而他是那么

喜爱孩子。

十二

圣诞节的早晨，我下楼走进厨房的时候，帮工们正好干完了早上的杂事回来——马和猪总是比我们先吃早饭。杰克和奥托大声嚷着："恭贺圣诞节愉快！"当他们看见搁在炉灶上烘蛋奶烘饼的铁模时，互相挤眉弄眼。祖父下楼来，穿着一件白衬衫和节日穿的外衣。早祷比平时长些。他朗读了《马太福音》中关于基督降生的几节，我们听着，这一切好象都是在不久前发生的，而且就在近边。他在祷告中感谢上帝赐给我们第一个圣诞节，感谢基督诞生对于人世的重大意义。他感谢上帝赐给我们饮食和安逸，并为大城市里的穷人和赤贫者祈祷，他们在大城市里谋生存的挣扎比我们在这里要艰苦得多。祖父的祷告常常是很引人入胜的。他有一种表情纯朴而动人的秉赋。他很少说话，所以他的话语有一种特殊的力量，即使不断重复使用也不会使人感到沉闷。他的祷告反映了他当时正在想些什么，我们主要是通过这些祷告得知他的情绪和对事物的看法。

我们坐下来吃蛋奶烘饼和香肠的时候，詹克告诉我们，雪默尔达家对送给他们的礼物感到高兴极了；连安布罗希都亲亲热热的，陪他一同到小溪边去砍圣诞树。那天外面是柔和的灰蒙蒙的天色，沉重的云在天空游渡，偶尔刮起带雪的风暴。节日在牲口棚总还是有一些零碎的工作要做，帮工们一直忙到下午。然后杰克和我玩骨牌，奥托则在给他的母亲写一封很长很长的家信。他说，不管他是在哪里，也不管隔上一封信有多久，每逢圣诞节他都要给她写信。整个下午他坐在吃饭间里。他写一

阵，歇一阵，把捏紧的拳头搁在桌子上，眼睛望着漆布桌毯上的花纹。他平时很少用他本国的语言说话和写东西，所以写起来笔头很笨拙。他全神贯注地在回忆。

四点钟光景来了一位客人：雪默尔达先生，戴着他的兔皮帽兔皮领和他妻子给他打的新连指手套。他是来感谢我们送给他们礼物，感谢祖母给他家的种种照顾。杰克和奥托也从地下室里上来了，我们围炉而坐，欣赏着冬日下午逐渐加深的灰蒙蒙的天色和祖父屋子里安全、舒适的气氛。雪默尔达先生似乎完全沉浸在这种感觉里面了。我想，在他们那个窑洞的拥挤和嘈杂声中，这个老头儿会以为和平和秩序已经在世上消失，或仅仅是存在于他远离了的那个家乡的世界。他一动不动，默默地坐在那里，头靠在木摇椅的椅背上，两只手松松地搭在靠手上。他的脸上有一种既疲倦又愉快的神情，就象一个病人感觉到刚解除了病痛。祖母因他在寒冷中走了那么远的路，一定要他喝一杯弗吉尼亚的苹果白兰地，当淡淡的红晕上了他的两颊时，他的面目就象是贝壳雕凿出来的那么透明。他几乎什么话也没说，也很少笑，可是他靠在那里休息时，我们大家都感到他是心满意足了。

天渐渐黑下来，我问可不可以在灯拿进来以前我先把圣诞树上的蜡烛点燃。当烛尖上冒出了圆锥形的黄色小火焰时，那些从奥地利来的五彩缤纷的纸人纸兽在青枝绿叶上极清晰而且含意深长地突现了出来。雪默尔达先生站起身来，在身上划了十字，默默地跪倒在树前，他的头向前低垂。他颀长的身体形成了一个“S”形。我看到祖母担心地望着祖父。祖父在宗教信仰上是有点狭隘的，有时候说出话来，伤害别人的感情。以前，这棵树并没有什么奇特的地方，可是现在，有人对它下跪——偶

像、蜡烛……，祖父只是把指尖放在眉毛上，低下他那年高德劭的脑袋，以此来使气氛新教化。

我们劝客人留下来和我们一起吃晚饭。他不需要多挽留就答应了。我们在餐桌前坐下时，我忽然想到，他很喜欢朝我们看，我们的面孔对他来说是一本打开的书。当他那深邃的目光盯着我望时，我感到他仿佛在探索我遥远的前程，探索我将来必须走过的道路。

九点钟的时候，雪默尔达先生点亮了我家里的一盏提灯，穿上带皮领的大衣。他站在窄小的过道里，把提灯和皮帽子挟在腋下，和我们握手告别。当他握着祖母的手的时候，他象往常那样，弯下腰亲了亲那手，慢吞吞地说道，"善良的妇一人！"他给我划了十字，戴上帽子，走进黑暗中去了。我们回到起居室时，祖父用探索的眼光望着我。"一切善良人的祝祷都是好的，"他平静地说。

十三

圣诞节后的那个礼拜，来了一股融雪的暖流，到新年的时候，我们周围的世界成了一锅灰色的泥汤，从风车到牲口棚那布满小沟的斜坡上流着黑水。路边上露出一块一块柔软的黑土。我又重新开始做起我全部的家务劳动来，把煤块、柴禾和水提进屋，在牲口棚里度过下午，看着詹克用一把剥玉米的钻子剥玉米。

在这段暂时的好天气里，一天上午，安东妮亚和她的母亲骑着她们家一匹混身粗毛的老马来看望我们。这是雪默尔达太太第一次到我们家来，她到处仔细察看我们的地毯和窗帘、家具，

不停地用一种妒忌和抱怨的口气对她的女儿议论这些东西。在厨房里，她抓起放在炉灶背后的一只铁锅，说："你们有很多，雪默尔达家没有。"祖母把锅子给了她，我觉得祖母太迁就她了。

吃过午饭，她一面帮我们洗碗碟，一面仰起头来说："你们有很多东西搞饭菜，我要是有你们这些东西，搞起来比你们好得多。"

她是一个自高自大、爱说大话的老东西，连不幸的遭遇都不能使她谦卑一点。我感到厌烦极了，甚至对安东妮亚也态度冷淡起来，她对我说她父亲人不舒服时，我听着无动于衷。

"我阿爸想老家心里难受。他脸色不好看。他再也不弄音乐了。在老家的时候，他总是拉小提琴；人家结婚也拉，跳舞也拉。在这里从来不。我求他拉，他摇摇头不。有的日子他从盒子里拿出小提琴，用手指象这样在弦上拨弄拨弄，可他从来不拉曲子。他不喜欢这个国家。"

"不喜欢这个国家的人应当待在自己的国家里，"我正颜厉色地说。"我们又没有请他们来。"

"他没有要来，从来没有！"她大声喊起来。"我阿妈要他来的。她总是说：'美国大大的国家，很多的钱、很多的土地为我的儿子，很多的丈夫为我的女孩儿。'我阿爸因为离开他一起弄音乐的老朋友哭脸。他很爱那个象这样吹长喇叭的人，"——她做出吹可以拉动的长号的样子。"他们一起上学，从小就是好朋友。可我阿妈，她要安布罗希发洋财，有很多很多牛。"

"你那阿妈，"我气鼓鼓地说，"要别人的东西。"

"你阿公有钱呀，"她猛烈地反驳道，"他为什么不帮帮我阿爸？过一阵子安布罗希也会有钱的，他还钱。他是很能干的小伙子。为了安布罗希，我阿妈才到这边来。"

安布罗希被看作家庭中的重要人物。雪默尔达太太和安东妮亚对他总是百依百顺，虽然他常常对她们粗暴无礼，对他爹也瞧不起。安布罗希和他的母亲做什么事都有他们自己的一套。虽然安东妮亚爱她的父亲甚于家中其他的人，但敬畏她的哥哥。

看着安东妮亚和她母亲骑着她们那匹可怜巴巴的马，带着我们家的铁锅过了小山，我转过身去对着已经拿起织补活来做的祖母，说我希望这个喜欢揩油的老太婆不要再来看我们了。

祖母抿着嘴笑笑，把她雪亮的针插进奥托短袜上的一个破洞里。"她还不老哩，吉姆，虽然我想，在你看来，她已经老了。是呀，她要是不再来，我也不会感到伤心的。可是，你看，一个人永远不会知道贫穷会使他变成怎样一个人。一个女人看到她的孩子们缺这少那，就会变得贪婪。还是把《大卫王朝的王子》念一段给我听听，让我们把这些波希米亚人忘掉吧。"

这样温暖无冰冻的天气持续了三个礼拜。畜栏里的牛群吃玉米吃得几乎同帮工们给它们剥的一样快，我们希望它们快长膘，早点赶到市场上去卖。一天早晨，两头大公牛——格莱斯顿和小布里恩·扬以为春天已经来了，越过隔开它们的铁丝网互相逗弄和顶撞，一会儿它们发起火来了。它们转动眼睛，仰起头来，大声怒吼并用蹄子把软绵绵的泥土刨起来。各自退到自己栏里最远的一只角落里，然后朝对方直冲过去。嘭咚，嘭咚，我们可以听到它们大脑袋相撞的声音，它们的吼声把厨房里碗架上的锅子都震动了。要是没有把它们的角去掉，它们早就互相撞得血肉横飞了。那些肥壮的菜牛很快就学样，开始顶撞并用角抵触起来。显然这事得加以阻止。富克斯拿着一把干草耙骑着马进了畜栏，对着这两条公牛戳了又戳，直到把它们拆散。我们全都站在一旁望着他，赞不绝口。

这年冬天的大暴风雪是在我十一岁生日，即正月二十开始的。那天早晨，我下楼去吃早饭时，杰克和奥托浑身白得象个雪人似的走进来，拍手顿脚的。他们看见我，就兴高采烈地哈哈大笑起来，嚷道：

"这下子你得了个好生日礼物啦，吉姆，一点不差。一场大暴风雪，特别为你定制的。"

暴风雪继续了一整天。这一次，雪不是飘落下来，简直是从天上倾倒下来，好象在出空千百床鸭绒被窝。那天下午，厨房成了木工场；帮工们把工具拿进屋来，做了两把大长柄铲子。祖母和我都不能出门到暴风雪中去，所以杰克去喂鸡，带回了少得可怜的几个鸡蛋。

第二天帮工们铲雪，一直铲到中午才铲开一条路到达牲口棚——雪还在不停地落着！祖父住在内布拉斯加的这十年当中还没见过这样大的暴风雪。吃午饭时他说，我们不要再想方设法到牛群那里去了——它们肥壮得一两天不吃玉米也不要紧；不过明天必须喂喂它们，把水龙头化开让它们喝点水。我们虽然不能看到牛栏，但我们知道菜牛都在那里，在北边坡下挤做一团。我们那些烈性的公牛，这时候也够驯顺的，大概正背挨背取暖。"这场大雪把它们的火气也消了！"富克斯乐呵呵地说。

那天中午，没听到母鸡叫。午饭后，杰克和奥托一身湿衣服已经在他们身上晾干，他们伸伸冻僵的臂膀，重新没入雪里。他们在积雪中开了一条坑道直通鸡棚，坑道两边的墙壁很坚固，祖母和我可以在里面走来走去。我们发现鸡都睡着了；也许它们以为黑夜一直要持续下去。一只老公鸡在到处走动，啄着饮水的洋铁罐里结得硬梆梆的冰块。我们用灯光照它们的眼睛，母鸡大声咯咯地叫着，笨拙地到处飞窜，落下一些绒毛来。那些

笨头笨脑的花斑珍珠鸡，不愿让人捉住，惊叫着逃到坑道里，拼命想把它们难看的大花脸拱进雪墙里去。一直到清晨五点钟，家里的杂事才做清——正是再从头做起的时候！这是很古怪的反常的一天。

十四

二十二日早晨，我惊醒过来。还没睁开眼睛，我就好象已经知道出了事。我听到厨房里激动的说话声音——祖母的声音是那样尖厉，我知道她一定是几乎神智失常了。我总是欢欢喜喜地盼望着发生新的紧急事故。我急急忙忙穿上衣服时，心里纳闷，不知究竟是什么事儿。也许是牲口棚失火；也许牛冻死了；也许是一个邻居在暴风雪中迷了路。

下面厨房里，祖父背着手站在炉灶前面。杰克和奥托已经脱下皮靴，正在他们的羊毛短袜上按摩着。他们的衣服和靴子都在冒热汽，两人都一副精疲力尽的样子。炉灶后面的板凳上睡着一个人，盖着毯子。祖母做手势要我到吃饭间里去。我很不情愿地照办了。我望着她端着碟子进进出出。她抿着嘴不断低声自言自语道："哦，亲爱的救世主！""上帝，您知道！"

不久，祖父走了进来，对我说："吉米，今早上我们不做早祷了，因为我们有许多事要做。雪默尔达老先生去世了，他家里的人都很悲痛。安布罗希半夜里跑到这里来，杰克和奥托同着他一起回去。小伙子们辛苦了一夜，你不要去向他们问东问西，打搅他们。那是安布罗希，在长凳上睡着了。进来吃早饭，小伙子们。"

杰克和奥托狼吞虎咽地喝下了第一杯咖啡后，便开始情绪

激动地谈起话来，不理睬祖母向他们使的告诫的眼色。我嘴巴不作声，可耳朵全神贯注地听着。

"没有，你老，"富克斯回答祖父的问话说，"没有一个人听见枪声。安布罗希赶着牛出去了，想在雪地里开一条路，女人家又都密不透风地关在窑洞里。安布罗希进来时，天已经黑了，他没有看见什么，可是牛的动作有点古怪。有一条牛挣脱牛绳从他身边猛冲出去——完全逃出了牛栏。他的手让牛绳勒起了泡。他点了盏提灯回转去，发现了老人，就象我们后来看到他那样子。"

"可怜的人儿，可怜的人儿！"祖母沉痛地说。"他要是没有干出这样的事儿来多好。他一向总是能体谅人，不愿意多麻烦别人的。他怎么竟忘乎所以，做出这样使人痛心的事！"

"我认为他的头脑一直是很清醒的，太太，"富克斯断言说。"他做什么事都很正常。你们知道他向来喜欢有板有眼的，一直到死都是如此。吃过午饭他刮了胡子，等姑娘们洗好盘碟，他把一身洗得干干净净。安东妮亚给他热的水。他穿上一件干净衬衫，换了干净袜子，穿戴好以后，他亲了亲安东妮亚和他的小女儿，拿起枪，说他出去打野兔。他一定是直接下坡到牲口棚去了，就在这时候干的这件事。他在靠近牛栏的铺位上躺下，他一直都是睡在那里的。我们看到他的时候，样样都安排得熨熨贴贴，除开"——富克斯皱皱眉头，犹豫了一下——"除开他事先没有想到的。他的外衣挂在木钉上，靴子放在床铺底下。他解下经常围着的丝围巾，折好，把饰针别在上面。他把颈部的衬衣翻转，又把袖子卷起。"

"我真不知他怎么下的手！"祖母不断地说着这句话。

奥托误解了她的意思。"嗨，你老，这很简单，他用大脚趾头

扣的扳机。他侧着身子躺下，把枪管的头头塞在嘴里，然后抬起一只脚来摸索着寻找扳机。他果然找到了！”

“也许他是这样的，”杰克冷酷地说。“不过这件事也有点古怪哩。”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杰克？”祖母警觉地问道。

“哦，你老，我在马槽底下发现了克拉纪克的斧头，我把它捡起来，拿到死尸那里，我敢赌咒，老头子脸上那道伤口正好和斧头刀口相当。克拉纪克在那里鬼鬼祟祟地溜来溜去，脸色煞白，一声不响，看到我在仔细察看斧头，他抽抽噎噎哭起来，说：‘我的天哪，伙计，不要那样！’我说：‘我想我倒要来调查调查。’于是他象耗子一样尖声叫着，使劲扭着自己的手跑来跑去。‘他们要绞死我的！’他说，‘我的天，他们一定会把我绞死！’”

富克斯不耐烦地接过话头说：“克拉纪克搞糊涂了，杰克，你也一样。老头子不会准备得那样熨熨贴贴让克拉纪克来谋杀他的，不是吗？两不相干的事。安布罗希发现老头子的时候，枪就在他身边。”

“克拉纪克难道不会把枪放在那里？”杰克问道。

祖母激动地插嘴说：“听我说，杰克·马波尔，你不要在自杀上头再加上个谋杀。我们已经够苦恼的了。奥托给你念侦探小说念得太多啦。”

“这很容易判断，艾玛琳，”祖父平心静气地说。“假如照他们所想，是他自己开枪打死的，创口从里面翻出来。”

“正是这样，伯丹先生，”奥托证实说。“我看到一簇簇的头发和血肉沾在柱子和屋顶下面的麦秸上。毫无疑问，那是枪弹打上去的。”

祖母对祖父说她想同他一起到雪默尔达家去。

“那里又没有你可做的事，”祖父犹犹豫豫地说。“那尸体不能碰，一直要等到我们从黑鹰镇把验尸官找来，这样的天气，不是一天两天做得到的。”

“那么，不管怎么说，我可以给他们拿点吃的东西去，对可怜的小姑娘们安慰几句。大的那个是他的心肝宝贝，象他的左右手一样。他本该要为她想想。可现在他把她孤孤单单地丢在这个艰难的人世间啦。”她带着不信任的神色扫了安布罗希一眼，他此刻正在厨房的桌子前吃早饭。

虽然富克斯差不多一通夜都在受冷挨冻，现在又准备骑着马走很远的路到黑鹰镇去接牧师和验尸官来。骑上灰骟马——我们家最好的马，他要在无路可循的情况下择路横过乡村。

“不要为我担忧，伯丹太太，”他在袜子上又套上一双短袜，一面快快活活地说。“我对于方向，鼻子灵，眼睛尖，而且我从来不需要睡多少觉。我倒是对灰马有点担心。我要尽可能让它省点力气，不过，这一趟一定会把它累垮的。”

“现在不是过分周到考虑牲口的时候，奥托；你自己要尽量多加小心。在斯戴文斯寡妇家停下来吃餐饭。她是个好心的女人，她会好好招呼你的。”

富克斯骑马走了以后，只剩下我和安布罗希待在一起。我看到了以前没看到过的他的一个侧面。他非常虔诚，甚至虔诚得有点盲从了。整个上午他一句话也不说，只是手里拿着念珠坐在那里祷告，时而默祷，时而大声念出来。他的眼光从不离开念珠，除了在自己身上划十字，从不抬起手来。有好几次，这个可怜的小伙子坐在那里睡着了，一下子惊醒过来，又重新开始祈祷。

雪上不铲开一条路，大车是无法赶到雪默尔达家去的，而开

路需要干上一天的时间。祖父骑着我们家一匹大黑马从牲口棚来，杰克把祖母扶上马，坐在他后面。她戴着黑风兜帽，把大披巾裹得紧紧的。祖父把他那一把蓬松的白胡子塞在大衣里面。我感到他们出发的时候，很有点象圣经上的味道。杰克和安布罗希骑着另一匹黑马和我的小马跟在他们后面，带着我们为雪默尔达太太找出来的一包包衣服。我望着他们过了池塘，爬过白雪覆盖的玉米田旁边的小山丘。于是，我第一次意识到我是孤零零一个人待在家里。

我感到自己的力量和权力都大大地扩大了，而且急切地想表现得让别人信得过。我把煤块和柴禾从长地窖里搬进来，把两个炉子都塞得满满的。我记起了早晨由于匆忙和激动，谁也没想到那些鸡，鸡蛋也没去捡。我从雪坑道里走过去，给母鸡喂了玉米，把鸡饮水罐子里的冰倒出来，灌满水。喂猫儿吃了牛奶以后，我再也想不起还有什么事儿要做了，便坐下来烤火。安静是使人高兴的，“滴答滴答”的时钟是最使人愉快的伙伴。我拿出《鲁滨逊飘流记》来，想看下去，可是他在海岛上的生活同我们的比起来，就显得单调乏味。过了一会儿，当我心满意足地环视我们这个舒适的起居室时，突然一个念头在我心上闪过：要是雪默尔达先生的灵魂还在人间留恋不去的话，那一定会是在这里，在我们这个屋子里，这里曾经是比邻近任何地方都更合他的意的。我记起圣诞节他和我们在一起时那张心满意足的面孔。假如他和我们住在一起，这件可怖的事永远也不会发生。

我知道，致雪默尔达先生以死命的是怀乡病，不知他那脱离了苦海的灵魂最后是不是能找到他回故乡的路。我想起到芝加哥，然后到弗吉尼亚，到巴尔的摩——然后过那风急浪大的大洋，路途是多么遥远。不，他不会马上出发踏上这样漫长的旅

途。不，他那对于寒冷、拥挤以及同下个没完没了的大雪挣扎感到那么厌倦的疲惫不堪的灵魂，此刻一定是在这座宁静的屋子里安息。

我不感到惊吓，但我静静地不发出一点声音来。我不愿惊动他。我轻轻地下楼，走到厨房里去，那厨房非常舒适温暖地深藏在地下，我一直感到它仿佛是这座房子的中心和心脏。就在那里，我坐在炉灶后面的长凳上，把有关雪默尔达先生的事想了又想。外边，我可以听到风在千里雪原上歌唱。我仿佛已经把老人从那折磨人的严寒中让进屋来，此刻正和他坐在一起。我重温了安东妮亚曾经告诉过我的他到这个国家来以前的生活；他如何经常在婚礼和舞会上演奏小提琴，我想起他舍不得离开的那些朋友们，那个吹长号的人，猎物很多的——如安东妮亚所说，属于"贵族老爷们"的——大森林，她和她的母亲经常在月色明亮的夜晚到那里去偷木柴。森林里有一只白色的公鹿，她说，谁要是打死了这只鹿就要被绞死。我的眼前出现了这样一幅幅栩栩如生的图画，我想，也许这就是萦绕在雪默尔达先生心头的那些往事的回忆，此刻还没有从空中消失。

家里人回来的时候，天已经快黑了，祖母疲倦已极，马上就上床睡觉。杰克和我搞晚饭，我们洗碟子的时候，他用声音很响的耳语告诉我雪默尔达家那边的种种情况。验尸官没有来之前谁也不能去碰尸体。假如有人碰了，显然就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死人已经冻结实了，"就象挂在外面去冰冻的褪了毛的火鸡，"杰克说。牛马都不愿进牲口棚，一直等到他冻得结结实实，闻不到血腥味了才进去。现在牛马都关在里面，同死人一道，因为没有另外的地方可以关它们。雪默尔达先生的头顶上吊着一只点亮了的提灯。安东妮亚、安布罗希和那母亲轮流去到他身

边祈祷。疯小子同他们一道去，因为他不觉得冷。我相信他同其他人一样会感觉到冷的，只是他喜欢让别人以为他感觉不到冷。他总想显得与众不同，可怜的马雷克！

杰克说，安布罗希比他以前所想的要近人情一些；可是他主要关心的是请牧师和他父亲的灵魂两件事，他相信他父亲的灵魂是在一个受折磨的地方，一直要等到他的家人和牧师给他做了很多很多祷告才能脱离。"据我看来，"杰克下结论说，"要祷告得他的灵魂出炼狱，得好几年的时间，此刻他还在受折磨。"

"我才不信呢，"我毫不妥协地说。"我几乎能肯定这是不真实的。"当然，我没有说，我相信他整个下午都在这个厨房里，准备出发回到他的故乡去。虽然如此，我睡到床上以后，受苦刑和炼狱的想法又重新回到我脑子里来，使我几乎吓坏。我想起了有关那个财主在阴间受折磨的描绘①，浑身战栗。可是雪默尔达先生并不富有，也不自私；他只是那么不快活以致活不下去了。

十五

第二天中午，奥托·富克斯从黑鹰镇回来了。他报告说验尸官当天下午可以到达雪默尔达家，可是教会的牧师在他教区的那一头，有百把里路远，火车此刻又不通。富克斯在镇上大车店的牲口棚里倒睡了几个小时，但他担心灰骟马会累垮。确实，那灰骟马从此以后就再也不象以前那样了。在深雪里那次长途出行，使它丧尽了元气。

---

① 见《新约·路加福音》。

富克斯回来时带来了一个陌生人，一个在黑鹰镇附近种分给移民的份地的波希米亚小伙子，他骑着他唯一的一匹马来给他遭了劫难的同胞帮忙。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安东·杰林纳克。他是个身材魁梧的年轻人，那时二十刚出头，相貌英俊，热情而且生气勃勃，他在那次恐怖事件中象一个奇迹似的在我们面前出现。我还记得清清楚楚，他脚蹬毡靴，身穿狼皮长外衣，跨着大步走进我们的厨房，他的眼睛和两边面庞冻得神采奕奕。看见祖母，他一把抓下头上的毛皮帽子，用一种深沉的卷舌音向她问好，那声音听起来比他看相苍老。

“我要向您多多道谢，伯丹太太，为了您对我们国家来的可怜的外方人那么仁慈。”

他不象一般乡里小伙子那样忸忸怩怩，而是在说话的时候热切地望着别人的眼睛。在他身上，一切都是热情而自然。他说，他本来早就要来看望雪默尔达家的人的，可是整个秋季他都受雇外出去给人家剥玉米，冬天开始后他又到磨坊旁边的学校里去上学，同那些小把戏一起学习英语。他告诉我，他有一位很好的“女老师”，他喜欢去上学。

吃午饭的时候，祖父同杰林纳克谈话，比他往常对陌生人话要多些。

“他们会不会因为我们请不到牧师，感到很失望？”他问。

杰林纳克神情严肃。

“是呀，你老，这对他们很糟糕。他们的父亲罪孽深重——”他坦率地望着祖父。“我们的主曾经这样说过。”

祖父似乎很喜欢他这样的坦率。

“我们也相信是这样，杰林纳克。可是我们相信没有牧师，雪默尔达先生的灵魂也一样能来到他的造物主跟前。我们相信

只有基督才是我们唯一的说情人。”

年轻人摇摇头。“我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学校的老师给解释过。可是我看到的太多了。我相信要给死者做祷告超度。我看到的太多了。”

我们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

他的目光在桌子四周扫了一圈。“你们想要我对你们说吗？当我还是个象这里这一个一样的小孩子时，我就开始在圣坛前给牧师帮忙了。我很小就领了第一次圣餐；礼拜堂的训诫我似乎很清楚。不久普鲁士人来打我们，发生了战争。我的村子附近驻扎了许多许多兵；兵营里发生了霍乱病，人象苍蝇那样死去。我们的牧师整天在那里跑来跑去，给快死的人举行圣餐礼，我捧着装圣餐的盘子跟着他跑。凡是走近兵营的都传染了那病症，除了我和那位牧师。我们一不病，二不怕，因为我们捧着基督的血和身体，这使我们免灾。”他停下来，望望祖父。“伯丹先生，这事情我知道，因为是我亲身经历的。所有的士兵也知道。当我们——老牧师和我一路走着，路上总是碰到兵士齐步前进，军官骑在马上。所有那些军官一看到我们拿着的是什么，马上就下马，在路边的地上跪下来，直到我们走过身。所以我的同胞过世时没有行圣餐礼，而且又是对他的灵魂不好的死法，我感到心里很难受，我为他的家人感到伤心。”

我们注意听着。对于他这种坦率、果断的信念，不得不感到钦佩。

“能碰到一个年轻人把这类事情严肃认真地考虑，我总是感到很高兴，”祖父说，“我决不会说，你在士兵当中时，不是得到上帝保佑的。”

饭后，决定让年轻的杰林纳克把我家两匹强壮的黑耕马挂

上刮板去扫开一条通往雪默尔达家的路，使得必要时大车能以通过。富克斯，这一带唯一的做家具的木匠师傅，则着手做一具棺材。

杰林纳克穿上狼皮长大衣，我们赞赏这件衣服时，他告诉我们，他亲自用猎枪打到那些山狗子，并剥下皮来，同他“一批来”的年轻人，简·波斯卡给他做成这件大衣，波斯卡以前在维也纳做过毛皮匠。从风车那里，我望着杰林纳克骑着两匹黑马从牲口棚走出来，一路刮着雪上了坡，向玉米田走去。有时他完全隐没在周身扬起的雪雾之中；过后他和马匹又重新显现出来，黑黝黝的发着亮光。

我们家那张沉重的做木工用的长凳必须从牲口棚里拿出来，搬进厨房。富克斯在祖父秋天从镇上拖运回来，准备给燕麦仓换新地板的一堆厚木板中挑选木板。等到木料和工具终于全都齐备，几扇门都重新关上，把寒冷彻骨的穿堂风关在门外了，于是祖父骑着马到雪默尔达家去会见验尸官，富克斯便脱下外衣来开始干活。我坐在他的工作台上望着他。开头，他没有动一下工具，只是在一张纸上算来算去，算了很久，又量量木板，在上面划记号。他一面这样做着，一面轻轻地吹着口哨，或好玩似的拉他那半只耳朵。祖母不出声地走来走去，以免打搅他。最后，他把尺子折起，满面喜色地对着我们。

“最难的一步干完了，”他宣布说。“这东西靠头的那部分使我感到为难，尤其是因为我已经很久没做了。我最后一次做这东西，伯丹太太，”他一面把錾子分类放好，并试着刀口，一面接着说，“是给科罗拉多州雪弗顿山上的黑虎矿上一个伙计做的。那个矿井口缩进在悬崖峭壁里面，他们总是把我们放在一只吊篮里，用空中吊运车飞快地把我们抛到矿井里面。那吊篮要穿

过一道三百尺深的箱形峡谷，大约有三分之一是水。有一次，两个瑞典人从吊篮里摔出来，脚朝下落到水里。看你信不信，他们第二天又来干活了。你是无法要瑞典人的命的。可是我在那里时，一个意大利小家伙想试试这样的高空跳水，结果就大不相同了。当时我们也象现在这样，被雪封住了，在工棚里恰好只有我一个人能给他做口棺材。假如你们象我过去那样走南闯北的话，就会知道，会点手艺是件方便的事。”

“要是你不会做，奥托，现在可就会把我们难坏了。”祖母说。

“是呀，太太，”富克斯相当自豪地承认说。“能做出一口严丝密缝，能防水的盒子的人太少了。有时，我真不知道将来会不会有人来给我做一口。不过，我对这玩意一点也不那么讲究。”

整个下午，在屋子里，随便走到哪里，都能听见锯子喘气似的呼哧呼哧的声音和刨子那种悦耳的“呜呜”的声音。这些声音是那么热闹愉快，仿佛在给活人做什么新的东西；可惜这些刚刨光了的松木板不久就要埋到地下去。木料加工困难，因为上面满是冰冻，随着黄灿灿的锯木屑越堆越高，木板散发出一股好闻的松木味儿。我不知道富克斯当初为什么不继续干他的家具木工手艺，他做起来是那样得心应手。他抓着工具，就好象摸着它们心里喜欢似的。面当他刨着，他的手热情而亲切地来回在板子上面挥动，仿佛在给它们祝福。他时不时哼两句德文的赞美诗，仿佛做这件工作，使他又回到了过去的年代。

四点钟的时候，邮政局长布雪先生同着住在我们东边的另一位邻居进来烤火。他们是到雪默尔达家去路过这里。那边发生的事不知怎么已在这个大雪封锁的乡村传开了。祖母请来客吃糖糕和热咖啡。这两个客人还没走，住在黑鹰镇大路边的斯戴文斯寡妇的兄弟在我家门口停下来，他后面又来了那家德国

人家的父亲，我们南边最近的紧邻。他们下了马，到我们吃饭间来。他们全都渴望知道自杀的详细情形，并对雪默尔达先生安葬在哪里极为关心。最近的一个天主教公墓是在黑鹰镇，要通大车可能还得几个礼拜。加之，布雪先生和祖母都认为一个自杀的人是肯定不能埋葬在天主教墓地的。印女溪西边，挪威教堂那里有一块坟地，也许挪威人会愿意让雪默尔达先生葬在那里。

来客们骑着马成单行过了小山丘，我们回到厨房。祖母开始为巧克力蛋糕做糖衣，奥托重新让那屋子里充满刨子那种使人兴奋、使人有所期待的歌声。这段时间一件使人高兴的事便是人人都比往常讲话讲得多。在今天下午以前我所听到的邮政局长说的话，只是："今天，只有报纸，"或是，"我给你们带来了一大袋邮件，"再没有别的话了。祖母，亲爱的人儿，她过去总是在对自己或对上帝说话，如果没有别人听她；可祖父是生成的沉默寡言，杰克和奥托晚饭以后又是那么疲惫不堪，所以我总是感到仿佛被一堵沉默的墙包围着。现在每个人好象都急于要讲话。那一下午，富克斯给我讲了一个故事又一个故事：关于黑虎矿，关于暴死和随随便便埋葬了事的事，以及垂死的人的古怪幻觉。你要是没有看到一个人临死时的情形，他说，你不会真正了解他。大多数死得勇敢，没有什么遗恨。

邮政局长回家时，在我家门口停住马，说，祖父要带验尸官来我家过夜。他告诉我们，挪威公墓的负责人开了会，作出决定：挪威公墓不能接纳雪默尔达先生。

祖母很愤慨。"要是这些外国佬这样排外的话，布雪先生，我们得办一个思想更加开通一点的美国公墓。我一定要约赛亚明年春天就开头发起办一个。我若有个三长两短，我才不愿意

让挪威人开会审问我是不是够资格躺在他们中间。”

不久祖父回来了，带回了安东·杰林纳克和那个重要人物，验尸官。他是一个温良又带点慌张神色的老头子，内战时期的老兵，一只袖子空荡荡的。他似乎感到这桩案子很复杂，并说要不是听了祖父的话，他就会宣誓控告，使法院发出逮捕证把克拉纪克抓起来。“他一举一动的样子，以及他那把斧头恰好和伤口相合，已足够证明有罪了。”

虽然雪默尔达先生明摆着是自杀丧命的，杰克和验尸官都认为应当对克拉纪克查一查，因为他行动得象个有罪的人。他确实是吓坏了，也许他因为过去对老人的悲愁和孤独采取了漠不关心的态度而在内心激起了悔恨。

吃晚饭时，男人们象海盗似的狼吞虎咽，那块巧克力蛋糕，我本希望还能剩下一些碎块明天吃，传到第二轮时就精光了。他们情绪激昂地谈论着他们应当把雪默尔达先生埋在哪里；我得到的印象是，这些邻舍全都因为什么事而感到不安和震惊。后来才得知雪默尔达太太和安布罗希要把老头子埋在他们自己土地的西南角上；一点不错，就是埋葬在标志着转弯角的那根标桩下面。祖父曾向安布罗希解释说，有朝一日，乡里的土地都要划地围栏，要重新划线定路，那时节很可能两条路恰好在那拐角处交叉。可是安布罗希只是说：“没得关系。”

祖父问杰林纳克，在他们家乡是不是有这样的迷信，自杀的人必须埋葬在十字路口。

杰林纳克说他也不清楚；他好象记得听说过，在波希米亚曾经有过这样的风俗。“雪默尔达太太决意要这样搞，”他又说，“我劝她，说这样搞使她在众乡邻眼里看起来不好，可她说非这样做不可。‘我一定要把他安葬在那里，那怕要我自己动手掘

墓，'她说。我不得不答应她，我明天去帮安布罗希做坟。"

祖父捋着胡子，样子很有点法官的味道。"如果不是按她的愿望办，我可不知道要按谁的愿望办了。不过她若以为她能在生前看到这里的人骑马从老人头上走过，那她就错了。"

十六

雪默尔达先生死后在牲口棚里躺了四天，第五天安葬了他。整个礼拜五杰林纳克同着安布罗希出去掘墓，用旧斧头把冻土先砍碎。礼拜六早上我们天不亮就吃了早饭，然后同棺材一起上了大车。杰克和杰林纳克骑着马先走，去把牢牢地冻结在地上血泊里的尸体砍开。

祖母和我走进雪默尔达家的屋子时，发现只有女的在家里，安布罗希和马雪克都在牲口棚。雪默尔达太太蜷缩着坐在炉边，安东妮亚正在洗碗碟。她一看见我，就从她那个黑角落里跑出来，伸出两臂一把搂住我。"呵，吉米，"她抽噎着，"你觉得我那可爱的阿爸怎么样！"她紧靠着我的时候，我仿佛感觉到她的心在碎裂。

雪默尔达太太坐在炉边的树墩子上，邻舍们陆续到来，她就不断地掉转头望着门口。他们都是骑马来的，除了邮政局长，他带着家人，乘大车由那条唯一能通行的大车道来。斯戴文斯寡妇从她的农场骑马行了八里路才走上通黑鹰镇的大路。严寒把女人们都赶进了窑洞，不久窑洞里就挤满了人。开始下起了细细的冻雨夹雪，人人都害怕再来一次暴风雪，盼望葬礼早点了结。

祖父和杰林纳克来对雪默尔达太太说，是葬礼开始的时候

了。安东妮亚用邻舍那里拿来的衣服把她母亲裹得暖暖的，自己披上从我们家拿来的旧斗篷，戴上她阿爸给她做的那顶兔皮帽子。四个人抬着雪默尔达先生的棺木上坡；克拉纪克鬼鬼祟祟地跟在后面。棺材太宽进不了门，只好放在外面的斜坡上。我从窑洞里溜出来，望着雪默尔达先生。他侧身躺在那里，膝盖往上曲着。身上盖一块黑披巾，脑袋用白细布绷带包扎着，象一个木乃伊的头，一只长而样子周正的手伸出在黑布上；我们能看到他的，只此而已。

雪默尔达太太走出来，把一本打开的祈祷书放在他的尸体上，用手指在他用绷带包扎好的脑袋上划十字。安布罗希双膝跪地做着同样的手势，随后是安东妮亚和马雷克。于尔卡掉在后面。她妈妈把她往前推，一再地同她讲着什么。于尔卡跪下来，闭上眼睛，把她的一只手向前伸出了一点，可是随即缩回，拼命地大哭起来。她害怕触摸绷带。雪默尔达太太抓住她的肩膀，把她往棺材前面推，可是祖母出来干涉了。

"不要这样，雪默尔达太太，"她语气坚决地说，"我不忍心看着这孩子吓得抽筋。她还太小，不懂得你要她做的事情。让她去吧。"

看到祖父使的眼色，富克斯和杰林纳克把棺盖放在棺材上，开始在棺盖上下钉子了。我怕看安东妮亚。她两手箍着于尔卡，把这个小女孩搂得紧紧的。

棺材放进了大车，我们冒着象喷沙似的刺着我们面孔的细冻雨，缓慢地赶着大车走去。我们到达墓地时，那墓穴在积雪覆盖的荒野上看起来好象一个很小的黑点。男人们把棺材抬到洞穴边上，用绳子吊着把它放下去。我们站在四周看着，细粉样的雪花落在男人的便帽和肩头上，落在女人的披巾上，一点也没有

融化。杰林纳克用劝导的语气同雪默尔达太太说了几句话，然后转身对着祖父。

“布丹先生，她说，假如你能在这里用英语为他祷告，让邻舍们都能听懂，她会感到很高兴。”

祖母担心地望着祖父。他脱下帽子，其他的人跟着脱帽。我觉得他的祈祷非常出色。我现在还能记得。他开始说：“哦，伟大、公正的上帝，我们中间谁也不知道这位长眠者此刻能知道些什么，我们也无权评判他和您之间的事。”他接着祷告说，假如这里有人曾对这位来自远方国家的外乡人有过疏忽大意的地方，上帝将宽恕他，使他心里沉重的负担减轻。他重新提起对孤儿寡母的允诺，恳求上帝使这位寡妇和她的孩子们今后的日子过得平安顺遂，“求主感召人们公正地对待她。”结束时，他说，我们将雪默尔达先生留在“您的审判席前，听候您宽大发落”。

他祈祷的时候，祖母自始至终透过她套着黑手套的指缝里定睛望着他，他说到“阿门”时，我感到她露出对他满意的神色。她转身对奥托悄悄地说，“你来起个头唱首赞美诗好吗，富克斯？这样可以冲淡点异教色彩。”

富克斯向四周扫了一眼，看看大家是不是普遍同意她的建议，然后开始：“耶稣，爱我灵魂者，”所有的男人和女人都跟着唱起来。从那以后，每当我听到这首赞美诗时，我就回忆起那白茫茫的荒野和那一小队人；微带蓝色的大气中，布满细沙似的起着旋涡的雪，象长长的薄纱在飞舞：

“洪水滚滚愈来愈近，
暴风雨依然强劲。”

…………

很多年以后，让大家自由放牧的时代过去了，红草一次又一次地被翻耕到地下去，直到最后差不多在大草原上销声匿迹了；当所有的田地都围上了围栏，道路已不再象野物似的到处乱窜，而是有了一定的勘定的路线，雪默尔达先生的坟墓依然在那里，四周围着松垂的铁丝网围栏，插着没有上漆的白木十字架。正如祖父所预言的，雪默尔达太太永远也不会看到道路从他的头上通过了。大路从北往南时在这里稍稍向东弯了弯，自西方来的路，到了这里，又稍向南偏；因此这座上面长着从来没有刈割过的很深的红草的坟墓，就象一个小岛。黄昏时，在一弯新月或那明亮的太白星照耀下，风尘仆仆的道路，看上去总象是平静的灰色的河流，环绕着那小岛流过。我每次走过这地方，总不免感情激荡，在整个地区，这是我最心爱的地方。我爱决定把坟墓安在这里的那种朦胧的迷信和赎罪的意愿。但我更爱那种不忍心执行折磨死者的决定的精神——勘定的路线上的偏差，和那柔软的泥土路的宽厚精神，沿着这些大路日落黄昏时晚归的大车在上面辚辚而过。我确信，凡是赶车路过这白木十字架的人，没有一个不向长眠于地下者祝福。

十七

经过了那个严寒的冬天，当春天来到的时候，人们对于流畅的空气，是怎么也呼吸不够的。每天早晨，我醒来时，总是怀着一种冬天已经过去了的新鲜感觉。这里并没有我在弗吉尼亚常见的那种春的标志，没有萌芽的小树林，没有鲜花盛开的花园。有的只是——春天本身。春的悸动，轻快的动荡不安，到处都能感觉到它那生机勃勃的本质：在天空，在疾走如飞的浮云中，在

淡薄的阳光，在温暖的劲风中——它突然刮起，又突然沉寂，任性而顽皮，象一只庞大的小狗，用爪子抓抓你，然后又躺下来接受你的抚弄。假若有人把我蒙着眼睛丢到红色的大草原上去，我也会知道此刻正是春天。

现在，到处都可以闻到烧草的烟火味儿。我们的邻居在新草长出来之前先放火烧牧场，这样新生的牧草就不会同上一年枯死的植物混杂在一起。那明亮而疾走如飞的野火在田野里到处奔窜，就好象是空气中那种激动人心的春意的一个组成部分。

雪默尔达家已经住进了新的木头房子。那是三月里左邻右舍帮助他们建成的。木屋就建在他家老窑洞前面，他们把窑洞当地窖使用。这个家庭现在已经有了相当不错的装备来开始和土地干仗了。他们有四间舒适的房间可住，有一座新的风车——用赊款的方式购买的——有一个鸡棚，养着鸡鸭。雪默尔达太太给祖父十块现洋买去一头奶牛，等他们第一次收了庄稼再付十五元。

四月一个晴朗的刮风的下午，我骑马到雪默尔达家去，于尔卡跑出来迎接我。我现在是在给她上英语阅读课；安东妮亚忙着其它的事情。我拴好我的小种马，走进厨房去，雪默尔达太太正在那里烤面包，边干活边嚼着罂粟子。这时候她的英语已经说得相当不错，能够向我提出一大堆问题，关于我们家的男子汉在田里干什么农活之类。她好象认为我们家的大人不愿把对她有用的农事情报透露给她，而从我这里她可以得到一些宝贵的秘密。这一次，她非常巧妙地问起我，祖父准备什么时候种玉米。我告诉了她，并说，他认为今年春天天气干旱，玉米不会象去年那样因多雨而长得迟慢。

她狠狠地望了我一眼。“他又不是耶稣，”她气冲冲地说；

"他不知晓多雨还是干旱。"

我没有回她的话；说了又有什么用？我坐在那里等待安布罗希和安东妮亚从田里回来，一面看着雪默尔达太太干活。她从灶上拿下一个准备作晚餐吃的奶油白面蛋糕，为了保温，把它包在一张塞着羽毛的被子里。我甚至看见过她把一只烤鹅放在这张被子里保暖。左邻右舍在给她建新屋的时候看见过她这样做，因而雪默尔达家把食物收藏在鸭绒被窝里的奇闻到处流传开来了。

太阳落山时，安东妮亚赶着牲口走上南边的大干河沟。这八个月中她长大了多少呵！她到我们这里来的时候还是个孩子，现在她成了一个高高大大，身强力壮的大姑娘了，虽然她十五岁的生日刚过去不久。我跑出去迎接她，正好她把马儿赶到风车那里去饮水。她穿着她父亲自杀前考虑得那么周到，事先脱下来的长统靴子，头上戴着他的旧毛皮帽子。她那件因为人长大而嫌小的棉布衣服在她靴筒上小腿肚子那里摆动。她整天把袖子高高卷起，她的两臂和喉咙口象水手似的晒得黑黑的。她的颈子从两肩之间茁壮地耸出来，有如草根泥上戳出来的一根树干。人们在所有古老国家的农妇中常能看到这种马颈子。

她欢欢喜喜地向我问好，并立即开始告诉我她那天耕了好多地。她说，安布罗希在北边的地里，用牛犁开草皮。

"吉姆，你问问杰克，看他今天耕了多少。我不希望杰克一天比我做得多。我希望今年秋天我们有很多很多玉米。"

马到了水里，互相用鼻子碰撞着，然后又饮水。安东妮亚在风车的阶沿上坐下来，用手托着头。

"昨天晚上你们那里看到了草原上的大火没有？我希望你阿公没有烧掉什么草料吧？"

"没有，我们没有。我来问你件事，东妮，奶奶想问问你，看你这个学期是不是愿意去上学，学校下个礼拜在村校土屋开学。她说，那里有一位好老师，你可以学到很多东西。"

安东妮亚站了起来，把两只肩膀抬起来又让它们垂下去，仿佛肩膀僵硬不灵活。"我没得时间去学。我现在能象男子汉那样干活了。我阿妈再不能说所有的活儿都是安布罗希干的，没有人给他帮忙这样的话了。我可以同他干一样多的活儿。上学嘛，那是小娃儿的事。我要帮忙把这块土地变成一个好农场。"

她"驾，驾！"地把她的牲口赶到牲口棚里去。我在她身边走着，感到很恼火。我不知道，她长大了是不是也象她妈妈那样喜欢夸耀自己？还没走到马房，我就感觉到她沉默中有点异样，抬头望时，见她在哭。她转脸避开我，去望黑暗的大草原上那一抹红色的余晖。

她给马解马具的时候，我爬上阁楼，帮她把干草丢下来。我们慢慢地走回屋去。安布罗希已经从北边的地里回来了，正在水槽边饮牛。

安东妮亚握着我的手。"到时候你把你在学校里学的好东西全都告诉我，行吗，吉米？"她问道，声音里含着一种突如其来的感情冲动。"我阿爸，他上了很多学。他知道很多事情；会做你们这里没有的那种细布。他会吹喇叭，拉小提琴，还读了好多的书，连波希米亚的牧师们都来找他谈话。你不会忘记我阿爸吧，吉姆？"

"不会，"我说，"我永远不会忘记他。"

雪默尔达太太留我吃晚饭。安布罗希和安东妮亚在厨房门口的脸盆里把他们脸上和手上从田里带来的尘土洗干净后，我们在铺着漆布桌毯的桌子前面坐下。雪默尔达太太从铁锅里舀

出玉米粥来，把牛奶倒在上面。吃了玉米粥后，我们又吃高粱糖酱涂新烤的面包，还有咖啡和她放在鸭绒被里保温的那只蛋糕。安东妮亚和安布罗希用波希米亚语在谈话，争论当天谁耕的地多。雪默尔达太太怂恿他们争下去，一面狼吞虎咽地吃着，一面格格地笑。

过了一会儿，安布罗希用英语闷闷不乐地说："明天你使唤牛，去犁草皮。那你就不会这样逞能了。"

他妹妹哈哈大笑。"不要发疯。我晓得犁草皮是桩辛苦得很的活儿。明天我替你去挤牛奶，要得啵。"

雪默尔达太太赶紧掉转头对我说："那条奶牛不象你阿公讲的有那么多奶挤。要是他再提那十五块钱，我就把奶牛退给他。"

"他可没有提起那十五块钱，"我非常气愤地说，"他不会找人家岔子的。"

"他说我们盖房子的时候我弄断了他的锯子，我从没弄断过，"安布罗希抱怨说。

我知道他曾经把锯子弄断了，然后藏起来，说假话抵赖。我开始懊悔不该留下来吃晚饭。一切看着都不顺眼。安东妮亚如今吃东西时发出那样大的响声，象个大男人，她在饭桌上时常打呵欠，老是把臂膀往上伸呀伸的，好象臂膀痛。祖母曾说过，"田里的重活会把这个姑娘毁了的。她会失去她那秀秀气气的样子，变得粗里粗气。"她现在已经一点也不秀气了。

晚饭后，我骑着马在忧郁面柔和的春天的暮色中回家。自从冬天以来，我很少看到安东妮亚。她外出到田里干活从太阳出山一直干到太阳落山。假如我骑马到她犁田的地方去看她，她在犁完一行的时候停下来，扯上一会儿，然后又抓起她的犁把

手，"驾——驾——"地赶着牲口，费劲吃力地顺着犁沟犁过去，使我感到她现在是大人了，没有时间来同我周旋。礼拜天她总是帮她妈妈种菜园或整天缝缝补补。祖父对安东妮亚倒很满意。我们对她说长道短的时候，祖父只是笑笑，说，"她明天会帮助她的那个人发迹的。"

如今，东妮除了谈物价，谈她能提多重、挑多远外什么也不谈了。她对自己的力气太得意了。我还知道，安布罗希把不该让女孩子做的杂事叫她去做，使得四周农场的雇工拿来开下流的玩笑。每当我看到她一身晒得墨黑，汗流浃背，领口敞开，颈前和胸口糊满了尘土，对牲口大声吆喝着扶着犁过来，我总是想起可怜的雪默尔达先生喊出那一声"我的安——东妮亚！"时的声调，那时他有多少话要说，而能够说出口的又是那么微少。

十八

我上了乡村学堂以后，越发不大看到这些波希米亚人了。我们在村校土屋里共有十六个小学生，全都是骑着马，带了中午饭去上学的。我的同学们都不是很有趣味的人，可是不知怎么的，我感到同他们交朋友，就是对安东妮亚对我冷淡的报复。父亲过世后，安布罗希比过去更是一家之长了，他仿佛在指挥着他们家女性成员的情感和命运。安东妮亚时常向我引述他的意见，她让我明白，她崇拜他，而把我只是看作一个小娃娃。春天还没过完，我们家和雪默尔达家的关系明显地冷淡下来。事情是这样发生的。

有一个礼拜天，我和杰克骑马到他们家去讨还一个马颈圈，那是安布罗希向杰克借去一直没归还的。那是一个美丽的早

晨，天空碧蓝碧蓝的。沿路野牛莒开着一簇簇粉红和紫色的花，云雀歇落在去年的向日葵枯茎上，对着太阳在歌唱，昂着头，黄色的胸脯颤抖着。风一阵阵吹来，暖洋洋的，使人感到十分舒畅。我们在马上缓缓而行，怀着一种礼拜天悠闲自在的愉快心情。

我们发现雪默尔达家的人在干活，就象不是礼拜天一样。马雷克在清扫马房，安东妮亚和她妈在池塘对面干河沟头上侍弄菜园子。安布罗希在风车塔楼上，给风车轮子上油。他不那么热心地走了下来。杰克向他要马颈圈时，他咕哝着，搔搔脑袋。这个颈圈是祖父的，当然，杰克感到他要负责，因而发火了。

"喏，可别说不在你那里，安布罗希，我知道是在你那里，你要是不去找来，我自己去找。"

安布罗希耸耸肩膀，吊儿郎当地下坡朝马房走去。我看得出那天正是他脾气不好的一天。过了一会儿，他拿着一只用得不仔细而糟蹋了的马颈圈回来，那颈圈曾放在烂泥里踩过，而且给耗子咬得里面的棕毛都戳出来了。

"你要的就是这个吧？"他粗暴无礼地问道。

杰克从马上跳下来。我看到他的脸从短胡子下面涨红了。"这不是我借给你的那只颈圈，安布罗希；要不然，那就是你乱用一气。我是不会把这样丑相的东西拿回去给布丹先生的。"

安布罗希把颈圈丢在地上。"要得嘛，"他冷冷地说，拿起油罐子，开始往风车上爬。杰克一把抓住他的裤带，把他拽回来。安布罗希的脚刚落地，就对着杰克的肚子狠狠地踢了一脚。幸而杰克站的位置好，闪开了。这不是乡里小伙子斗殴时的那种搞法，杰克火冒三丈了。他朝安布罗希头上一拳打过去，发出斧头劈老南瓜的声音。安布罗希跌倒在地，晕了过去。

我们听到尖声叫唤，抬头望时，只见安东妮亚同她母亲奔跑

着过来了。她们不走那条绕过池塘的路，而是跳进那浑浊的池塘，涉水过来，连她们的裙子都没有提起。她们一面惊叫着，一面手在空中乱抓着跑过来了。这时候安布罗希已经苏醒过来，鼻子里鲜血直喷。

杰克跳上马鞍。"我们赶快跑开吧，吉姆，"他喊道。

雪默尔达太太把双手伸到头上面乱抓着，好象要把天上的闪电拽下来似的。"法律，法律！"她在我们后面尖起嗓子大声叫喊，"把我的安布罗希打倒在地，要受法律制裁！"

"我一世也不会再喜欢你们了，杰克和吉姆·布丹，"安东妮亚喘着气说。"再也不同你们做朋友了！"

杰克勒住马，把马转过来一下。"哼，你们是一帮天杀的忘恩负义的家伙，你们这一家子统统是，"他对后面大声吼叫。"我看布丹家没有你们照样过活。你们才是专给他家添麻烦的！"

我们骑马走了，感到受了那样的凌辱，把我们这个美好的早晨都给破坏了。我一句话都不想说，可怜的杰克脸色白得象纸一样，浑身打颤。他气得人都要病了。

"他们和我们不同，"他用受了伤害的语调不断地说着。"这些外国佬就是不同。不能相信他们会光明正大。踢一个朋友，真卑鄙龌龊。你听到那两个女人怎么对你吼的——去年冬天我们还为他们做了那么多事。他们是信不过的。我不愿意看到你同他们当中任何一个过分亲密。"

"我永世也不同他们好了，杰克，"我激动地宣布说。"我相信，他们全都是克拉纪克一流货，安布罗希最坏。"

祖父听了我们的叙述，眼光一闪一闪的。他劝杰克明天骑马到镇上，去找治安官，对他说他打了小雪默尔达，并交上罚金。这样一来，如果雪默尔达太太要找麻烦的话——她的儿子还不

到法定年龄——我们就先发制人了。杰克说，倒不如赶上大车，把他养肥了的那头猪顺便拖到市场上去卖掉。礼拜一，杰克动身了一个小时以后，我们看到雪默尔达太太和安布罗希傲然赶车而过，眼睛不朝左也不向右望一下。他们的车子叽轧叽轧向着黑鹰镇走远以后，祖父嘻嘻地笑着，说他料中了她会紧紧抓住这事不放手的。

杰克是用祖父给他专为付罚金用的十元钞票交的罚金。可是雪默尔达家的人看到杰克那天在市场上卖他的猪，安布罗希机灵的头脑马上就想到杰克是被迫卖掉他的猪来付罚金。这个推测显然使雪默尔达家非常满意。以后的几个礼拜中，每当杰克和我碰到安东妮亚上邮局去或赶着她的牲口走过，她总要拍着手，用一种恶意的幸灾乐祸的腔调向我们喊道：

“杰克——咿呀，杰克——咿呀，卖掉猪猡，赔偿那一拳！”

杰克装作对安东妮亚的行为不感到吃惊。他只是耸耸眉毛说：“你不能对我讲捷克人的新鲜事儿；我是个奥地利人。”

祖父从不参与杰克所谓的我们和雪默尔达家的家仇。安布罗希和安东妮亚总是毕恭毕敬地向他请安问好，他象往常一样问他们家农事进行得怎样，并给他们忠告。他认为他们的前途是很有希望的。安布罗希是个有远见的人；他不久就发觉到他的牛群太笨，除了犁草皮开荒外，做不了什么旁的事，他把这些牛卖给了一个新搬来的法国移民。他用这笔钱买了祖父给他挑选的另一组马。马雷克身强力壮，安布罗希让他拼命干活；可是我记得，他总没法教会他种玉米。可怜的马雷克那愚钝的脑子里老是想着，只要拼命干总是值得称赞的。他经常把整个身子扑在中耕器的把手上，把犁片压进土里那么深，使耕马很快就精疲力竭了。

六月间，安布罗希到布雪先生家去打一个礼拜的短工，他把马雷克也带去了，拿十足的工资。于是雪默尔达太太自己来驾第二中耕机；她和安东妮亚白天在田里干一整天，晚上则干家里的零碎活。两个妇道人家单独在家经营田地的时候，新买的几匹马中有一匹得了腹痛症，把她们吓坏了。

一天夜里，安东妮亚临睡前到牲口棚里去查看一下是不是一切都安然无恙，她发现有一匹菊花红棕马肚子鼓得老大，垂着头站在那里。她跨上另一匹马，连马鞍都没有来得及上，跑来"嘭嘭嘭"猛敲我们家的门，那时我们正准备上床睡觉。祖父去开了门。他没有派帮工去，而是亲自骑着马同她一起回去，带了一个灌肠器和我们家马儿得病时用来热敷的一块旧毡毯。他看到雪默尔达太太手拿提灯坐在那匹马旁边，唉声叹气的，使劲绞着自己的手。只花了不多一会儿功夫，就把憋在这可怜牲口肚子里的气放出来了，两个女人听到马肠子里的气象风似的卟卟地响着冲出来，并看到菊花红棕马的腰围很明显地缩小了。

"我要是丢了那匹马，伯丹先生，"安东妮亚嚷道，"我决不会呆在这里等到安布罗希回来的！天亮以前，我去跳塘寻死。"

安布罗希从布雪先生家回来后，我们听说他把马雷克的工钱交给黑鹰镇上的牧师，请他做弥撒超度他们父亲的亡灵。祖母认为安东妮亚需要鞋子比给雪默尔达先生做祈祷更迫切，但祖父宽容地说，象他这样一个吝啬的人能舍得花六块钱，那说明他对自己信仰的东西，是很虔诚的。

使我们同雪默尔达家重新和好的是祖父。一天早晨，他对我们说，小粮作物长势很好，他想在七月一号就开始收割小麦。他还需要几个帮手，如果大家同意的话，他要雇用安布罗希来割麦和打场，因为雪默尔达家自己没有种麦子。

"我想，艾玛琳，"他最后说，"我要把安东妮亚也找来，在厨房里给你帮帮忙。能够赚几个钱，她会高兴的，这正是个消除误会的好机会。我最好是今天早上就骑马过去一趟，把事情说妥，你要同我一起去吗，吉姆？"从他的语气可以听出来，他已经为我作了决定。

早饭后，我们一同出发。雪默尔达太太看见我们来到，便从门口跑到马房后面的干河沟里去了，好象她不愿意会见我们。祖父拴马的时候暗自发笑，我们跟着她走去。

我们在牲口棚后面看见了很滑稽的一幕。奶牛显然是在干河沟里一个什么地方吃草。雪默尔达太太跑到那畜生跟前，把拴牛绳的木钉拔起来，我们碰到她的时候，她正在想方设法把奶牛藏进崖壁上一个旧洞子里去。洞子里又窄又暗，奶牛抵着不肯进去，这个老太婆正在牛屁股上打呀，推呀，拼命想把奶牛打进沟边洞里去。

祖父不去理睬她这种奇特的举动，很有礼貌地向她问好。"早安，雪默尔达太太。请你告诉我，我要到哪里才能找到安布罗希？在哪一块田里？"

"他在开荒种的玉米田里。"她朝北边指指，依然站在奶牛前面，好象希望能把它挡住，不让我们看见。

"今年冬天他开荒种的玉米正好作饲料喂牲口，"祖父鼓励她说。"安东妮亚在哪里？"

"她同去了，"雪默尔达太太不断紧张不安地把她赤着的脚在尘土里摆来摆去。

"好的，好的。那我骑着马上那里去吧。我想请他们下个月来帮我收割一下燕麦和小麦，我给他们开工钱。再见。顺便说一声，"他转到小道上去时，说，"我想，我们不如把那头奶牛的账

了结了吧。”

她吃了一惊，把牛绳抓得更紧了。看到她没听懂，祖父转过头来。“你们不必再付给我什么，不必再付钱了。奶牛算你们的。”

“不再付钱，保有奶牛？”她用迷惑不解的声调问道，她的两只细眼睛在阳光中对我们闪烁。

“一点不错。不再付钱，保有奶牛。”祖父点点头说。

雪默尔达太太丢下牛绳，追过来，在祖父身边蹲下来，她抓起祖父的手，吻着。我想祖父恐怕从来没有象这样窘过。我也有点儿吃惊，不知怎么的，这样一来，欧洲旧世界好象就在眼前了。

我们大笑着骑马走了，祖父说：“我想她还以为我们准定是去要牛的，吉姆。假如我们拽住那根牛绳的话，说不定她还会抓我们一下哩！”

我们的邻舍似乎很高兴同我们讲和。下个礼拜天，雪默尔达太太过来，给杰克带来她自己织的一双短袜。她用宽宏大量的神气把短袜送给他，说：“那你不会再来把我的安布罗希打翻在地了吧？”

杰克不好意思地笑笑。“我不想再找安布罗希的麻烦了。只要他不来犯我，我也不犯他。”

“假如他打了你，我们可没有猪来付罚金，”她含沙射影地说。

杰克一点也不感到窘。“你说了算数，太太，”他快快活活地说。“这是女士们的权利。”

十九

七月来了，它那使人透不过气来的出色的炎热，使堪萨斯和内布拉斯加两州成为世界上最好的玉米产地。在夜间，我们仿佛能听到玉米在成长；星空下，人们常在那气味浓烈，挂满露珠的玉米田里听到轻微的爆裂声，田里那些顶上长着羽毛似的顶花的玉米秆子是那么多汁而青翠欲滴。假如把从密苏里到落矶山整个大平原放在玻璃暖房里，用温度计来控制温度，那对正在一天天使玉米穗子成熟和饱满的黄灿灿的顶花，恐怕也不见得比这更好。那时候，玉米田是很分散的，中间隔几里路宽的大块大块未开垦的放牧地。需要象我祖父那样明晰而善于思索的眼光才能预见到这些玉米田将不断地增加和扩大，直到有一天它们不再是雪默尔达家的玉米田，或布雪先生家的玉米田，而是属于全世界的玉米田了；它们的出息，成为一种伟大的经济事实，犹如俄国的小麦收成，这种经济事实不管是在战时或和平时期，都是人们一切活动的基础。

一连几个礼拜的炎炎烈日，间或夜间下一场雨，使玉米的收成有了把握。那乳白色的玉米穗子一旦形成，我们就不必害怕干旱的天气了。男人们在小麦田里拚命工作，无暇顾及炎热——虽然我马不停蹄地忙着给他们送水——而祖母和安东妮亚在厨房里有那么多事要做，也无暇去比较哪一天更热一些。每天早晨，草上还含着露珠时，我和安东妮亚一同到菜园子里去摘早熟的蔬菜，准备午餐时吃。祖母让她戴着遮阳帽去，可是我们一到菜园，她就把帽子丢在草地上，让她的头发在微风中飞舞。我还记得，当我们向豌豆藤弯下腰去时，她的上嘴唇上总是沁出一颗

颗的汗珠，好象长了小胡子。

“嗨，我喜欢到外面来干活，不喜欢在屋子里干！”她常常这样欢天喜地地唱着。“我才不在乎你奶奶说的在外面干活会使我变得象男人一样，我就是喜欢象个男子汉。”她会突然把头一昂，要我摸摸她晒黑了的臂膀上鼓起的肌肉。

我们都高兴她待在我们家里，她是那么轻松愉快而且反应敏捷，人们对于她奔跑着的沉重的脚步，或是洗锅刷碗时碰得叮当响，也不在意了。安东妮亚给我们干活的那几个礼拜，祖母总是高高兴兴的。

整个收获季节，夜晚都是很闷热的。收庄稼的人都睡在马房储藏草料的顶棚里，因为那里比屋子里凉快。我总是睡在敞开的窗户下我的床上，观望着炎热的闪电在天边轮廓不分明地闪动着，或是仰望那以湛蓝的夜空为背景的瘦嶙嶙的风车架子。一天晚上，来了一场美丽的电闪雷鸣的暴风雨，雨下得还不算大，没有使收割的谷物遭受损失。男人们吃过晚饭立即到牲口棚那里去了，洗好了碗碟，我和安东妮亚就爬到鸡棚倾斜的屋顶上去看云。雷声很大而且带着金属声，好象铁皮相碰发出“轰隆轰隆”的声音，闪电作巨大的之字形划过长空，刹那间使每一样东西都突现出来而且好象离得我们很近。半个天空乌云密布，可是整个西方的天空却明亮而清澈：在闪电中，看起来就象月亮的清辉照射在深蓝色的水面上；而那乌云斑驳的一部分天空则象大理石铺的人行道，象一个注定了要毁灭的极美的海岸城市的船码头。大滴大滴热呼呼的雨点落在我们仰起的面孔上。一朵还没有一叶扁舟那样大的乌云，独自游离到那明朗的天空，不断向西方移动。四面八方听到了雨点拍打着院子里柔软尘土的声音。祖母走到门口来说，时候不早了，我们在外边会把一身

淋湿。

"一会儿我们就进来，"安东妮亚喊着回答她。"我喜欢你的奶奶，喜欢这里的一切，"她叹口气说。"我阿爸要是活着能看到这个夏天多好。我真希望冬天不再来了。"

"夏天还有很长一段时间呢，"我向她保证说。"你为什么不总是象现在这样好，东妮？"

"怎么个好法？"

"喏，就象现在这样；象你自己。你为什么总是想使自己象安布罗希那样？"

她把手臂垫在头下，躺着，仰望天空。"要是我住在这里，象你一样，情况就不同了。对于你什么都顺顺当当。可在我们，百事都艰难呵。"

第二卷　帮工姑娘们

一

我同祖父住了将近三年以后，他决定搬到黑鹰镇去，他和祖母年纪越来越大，干不了农场的重活了，而且我现在已经十三岁，他们认为应该进学校读书了。为此，把我们的农田、庄屋租给“那个好心的女人斯戴文斯寡妇”和她那单身汉兄弟使用，我们自己则买了传教士怀特的黑鹰镇北端的房屋。这是人们从农村赶车进城经过的镇上第一座房子，这是一块里程碑，告诉乡里人，他们长途骑马或赶车到此为止。

我们准备三月份搬到黑鹰镇去，祖父一经把搬家的日期确定下来，便把他的打算告诉了杰克和奥托。奥托说他大概再也不会找到一个象这样对他合式的地方了；并说他对种庄稼已经感到厌倦，想回到他称之为“蛮荒的西部”去。杰克·马波尔为奥托所讲的一些冒险故事所诱惑，决定同他一起去。我们竭力劝杰克不要去。他一字不识，而且秉性忠厚，容易信赖别人，这些弱点使他很容易受骗上当。祖母恳求他留在和善友好、信仰基督教的人们中间，那里大家都了解他；可是他已经什么也听不进了。他要做一个探矿的人。他感到有一座银矿正在科罗拉多州等待着他呢。

杰克和奥托给我们帮工一直帮到我们搬好家。他们帮我们

搬进城，给我们在新居里铺好地毯，给祖母的厨房里安了搁板和碗柜，而且好象不愿意离开我们。可是他们终于走了，事先说也没说一声。这两位伙计在烈日和暴风雨中干活，对我们一直是忠心耿耿的，给予我们的是世上任何市场上购买不到的东西。对我来说，他们象兄长一样；他们为了我的缘故约束着自己的言辞和态度，给了我如此深厚的友情。如今他们在一天早晨登上了西行的列车，身穿节日的服装，手提漆布行囊——从此我再也没有看见他们了。几个月后，我们收到奥托写来的一张明信片，说杰克曾经害过山地热病，可现在他俩同在"杨基姑娘矿井"里工作，干得还不错。我照着这个地址写信给他们，可是我的信作为"无法投递"的信件退了回来。从那以后，我们再没收到过他们的任何消息了。

黑鹰镇——我们搬来居住的这个新天地——是个整洁而绿化得很好的草原小镇，住宅四周有白色的栅栏和苍翠的庭院，宽阔而满是尘土的街道，木板人行道旁长着风姿优美的小树。市镇的中心有两排砖砌的新"店面"房子，一个砖砌的校舍、还有法院和四个白色的教堂。我们自己的房屋在镇上是居高临下的，从我们楼上的窗口可以看到南边两英里外蜿蜒曲折的河道的陡岸。这条河将补偿我失去了的在农村的自由。

我们是三月份搬到黑鹰镇的，到了四月底我们就感到很象城里人了。祖父是浸礼会新教堂的执事，祖母忙于为教堂办晚餐和教会的一些社交活动，我完全成了另一个男孩子，或者我自己认为是这样。突然之间放进了同我年龄差不多的男孩中间，我感到有很多东西要学。学校春季那一学期还没结束，我就学会了打架，玩"作输赢的游戏"，戏弄小女孩，并象我班上其他任何一个男孩那样，用禁止使用的字眼讲话。我的野蛮行为有所

收敛，仅仅是由于我们的紧邻哈林太太在密切监视着我，如果我的行为超过某种限度，她就不准我到她院子里去或不准同她那些快活的孩子们玩耍。

我们现在比我们住在乡下时能更经常看到我们乡下的邻居。我们的家成了方便他们的落脚点。我们有一个很大的牲口棚，农民们可以把他们的牲口寄放在里面，他们的女眷也比过去更常同他们一起进城，因为现在她们可以在我们家吃中饭和休息，去上街买东西的时候，先在我家正正衣冠。我们家越是象个乡村小旅店，我就越喜欢。每当我中午放学回家，看见后院里停着一辆乡下大车，我就高兴，我随时准备着跑到闹市，去买牛排或面包师傅烤的面包，来招待不期而来的客人。这一年，整个春天和夏天，我都在期待着安布罗希会带着安东妮亚和于尔卡来看看我们的新居。我要让他们看看我们那些红长毛绒家具，以及德国裱糊匠糊在我们客厅天花板上的吹喇叭的小天使图象。

然而，安布罗希进城来的时候总是一个人来，而且虽然他把马寄放在我家的牲口棚里，他却从来不在我家吃中饭，也从来不告诉我们一点他母亲和妹妹们的情况。假如在他溜过院子的时候，我们跑出去向他打听，他只是在外衣里面抖抖肩膀，说："我看，她们好着呢。"

如今住在我们农场上的斯戴文斯太太，象我们过去一样，可喜欢安东妮亚哩，她经常把她的近况告诉我们。她对我们说，整个麦收季节，安布罗希要他的妹妹出去打短工，象个大男人似的，她从这个农场到那个农场，到处去帮工，捆麦束，或是同打场的人一起干活。庄稼人都喜欢她，对她很好；说他们宁愿要她做帮手，比安布罗希强。她准备秋天去给四邻八舍剥玉米，象去年一样，一直干到圣诞节；可是祖母给她在我们的邻居哈林家找了

个工作，使她免去了这些苦工。

二

祖母常说，要是她非住在城里不可的话，她感谢上帝使她能和哈林家为邻。他们过去也是庄稼人，同我们一样，现在他们的家仍象一个小农场，有宽敞的牲口棚和菜园子，还有一个果园和一些放牧的空地——甚至还有一架风车。哈林家是挪威人，哈林太太在克赖斯蒂安尼一直住到十岁。她的丈夫是在明尼苏达州出生的。他是个谷物商人和牛贩子，一般都认为他是我们这个地区最有事业心的生意人。他控制着我们往西去的铁路沿线小城镇一系列谷物仓库，所以常常出门去。他不在家的时候，他的妻子就成为一家之主。

哈林太太是个矮矮墩墩、腰圆膀阔的人，样子很结实，象她家的房子一样。她浑身都是劲，一进屋就能使人感觉到。她的面孔红通通、紧绷绷，有着顽强的小下巴和一双闪光发亮的眼睛。她容易生气也容易开怀大笑，从灵魂深处快活乐观。她那种笑声，我记得多么清楚：她眼睛一亮，突然有所领悟，于是哈哈大笑，那是一种幽默感的暴发，短促而敏慧。她那快速的脚步使家里的地板震动，她走到哪里，那里的厌倦、冷淡气氛就被击溃。她对任何事情都不抱消极或敷衍的态度。她的热情和强烈的爱憎，在日常生活中处处都表现出来。在哈林家，洗刷的日子是趣味盎然的，永远不感到枯燥乏味。做果酱、蜜饯的时候是节日的延续，而房子里打扫卫生象一场革命。那年春天她侍弄菜园的时候，我们可以透过隔开我们两家的柳树篱笆，感觉到她干活时的活跃气氛。

哈林家的孩子们中有三个和我年纪差不多。查利，他们唯一的儿子是十六岁——他们还有一个比他大的男孩没有带大；以有音乐才华出名的朱莉娅十四岁，和我同年；萨利，那个剪短头发的顽皮姑娘小我们一岁。她差不多同我一样强壮，玩起男孩们玩的游戏来出奇地灵巧。萨利是个野东西，晒得焦黄的头发剪得齐耳朵，皮肤晒得黑黑的，因为她从来不戴帽子。她踩着一只四轮溜冰鞋在镇上到处溜，在玩"作输赢的游戏"时，她经常作弊，可是手脚那么快，人家抓不到把柄。

她们那个长大成人的女儿弗朗西丝在我们小天地里是个非常重要的人物。她是她父亲主要的办事员，在她父亲经常外出的期间，实际上是她在经管黑鹰镇的营业所。由于她具有非凡的经商才能，父亲对她要求极严。他给她相当高的薪水，可是她极少有假期，从不离开职守。甚至在礼拜天她还要到营业所去拆邮件，阅读市场行情的报导。查利对做生意不感兴趣，正在准备到安纳波利斯去学海军①。哈林先生对他很溺爱，给他买枪，买工具，买电池，从来不问他拿这些东西做什么用。

弗朗西丝皮肤黑黑的，象她的父亲，个子也有那么高。冬天，她穿一件海豹皮外衣，戴顶海豹皮帽子，她和哈林先生总是在傍晚时一同走路回家，边走边谈着有关运谷物的车子和牲口的事，象两个男子汉一样。有时候她晚饭后过来看看祖父，她的来访使祖父感到高兴。不止一次，他们把两个人的才智凑在一起来想办法把某个不幸的庄稼人从黑鹰镇放债人维克·卡特的手掌心里救出来。祖父说，弗朗西丝·哈林是个很好的信用贷款鉴定人，好得不亚于本县任何一个银行家。曾经有那么两三

① 安纳波利斯，美国马里兰州首府和港口。有创办于1845年的海军军官学校。

个人想在同她做交易时欺骗她，结果是反而因失败而臭名远扬。对周围几里路范围内的每一个庄稼人，她都很了解：他耕种了多少土地，喂了多少牲口，负了些什么债务。她对这些人的兴趣，已不仅仅是生意上的兴趣了。她把他们全都记在心上，就好象他们是一本书或一出戏里的人物。

弗朗西丝为了生意上的事到乡里去的时候，会赶着马车绕好几里路远去拜访一位老人或去看看那些很少进城来的妇女。那些不会说英语的老大娘，她很快就能懂得她们的意思，她们中间那些最不愿多说话和最信不过别人的人会不知不觉把自己的私房话讲给她听。遇到乡里有婚丧喜庆，不管刮风落雨，她都去参加。农民家的女孩儿结婚，都能从弗朗西丝·哈林那里得到一份结婚礼物。

八月间，哈林家的丹麦厨子要走了。祖母恳求他们试用安东妮亚。下一次安布罗希进城的时候，祖母把他拦住，向他指明，同克里斯琴·哈林搭上关系，可以增强他的信用，对他有好处。一个礼拜天，哈林太太同着弗朗西丝乘车走很远的路到雪默尔达家去。她说，她要去看看"那个姑娘出身于什么样的家庭"，并对她的母亲有个充分的了解。太阳快落山的时候，她们驱车回家，我正好在我家的院子里。她们走过时，大声笑着，向我挥手，我可以看出他们的情绪很好。晚饭后，祖父动身上礼拜堂时，祖母和我穿过柳树篱抄近路到哈林家，去听听他们访问雪默尔达家的情况。

我们发现哈林太太同着查利和萨利正在前面走廊上休息，因为赶车出行辛苦了。朱莉娅睡在吊床里，——她是喜欢安静的，——弗朗西丝坐在钢琴前面，没有点灯，在那里一面弹琴一面通过打开的窗户同她母亲谈话。

哈林太太看见我们来，哈哈大笑。“我早料到你们今天晚上会把盘碟丢在桌子上就出门的，伯丹太太。”她大声嚷道。弗朗西丝关上钢琴也到我们这里来了。

原来她们一见安东妮亚就喜欢；他们感到完全了解她是个什么样的女孩儿。至于雪默尔达太太，她们发现她非常有趣。哈林太太一讲到她就格格地笑。“我想，我同这种家伙在一起，比你更自在，伯丹太太。他们真是一对儿，安布罗希和那个老太婆！”

关于安东妮亚做衣服的津贴和零用钱的问题，她们同安布罗希争了很久。他的方案是他妹妹的工钱一分一厘都要按月交到他手里，他可以供给她他认为必需的衣着。哈林太太斩钉截铁地告诉他，她要一年给安东妮亚五十块大洋让她自己去花，他断言说她们是要把他妹妹带到城里去，把她打扮得漂漂亮亮，叫她上当。哈林太太绘声绘色地向我们讲述他们交谈中安布罗希的一举一动；他如何跳将起来，戴上帽子，仿佛他对这件事不愿再谈下去了，他的母亲又如何扭住他的上衣后摆，用波希米亚话怂恿他。哈林太太最后同意给安东妮亚三块钱一个礼拜的工钱——在那时候是很高的工资了——另外还供给她鞋子穿。关于穿鞋的问题，争论得很热烈，雪默尔达太太最后劝诱地说，她愿意每年送三只大肥鹅给哈林太太，来“扯扯平”。安布罗希准备下个礼拜六把他的妹妹带进城来。

“她刚开头很可能是笨手笨脚、粗里粗气的，”祖母担心地说，“除非她过的艰苦生活已经毁了她，不然的话，她确实能成为一个很得力的姑娘。”

哈林太太急促而又果断地大声笑着。“嗨呀，我才不着急哩，伯丹太太！我能使那个姑娘能干起来的。她才十七岁，学会

新东西年纪还不算太大。而且她长得很漂亮!"她又热心地添上一句。

弗朗西丝转身对祖母说:"噢,对了,伯丹太太,你得告诉我们这一点!我们到那里时,她正在菜园里干活,光着一双脚,穿得破破烂烂的。可是她那晒得黑黑的脚杆和臂膀可好看呢,面庞的颜色真漂亮——象暗红色的大梅子似的。"

这种赞美使我们很高兴。祖母颇有感触地说:"弗朗西丝呀,她刚到这个地区来的时候,有那个斯斯文文的老头子照应着她,她可是我看到的最漂亮的小姑娘。哎呀呀,可她如今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同那些粗里粗气的打场的男人一起在田里干活!要是安东妮亚的爸爸活着的话,情况就大不相同了。"

哈林家的人要求我们把雪默尔达先生的死和那场大暴风雪讲给他们听。等到我们看到祖父从礼拜堂回来的时候,我们已经讲了一大堆我们知道的有关雪默尔达家的情况。

"姑娘在这儿会过得快快活活,她会忘掉那些事情的,"我们起身告别时,哈林太太很有信心地说。

三

礼拜六,安布罗希赶着大车来到后门口,安东妮亚从车上跳下来,象过去那样,跑进我们的厨房。她穿着鞋袜,上气不接下气,显得很兴奋。她开玩笑似的摇摇我的肩膀。"你没有把我忘掉吧,吉姆?"

祖母亲了亲她。"上帝保佑你,孩子!你现在既来了,就得好好儿干,让我们脸上也光彩。"

安东妮亚热切地朝屋子四面望着,对每一样东西都赞不绝

口。“我到城里来了，大概会成为你们更喜欢的那号姑娘，”她满怀希望地提出来。

安东妮亚又近在我们身边了，多好啊！每一天，几乎每一个晚上都能看到她！哈林太太发现，她最大的缺点就是常常停下手头的工作来同孩子们玩耍。她会同我们在果园里赛跑，或者，当我们在牲口棚里打干草仗的时候，她参加到这一边或那一边去作战，要不就装做从山上下来的一只老熊，把尼娜背走。东妮学英语学得真快，到学校开学的时候，她已经讲得跟我们一样好了。

我很妒忌东妮崇拜查利·哈林。因为他在学校里总是班上的头一名，他还会修水管和门铃，会把钟拆开，她似乎把他看做王子一类的人物了。凡是查利要她做的，她都不嫌麻烦。她喜欢在他出去打猎时给他包午餐吃的东西，喜欢给他补打球的手套，给他钉猎装上的钮扣，给他烤他爱吃的果仁蛋糕，在他同父亲出门旅行时，给他喂那只塞特种猎狗。安东妮亚用哈林先生的旧衣服给自己做了双布工作便鞋，穿着这双鞋，她跟在查利后面到处跑，气喘吁吁地一心想讨他的喜欢。

除开查利，我想她最爱的要数尼娜了。尼娜还只有六岁，可是她比其他的孩子都要复杂一些。她喜欢空想，有着种种不说出口的偏爱，因而容易生气。稍有不如意或不愉快，她那天鹅绒似的棕色眼睛里就会含一包眼泪，她会翘起下巴不声不响地走开。要是我们去追赶她，设法抚慰她，也毫无用处。她会气鼓鼓地一直往前走去。我常想，世上没有一个人的眼睛长得有尼娜的眼睛那样大，或是含着象尼娜那样多的眼泪。哈林太太和安东妮亚总是袒护她。我们从来是连解释的余地都没有。指责仅仅是：“你们把尼娜弄哭了。好，现在吉米可以回家了，萨莉得去

复习算术。"我也很喜欢尼娜；她是那样离奇有趣，不可捉摸，而且她的眼睛生得真漂亮；可是我常常想去使劲地摇她一下。

那父亲不在家的时候，晚上我们在哈林家玩得快快活活。如果他在家，孩子们就得一早就上床睡觉，要不就是他们过来，到我家来玩。哈林先生不光需要一座安静的屋子，他还需要他的妻子专心照应他。他总是把她邀到西侧他们的房间里，整个晚上同她谈他们生意上的事。虽然当时我们没有意识到，我们游戏的时候，哈林太太是我们的观众，我们总是指望她给我们出主意。她那种敏捷的笑声最使人听了高兴。

哈林先生寝室里有一张书桌，窗户下面放着他专用的安乐椅，那是别人从来不去坐的。夜晚，当他在家的时候，我可以在窗帘上看到他的影子，那在我看来，是个非常骄傲自大的影子。只要他在那里，哈林太太对其他任何人都不注意了。在他上床睡觉之前，她总要搞一餐熏鲑鱼或鳀鱼和啤酒给他吃。他房里放着一盏酒精灯，还有一个法国式的咖啡壶，夜里随便什么时候他想要喝咖啡，他妻子就给他煮。

黑鹰镇的父亲们在家庭生活习惯之外，大多没有什么个人的癖好；他们付帐单，下了班回家推婴儿摇车，在草地上移动洒水器浇花浇草，礼拜天带着家人乘车出游。因此，在我看来，哈林先生那一套有点专制和唯我独尊的味道。他走路也好，谈话、戴手套、握手也好，总象一个感到自己有权有势的人。他个子不高，可是他把头那么目中无人地昂着，使他看起来象个发号施令的人物，他的目光里还有一种大胆和挑战的神气。我常想，安东妮亚常常提到的那些"贵族老爷"大概和克里斯琴·哈林很相象吧，也象他那样，穿着带披肩的大衣，小指头上还有一颗一闪一闪发光的金刚钻。

只要那父亲不在家，哈林家里是永远不得安静的。哈林太太、尼娜和安东妮亚发出来的喧闹声简直象有一大屋子小孩在吵闹，而且通常总有人在弹钢琴。朱莉娅是唯一的一个安排了一定练琴时间的，可是他们大家都弹。弗朗西丝中午回家，弹琴一直要弹到午饭上了桌。萨莉从学校回来，连帽子和外衣都不脱就坐下来叮叮咚咚地弹起黑人剧团带到镇上来的种植园歌曲来。就连尼娜也要弹弹瑞典婚礼进行曲。

哈林太太曾从名师学过钢琴，她设法安排每天练习一下。我很快就知道了，如果派我过去办件事，发现哈林太太在弹琴，就得坐在那里静静地等待，直到她对我转过身来。她那五短三粗的身体稳稳地竖在琴凳上，小而胖的手敏捷利索地在琴键上移动，两眼神智集中地紧紧盯着乐谱：这一切如今仍历历在目。

四

“我不要你起虫的小麦，大麦也不要。
我就要你一筒细白面，给查利做只蛋糕。”

每当安东妮亚在和面的大钵子里搅拌面粉，给查利做他爱吃的蛋糕时，我们就唱起这样的歌谣来开她的玩笑。

那是一个天朗气清的秋天的黄昏，天气冷得足以使人高兴离开院子里的捉人游戏，撤退到厨房里去。我们刚开始用糖浆来滚玉米花球，听到有人在敲后门，东妮放下调羹，跑去开门。

一个体态丰满、肤色白净的姑娘站在门道里。她样子漂亮、娴静，身穿蓝开士米长衣，戴顶蓝色的小帽，一条格子花的披巾

整整齐齐披在肩上，手里拿个制作粗陋的钱包，形成一幅秀美的画儿。

“哈罗，东妮。你不认识我了吗？”她调皮地看了看我们，用悦耳的低声说道。

安东妮亚惊得透不过气来，直往后退。

“哎呀呀，原来是莉娜！我当然认不得你啦，打扮得这么漂亮！”

莉娜·林加德大笑起来，似乎这话使她很开心。我也有好一阵没有认出她来。说实在的，我以前还从来没见到她头上戴过帽子——或脚上穿过鞋袜。可现在，这就是她，头发梳得光溜溜的，打扮得象个城里姑娘，泰然自若地在对我们微笑。

“喂，吉姆，”她走进厨房，四面望望，漫不经心地说。“我也到城里来工作了，东妮。”

“那么，你也来了？哎呀，多有趣！”安东妮亚站在那里很不自在，仿佛不知到底该怎么对待她的这位客人。

门是对着吃饭间开的，哈林太太正坐在那里用钩针钩毛线，弗朗西丝在看书。弗朗西丝要莉娜进去。

“你是莉娜·林加德吧？我去看望过你母亲，可那天你出去放牛去了。妈妈，她就是克里斯·林加德的大女儿。”

哈林太太放下毛线，用她那敏捷、锐利的眼睛把来客仔细打量了一番。莉娜一点也不感到不安。她在弗朗西丝指点给她坐的椅子上坐下，细心地把钱包和灰棉纱手套放在膝头上。我们带着玉米花球跟了进去，可是安东妮亚犹豫着不去——说她还得把蛋糕放进烤炉里去。

“那么你已经到城里来了，”哈林太太说，眼睛仍然盯着莉娜。“在哪里工作呢？”

“在裁缝师傅托马斯太太家。她准备教我缝纫。她说我手还灵巧。我是再也不回农场了，农场上有没完没了的事儿要干，而且老是有那么一大堆麻烦事。我准备做个裁缝。”

“好呀，裁缝也得有人去做。那是一门好手艺。不过假如我是你，我不会把种庄稼说得那么坏，”哈林太太相当严厉地说。“你妈妈好吗？”

“唉，妈妈身体总是不大好；她的事情太多。她要是可能的话，也想离开农场。她心甘情愿让我出来。我学会了缝纫，就可以赚钱帮助她了。”

“留神可别忘掉呵，”哈林太太重新拿起毛线来钩，用灵活的手指把钩针钩进钩出，一面不大相信地说。

“不，太太，我不会忘记的，”莉娜和顺地说。我们硬要她尝尝玉米花，她拈了几颗，小心地吃着，不让手指弄得粘糊糊的。

弗朗西丝把她坐的椅子拖得靠近来客。“我以为你快要出嫁了，莉娜，”她开玩笑说。“不是听说尼克·斯文德森追你追得很紧吗？”

莉娜出奇天真地笑笑，抬头望了望说，“他确是同我好了蛮长的时间。可是他爸爸不同意，说如果他娶了我，便一点土地也不给他，所以他准备娶安妮·伊弗森了。我才不愿意做她呢；尼克心里很不快活，会拿她来出气的。他答应了娶安妮以后，一直没同他父亲说过话。”

弗朗西丝听了笑起来。“那你觉得怎么样呢？”

“我不想嫁尼克，什么人也不嫁，”莉娜咕哝着说，“结了婚的生活我看得多了，我才不稀罕。我只想能够帮帮我妈和家里的孩子们，不需要去向任何人讨生活。”

“说得对，”弗朗西丝说，“那么，托马斯太太认为你能够学会

做裁缝？”

“是的，小姐，我一向喜欢缝纫，可从来没有多少缝纫可做。托马斯太太给全城的太太们做漂亮的东西。你可听说加德纳太太在做一件紫天鹅绒的衣服？那天鹅绒是从奥马哈买来的。哎呀，可真漂亮罗！”莉娜轻轻叹了口气，理顺她开士米长衣上的褶皱。“东妮晓得的，我从来不爱干室外的活儿，”她又加说一句。

哈林太太朝她望了一眼。“我想你能把缝纫学好的，莉娜，只要你保持头脑清醒，不要象有些乡里姑娘那样，吊儿郎当，一天到晚跑去跳舞，忘了干活，就行了。”

“是的，太太。蒂妮·索特鲍尔也快到城里来了，她准备到‘童子之家’旅馆去做事。她会看到很多外地人，”莉娜眼红地说。

“太多了，很可能，”哈林太太说。“我看旅馆不是姑娘家工作的好地方，不过我想加德纳太太对她的女招待会时时刻刻关注着的。”

莉娜那双坦率的眼睛，在长长的眼睫毛下看上去总是有点瞌睡懵懂的样子，此刻一直怀着天真的艳羡之情，对这些讨人喜欢的房间漫无目的地四处张望。过了一会儿，她戴上棉纱手套。“我想我该走了，”她犹豫不决地说。

弗朗西丝对她说，希望她再来，不论什么时候，她感到寂寞或需要别人对什么事出出主意的时候。莉娜回答说她想她在黑鹰镇是怎么也不会感到寂寞的。

她在厨房门口慢慢地挨着不想走，恳求安东妮亚时常去看她。“我在托马斯太太家自己单独有一间铺着地毯的房间。”

东妮穿着那双布鞋，拖着脚不安地走过去。“我会来的，不

过哈林太太不喜欢我时常跑出去。"她含糊其词地说。

"你一跑出去，就可以爱做什么就做什么了，不是吗?"莉娜警戒着低声问道。"难道你对城里不着迷吗，东妮? 我才不在乎人家怎么说呢，我是再也不回去干农活的了!"她掉转头朝坐着哈林太太的吃饭间望了一眼。

莉娜走了以后，弗朗西丝问安东妮亚为什么她对莉娜那么不热情。

"我不晓得你妈妈是不是喜欢她来，"安东妮亚显出为难的样子，说。"那边有人在讲她的闲话。"

"是的，我知道，不过如果她在这里行为端正的话，妈妈不会以此来反对她的。你什么也不要讲给孩子们听。我想吉姆已经听到了所有的流言蜚语了吧?"

我点头时，她抓住我的头发对我说，总而言之，我知道的事情过多了。我们是好朋友，弗朗西丝同我。

我跑回家去告诉祖母，莉娜·林加德到城里来了。我们为此感到高兴，因为她在农村生活很苦。

莉娜住在印女溪西边的挪威移民区，她过去总是在她家和雪默尔达家农场中间的空旷地带给她父亲放牛。我们每次骑马走过那个地方，总是看到她在野外牛群当中，赤着双脚，头上没戴帽子，衣衫单薄，穿得破破烂烂的，总是一边看牛，一边编织。在我没有和莉娜熟悉以前，我把她当做一种一直住在大草原上的野人，因为我从来没有在屋子里看到过她。她的黄头发，晒得象是盖在头上的红茅草屋顶；可是怪得很，她的手膀和腿，尽管不断地在太阳下暴晒，却保持着奇迹似的白皙，这不知怎么地使她看起来似乎比其他缺衣少穿的姑娘们更显得赤身露体。我第一次停下来同她交谈时，她那温柔的声音和文雅大方的风度使

我感到惊讶。凡是到野外去放牧的姑娘们通常都是变得粗里粗气象个男子汉。可是莉娜请求杰克和我下马待一会儿，一举一动就象她是在屋子里，而且经常招待客人的。她并不因为穿得破烂而忸怩不安，对待我们就象是老熟人一般。就在那时候，我注意到她那双眼睛的颜色很特别——一种幽暗的深紫色——以及眼睛里那种温柔而容易信赖别人的表情。

克里斯·林加德不是一个很成功的庄稼人，子女又很多。莉娜老是在给小弟弟小妹妹们织袜子，就连那些对她不满的挪威女人也不得不承认她是她母亲的好女儿。正如东妮所说，人家讲过她的闲话。他们指责她弄得奥尔·本森神魂颠倒——那还是在她年纪还小，应该穿围裙的时候。

奥尔住在移民区边上一个满是漏洞的窑洞里。他肥胖、懒散、灰心丧气，倒运成了他习以为常的事。紧接着各种不幸的遭遇，他的妻子“疯子玛丽”又企图放火烧邻居的牲口棚，给送到林肯市的疯人院去了。她在那里关了几个月，后来逃出来，一路走回家，走了差不多两百里，夜里赶路，白天躲在牲口棚或干草堆里。回到挪威移民区时，她那双可怜的脚象兽蹄一样硬梆梆的了。她答应规规矩矩生活，因此就准许她待在家里——虽则人人都看得出她还是象以往一样的疯疯癫癫，她仍然赤着双脚在雪地上跑来跑去，把家庭的纠纷讲给左邻右舍听。

玛丽从疯人院回家不久，我听来帮我家打场的一个年轻的丹麦人对杰克和奥托说，克里斯·林加德的大女儿弄得奥尔·本森神魂颠倒，直到同他的疯子老婆一样神智不清了。那年夏天，奥尔在田里种玉米的时候，时常突然心灰意懒起来，把牲口拴拴好，胡乱地走到莉娜·林加德放牛的地方去。在那里他会在干河沟边上坐下来帮着她看牛。整个移民区都在对这件事议论

纷纷。挪威传教师的妻子跑去对莉娜说，她不应当允许这样的事发生；她恳求莉娜礼拜天到教堂做礼拜。莉娜说她再没有比身上这件破烂更好一点的衣服可穿。于是这位牧师的妻子把她那几只旧箱子翻箱倒笼地寻找了一番，找出几样她结婚以前穿戴的东西。

下一个礼拜天莉娜出现在教堂里，来得稍微晚了一点，头上头发往上梳得齐齐整整，象一个年轻的妇人，穿着鞋袜，穿着新衣服，那是她自已改的，改得很合身。会众盯着她望。这天早晨以前，还没有一个人（奥尔除外）看出她是那么漂亮，或看出她已长大成人了。因为在田野里，她身上那不成样子的破衣服把她身体发育的曲线都掩盖起来了。唱完最后一首赞美诗以后，会众散去了，奥尔偷偷地溜到拴马桩边，把莉娜扶上她的马。这件事本身就使人大为震惊。一个已婚的男子是不该做出这样的事儿来的。可是比起以后的情景来，这又算不得什么了。疯子玛丽从教堂门口的妇人伙里冲出来，跟在莉娜后面追，大声叫骂着吓人的威胁她的话。

“小心点，你这个莉娜·林加德，小心点，总有一天我要拿把割玉米的刀子把你那妖精样子削削平，这样你就不会那么标标致致的扭来扭去对男人做媚眼了！……”

那些挪威女人不知该朝哪里看了。她们都是一些规规矩矩的家庭主妇，大多数都严格要求端庄正派。可莉娜·林加德只是那么懒洋洋，温厚地笑笑，回过头来瞪着眼望望奥尔那火冒三丈的老婆，骑着马往前走去。

莉娜笑不出来的时候终于来了。不止一次，疯子玛丽追着她穿过大草原，绕着雪默尔达家的玉米田转圈子。莉娜从来没对她父亲讲过；也许她是害羞，也许比起割玉米的刀子来，她更

怕父亲冒火。一天下午，我正好在雪默尔达家里，莉娜一蹦三跳尽快地飞奔着穿过红草地跑过来。她径直跑进屋，躲在安东妮亚的鸭绒被窝里。玛丽跟在后面不远，她对直朝门口走来，让我们看看她的刀口是何等锋利，形象地向我们说明她要对莉娜干些什么。雪默尔达太太把身子探出窗口，对这情景大为欣赏，而当安东妮亚用满满一围裙的西红柿把她打发走时，她还觉得很可惜哩。莉娜从厨房后面东妮的房间里走出来，由于藏在鸭绒被底下，面孔热得绯红，样子倒是很镇静。她要求安东妮亚和我陪她一起去把她的牛找拢来；这些牛赶散了，可能会在某家的玉米田里大嚼一通。

“你要是丢掉一头菜牛，就会学到不再对结了婚的男人做媚眼了。”雪默尔达太太吓唬莉娜说。

莉娜只是瞌睡懵懂地笑笑。“我从来没有对他做过什么眼色。他要来缠我，我有什么办法，我不能叫他走开。大草原又不是我的。”

五

莉娜到黑鹰镇来以后，我时常在商业区碰到她，她在那里为托马斯太太配缝衣用的绸缎或针线等零碎东西。有时我陪她走回家，她便告诉我她帮着做成的各种服装，或礼拜六晚上她同蒂妮·索特鲍尔一起在旅馆里看到和听到的事情。

“童子之家”是柏灵顿铁路我们支线上最好的一家旅馆，这个地区的旅行兜销员都云集到黑鹰镇来过礼拜天。他们总是在礼拜六晚上晚饭以后聚集在大厅里。马歇尔·菲尔德商店的店员安森·柯克帕特里克一面弹钢琴一面唱新近流行的各种感伤

歌曲。蒂妮帮着厨子洗好了碗碟以后，便同着莉娜坐在大厅和餐厅中间那扇对开的门这一边听音乐，听到说笑话和奇闻轶事便格格地傻笑。莉娜常说她希望我长大了做一个旅行推销员。他们过的是轻松愉快的生活；整天什么事也不做，只是坐着火车到处跑，到了大城市就上戏园子看戏。旅馆后面有一座旧店面房子，推销员就在那里打开他们的大箱子，把货物样品陈列在柜台上。黑鹰镇的生意人去看样订货，托马斯太太虽然是属于“零买零卖”的，也允许她去看样品，“学点新花样”。这些旅行推销员，他们都很慷慨大方；他们送手绢、手套、缎带和条子花的袜子给蒂妮·索特鲍尔，还送了那么多香水和香皂给她，她转送了一些给莉娜。

圣诞节前一个礼拜，一天下午，我碰到莉娜带着她那方脑袋的有趣的小弟弟克里斯，站在一家杂货店前，盯着结满霜花的橱窗里陈列着的蜡洋娃娃、积木和诺亚方舟的模型。那个男孩是同一个邻居进城来买圣诞节用品的，因为今年他自己赚了钱。他还只有十二岁，可是那年冬天他找到一个打扫挪威教堂并每个礼拜天早晨在教堂里生火的工作。那一定也是个很冷的工作！

我们跑到达克福特卖纺织品的店子里去，克里斯把他包好的礼物都拆开来给我看——送给他六个弟弟妹妹的东西，甚至连小毛毛都送了一个橡皮猪。莉娜把蒂妮·索特鲍尔送她的香水拿一瓶给他带去送给母亲，他想还得配上几条手帕。手帕很便宜，但他剩下的钱也不多了。我们发现达克福特店里有一大板手帕摆出来给大家挑。克里斯想要角上有名字第一个字母的那种，因为他以前从来没见过。他一本正经地研究这些手帕，莉娜从他肩膀后头瞧着，对他说她认为红色字母最不容易褪色。他显得很为难的样子，我还以为他终于钱不够了。过了一会儿，他

非常认真地说：

“姐姐，你知道妈妈的名字叫贝丝。我不晓是买‘贝丝’起头字母B的好呢还是买‘妈妈’起头字母M的好。”

莉娜拍拍他头发粗硬的脑袋。“我宁可买有B这个字母的，克里西。[①] 她会感到高兴，因为你想到了她的名字。现在已经没有人叫她这个名字了。”

这使他感到满意。他的脸立即容光焕发起来。他买了三条红字的，三条蓝字的。邻居进来说该动身回去了，莉娜把克里斯的羊毛围巾在他颈子上围好，又把他短上衣的领子翻上来——他没有外套——我们瞧着他爬上大车，开始了又长又冷的旅程。当我们一起冒着寒风在大街上走着时，莉娜用她套着羊毛手套的手背擦着眼睛。“我总还是想他们，想家想死了，”她低声念叨，仿佛在回答一个回忆起来的指责。

六

冬天来势汹汹地来到草原小镇。从开阔的乡间猛刮进来的风，把夏天里隔开一家家庭院的树叶的屏幕剥光，使房子和房子好象挨近了。从苍绿的树梢望过去那么远的对面的屋顶，如今面对面盯着你望，比起屋角上因长着藤蔓和灌木而显得柔和时难看得多了。

早晨，当我顶着风挣扎着向学校前进时，除了我前面的道路外什么也看不见。可是到了日暮回家时，我感到小镇荒凉而冷落。那淡泊、寒冷的冬天的落日余辉，没有使小镇增添美色——

① 克里斯的昵称。

就象真理本身的光辉一样。如烟的云低垂在西边天空，红日从它们后面沉落下去，在积雪的屋顶和蓝莹莹的雪堆上留下一抹粉红色的霞光，于是风骤起，唱着凄怆的歌儿，仿佛在说："这就是真实，不管你喜欢还是不喜欢。一切夏季的轻薄事儿——光和影，在各种东西上面颤动着的绿色的活面具，它们都是谎话，而这才是下面的东西。这才是真实。"就好象因为我们爱好夏天面正在处罚我们。

假如放学以后我在操坪上闲逛，或者到邮局去取邮件，并在雪茄烟摊旁听人们聊天耽误了一些时光，回家的时候天便已经黑下来了。太阳已经沉落；冻了冰的街道在我面前蓝莹莹的伸展得很远很远；街边厨房的窗户里发出暗淡的光，我走过的时候可以闻到做晚餐的炊烟味儿。很少有人外出，而少数在外面的，人人都急急忙忙地朝火边走去。屋子里火光熊熊的炉子象磁石似的吸引着人们。当你打一个老人身边走过时，你在他的脸上除了一个通红的鼻子戳出在结了霜的胡子和长长的长毛绒帽子之间外，什么也看不到。年轻人把双手插在衣袋里蹦蹦跳跳走着，有时候在结了冰的人行道上试着溜一下冰。孩子们戴着色彩鲜艳的风兜帽和羊毛围巾，从来不是在走，从离开大门的那一刻起就一直是在奔跑，用戴着连指手套的手拍打身体的两侧。我回家走到卫理会教堂时差不多已经走了一半路。我还记得偶尔碰到教堂里有灯光，我是多么高兴，我们在冰冻的街道上走过时，安装着彩色玻璃的窗户向我们闪闪发光。在冬天的落漠荒凉中，人们渴望色彩，就象拉普兰人① 渴望脂肪和糖似的。不知为什么，每当为了唱诗班练唱或祈祷会把灯火早早地点亮时，我们

---

① 拉普兰人，居住在北欧寒冷地区的人。

总是在教堂外面的人行道上留连忘返，发着抖，聊着天，直到我们的脚冻得象块冰。彩色玻璃天然的红色、绿色、蓝色把我们吸引在那里了。

冬天的夜晚，哈林家窗户里的灯光也象彩色玻璃似的吸引着我。在那温暖、宽敞的房子里也是色彩缤纷的。晚饭以后，我总是抓起帽子戴上，把手插在衣袋里，飞快地钻过柳树篱，仿佛有巫婆在后面追来似的。当然，如果哈林先生在家里，西屋的窗帘上显出了他的影子，我就不走进去，只是转身，从街上绕远路回家，心里想着，当我在两位老人身边坐下时，我该看什么书好。

这种失望仅只使我们在一起度过的那些夜晚玩得更兴致勃勃，我们猜字谜，或是在后厅里举行化装舞会，萨莉总是装扮得象一个男孩子。那年冬天，弗朗西丝教我们跳舞，她从教第一课开始就说，安东妮亚会是我们当中跳得最好的。礼拜六晚上，哈林太太总是给我们演奏老歌剧——《玛尔塔》、《诺玛》、《里哥莱托》里的音乐——一面弹，一面把情节讲给我们听。每个礼拜六晚上都象开晚会。客厅、后厅、吃饭间都是暖洋洋的，灯光通明雪亮，摆着舒适的椅子和沙发，墙上挂着欢乐的画儿。人在那里总是感到很舒坦。安东妮亚拿着针线活来和我们坐在一起——她已经开始为自己做漂亮衣服了。在大草原上同着安布罗希板着脸的沉默和她母亲的抱怨一起度过了那些冬日的长夜后，如今哈林的家里，正如她自己所说，对她是"赛如天堂"。她永远不会疲倦得不愿给我们做太妃糖或巧克力家常小甜饼。只要萨莉在她耳边讲句悄悄话，或是查理对她眼睛眨那么三下，东妮就会冲进厨房，在她已经做了三餐饭的炉灶中生起火来。

在我们坐在厨房里等待小甜饼烤熟或太妃糖冷却时，尼娜总是讲好话要求安东妮亚讲故事给她听——关于摔断腿的小牛

或是于尔卡如何在发大水的时候把她的小火鸡救出来没有淹死，或是关于波希米亚古老的圣诞节和婚礼风俗。尼娜用幻想来解释那些关于基督诞生画的故事，尽管我们嘲笑她，她还是相信耶稣基督是在雪默尔达家离开波希米亚前不久，在那里诞生的。我们都喜欢听东妮的故事。她的嗓音有一种特殊迷人的素质；深沉而略带点嘶哑，总可以在后面听到气息的颤动。她所说的一切仿佛都是直接出自她的心底。

有一天晚上，我们在剔出胡桃肉来做胡桃太妃糖，东妮给我们讲了一个新的故事。

"哈林太太，你听说过去年夏天我在挪威移民区打场时那里出的一桩事吗？我们是在伊弗森家，我赶一驾运谷物的大车。"

哈林太太走了出来，坐在我们中间。"你自己能把麦子铲进谷箱里去吗，东妮？"她知道这是非常吃力的工作。

"是呀，太太，我能行。我能铲得象赶另一驾大车的胖小子安登一样快。有一天，天气热得要命。我们吃过午饭回到田里去干活时，就懒懒散散的了。男人们把马套上，开动了打麦机，奥尔·伊弗森站在打麦机上，割开一捆捆的麦子。我背靠一堆麦秸坐着，想有点遮荫。我的大车不是走在最前头，不知怎么，我感到天气热得古怪。太阳是那么烫人，好象要把整个世界都烧焦似的。过了一会儿，我看见一个人穿过收割了的麦田走过来，等到走近来时，我看出原来是个游民。他的脚趾头戳出在鞋子外面，他已经很久没有刮胡子了，他的眼睛红得吓人，而且眼光狂乱，好象害着病。他直走过来，开始同我讲话，好象他早就认识我了。他说：'这地方的池塘那么浅，人要跳进去淹都淹不死。'

"我对他说，谁也不想去淹死自己，不过如果久晴不雨，我们

得用水泵抽水给牛吃。'嗨嗨，牛，'他说，'你们全都只关心你们的牛！你们这里有没有啤酒？'我对他说，他得到波希米亚人那里才搞得到啤酒；挪威人打场的时候可没有。'啊呀天哪！'他说，'原来是挪威人，不是吗？我还以为这是米国呢。'

"于是他就走到打麦机那里，对奥尔·伊弗森大喊大叫：'喂喂，老伙计，让我上来吧，我会割麦捆的，我流浪得够了。我不想再往前走啦。'

"我想给奥尔做手势，因为我以为那人是疯子，会弄得打麦机停下来的。可是奥尔只想躲开太阳和麦皮碎屑——这东西在这样热的天气落到你颈子上，粘住你非常不舒服。所以奥尔跳了下来，爬到一驾大车底下去躲太阳，那个游民爬了上去。他割了一阵麦捆，割得不错，可是后来，哈林太太，他对我挥挥手，竟头朝下，跟着麦子跳进打麦机里去了。

"我惊叫起来，男人们跑过去勒住马，可是皮带已经把他卷了下去，等到人们把机器停住时，他已经给捣得遍体鳞伤、支离破碎了。他卷进机器里卷得那么紧，要把他拉出来可费劲呢，那架打麦机从此以后就不好使了。"

"他确实死了吗？"我嚷道。

"他死了没有？嗨，我想是这么的！看吧，尼娜吓成这个样子啦。我们不谈这个了。不要哭，尼娜，有东妮在，老游民不敢来把你拐走的。"

哈林太太声色俱厉地说。"不要哭了，尼娜，要不然的话，安东妮亚给我们讲乡里的事情时，我就把你送到楼上去。他们一直没有弄清楚他是从哪里来的吗，安东妮亚？"

"一直没有，太太。人家什么地方也没有见到过他，除了在一个叫做康威的小镇上。他想在那里买啤酒喝，可那里没有酒

馆。可能他是搭货车来的，可是火车上的制动手没有看到过他。他们在他身上没有找到信件，什么东西也没找到；在他袋子里只有一把旧单开小刀和鸡胸前的如愿骨，包在一张纸里，还有一些诗。”

“还有诗？”我们喊道。

“我记起来了，”弗朗西丝说，“是《古老的栎木水桶》，从报纸上剪下来的，差不多已经揉烂了。奥尔·伊弗森带到营业所来给我看过。”

“那么，弗朗西丝小姐，你说古怪不古怪？”东妮沉思着问道。“怎么有人会在夏天想自杀？还是在打场的时候哩！那时候到处都好极了。”

“正是这样，安东妮亚，”哈林太太劲头十足地说。“明年夏天我也许会回家去，那就帮你去打场。太妃糖可以吃了吗？我闻到它的香气好久了。”

安东妮亚和她的女主人基本上很融洽。她们俩都是秉性坚强而有主见。她们知道自己喜欢什么，不是一个劲儿地模仿别人。他们热爱儿童，热爱动物和音乐、热闹的游戏和挖掘土地。她们喜欢准备味道很浓的丰盛的食品，并看着人们吃这些东西；喜欢铺好柔软洁白的床铺，并看着年轻人和小孩在上面睡觉。她们嘲笑自以为了不起的人，乐于帮助不幸的人。在她们的心灵深处，都有着一种由衷的欢乐，一种生活的兴味，虽然不是过分精美，却是非常有补益的。我从没想到要给它下个什么定义，只是在心里清楚地感觉到。我不能想象，在黑鹰镇安东妮亚如果不是在哈林家而是在别的地方，能生活到一个礼拜之久。

七

冬天在乡村小镇上驻留得太久；一直拖延到使人感到陈旧、肮脏、衰老、阴沉。在农村，天气是重要的现实，人们的活动要在它下面继续进行，就如溪流在冰块底下潜流着一样。可是在黑鹰镇，天寒地冻时，人类生活的场面变得很小而挤在一堆。

正月和二月，在晴朗的夜晚，我和哈林家的人到河上去，我们溜冰溜到河中那个大岛上，在冻了冰的沙滩上烧起篝火。可是到了三月，冰变粗糙而且有了许多裂纹，河陡岸上的积雪变成灰蒙蒙的，叫人看了心酸。我对于上学，对于冬天的服装，对于车辙纵横的街道，对于肮脏的雪堆和在院子里堆了那么久的一堆堆炉渣都感到厌倦了。只有一件事打破了那个月沉闷单调的生活：那就是黑人钢琴家瞎子达诺尔德到镇上来。他礼拜一夜晚在歌剧院举行演奏会，他和他的经理把礼拜六和礼拜天都消磨在我们这个舒适的旅馆里。哈林太太早就认识了达诺尔德。她对安东妮亚说，她最好那个礼拜六晚上去看看蒂妮，因为童子之家旅馆里一定会有音乐演奏。

礼拜六晚上，我吃过晚饭就跑到商业区这家旅馆里去，不声不响悄悄地溜进大厅。椅子和沙发上都坐满了人，空气里有一种好闻的雪茄烟味儿。大厅以前曾一度隔成两间房，拆掉隔墙的地方，地板压得凹陷下去。外面吹进来的风把长地毯吹得起了波纹。房间的两头都有一炉煤火，烧得通红，屋中间放着一架打开了的大钢琴。

那天晚上，屋子里有一种异乎寻常的自由随便的气氛，因为加德纳太太已经到奥马哈去了，要在那里住一个礼拜。约翰尼

一直在陪着客人喝酒，已经喝得稀里糊涂了。经营旅馆和照料一切的是加德纳太太。她的丈夫只是站在服务台前向走进来的旅客表示欢迎。他是一个人缘很好的人，但不是当经理的料子。

加德纳太太被公认为黑鹰镇穿戴最讲究的女人，她有一辆漂亮入时的双轮轻便马车和一架金白两色的小雪橇，并驾着最好的马匹。她似乎对她的财产很淡漠，不象她的朋友那样看得重。她个子高高的，皮肤黑黑的，面容严峻，她的面孔总是死板板的，有点儿印第安人的味道。她态度冷漠，不大同人交谈。顾客们感觉到住在她的旅馆里是接受恩典而不是给与恩赐。就连最时髦的旅客在加德纳太太停下来同他们聊一会儿天时都会感到受宠若惊。旅馆的主顾分成两个等级：看到过加德纳太太的金刚钻和没有看到过的。

我溜进大厅的时候，马歇尔·菲尔德商店雇员安森·柯克帕特里克坐在钢琴前面，在弹正在芝加哥上演的一出音乐喜剧中的曲子。他是一个短小精干的爱尔兰人，非常自负，丑得象只猴子，到处都有朋友，象水手一样，每个口岸都有一个情妇。坐在那里的人我不全认得，可是我认识一个堪萨斯城来的家具商人，一个做药材生意的，和给一家珠宝商行作旅行推销并出售乐器的威利·奥雷里。谈话都是关于好的和坏的旅馆，演员和女演员以及音乐方面的神童等。我从他们的谈话里听说加德纳太太是到奥马哈去看布思①和巴雷特下个礼拜在那里的演出，还听说玛丽·安德森在伦敦演出《冬天的故事》非常成功。

通向账房间的门打开了，约翰尼指引着瞎子达诺尔德走了进来。——达诺尔德不肯让人牵着。他是一个笨重的黑白混血

① 布思，美国著名演员，以演莎士比亚的悲剧著称。

的大块头，两条腿很短，他用包着金头的手杖轻轻敲着面前的地板走进来。他的黄脸朝亮处仰着，脸上露出一排雪白的牙齿，笑嘻嘻的，他那萎缩了象纸一样的眼皮在瞎眼上一动不动。

"晚安，先生们，这里没有太太小姐吧？晚安，先生们。我们来点儿音乐，怎么样？今晚上诸位当中想必有人要赏光给我表演一番吧？"那是一种亲切柔和的黑人的嗓音，就象我记得在很小的时候听到过的那种嗓音，带着驯良奉承的腔调。他的脑袋也长得象黑人；简直没有后脑勺；耳朵后面除了剪短的羊毛似的鬈发下面起褶的颈子外，什么也没有。如果他的面孔不是那么和蔼愉快的话，那就会使人感到讨厌。那是我离开弗吉尼亚以后看到的最快活的面孔。

他摸索着直朝钢琴走去。他坐下的那一刹那间，我注意到了哈林太太曾对我说过的他的神经上的毛病。每当他坐着或站着的时候，他的身体不停地前后摇摆，象个不倒翁似的。弹钢琴时，他合着音乐的拍子摇动，停下来不弹时，他的身体继续这个动作，象一个空了的磨石一直转动下去。他找到了钢琴的踏板，试了试，把他那双焦黄的手在琴键上来回按了几次，丁丁冬冬的弹出几个音阶，然后转身向着客人们。

"这家伙好象一切正常，先生们。我上次来这里以后没出什么事儿。加德纳太太总是在我来以前就把音调好了。好吧，先生们，我想诸位今天嗓子一定都很洪亮。似乎今夜晚我们要来几首棉花种植园黑人唱的出色的老歌子了。"

他开始弹起《我那肯塔基的老家》，人们围拢到他身边来。他们唱黑人歌曲，唱了一首又一首，这时候，那个黑白混血儿坐在那里，摇摆着身子，头朝后仰着，抬起焦黄的面孔，干瘪的眼皮没有颤动一下。

他出生在美国最南部的达诺尔德的种植园里，那里如果说奴隶制度在事实上没有了，奴隶制的精神却依然存在。他生下来三个礼拜，一场大病使他双目失明。等到他长到能一个人坐着和蹒跚学步的时候，另一种苦恼，即身体神经质的摆动变得明显起来了。他的母亲，一个给达诺尔德家洗烫衣服的年轻健美的黑人女佣，断定她的瞎眼婴儿头脑里"有毛病"，因此为他感到害臊。她深深地爱着他，可他是那么丑相，双眼凹陷，"坐立不安"，她只好把他藏起来不让别人看到。她从大房子带来所有好吃的东西都是给这个瞎眼孩子的，她一发现其余的孩子戏弄他或抢走他的鸡骨头，就打他们或给他们吃耳光。他讲话讲得很早，听到的东西都能记住，他的姆妈说他"不是全不对头"。因为他是瞎子，她给他取名参孙①，可是在种植园大家只知道他叫"黄皮肤玛莎的蠢儿子"。他驯良听话，可是到了六岁，他就开始从家里逃跑出来，总是朝着同一个方向跑。他摸索着穿过紫丁香，沿着黄杨树篱，一直走到大房子南边的厢房，每天早上内莉·达诺尔德都在那里练钢琴。这比他可能做过的任何事情都更使他母亲生气，她为他的丑相感到那么丢脸，让白人看到他是她受不了的。每当他从小屋里溜出来给她抓住时，她就狠心地鞭打他，对他说如果让达诺尔德先生看见他挨近大房子，他就会对他做出怎样可怕的事情。可是下一次参孙一有机会，又逃跑出来。每当达诺尔德小姐在练琴的中途停下一会儿，走到窗口去，她便看到这个丑八怪的黑人小孩，披着一块旧麻布作衣服，站在一行行蜀葵中间的空地里，身体不自觉地摇摆着，双目失明的面孔朝着太阳仰起，露出一副白痴的着了迷的表情。她常想对玛莎说要

① 参孙，圣经上的英雄人物，后被敌人挖去双眼。

她把这个孩子关在家里，可是一想起他那傻乎乎的快活面孔，就放弃了这个打算。她记得这个孩子几乎所有的只是听觉，——可她并没有想到他的听觉可能比别的孩子高一筹。

一天，参孙这样站着，内莉小姐正在弹她学习的曲子给她的音乐教师听。窗户是打开的。他听到他们从钢琴前站起来，谈了一会儿，接着便离开了这个房间。他听到他们随手带关了门。他爬上前面的窗子，把脑袋伸进去：那里没有一个人。房里有人的话，他凭听觉总是能察觉出来。他一只脚跨进窗槛，叉开两腿骑在上面。

她母亲曾一再对他说，假如他的主人发现他"乱来"，就要把他丢给那只大猛狗。参孙有一次走得太靠近那只猛狗的窝，脸上都感到了它那可怖的气息了。他想起了这个，可是他还是把另一只脚跨进了窗槛。

昏天黑地中他摸索着走向"那家伙"，走到它的嘴巴前面。他轻轻地碰了碰它，它轻轻地和蔼地回答了他。他浑身发抖，站在那里不动了。后来他又开始把它上下摸个遍，把他的手指尖顺着琴的侧边摸过去，抱住雕花的琴腿，拼命想得到一个关于它的形状和大小的概念——在他的昏天黑地中这家伙占据多少空间。它又冷又硬，在他漆黑一团的宇宙中它什么也不象。他又走到它的嘴巴前面，开始从键盘的一头摸过去，一直到它发出轰隆隆的圆润的闷雷声音。他似乎懂得这是要用手指来干，而不是用拳头或脚。他仅仅是出于一种天性来接近这架巧夺天工的乐器，把自己紧靠着它，仿佛他知道这东西将把他串合拢来，造成一个完整的人。他把所有的音都试过以后，便开始弹起内莉小姐曾经弹过的乐曲中一些章节来，这些章节已经是属于他的了，象动物的欲望一样明确、肯定。

门打开了；内莉小姐同她的音乐教师站在门口，可是对于有人在场是那么敏感的瞎子参孙却不知道他们在那里。他正在摸索着探寻出大小琴键上可能配合出来的乐章。他停了一会儿，因为那个音不对，他需要另一个音，这时候内莉小姐轻轻地说起话来。他在恐惧中急忙转过身，在昏天黑地中往前一窜，他的脑袋撞在打开的窗户上，他惊叫着，流着血摔倒在地上。这是她母亲所说的“发病”了。医生来给他服了鸦片麻醉剂。

参孙康复以后，年轻的女主人把他领回到钢琴那里。几位教师对他做了试验。他们发现他对于音的高低强弱分辨得很准确，而且记忆力惊人。他虽然还是个很小的小孩，居然听了给他弹奏的任何乐曲就能大致不差地照着重新弹出来。不管他错按了多少琴键，他总能把握住这一乐章的主旨，用一种非正规的惊人的方式表达出来。他使得他的老师们精疲力尽。他总不能象其他的人那样学习，永远学不到完美的程度。他始终是一个黑人的奇才，这种奇才弹奏起来粗野而惊人。作为钢琴演奏，也许是可厌的，但作为音乐，却是真实的，由于节奏感而充满了生命力，这种节奏感比他其他的感觉都更强烈——不但充满了他那暗无天日的脑海，而且不断地苦恼着他的肉体。听他演奏，注视他，便看到了一个黑人在以只有黑人才有的独特方式自得其乐。仿佛有血有肉的生灵所能感到的一切愉快的感觉都堆在这些黑白的琴键上，而他正在贪婪地注视着，让这些愉快的感觉一点一滴地从他蜡黄的手指里流出来。

在弹一首节奏鲜明的华尔兹舞曲时，弹到中途，达诺尔德突然之间弹得轻起来，转身向着站在他背后的一个人悄悄地说道：“那里有人在跳舞。”他把他的圆脑袋朝餐厅猛的一扭。“我听见了细小的脚——我想是姑娘们。”

安森·柯克帕特里克站到一张椅子上，从气窗往里张望。他跳下来，用力扭开门，跑到餐厅里去。蒂妮和莉娜，安东妮亚和玛丽·杜萨克正在地当中跳华尔兹舞。她们一哄而散，格格地傻笑着向厨房里奔去。

柯克帕特里克捉住蒂妮的手肘。“你们姑娘们是怎么回事儿？隔板的那一边有一屋子孤独的男人时，你们却自顾自在这儿跳舞！把我介绍给你的朋友们吧，蒂妮。”

姑娘们依然大声笑着，企图逃跑。蒂妮面露惊恐的神色。“加德纳太太不喜欢这样，”她反对说。“假如你到这儿来和我们跳舞，她会气疯的。”

“加德纳太太在奥马哈呢，姑娘。那么，你是莉娜，是吗？——你是东妮，你是玛丽，我都说对了吧？”

奥雷里和其他的人开始把椅子堆在桌子上。约翰尼·加德纳从账房里跑进来。

“当心点，老兄们，当心点！”他恳求他们。“你们会把厨子吵醒的，那就该我倒霉了。音乐她听不见，可是餐厅里一有东西移动，她马上就下楼来。”

“嗨，你怕什么，约翰尼？把厨子辞退，打电话给莫莉，要她另外带个回来。快来吧，没有人会告密的。”

约翰尼摇摇头。“这是事实，老兄们，”他推心置腹地说。“我要是在黑鹰镇喝一口酒，莫莉在奥马哈就晓得了。”

他的顾客们哈哈大笑，拍他的肩膀。“我们会把莫莉对付得好好的。挺起胸膛来吧，约翰尼。”

莫莉当然就是加德纳太太的名字。“莫莉·鲍”这个名字用老大一个的蓝色字体漆在旅馆公用马车光滑的白色侧边，“莫莉”镌刻在约翰尼戒指的里侧和他的表壳上——毫无疑问也镌

刻在他的心上。他是一个很重感情的小人物，他认为他的妻子是个了不起的女人；他知道如果没有她的话，他最多只能在别人旅馆里当一名办事员。

柯克帕特里克发了一句话，达诺尔德就展开身子，扑在钢琴上，开始弹起舞曲来，汗珠儿在他卷曲的短发上，在他仰起的面孔上闪闪发光。他看上去象一个光闪闪的非洲的快活之神，浑身是强壮、野蛮的血液。每当跳舞的人暂时停下来换舞伴或者是喘一口气时，他会嗡声嗡气轻轻地说，"谁在那里背弃我？我敢打赌，准是一位城里的先生！那么，你们姑娘们，不会让地板冷却吧？"

安东妮亚开头似乎感到惊慌，不断疑疑惑惑越过威利·奥雷里肩头望着莉娜和蒂妮。蒂妮·索特鲍尔五官端正，身材苗条，一双纤细的脚轻快而灵活，脚踝也很漂亮——她穿的衣服很短。她讲起话来，比其他几个姑娘快，举止行动也比她们轻松。玛丽·杜萨克面孔宽阔，面且黑黝黝的，微微有几点麻子，尽管如此，还是很俊美。她有一头一卷一卷的栗色的美发；她的额头很低而且光滑，她那双能左右一切的黑眼睛冷淡而无畏地注视着人世间。她看上去很大胆，善于随机应变而且肆无忌惮，她正是这样一个人。她们都是俊俏的姑娘，有着农村里养育出来的鲜丽的容颜，她们的眼睛里充满着一种——可惜找不到恰当的比喻——被称作"青春之光"的光彩。

达诺尔德弹琴一直弹到他的经理跑来把钢琴关上。他临走前，把他的能够报时的金表拿给我们看，还给我们看了一只黄玉戒指，那是一个热衷于黑人歌曲的俄国贵族，在新奥尔良听了达诺尔德的演奏送给他的。最后他对每人鞠了个躬，便用拐棍轻叩着地走上楼去，神情温顺而快活。我和安东妮亚一起走回家

去。我们兴奋得都担心上床睡不着觉。我们在哈林家的大门口耽搁了很久，在寒冷中悄悄地说着话，直到我们心中的不平静慢慢地冷却下来。

八

初春终于突破了亘长的寒冬，最初的那几个礼拜里，哈林家的孩子们和我感到从来没有比这更愉快更满意更无忧无虑的了。我们整天在外面淡薄的太阳下，帮助哈林太太和东妮掘地，种菜园子，在果树周围松土，缚葡萄藤，修剪树篱。每天早晨，在我起床以前，我总可以听到东妮在园里一排排的树间唱歌。苹果和樱桃树开花以后，我们在下面四处奔跑，寻找鸟儿正在筑起的新巢，互相丢泥块，同妮娜玩捉迷藏。然而使万物改观的夏季一天天临近了。男孩女孩们在成长的时候，生活是无法平静的，即使在最宁静的乡村小镇也是如此；他们是非成长不可的，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但他们的长辈们总是忘记了这一点。

一定是在六月间，因为哈林太太和安东妮亚正在做樱桃酱，有一天早晨我在她家停下来告诉她们，有一个舞蹈班子的帐篷到镇上来了。我曾看到两辆运货马车从车站运来了篷帐和漆得五颜六色的帐篷柱子。

那天下午，三个兴致勃勃的意大利人在黑鹰镇上溜达，对每一样东西都要瞧一瞧，同他们在一起的还有一个皮肤黝黑，身体结实的女人，颈子上戴一根长长的金表链，手里拿一把黑花边的阳伞。他们似乎对孩子们和空地特别感兴趣。当我追上他们，停下来同他们说话时，我发现他们和蔼可亲，对人也信得过。他们告诉我说他们冬天在堪萨斯城工作，夏天就带着帐篷到农村

小镇来教舞蹈。一个地方生意清淡时就迁移到另一个地方去。

舞蹈帐篷搭在丹麦人开的洗衣店附近一块空地上，四周有高大弓形的白杨树环绕着。那帐篷很象一个玩旋转木马的帐篷，四面敞开，帐篷的柱子上飘扬着色彩鲜艳的旗帜。一个礼拜还没过完，所有爱出风头的母亲全都把她们的孩子们送到午后的舞蹈班去学习。到了三点钟，人们就能碰到穿白衣服的小女孩和穿着当时时兴的圆领衬衫的小男孩们在人行道上风忙火急地向帐篷走去。范尼太太在帐篷进口处迎接他们，总是穿着镶了很多黑花边的淡紫色衣服，胸前挂着她那条显赫的表链。她把头发拢到头顶上，用红珊瑚梳子拢成一个黑塔似的发髻。她一笑就露出两排坚固而歪七扭八的黄牙。她亲自教小娃娃，她那弹竖琴的丈夫，则教年纪大一点的孩子。

母亲们时常在上课时带着她们的刺绣活儿来，坐在帐篷荫凉的一边。卖玉米花的小贩把装着玻璃的货车推到门口那棵白杨树下，在太阳下懒洋洋地等待着，确信跳舞散场后会有一笔好生意做。丹麦洗衣店老板詹森先生总是端着椅子从走廊上出来坐在草地上。有几个从火车站来的衣衫褴褛的小男孩在拐角上撑着把白伞出卖爆玉米花和冰镇柠檬水，他们对那些打扮得齐齐整整来跳舞的小家伙们做鬼脸。那块空地不久就成了小镇上最快活的地方。即使是在最炎热的下午，上面有沙沙响的白杨树遮荫，空气里充满了爆玉米花和融化了的奶油的香味，皂草在太阳中枯萎。这些大胆鲁莽的花儿从洗衣店花园里蔓延出来，把空地当中的草映成粉红色。

范尼家模范地遵守着规矩，每天晚上在市议会规定的时间关门。只要范尼太太一发出信号，竖琴上奏起《家，甜蜜的家》，全黑鹰镇就知道是十点钟了。你可以根据这个曲子来对你的表，

其可靠程度不亚于机车修理房的汽笛声。

在那漫长的无聊的夏天的夜晚，人们终于有点事儿可做了，先前这个时候结了婚的人们象菩萨似的坐在前面走廊上，少男少女们在木板人行道上溜达，溜达——北到开阔的大草原边上，南到火车站，然后转过来到邮局、冷饮室、肉店。如今有了这么个地方，姑娘们可以穿上她们的新衣服，人们可以放声大笑，不会受到接着而来的沉寂的谴责。那种沉寂仿佛是从地里渗出来的，同蝙蝠和荫影一同悬挂在黑黝黝的枫树树叶下面。如今这沉寂为轻松愉快的声音打破了。首先是范尼先生的竖琴象银色涟漪越过充满尘土气的夜色嗡嗡地传来；然后小提琴参加进来了——其中的一把简直象长笛的声音。这些声音是那么调皮而诱人地召唤着，使我们的脚急匆匆朝发出声音的帐篷走去。我们先前为什么不曾有过这样一个帐篷呢？

现在跳舞流行起来了，正如去年夏季的溜旱冰。进步党的纸牌俱乐部同范尼家订了合同，包下礼拜二和礼拜五两个晚上专用他们的场地。其他时间，只要付钱和守秩序，谁都可以去跳舞：包括那些铁路上的职工，机车修理房的机修工，送货的勤杂，卖冰的人，住在不远、干完一天的农活还来得及骑马到镇上来的庄稼汉。

我从没错过一场礼拜六夜晚的舞会。那时帐篷一直开放到深夜。乡里的小伙子从八十英里远的农场跑来，所有农村来的姑娘都到场了——安东妮亚、莉娜、蒂妮和丹麦洗衣店的姑娘们以及她们的朋友。并不是只有我一个男孩感到在那里跳舞比其他娱乐更愉快。属于进步党纸牌俱乐部的年青人总是在很晚的时候顺便走进来，冒着同情人们吵架和受到普遍谴责的危险，来同"帮工姑娘们"跳一轮华尔兹舞。

九

黑鹰镇有个古怪的社会现状。所有的年青人都感到那些到城里来谋生的身材长得好，面貌秀丽的农村姑娘很有吸引力，这些姑娘们几乎都是为了要帮父亲挣扎着还清债务，或使家里的弟妹们能够上学才到镇上来的。

这些姑娘们是在移民初期艰苦的年代长大，她们自己没有受过什么学校教育，可是她们为之作出牺牲而"条件优越"的那些弟弟妹妹们，我如今遇到时，总觉得他们远远不如他们的姐姐有趣，或有教养。那些年岁较大的姑娘们帮家里开垦荒土，从生活，从贫困，从她们的母亲和祖母学到很多东西；她们全都是象安东妮亚那样，由于是在小小的年纪就从老家来到一个新的国家，所以觉醒得早，并具有敏锐的观察力。

我还能记起二十来个这样的乡里姑娘，她们在我住在黑鹰镇的几年中在那里做帮工，我还能记起她们每一个人具有的一些不平常的、富有魅力的地方。体格上，她们简直是属于另一个种族，在露天里干活，使她们具有一种蓬勃的生气，这在她们克服了刚进城来时的羞怯以后，发展成为富于决断和行动自由自在，使她们在黑鹰镇的妇女中惹人注目。

那时候中学还没有体育课。姑娘们需要走上半里多路去上学的，就会使人感到可怜。镇上还没有一个网球场，小康人家的女儿们去参加体育锻炼，被认为是不文雅的。有些中学里的女孩子性情愉快，长得也漂亮，可是她们在冬天因为怕冷，夏天因为怕热而待在室内。你要是同她们跳舞，她们的身体在衣服里面僵得一动也不动；她们的肌肉似乎只要求一件事——不要来

打搅。对于这些女孩子我只记得她们在课堂里的面孔，快活而红扑扑的，或者冷淡而呆板板的，象画中的小天使一般，肩膀以下被涂满墨水的高高的课桌桌面隔断，这些课桌安放在那里确实使我们弯腰曲背，胸膛凹陷。

黑鹰镇做生意人家的女儿们有一种狂妄的想法，确信她们是“文雅秀气”的，而那些“出来干活”的乡里姑娘都不是。在我们郡里，美国农民也象他们来自别国的邻居一样的生活窘迫。他们同样都是带着极少的一点资金，跑到内布拉斯加来，对他们必须征服的土地一无所知。同样都是借了钱来买土地的。然而一个宾夕法尼亚州或弗吉尼亚州的人，不管他感到有多么穷困，是决不会让他的女儿们出外帮工的。除非他的女孩儿能够到村校去教书，否则只好在家里受穷。

波希米亚和斯堪的纳维亚人家的女孩儿是无法找到教师职位的，因为她们没有机会学英语。她们一旦下了决心，要帮助家里还清置办农场的债务，除了出去帮工外，没有第二条路好走。她们中间，有的进城以后举止言行仍然严肃谨慎，一如她们在父亲的农场耕种或放牧时一样。其他的，如那三位波希米亚的玛丽，则想方设法要弥补她们失去的青春岁月。可是她们当中的每一个人都做了她们原先想要做的事，把用血汗换来的钱寄回家去。我认识的那些姑娘们总是出钱帮助家里买犁头，买收割机，买下崽的母猪或育肥的小菜牛。

这种家庭团结的后果之一，就是在我们这一郡外国农民首先富裕起来。父辈还清了债务以后，女儿们就同邻舍的儿子们结婚——一般都是同一个国籍的——而那些曾经一度在黑鹰镇厨房里干过活的姑娘们，如今正在经营着她们自己的大农场和美满的家庭。她们的子女比她们过去帮过工的城里女人的子女

境况要好。

我认为城里人对待这些姑娘们的态度很愚蠢。假如我对我的同学说，莉娜·林加德的爷爷在挪威是个牧师，极受人尊敬，他们茫然地望着我。那又算得了什么？所有的外国佬都是无知的人，因为他们不会说英语。在黑鹰镇没有一个人有象安东妮亚的父亲那样的智慧与修养，更没有象他那样的高贵的个性。然而人们看不出安东妮亚和三位玛丽之间有什么区别；她们都是波希米亚人，都是"帮工姑娘"。

我早就知道我能活着看到我的乡里姑娘有出头之日，我果真看到了。如今，一个处于困境的黑鹰镇商人能够希望的最好的事情，就是把日用品、农业机械和汽车出售给那些殷实的农户——第一批来垦荒的那些倔强的波希米亚和斯堪的纳维亚姑娘们如今正是那里的女主人。

黑鹰镇的小伙子们希望的是娶上黑鹰镇的姑娘，住在崭新的小巧玲珑的屋子里，摆着不是让人坐的最好的靠椅，不是让人用的手工绘制的瓷器。可是有时候，一个年青人会从他的帐本子上抬起头来，或越过他父亲银行的铁栅栏，把眼光追随着以缓慢而起伏的步子走过窗口的莉娜·林加德，或穿着短裙和条子花长袜轻快地走过的蒂妮·索特鲍尔。

乡里姑娘们被认为是对社会秩序的一个威胁。她们的美在传统习俗的背景上显得太突出了。可是焦虑不安的母亲们不必感到惊恐。她们误解了儿子的大胆。黑鹰镇的年青人对身分和体面的尊重是比什么欲望都强烈的。

我们这儿有身分的年青人就象王公贵族人家的子弟；给他打扫办公室或赶车送货的男仆可以同快活的农村姑娘们闹着玩儿，可他自己必须整晚坐在陈饰讲究的大厅里，那里谈话显然进

行得很勉强，以致对方的父亲时常走进来，冒冒失失地设法使气氛热烈起来。在他这沉闷的拜访后回家的路上，他也许会碰到东妮和莉娜，互相说着悄悄话在人行道上走着，或碰到那三位波希米亚的玛丽，穿着长毛绒的长外衣，戴着长毛绒的帽子，摆出一副神圣不可侵犯的样子，那只有使她们过去"丰富"的经历显得更滑稽可笑。他若是到旅馆里去找旅行推销员谈生意经，那里可以碰到蒂妮，象一只小猫咪似的对着他拱起肩膀。如果他到洗衣店去取他的硬领，那里有四位丹麦姑娘，从烫衣板上抬起头来朝他微笑，颈子雪白，面庞红扑扑的。

三位玛丽是一组风流丑闻中的女主角，老头子们坐在杂货店的雪茄烟摊周围时，爱谈这些丑闻。玛丽·杜萨克曾经在一个波士顿来的单身汉农场主家做过管家，伺候了他几年以后，她被迫暂时从世人面前退隐。后来她回到镇上来，接替了她的朋友玛丽·斯伏波达的位置，斯伏波达碰到了和她相似的麻烦。三位玛丽被看做厨房里的烈性炸药，然而她们都是那么好的厨师和值得赞美的女管家，她们从不需要主动去找工作。

范尼家的帐篷把城里小伙子和乡里的姑娘在一个中立的场地上撮合在一起。在他父亲银行里当出纳员的西威斯特·洛维特每到礼拜六夜晚就往帐篷跑。只要莉娜·林加德愿意跟他跳舞他总是和她一起跳，甚至慢慢地有了勇气陪伴她一起走回家去。假如他的姐妹们或姐妹的朋友们碰巧在"通俗晚会"的观光者中间，西威斯特就退到后面站在白杨树荫下，吸着烟，带着心烦意乱的表情在看着莉娜。有几次，我在黑暗中偶尔碰到他，为他感到很难受。他使我想起奥尔·本森，他总是坐在干河沟边上看着莉娜放牛。夏季快过完的时候，莉娜用一个礼拜的时间回家探望她的母亲，我听到安东妮亚说，那个小伙子洛维特赶着

马车到她那里去看望她，并带着她坐轻便马车兜风。我天真地希望西威斯特会娶莉娜，由此而使所有的农村姑娘在城里的地位提高。

西威斯特缠着莉娜谈情说爱，直到他开始在工作中出了差错，为了使他的帐簿上收支平衡，他不得不待在银行里算帐，一直算到天黑。他为莉娜弄得神魂颠倒，人人都知道。为了逃脱这个困境，他同一个比他大六岁的寡妇私奔了，这个寡妇拥有半个农场。这个补救办法显然起了作用。他再也不朝莉娜望一眼，当他在人行道上碰到她，礼节性地轻轻碰一下帽子时，连眼睛都不抬一下。

我想，他们就是这副样子，这些白手、高领的办事员和簿记员！我总是远远地瞪着眼睛望着小洛维特，真想用什么办法把我对他的轻蔑表达出来！

十

是在范尼家的帐篷里，大家发现了安东妮亚。直到现在为止，人家不把她看作帮工姑娘，倒是看做哈林家一个受监护的孩子。她生活在他们屋子里、院子里、花园里；她的思想似乎从来没有离开过这个小小的王国。可是自从帐篷到镇上来以后，她开始同蒂妮、莉娜以及她们的朋友常常出去走走了。范尼家常说安东妮亚是她们当中跳舞跳得最好的。我有时在大帐篷外面听到人堆里嘁嘁喳喳在议论，说哈林太太不久就会为了这个姑娘而忙得不可开交了。年青男子开始以“哈林家的东妮”来互相开玩笑，就如以前以“马歇尔家的安娜”或是“加德纳家的蒂妮”来开玩笑似的。

现在安东妮亚谈的和想的离不开帐篷。她整天哼着舞曲。晚饭要是开得迟了一点，她匆匆忙忙洗盘碟，在兴奋之中常失手把碟子掉在地上打碎。只要一听到音乐开始召唤，她就不管三七二十一了。如果来不及换衣服，她甩掉围裙，就冲出厨房的门。有时我同她一起去，只要一看见灯光雪亮亮的帐篷，她就象男孩子似的飞奔起来。那里经常有舞伴在等着她；她还没来得及喘口气就开始跳起舞来了。

安东妮亚在帐篷里取得的成功自有其后果。如今送冰的人到门廊来把冰装满冰箱时耽搁得太久。送货的勤杂送食品来时赖在厨房里不想走。进城来过礼拜六的年轻庄稼人，踏着沉重的步子穿过院子，到后门口来同她约好一起跳舞或邀请东妮参加晚会和郊游。莉娜和挪威人安娜经过这里进来帮她干活，让她能早点脱身去跳舞。跳完舞送她回家的小伙子有时在后门口笑闹，把刚睡着的哈林先生吵醒。面临一场不可避免的危机了。

一个礼拜六夜晚，哈林先生到地窖里去拿啤酒。当他在黑暗中走上楼梯时，听到后面走廊里有扭打的声音，然后是一记响亮的耳光。他从边门里望出去，恰好看到两条长腿跳过围栏。安东妮亚站在那里，气鼓鼓的而且很激动。礼拜一就要同他老板的女儿结婚的小哈里·潘恩，同了一大帮朋友到帐篷里来，跳了一通宵的舞。散场以后他恳求安东妮亚让他送她回家。她说，因为他是弗朗西丝小姐的一个朋友，所以她以为他是一个有教养的青年，让他送一下也没有什么关系。到了后面走廊里，他想吻她，她因为他礼拜一就要结婚了，拒绝了他，谁知他竟一把搂住她，同她亲起嘴来，最后她抽出一只手，给了他一记耳光。

哈林先生把啤酒放在桌上。“这是我早就料到的，安东妮亚。你同那些行为不检点而名声不好的姑娘们搞在一起，现在，

你也有了同样的坏名声。我不要这个和那个家伙老是在我后院里走来走去。今天晚上，就此完结了吧，干脆了结。你要么放弃跳舞，要不就另外找地方去。好好想一想吧。"

第二天早晨，哈林太太和弗朗西丝设法规劝安东妮亚，她们发现她情绪很激动，可是已经下了决心。"不再到帐篷里去?"她气喘吁吁地说。"我一分钟也不会想到要这样！我的亲阿爸都不能阻止我！在我的工作之外，哈林先生不是我的老板。我也不能抛弃我的朋友们。同我一起的那些小伙子都是有教养的人。我认为潘恩先生也没有什么问题，因为他经常到这里来。我想，为了他的婚礼，我给他一张红脸，很不错嘛！"她火冒三丈地说。

"两条路你得选一条，安东妮亚，"哈林太太斩钉截铁地对她说。"哈林先生说了的话我不能改口。这是他的家。"

"那么，我就走好了，哈林太太。莉娜早就希望我找个地方离她近一点。玛丽·斯伏波达要辞掉卡特家的工作到旅馆去干活，我可以接替她。"

哈林太太从椅子上站起身来。"安东妮亚，假如你到卡特家去干活，你就再也不能回到这里来了。你知道那是个什么样的人。那会毁了你的。"

东妮一把提起茶壶，开始往玻璃杯里倒起开水来，她激动地大声笑着。"哈哈，我自己会照顾自己的！我比卡特力气大得多。那里给四块钱一礼拜的工钱，没有小孩。要干的活不多；每天晚上的时间都由我自己支配，午后也常能出来。"

"我还以为你喜欢小孩呢，东妮，你怎么啦?"

"我也不知道，是有点儿不同了。"东妮猛的把头一抬，说道，"象我这样的女孩儿，已经到了能快活就尽情快活的时候。可能

明年不会有帐篷来。我想我也要象她们那些姑娘们一样去放肆玩一玩。”

哈林太太短促刺耳地笑了一声。“你要是去给卡特干活，很可能放肆到摔了跤，一时之间爬不起来。”

弗朗西丝把这个场面讲给祖母和我听，说她母亲从厨房里走出来时，碗架子上每一只杯子、盘子、锅子都震得发抖。哈林太太痛心地说，她要是没有让自己那么喜欢安东妮亚就好了。

十一

维克·卡特就是那个曾经盘剥过俄国佬彼德的放债人。一个庄稼人一旦沾染上了去卡特那里的习惯，就象赌徒或买彩票一样；灰心失望了一段时间，他又会往那里跑。

卡特的教名是维克利夫，他喜欢谈起他的宗教教养。他定期向耶稣教会的礼拜堂捐款，他自己挥着手说，“是为了感情的缘故”。他是从衣阿华州一个小镇上来的，那里有许多瑞典人，所以他能说一点瑞典话，这对他同早期搬来的斯堪的纳维亚移民打交道有很大的好处。

每一个边疆移民区，总有那么一些人到那里去逃避约束。卡特是黑鹰镇生意人中“一批放荡家伙”中的一个。他是个老赌棍，虽然输了钱赌风很恶劣。我们只要看到他的办公室里很晚还点着灯，我们就知道是在打扑克。卡特吹牛说他从来不喝比雪利酒更厉害的饮料，他说他为了创业把旁的年青人花在雪茄烟上的钱都节省下来了。他一肚子教训小伙子们的道德箴言。当他为了生意上的事到我们家来时，他给我引用了《穷理查的历

书》① 上的格言，对我说他很高兴能找到一个会挤牛奶的城里小伙子。他对祖母特别殷勤，他们一碰到，他就立刻谈起"先前的好日子"和简单朴素的生活。我讨厌他那发红的秃头和那一嘴老是软软的、闪闪发光的黄络腮胡子。据说他每天晚上都要用刷子刷他的胡子，就象女人刷头发似的。他的一口白牙看上去象是工厂里做出来的。他的皮肤又红又粗，仿佛是由于一年到头在太阳里曝晒；他时常到温泉去洗泥浴。他对女人放荡不羁是出了臭名的。两个住在他家的瑞典姑娘在这方面遭了殃。他把其中的一个带到奥马哈去，经营他曾使她适合做的那种生意。他还常常到她那里去呢。

卡特与他妻子永远处于交战状态，然而，他们显然从来没有想到要分手。他们住在一所装饰过分的雕着云头花纹的房子里，房子粉得雪白，埋在密密的常绿树丛里，有一道装饰过分的白围墙和牲口棚。卡特自以为深通养马之道，平常总有一匹小马驹，训练着准备比赛用。礼拜天早晨人们可以看到他来到集市场所，坐着轻便跑车绕着赛马场的跑道奔驰，戴着黄手套和黑白方格的旅行帽，他的络腮胡子在微风中往后飘着。假如那里有小男孩子，卡特就会答应给其中的一个二角五分钱，替他掌握赛跑用的秒表，然后说声他身边没带零钱"下次补给"，便赶着马车跑了。人家替他剪修草坪或洗轻便马车总不能如他的意。他对他的住宅过分讲究，要求整洁，如果哪个男孩子把一只死猫丢在他的后院里，或倒一麻袋废洋铁筒到他的小径上，就会碰到很大的麻烦。老处女爱整洁的脾气和放荡不羁这种奇怪的结合，使卡特显得特别卑鄙。

① 《穷理查的历书》是美国科学家、独立革命领导人本杰明·富兰克林所编的一本新历书，上面刊登了大量的警句、谚语、成语、格言等。

他娶了卡特太太，真是天生的一对儿。她是个长相可怕的人；个子高得象个女巨人，瘦得皮包骨头，一头铁灰色的头发，面孔总是涨得通红，再配上一双鼓出来的歇斯底里的眼睛。她想要使别人高兴，讨好别人时，她就对那人一个劲儿点头、眨眼。她的一口牙齿又长又弯，象一口马牙。据说小娃娃一看到她朝他笑，就会哭起来。我倒很有些喜欢朝她那张面孔看；因为那就是愤怒的本来颜色和形态。在她那双睁得圆鼓鼓的眼睛里有一种近似疯狂的闪光。她拘泥于生活上的礼节，常常穿着悉窣作响的铁灰色锦缎衣服，戴着饰有白鹭鹚羽毛的高帽子出去探亲访友。

卡特太太孜孜不倦地在瓷器上画花，连她的脸盆、大水罐、她丈夫剃胡子用的水杯上都画满了紫罗兰和百合花。有一次，卡特把他妻子的几件瓷器拿给一位来客看，失手打碎了一件。卡特太太把手绢掩在她嘴上仿佛就要晕倒了似的，义正词严地说道："你打碎了所有的'戒律'——饶了这些洗手盆吧！"

他们老从卡特一进屋子吵起，一直吵到夜晚上床睡觉，给他们帮工的姑娘把吵架的情形在镇上详详细细报告给大家听。卡特太太有几次从报纸上剪下有关不忠实的丈夫的文章，用假笔迹寄给卡特。卡特中午回家，在报纸架上找到了那张剪残的报纸，得意洋洋地把剪下来的那一块拼在剪下那一块来的地方。这两口子可以为了卡特该穿厚衬衣还是薄衬衣吵一个上午，为了他是不是已经着了凉而吵一个晚上。

卡特夫妇争论的问题有重大的也有不那么重要的。其中最主要的是继承遗产的问题：卡特太太对她丈夫说，他们没有孩子，显然是他的过错。他却坚持说，卡特太太故意不生孩子，决心要比他活得更久，好同他深恶痛绝的她的"娘家人"共享他的财产。对这个，她会回答说，除非他改变生活方式，否则她肯定会

比他活得长久。听了她对于他健康状况这种含沙射影的说法，卡特又会练上一个月的哑铃，或是每天早晨在他妻子正是好睡的时候起身，吵吵嚷嚷地穿起衣服来，驾着他的快马到跑马场的跑道上去。

有一次他俩为了家庭开支吵了一架，卡特太太穿上她的锦缎衣服，跑到她的朋友们那里去，要求她们订购她的彩绘瓷器，说卡特先生逼着她"靠她的画笔生活"。她原以为卡特会感到丢脸，其实不然，他高兴着呢！

卡特时常威胁说，要把那些把屋子挡掉一半的松柏砍掉。他他的妻子宣布说如果剥夺了这些树给她的"清静"，她就要离开他。那倒实在是他的一个大好机会；可是他一直没把那些树砍掉。卡特两口子似乎感到他们之间的关系很有趣而且富于刺激性，我们这些人确实也感到如此。维克·卡特虽然同我所知道的任何一个流氓都不相同，可是卡特太太这样的人我在人世间到处都看到过；有时候她们创立新的教派，有时候被人家强迫豢养着——即使表面上变驯服了，还是容易认出本来面目。

十二

安东妮亚搬到卡特家去住以后，她似乎除了郊游、宴会和寻欢作乐之外什么也不关心了。她要是不去参加舞会，就缝衣服一直缝到深更半夜。她的新衣服成了刻薄评论的话题。在莉娜的指点下，她用便宜的料子照着加德纳太太的宴会服和史密斯太太上街穿的服装式样剪裁，做得那么精致，使得这些高贵的太太们感到非常恼火，而对她们怀着妒嫉心理的卡特太太心里却暗暗地高兴。

东妮现在戴上了手套，穿上了高跟鞋，头上戴着有羽饰的帽子，差不多每天下午都同着蒂妮、莉娜和马歇尔家的挪威人安娜一起到热闹街上去。我们这些中学里的男孩子经常在下午休息的时候，逗留在操场上，注视着她们两个两个沿着木板人行道，轻快地走下坡来。她们一天比一天漂亮，可是当她们走过我们身边时，我总是非常得意地认为，安东妮亚，象童话故事里的白雪公主，依然是"她们当中最出色的"。

因为我现在是中学里最高年级的学生，我总是很早就离开学校。有时候我在热闹街上赶上姑娘们，说好话央求她们进冷饮室去吃东西，她们就坐在那里东家长西家短地聊天，大声笑着，告诉我乡里传来的一切消息。

我记得有一天下午，蒂妮·索特鲍尔使我非常恼火。她宣称她曾听说祖母要让我成为一个浸礼教会的传教士。"我料想你会停止跳舞，戴上一根白领带。姑娘们，他看起来可不是一副滑稽相吗？"

莉娜哈哈大笑。"你得快点儿，吉姆。假如你要去当传教士的话，我要你娶我。你得答应同我们所有的人结婚，然后给生下的小宝宝施洗礼。"

一向态度威严的挪威人安娜用责备的眼光望望她。

"浸礼会教徒不相信给婴儿施洗礼，是吗，吉姆？"

我告诉她我不晓得他们信仰什么，我也没注意，我根本就不会去当传教士。

"那真太可惜了，"蒂妮假笑着说。她是怀着一种戏弄人的心情。"你会成为一个多好的传教士。你是那么用功。也许你喜欢当个大教授。你过去常常教东妮，不是吗？"

安东妮亚插进来了。"我一心想要吉姆当个医生。你会对你

的病人很好的，吉姆。你奶奶把你训练得那么好。我阿爸总是说你是个伶俐透顶的孩子。”

我说，我喜欢什么，就做什么，“你会感到惊讶吗，蒂妮小姐，假如我竟然成了一个十足的混世魔王？”

她们大笑起来，直到挪威人安娜瞪了她们一眼才把她们止住；中学校长刚走进店铺前面来买晚饭吃的面包。安娜知道人们在悄悄地议论说我是个狡猾的人。他们说，一个男孩子对同年龄的女孩子不感兴趣，但同东妮、莉娜和三位玛丽在一起却能那么活跃，实在有点古怪。

范尼家点燃的跳舞热并没有一下子冷却下来。帐篷离开镇上以后，纸牌俱乐部改成了猫头鹰俱乐部，每个礼拜在共济会大礼堂举行一次舞会。他们邀请我参加，我谢绝了。那年冬天我心情忧郁不安，对我每天看到的人们感到厌烦。查利·哈林已经到了安纳波利斯，而我却依然坐在黑鹰镇，每天早上点名时应到，听到铃声便从课桌前站起来，象小学生似的列队走出去。哈林太太对我有些冷淡，因为我继续在支持安东妮亚。晚饭以后我还有什么可做的呢？平时我总是在离开学校时就把第二天的功课准备好了，我不能永远安安静静坐着读书呀。

晚上我总是偷偷地溜出去，想寻找一点消遣。那熟悉的街道躺在那里，冰雪封冻或满是泥泞。这些街道通向善良的人们的住宅，他们正在把婴儿放到床上去睡觉，或只是静静地坐在火炉前面，让吃下的晚餐消化。黑鹰镇有两家酒吧间，其中有一家是连教会里的人也承认是规规矩矩的。这家酒吧属于英俊的安东·杰林纳克，他把作为移民分给他的土地租出去，跑进城来。他的酒吧间里有长桌子，波希米亚和德国庄稼人在这儿喝啤酒

的时候，可以吃他们从家里带来的午餐。杰林纳克店里随时都备有黑面包，还有熏鱼和味道很浓的进口奶酪，以适应外国人的口味。路过他的酒吧间时我喜欢进去坐坐，听他们聊天。可是有一天杰林纳克在街上追上了我，拍拍我的肩膀。

"吉姆，"他说，"我同你是好朋友，我一向很喜欢看到你。可是你知道教会里的人对酒吧间是什么看法。你爷爷一向来对我很好，我不愿意你到我那地方去，因为我晓得他不喜欢这样，这会使他不再喜欢我的。"

我就这样被关在那家酒吧间的门外了。

你可以在杂货店附近溜达，听每天晚上坐在那里的老头儿们谈政治，讲下流粗俗的奇闻轶事。你可以到雪茄烟厂去同那个养金丝雀出卖的德国老头儿聊天，去看他剥制的鸟雀标本。可是不管你开始同他谈什么话题，谈来谈去最后总是谈到动物标本的剥制术上去。当然，还有火车站；我时常到那里去看夜班火车进站，随后同那个闷闷不乐的报务员在一起坐一会儿，这个报务员老是希望调到奥马哈或丹佛，那里"生活还象个样子"。每次去他准会拿出他那些女戏子和舞蹈演员的照片来。这些照片，他是用香烟里的赠卷换来的，所以拼命抽烟，以便能得到这些梦寐以求的身形和面孔。要是想调换一下口味，你可以去找火车站站长谈谈天；可是他是另一个不满现状的人；他把业余时间全花在写信给上司要求调动工作上。他想回到怀俄明州去，那里他礼拜天可以出去钓鲑鱼。他常说，"自从失掉了双胞胎，他在生活中除了有鲑鱼的溪流外，对什么都不感兴趣了。"

这些就是我可以选择的消遣。九点钟以后，热闹街上再没有其他的地方有灯火了。在星光灿烂的夜晚，我总是在这几条冷冰冰的长街上徘徊，皱着眉头看两旁沉睡的小小的住宅，这些

住宅有御寒的挡风板窗和有遮檐的后廊。那都是一些弱不禁风的栖身之所，大多是用不坚实的木料马马虎虎建成的，有着给车床车坏了的细长的廊柱。尽管这些住房是那么弱不禁风，可是其中有一些却包含着多少戒备，多少妒忌和不幸啊！在我看来，这些住房里面进行的生活似乎只是一连串的逃避和推诿；尽量想法逃避煮饭、洗衣和打扫卫生，千方百计防止别人说长道短。这种戒备的生存方式就好象生活在专制统治之下。人们的言谈，他们说话的声音，他们的眼光，变成那么提心吊胆、拘拘束束的。一切个人的兴趣，一切天生的爱好都要受谨慎的约束。我想，沉睡在这些住房里的人们，是想生活得象他们自己厨房里的耗子一样，在黑暗中，不声不响，不留一点痕迹，在各种事物的表面上溜过去。后院里越堆越高的柴灰和炉渣，是那浪费和消耗物质的生命的进程还在继续下去的唯一的证明。每到礼拜二的晚上，猫头鹰俱乐部举行舞会；那时街上才有一点骚动，这里那里人们可以看到一扇窗户里亮着灯直到深夜。可是第二天夜晚一切又重归于黑暗。

拒绝加入到那班“猫头鹰”一伙中去以后，我作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礼拜六晚上到消防队员大会堂去跳舞。我知道把这一类的计划告知我的长辈们是无用的。不管怎么样，祖父不赞成跳舞，他仅仅会说，如果我想跳舞，我可以到共济会大礼堂去，“到我们熟悉的人”中去。我恰好就是对于我们熟悉的人看得厌烦了。

我的寝室是在楼下，我在那里学习的时候，房里生个炉子。礼拜六夜晚我总是很早就回到我的寝室里去，换了衬衣和硬领，穿上礼拜天穿的上装。我等待着一切都安静下来，老年人都睡着了，然后推开窗爬了出去，轻轻地走过院子。第一次欺瞒我的

祖父祖母时，我感到自己有点卑鄙，也许第二次也是这样，可是很快我就不去想它了。

消防队员大会堂的舞会成了我整个礼拜都在盼望着的事情，那里我遇到过去我在范尼家的舞蹈里经常看见的人们。有时候，那里有从卫伯尔来的波希米亚人，或乘午后的货运列车从俾斯麦克来的德国小伙子。东妮、莉娜和蒂妮总是到场的，还有波希米亚的三位玛丽和洗衣店的丹麦姑娘们。

这四位丹麦姑娘同洗衣店老板和老板娘一起住在洗衣店后面他们的住宅里，那里有一个大花园，洗了的衣服就晾在那里。洗衣店老板是个考虑周到的和气的老头儿，他给姑娘们较高的工钱，照顾她们，让她们有个很好的家。有一次，他告诉我，他自己的亲生女儿长到刚好可以做她妈妈帮手的时候死了，他"从那时起就想方设法来弥补这个缺陷。"夏天的午后，他总是在他的洗衣店前面的人行道上，一坐就是几个小时，报纸放在膝头上，从敞开的大窗子里看着姑娘们一边熨衣服，一边用丹麦话谈天说地。街上刮起的一阵阵灰白色尘雾、那一股股吹得他的菜园枯萎的热风都不会破坏他的宁静。他那种滑稽可笑的表情似乎在说明他已经发现了知足常乐的秘诀。早晨和夜晚，他驾着他那弹簧货车，把刚熨好的衣服分送到各家，收集需要他浆洗和晾晒的一袋袋换下来的衣服、床单等。他店里的女孩儿们跳舞的时候从来没有象站在熨衣板旁边或弯腰在洗衣盆里洗那些精致的衣物时那么漂亮，她们雪白的手膀和颈子裸露在外面，两颊鲜艳得象最鲜艳的野玫瑰，她们金色的头发因水气或炎热而湿润，在她们耳边卷成一小绺一小绺湿漉漉的螺丝卷儿。她们不大会说英语，不象东妮或莉娜那样野心勃勃；但她们是和蔼、单纯的姑娘，她们总是快快活活的。谁要是同她们跳舞，就会闻到她们

洗得干干净净、熨得笔挺的衣服的香味，那些衣服曾经和从詹森花园里摘来的迷迭香叶子收藏在一起。

在那些舞会中，女孩儿总是不够数的，可是人人都想轮到同东妮和莉娜跳一轮。

莉娜一点不费劲地移动舞步，简直有点懒懒散散，她的一只手时常在舞伴肩头合着音乐打拍子。假如有人同她说话，她笑笑，但很少回答。音乐似乎已经把她带进一个温柔的、醒着的梦境，她那双紫罗兰色的眸子在长长的眼睫毛下面睡眼朦胧地、信任地望着别人。她叹息的时候，呼出浓重的香粉的香气。同莉娜跳《家，甜蜜的家》就象随着潮水起伏。她跳每一种舞都象跳华尔兹舞，而且总是同一种华尔兹舞——就是那种仿佛在无法避免的命定的轮回中又回到某一点来的华尔兹。跳着跳着，你就会感到焦躁不安，就象你在潮湿闷热的夏天的炎热中所感到的那样。

当你同东妮一同旋转着跳舞跳到舞池里去的时候，你不会重复什么。每一次你都在开始一个新的探险。我喜欢同她跳道蒂絮舞；她是那么有弹性和变化多端，总是插进新的步法和滑动。她教我违背和绕过严格的音乐拍子跳舞。假如雪默尔达老先生不是来到铁路尽头的边远小镇，而是留在纽约，用他的小提琴来谋生的话，安东妮亚的生活会多么不同呵！

安东妮亚常常同拉里·多诺万一起去舞会，拉里是客车上的一位列车员，是我们所说的一种职业性的喜欢在妇女中间厮混的人。我还记得她第一次穿上那身做得象加德纳太太的黑天鹅绒衣服一模一样的平绒服装时，小伙子们全都那么艳羡地望着她。她跳舞时眼睛亮闪闪的，嘴唇总是微微地张开着，看上去真可爱。她面颊上那种常驻的暗红的颜色一直没有改变。

有一天晚上，多诺万当班外出，安东妮亚同着挪威姑娘安娜

和她的男朋友一起到舞厅来，那天夜里我送她回家。我们进了卡特家常绿树遮掩着的院子，我要求她一定要同我吻别。

"啊，行呀，吉姆。"过了一会儿，她把脸别开去，气愤地悄声说，"唉，吉姆！你知道你不该象那样吻我。我要到你奶奶那里去告你！"

"莉娜·林加德肯让我吻她，"我反驳说，"而我对她远没有象对你那样喜欢。"

"莉娜这样吗？"东妮气喘吁吁地说。"要是她再这样同你胡闹，我要把她的眼珠子抠出来！"她重新挽着我的手膀，我们走出大门，在人行道上来回走着。"哼，你莫去象这些城里小伙子那样当傻瓜。你不会坐在这里削木头箱子，讲讲故事过一辈子的。你要到外边去上学，使自己成为有作为的人。我正为你感到骄傲死了呢。你不会去同那些瑞典姑娘们鬼混吧，是不是？"

"除了你，我对她们谁也不放在心上，"我说。"而你呢，我想，总是象对小娃娃一样地对待我。"

她哈哈大笑，两只臂膀一把搂住我。"我想我会是这样的，不过不管怎么说，你是一个我喜欢得要命的小娃娃！你喜欢要我怎么样我都依，可就是，假如我看见你老是同莉娜纠缠，我就去告诉你奶奶，就象你的名字叫吉姆·伯丹一样，一点不含糊！莉娜人倒还不错，只是——嗨，你自己也知道，她在这方面很软弱。她自己也没有办法。这是天生的。"

如果说她为我感到骄傲，那么，我也为她感到非常得意，以致当我走出漆黑的松柏树丛，轻轻地随手把卡特家的大门关上时，把头昂得高高的。她那热情的甜甜的脸儿，她那亲切的臂膀，还有她那颗忠实的心；她，呵，她依然是我的安东妮亚！我走回家去时，用轻蔑的眼光望着那些阴暗、沉寂、矮小的房舍，想着

住在其中的一些愚蠢的年青人。虽然我还是个男孩儿，可我知道真正的女人在哪里；而且我也不会再害怕她们了！

每当我从舞会回家，我真讨厌走进那沉寂的住宅，而且要很久才能睡着。快到早晨的时候我总是做了愉快的梦；有时候是东妮和我在乡下，象我们过去常做的那样，从麦秆垛上滑下来；一次又一次爬上黄灿灿的大山，然后从光滑的一边梭下来，跌进柔软的麦屑堆里。

有一个梦我做了很多次，而且总是一模一样的。我在一片正在收割，竖满麦把子的田里，靠着一个麦把子躺在那里。莉娜·林加德赤着双脚穿过割了麦子的田走过来，穿条短裙，手里拿一把弯弯的镰刀，她满脸象朝霞一样的通红，浑身上下有一种玫瑰色的光彩。她在我身边坐下来，对着我轻轻地叹口气，说："现在她们都走了，我可以随心所欲地吻你了。"

我老是盼望这样的美梦中出现的是安东妮亚，可是从来不曾有过。

十三

一天下午我注意到祖母曾经哭过。她在屋子里走动的时候好象拖着脚，我从做功课的桌子前站起来，走到她身边，问她是不是人不舒服，我是不是可以帮她干点活儿。

"不，谢谢你，吉姆，我是有点困难，不过我想是不要紧的。也许骨头有点不行了，"她凄苦地加上一句。

我站在那里有点犹豫。"奶奶，你为什么事烦恼？是不是爷爷丢了钱？"

"不，不是钱的问题。我倒宁愿是丢了钱。可我听到一些闲

话。你应当知道，事情总会传到我耳朵里来的。”她跌坐在一张椅子上，用围裙蒙着脸，哭了起来。“吉姆，”她说，“我从没自认老人们能把孙儿孙女抚养好。可当时竟要我们来抚养你；对你来说，好象没有旁的办法。”

我两只手膀搂着她。看见她哭我实在受不了。

“到底是什么事，奶奶？是不是救火队员舞会的事？”

她点点头。

“我很抱歉象那样偷偷摸摸地跑出去。不过那些舞会并没有什么错处，我也没有做什么错事。我喜欢所有这些乡下姑娘，我喜欢同她们跳舞。也就是这么些事。”

“可是欺骗我们就不对了，孩子，人家为了这事在责怪我们。他们说你逐渐会成为一个坏小子，这对我们是不公平的。”

“人家怎么说我，我不在乎，不过如果这事使你们痛心，那就这样决定吧。我以后再不到救火队员大会堂去就是了。”

当然，我信守诺言，不过我感到春天的那几个月实在枯燥无味。现在我晚上同老人家坐在家里，读拉丁文，那是不在中学课程之内的。我打定主意要在暑期把大学要求的课程多学一些，这样秋季就可以门门及格进入大学一年级了。我希望尽可能早些离开这里。

我感到人们的非难——即使是那些我并不佩服的人们的非难，伤害我的自尊心。随着春天一天天过去，我也越来越感到孤独了，我又回转去同报务员和那个做雪茄烟的老头儿以及他的金丝雀作伴。我还记得，那个春天，我给尼娜·哈林挂了一个“五月篮”①，从中得到一种令人感伤的乐趣。花是我从一个德国老太婆那里买来的，她的橱窗里花儿草儿总是比别家要多些，

① 美国风俗，五月节那天，把一只放花或糖果的篮子挂在所喜欢的人的门前。

我花了一个下午来装饰一个小小的针线篮。天黑下来了，一弯新月高挂天空，我带上礼物悄悄地走到哈林家的前门，按一下门铃，然后按照风俗，拔脚就跑掉。我透过柳树篱听见尼娜高兴得大喊大叫，感到欣慰。

在那些温暖柔和的春天的黄昏，我时常逗留在商业区等着同弗朗西丝一起走回家去。同她谈我的计划和我的学习情况。有一天傍晚，她说她认为哈林太太并不是那么认真地生我的气。

"我想，妈妈是所有做母亲的人中心地最宽宏大量的。不过你要知道，安东妮亚的事情伤了她的心，她不能理解为什么你喜欢同蒂妮和莉娜在一起而不喜欢同你自己一伙的姑娘们在一起。"

"你能理解吗？"我坦率地问道。

弗朗西丝大笑起来。"能，我想我能。你在乡下就认识了她们，你又喜欢袒护别人。在某些方面，你比同年龄的男孩子显得老成。你要是考取了大学，妈妈看到你是认认真真的，她心里就不会有什么疙瘩了。"

"假如你是个男孩子，"我坚持说，"你也不会参加'猫头鹰'俱乐部。你会象我一样。"

她摇摇头。"我会，也不会。我想我对这些乡下姑娘们比你了解得清楚。你总是在她们身上看到一种魅力。你的毛病是你太罗曼蒂克。妈妈准备去参加你的毕业典礼。早几天她问我知不知道你的毕业演讲准备讲些什么，她希望你能讲好。"

我认为我的毕业演讲很不错。演讲中满怀热情地阐述我新近发现的许多东西。哈林太太到歌剧院里来听毕业答辩，我演说的时候多半的时间都在望着她。她那锐利而智慧的眼光一直没离开过我的面孔。事后她到化装室来，我们正手里拿着文凭

站在那儿，她朝我走过来，由衷地说："你真是出乎我的意料，吉姆。我没有想到你会讲得那么好。你的演说不是从书上抄下来的。"在我的毕业礼物中，加进了哈林太太送我的一把绸伞，伞柄上刻着我的名字。

我一个人从歌剧院走回家。当我走过卫理会礼拜堂时，看见前头有三个白影，在那月光从六月葱翠多汁的树叶中渗透进来的枫树下走来走去。她们看见我就急急匆匆向我走来；她们正在等着我——莉娜、东妮和安娜·汉森。

"嗨，吉姆，真出色！"东妮上气不接下气，每当她的语言来不及表达感情的时候就是这样。"黑鹰镇还没有一个律师能发表那样的演说。刚才我还拦住你的爷爷，对他这样说。他不会对你说，可是他对我们说，他自己也是大出意料之外，不是吗，姑娘们？"

莉娜侧着身子挨近我，取笑我说："什么使你那么一本正经的样子？我以为你是吓坏了。我看你一定是忘记了。"

安娜说话带着艳羡的口气。

"那一定使你很愉快的，吉姆，一直有那样出色的思想在你头脑里，而且有词儿来把它说出来。我以前总想上学，你是知道的。"

"嗨，我刚才坐在那里听，心想我阿爸要是听到你的演说就好了。"——安东妮亚抓住我外衣的翻领——"你演说里说的一些什么使我这样想起我的阿爸！"

"我写演讲稿的时候，也想起了你的爸爸，东妮，"我说。"我把这篇演讲奉献给他。"

她两只臂膀一把搂住我，她那亲爱的面孔泪淋淋的。

我站在那里，望着她们走去时白衣服的微光在人行道上越

来越小。再没有哪一次的成功，象这样拨动我的心弦的了。

十四

毕业典礼后的第二天，我把我的书和书桌搬到楼上一间空房间里去，在那里我可以不受干扰，我开始认真学习。那个夏天我学完了一年课程的三角，并独自开始读起维吉尔①的作品来。一上午一上午地，我总是在我那间充满阳光的小房间里来回踱着，眺望远方河岸的峭壁悬崖以及其间起伏波动的浅黄色的牧场，大声地朗读《伊尼德》②，并一长段一长段地背下来。有时候晚上我走过哈林太太的大门时，她喊我进去，为我弹钢琴。她说，因为查利走了她感到寂寞，喜欢有个男孩在身边。每当我的祖父祖母感到担心，开始怀疑我是不是年纪太小，不宜于一个人离家去读大学时，哈林太太总是有力地为我分辩。祖父对她的判断一向很尊重，所以我知道他不会反对她的。

那年夏季，我只有一天休息。那是在七月间。一个礼拜六下午我在热闹街上碰到安东妮亚，得知她和蒂妮、莉娜明天要同安娜·汉森一起到河边去——接骨木树正盛开着花，安娜要做些接骨木花酒。

"安娜将用马歇尔家的送货马车载我们去，我们带上好吃的午餐，在那里野餐。只有我们这几个，没有旁的人。你也去好不好，吉姆？那会象早先一样。"

我考虑了一会儿。"如果我不妨碍你们的话，也许我会去。"

礼拜天早晨我起得很早，走出黑鹰镇时，高高的牧草上露水

① 维吉尔（公元前70—前19），古罗马诗人。

② 《伊尼德》，维吉尔的叙事诗。

还很浓。正是夏季花儿盛开的季节。粉红色的瞿麦亭亭玉立在多沙的道路两旁，到处都生长着金光菊和玫瑰锦葵。越过铁丝网的围栏，我在高高的牧草中间看见一丛火焰似的桔红色的地锦草，这在本州这部分地区是罕见的。我离开大路，穿过一片夏季总是被牛羊啃吃得很矮的牧草地，那里天人菊年复一年地长出来，把它天鹅绒似柔软发光的暗红色铺满一地，这种颜色只有在布哈拉[①]地毯上才能看到。那天早晨，乡村里除了云雀之外，杳无人迹，荒凉落漠，乡村的地面好象自己在向我升起，向我靠拢来。

仲夏季节，大河是奔腾湍急的，我们西边落的大雨使河水涨了。我过了桥，沿着树木苍翠的河岸向上游一处舒适的更衣室走去，那更衣室我知道是在山茱萸的矮树丛里，上面爬满了野葡萄藤。我开始脱掉衣服准备游泳。姑娘们还没有过来。我第一次突然想到，我离开了这条河以后，会怀念它的。沙堤，以及它那洁白的沙滩，柳树和白杨树幼苗的小丛林，简直是一种“中间地带”，新近才创造出来，属于黑鹰镇小伙子们的小小的天地。查利·哈林和我曾在这些小树林里打过猎，在伐倒的木材上钓过鱼，以致对河岸的每一寸土地都很熟悉，对每一道沙堤、每一片浅滩都感到非常亲切。

游了一阵以后，正当我在水中懒洋洋地玩着水的时候，听到了桥上的马蹄声和车轮辚辚的声音。等到可以看到敞篷弹簧货车到了桥当中时，我朝下游游去，并大声叫嚷。她们停住马，坐在车厢底的两个姑娘站了起来，扶住前面两个的肩膀，这样她们可以把我看得更清楚一点。她们可爱极了，在车厢里挤做一团，好象从灌木丛里出来饮水的好奇的小鹿，眼睁睁地盯着我望。

① 布哈拉，俄国城市。

靠近桥的地方，我触到了河底，站了起来，对她们挥手。

“你们真漂亮极了！”我喊道。

“你也一样！”她们一齐喊了起来，爆发出一串银铃似的笑声。安娜·汉森抖了抖缰绳，她们往前驶去，我曲曲弯弯地游回我的小水湾里，在伸出到河面上的一棵榆树背后爬上了岸。我让自己在太阳里晒干，慢吞吞地穿着衣服，很不情愿地离开了那个绿树环绕的处所，那里阳光透过葡萄藤叶子，那么明亮地闪烁着，啄木鸟在那棵匍伏到水面上的歪七扭八的榆树上笃笃地敲击着。我顺着大路走回桥那里时，沿路从干水沟里拾起鳞片似剥落的小块小块的白垩，放在手里捏得粉碎。

当我发现拴在树荫下的马歇尔家的那匹运货马时，姑娘们已经提着篮子走下了那条在沙滩和灌木丛中绕来绕去的东边的路。我还听得见她们互相呼唤着。接骨木的矮树丛并没有向峭壁之间阴凉的深谷里长去，倒是长到溪边炎热的沙质低地上去了；在那里它们的根总是润湿的，而树冠则在太阳里。那年夏季接骨木的花开得特别茂盛和美丽。

我顺着牛群踏出来的小道，穿过茂密的下层林丛，直走到一处突然向水边倾斜的陡坡。河岸上有一大块地方被春天发的大水冲垮了，冲毁的痕迹如今为接骨木树丛所掩盖，这些接骨木树丛象花梯似的一层层从上面长下来，直长到水边。我没有去动它们。我给心满意足，瞌睡，以及周围温暖的静穆征服了。除了野蜜蜂高昂单调的嗡嗡声和下面河水在太阳里发出的汩汩的声音之外，没有一点声息。我从河岸的边缘窥视那发出声响的小溪流；这条小溪在沙子和砾石上流过去，清澈见底，由一条长长的沙堤把它和浑浊的主流截断。下面，在河岸的低层，我看见安东妮亚一个人坐在宝塔似的接骨木树下。她听见我的声音，抬

起头来朝上望了望，微微一笑，可我看出她哭了。我滑下去，滑到她身边的柔软的沙滩上，问她是怎么回事。

"这种花儿，这种香味，吉米，使我想念老家，"她温柔地说，"在我祖国的家乡有很多这种花。我们家院子里总是长着这种树，我阿爸有一张绿色的凳子和一张桌子摆在树底下。夏天，接骨木树开花的时候，他总是同着他那个吹长号的朋友一起坐在那里。我还很小的时候，时常跑去听他们谈天——谈得真美，我在这个国家还没听见过这样的谈话。"

"他们谈些什么呢？"我问她。

她叹口气，摇摇头。"啊，我不知道！谈音乐和树林子，谈上帝，谈他们年轻时的事情。"她突然朝我转过身来，望着我的眼睛。"吉米，你以为我阿爸的灵魂可能回到老地方去吗？"

我告诉她，那年冬季，那天我的祖父祖母跑去看她父亲的尸体，把我一个人留在家里，我曾经有过一种感觉，感到她父亲的灵魂在场。我说，我那时感到他一定是在回他自己国家的路上，即使是现在，每逢我走过他的墓地，我总是想着他现在是在他家乡心爱的树林和田野里。

安东妮亚有着世上最信赖别人、最敏感的眼睛；爱和轻信，仿佛坦率地从眼睛里面朝外望着。

"你以前为什么从来没对我说过？这使我对他感觉更放心了。"过了一会儿，她说："你知道，吉姆，我阿爸同我阿妈是不同的。他并不是非娶她不可，他所有的兄弟都因为他娶了我阿妈而同他吵架。我在老家时常听老人们悄悄地谈这件事。他们说他可以把一笔钱给阿妈，不娶她。可是他比她年纪要大，他的心太好了，不忍心这样对待她。他住在自己阿妈的家里，而我阿妈是个来干活的穷苦的姑娘。我阿爸娶了我阿妈以后，我奶奶绝

对不让我阿妈再进她的屋。我去参加奶奶的葬礼，这是我唯一的一次到奶奶家去。你看是不是有点古怪？”

她谈话时，我仰天躺在滚热的沙滩上，仰望着接骨木树扁平的花束之间的苍天。我听得见蜜蜂在嗡嗡地唱着，可它们逗留在花上面的阳光里，不到树叶的遮荫下来。我觉得那一天安东妮亚完全象那个经常跟着雪默尔达先生到我们家来的小姑娘了。

“会有那么一天，东妮，我要到你们那个国家去，我要到你住过的那个小镇上去。那里的情况你全记得吗？”

“吉姆，”她认认真真地说，“假如半夜三更把我放在那里，整个小镇随便哪里我都走得到；还可以沿着河走到我奶奶住的邻近那个镇上。我的脚记得所有穿过树林的小道，记得哪里有大树根戳出来会把你绊倒。我永远也忘不了我的家乡。”

我们头上的树枝咔嚓一响，莉娜·林加德在河岸边朝下盯着我们望哩。

“你们两个懒家伙。接骨木树和你俩都躺倒在这里！你们没有听见我们在喊你们吗？”差不多象我梦中所见那样满面通红，她从河岸边上探出身子，开始来破坏我们这座花的宝塔。我从来没见过她这样精力旺盛；因为热心而喘着气，汗珠一颗颗沁出在她那短面柔顺的上嘴唇上。我一跳站了起来，向岸上跑去。

已经是中午了，天气炎热得山茱萸和矮栎树开始把树叶银色的底面朝上翻着，所有的树叶看上去软绵绵的，好象凋萎了。我把装午餐的篮子提到一个白垩岩的峭壁顶上，那里即使在最平静无风的天气，也总是微风习习。平顶而歪歪扭扭的小橡树在草地上投下淡淡的影子。在我们的下面，我们可以看到蜿蜒曲折的河流、群集在绿树丛中的黑鹰镇，再过去，那绵延起伏的

乡村，和缓地逐渐往上隆起，直到上接青天。我们可以辨认出熟悉的庄屋和风车。每个姑娘都向我指出她父亲的农场所在的方向，并告诉我当年种多少亩小麦，多少亩玉米。

“我家老人，”蒂妮·索特鲍尔说，“种了二十亩裸麦。他们把裸麦在磨房里磨成粉，做出好吃的面包。自从我爸爸给我妈种了裸麦，她似乎没有先前那么想老家了。”

“这对于我们的母亲们肯定是个磨炼，”莉娜说，“来到这里，做什么事都同以往不同。我妈过去一直住在城里，她说，她后来才开始干农活，怎么也学不象。”

“是呀，到一个新的国家来，有时对老人是困难的，”安娜沉思着说。“我奶奶现在身体越来越虚弱了，她的脑筋也糊涂了。她忘记了这个国家，还以为她是在挪威老家呢。她老是要我妈带她到海边和鱼市场去。她一直想吃鱼。我每次回家，总要给她带大麻哈鱼和鲐鱼罐头。”

“哎呀，好热！”莉娜打着呵欠说。她仰卧在一棵小橡树底下，刚才拼命采接骨木花采累了，现在休息一下，脱下了她那双高跟便鞋，她穿这样的鞋子来实在是糊涂透顶。“到这里来，吉姆，你一直没把你头发里的沙子弄干净。”她开始用手指慢慢地在我头发里梳着。

安东妮亚一把把她推开。“象这样你一世也弄不干净，”她尖刻地说。她把我一头头发弄得乱七八糟，最后给了我那么一下子，就象打了一记耳光似的。“莉娜，你不该再穿那双便鞋了。你穿着太小。最好给我拿去给于尔卡穿。”

“行呀，”莉娜厚道地说，把她的白长袜塞进裙子底下。“于尔卡所有用的东西都是你给张罗的吧，是吗？要是我爸爸的农业机器没有碰到那样倒运的事就好了，那我就可以给我妹妹们买更

多的东西。我准备今年秋天给玛丽买件新上衣，如果那双轮双铧犁不要付款多好！”

蒂妮问她为什么不等到过了圣诞节再买，那时候买衣服便宜些。“你以为我这个可怜的人怎么样？”她又加说一句："家里有六个比我小的！他们全都以为我发了财，因为我回到乡下时穿得那么讲究！”她耸了耸肩膀。“可你们知道，我的弱点是喜欢玩具。比起他们需要的东西来，我更喜欢给他们买玩具。”

“我知道是为什么，”安娜说。“我们刚到这儿来的时候，我还小，我们太穷了买不起玩具。我失掉了离开挪威时别人送给我的一个洋娃娃，一直感到难受。船上一个男孩打碎了我这个洋娃娃，我直到现在还为这个记他的恨呢！”

“我想你到这里来以后，有了很多活洋娃娃要照料，象我一样！”莉娜用冷嘲热讽的口气说。

“是呀，娃娃确实是来得快。我倒不在乎。他们我全都喜欢。最小的一个，开始我们谁也不想要，现在成了我们最疼爱的一个。”

莉娜叹了口气。“唉，娃娃倒没有什么；只是不要在冬天出生就好。我们家的几乎总是在冬天生。我真不懂妈妈怎么会忍受得了。姑娘们，听我说，”——她突然之间精神饱满地坐了起来——“我准备让我妈妈搬出她住了多年的那座草根泥的旧房子。家里的男子汉一世不得做这件事。约翰尼，那是我的大哥，他现在想娶亲，不给妈妈建住房，倒想给他那姑娘建一座。托马斯太太说，她认为我很快就可以搬到另外一个镇上去，独自开一个服装店。如果不能自己营业，也许我就去嫁一个有钱的赌鬼。”

“这样过日子未免太可怜了，”安娜挖苦说。“我倒希望我能

去教书就好了，象塞尔玛·克隆那样。想想看！她将成为第一个在中学里得到一个位子的斯堪的纳维亚姑娘。我们应当为她感到骄傲。”

塞尔玛是个勤奋好学的姑娘，她对蒂妮和莉娜那样轻浮的姑娘是不大能容忍的；她们谈起她来总是非常钦佩。

蒂妮焦躁不安地到处走动，用草帽搧着。“我要是象她那样聪明伶俐，我没日没夜地去读书。可她生来就聪明伶俐——瞧她爸爸又是怎样培养她的！她爸爸在自己国家好象地位蛮高。”

“我妈妈的爸爸也是这样，”莉娜咕哝说，“可对我们有什么用！我爸爸的爸爸也聪明伶俐，可他太任性了。他娶了一个拉普人①。我想我自己的毛病就出在这上头；他们说拉普人的血统会显露出来的。”

“一个真正的拉普人吗，莉娜？”我大声嚷道。“就是那种穿兽皮的？”

“她是不是穿兽皮我可不知道，可她是一个拉普人，没问题，我爸爸家里的人觉得这个事情很可怕。他是被政府派到北边去干差事，在那里偶然碰到了她。他要娶她。”

“可我以为拉普女人又胖又丑，有一双斜视的眼睛，象中国人那样，不是吗？”我很反感地说。

“我不知道，也许是吧。然而拉普姑娘一定有非常迷人的地方；妈妈说北方的挪威人总害怕他们的儿子会去追求拉普姑娘。”

下午炎热不那么逼人的时候，我们在河陡岸峭壁平坦的顶上玩了一盘生气勃勃的“抢四角”游戏，以小树为基地。莉娜老

① 住在拉普兰（北欧挪威、瑞典等北部地区）的一个个子矮小的蒙古种族，大部分是游牧民族。

是成为抢不到壁角的小猫儿，到末了她说她不想再玩了。我们上气不接下气，躺倒在草地上。

“吉姆，”安东妮亚做梦似地说，“我想要你把最初西班牙人是怎么到这里来的对姑娘们说说，就象你同查利经常谈到的那样。我曾试着讲给她们听，可总讲不完全。”

她们在一株小橡树下面坐下，东妮靠着树干，其他的姑娘们靠着她，或互相依偎着，听我能讲给她们听的那一点点关于科隆那多① 和他寻找“七座黄金城”的故事。在学校里老师教我们的是他没有到达内布拉斯加这样远的北方，在堪萨斯州某地就放弃了寻找，回转去了。可是查利和我深信他曾经沿着这条河流而上。我们北边乡里一个农民在挖土的时候，挖出一个精工制造的金属马镫，和一把刀身上刻着西班牙铭文的剑。他把这些遗物借给哈林先生，哈林先生带回家来。查利同我把这些遗物擦亮，整个夏天都放在哈林的办事处展览。牧师凯利老爹在剑上发现西班牙铸剑者的名字以及代表科尔多瓦城② 的缩写字母。

“我亲眼看到过，”安东妮亚得意洋洋地插嘴说。“所以说吉姆和查利是对的，老师错了！”

姑娘们开始议论起来。西班牙人为什么要那么老远地跑来？那时候这个国家是什么样子？科隆那多为什么始终没有回西班牙，回到他的万贯家财、他的城堡和他的国王那里去？我也无法告诉他们。我只知道课本上说他“心碎而死于茫茫荒野”。

“不光是他一个人如此，”安东妮亚悲怆地说，姑娘们嘀咕着赞同她的说法。

---

① 科隆那多，美洲早期的西班牙探险家。

② 科尔多瓦，西班牙城市。

我们坐在那里越过乡村注视着太阳西沉。此刻，我们四周卷曲的草象着了火似的。橡树皮变成紫铜色。褐色的河面上蒙着一层金光。溪流里，沙洲象玻璃似的闪烁着，而在柳树丛里颤动着的光就象一朵朵小火花在其中跳跃。微风静止下来了。峡谷里一只花尾巴林鸽哀怨地啼鸣，远处什么地方的灌木丛里，一只猫头鹰在嚎叫。姑娘们没精打采的，互相依偎着坐在那里。太阳的长手指抚摸着她们的额头。

过了一会儿，我们看见了一件稀奇古怪的事情：天上没有一丝云影，太阳在清澈、镀了金似的天空往下坠落。正当那通红的圆盘底边紧靠着地平线，停歇在高处的田野上时，一个大黑影突然之间显现在太阳的表面。我们忽地站了起来，竭尽全力地引目望去。很快我们就弄清了那是什么。在某个高地的农场上，有人把一把犁留下插在田里。太阳正好在它后面下沉。水平的落日光越过一段距离把它放大了，突现在太阳上，而且恰好在圆盘之内：犁把、犁尖和犁头——在那熔铁似的红色背景上乌黑乌黑的。就在那里，放大了许多倍，成了画在太阳上的一幅图画。

就在我们悄悄地谈论着的时候，奇景消逝了；圆球往下沉，往下沉，直到通红的圆顶沉入地下。我们下面的田野一片昏暗，天空变得灰白起来，而那把被遗忘的犁，在大草原上某个地方，回复到它原来的渺小的形态。

十 五

八月末，卡特夫妇要到奥马哈去几天，把安东妮亚留下来守屋。自从传出了有关瑞典姑娘的丑闻，维克·卡特没法使他的老婆走出黑鹰镇一步，如果没有他陪伴的话。

卡特两口子走后第二天，安东妮亚过来看我们。祖母看到她似乎焦躁不安，精神不正常。"你心里好象有什么事儿，安东妮亚，"她担心地问。

"是呀，伯丹太太。昨天晚上我睡不着觉。"她踌躇了一下，然后告诉我们，卡特先生临走时表现得有点古怪。他把所有的银器都放在一只篮子里，塞在她的床底下，另外还有一箱据他对她说是非常贵重的票据也放在一起。他要她答应他出门后她不离开这屋子到外面去住宿，或晚上出去待得太晚。他严厉禁止她晚上要任何一个她熟悉的姑娘来陪伴她。他说，她会完全平安无事，因为他刚在前门上装了一把新的弹簧锁。

卡特在这些细节上那么一再叮咛，使她现在感到一个人待在那里心里很不安。她过去就不喜欢他老是到厨房里来要她做这做那和望着她的那种样儿。"我觉得他好象又在那里耍什么鬼花样，想用什么法子来吓唬我一下。"

祖母马上就担心起来。"我认为你有了这样的感觉，就不该再待在那里。你既然已经答应了，我想，你把那房子丢下没人看守也不行。也许吉姆会愿意去睡在那里，你晚上到这儿来睡。你在我的屋子里，我会感到放心一些。我想吉姆能象你一样看守好他们的那些银器和旧高利贷票据的。"

安东妮亚转身热切地对着我，"啊，吉姆，你愿意吗？我要把我的床铺打整得干干净净、舒舒服服给你睡。那真是一间很凉快的房间，床铺就在窗口。昨天夜里，我害怕开着窗户睡哩。"

我喜欢我自己的房间，卡特家的房子，不管在什么情况下我都不会喜欢，可安东妮亚看样子非常焦虑不安，因此我同意试一试这样的安排。那一夜我感到睡在那里同睡在任何地方一样，第二天早晨回家时，东妮做了很好的早餐在等我。祷告完毕，她

同我们一起坐下来吃饭，好象以前在乡里的时候一样。

在卡特家睡的第三天夜里，我突然被惊醒了，迷迷糊糊感觉到听见一扇门打开又关上。然而一切重归于宁静，我一定是马上又睡着了。

接着我所知道的是，我感到有人在床沿上坐了下来。我是处在半睡半醒状态，可我心里断定，不管他是谁，他会拿走卡特家的银器。也许如果我不动弹的话，他会找到那些银器，把它拿走，不来找我的麻烦。我屏住气息，躺在那里一动不动。一只手轻轻地搭到我的肩膀上来，同时，我感到有一个毛茸茸的发着科隆香水味儿的东西在刷着我的面孔。即使屋子里突然之间被灯光照得雪亮，我也不会比现在更清楚地看明白了那张我所熟悉的可憎的胡子蓬松的面孔在对着我。我抓住一把络腮胡子，拽着，一边大声喊叫起来。抓住我肩膀的那只手立即卡住我的喉咙。那人发疯了；他弯腰站在我面前，一只手掐住我的喉咙，另一只手打我的面孔，他发出嘘嘘嘘嘻嘻嘻的狞笑声，同时抛出一连串的骂人的话。

“这就是我不在家时她干的好事，是不是？她在哪儿，你这个臭狗崽子，她在哪儿？你在床底下，是吧，你这个婊子婆？我晓得你的鬼把戏！等着我来抓住你！我要先把你弄到这里来的这只大耗子收拾了。他给捉住了，好得很！”

只要他卡着我的喉咙，我就毫无还手的余地。我抓住他的大拇指，往后扳，直到他大叫一声松开了手。我一跳站了起来，很容易就把他打得趴在地上。我向着敞开的窗子猛冲过去，撞在纱窗上，把纱窗撞了出去，我跟着它一起跌进院子里。

突然之间，我发现自己穿着长睡衣，奔跑着穿过黑鹰镇最北头的街道，就好象一个人有时在噩梦中发现自己在干什么似的。

到了家，我从厨房的窗口爬进去。我满脸是从鼻子里和嘴唇上流出来的血，可是我太不舒服了，不想动手洗抹，我在衣帽钩上找到一条披巾和一件大衣，就在大厅的沙发上躺了下来，尽管受了伤，还是睡着了。

早晨祖母在那里发现了我，她吓得大声喊叫，把我惊醒了。的确，我是一个被打得五劳七伤的人。她扶我到我房里去时，我从镜子里看见了我自己的样子。我的嘴唇给打烂了，肿得象猪嘴巴似的突起好高。我的鼻子看上去象一个大青梅，一只眼睛肿得闭了起来，并且青得吓死人的样子。祖母说我们必须立刻去请医生来，可我恳求她（以前我从来没有向她恳求过什么）不要去请医生。我对她说，只要没有人看见我或知道我出了什么事，我一切都可以忍受得了。我求她，连祖父也不要让他进我的房。虽然我虚弱和痛苦得不能加以说明，她似乎懂得了我的意思。她给我脱下长睡衣时，发现我的胸部和肩头伤得那么厉害，她哭了起来。她整个上午都在给我洗抹，敷泥罨剂，用阿尼卡酊剂给我擦身子。我听到安东妮亚在门外抽泣，可我请祖母要她走开。我感到我再也不想见她了。我恨她几乎达到了恨卡特的程度。是她使得我陷进了所有这些讨厌的境况。祖母老是说，我们应该谢天谢地，幸而是我在那里，不是安东妮亚。可是我把破相了的脸朝着墙那边睡着，感觉不到有什么特别值得感激的。我所关心的一件事，就是祖母不要让任何人到我身边来。要是这个奇闻一旦传出去，就会谈个没完没了。我很能想象坐在杂货店里的那些老头儿对这个话题会怎么样。

祖母在想方设法使我感到舒服一些的这段时间，祖父跑到火车站去，打听到维克·卡特曾乘东边来的夜班快车回家来过，那天早晨又乘六点钟的火车到丹佛去了。站长说他脸上横一条

竖一条地贴满橡皮膏，左手用吊带吊着。看样子他精疲力尽，站长问他头天夜里十点钟以后他出了什么事情，对此卡特把他骂了一顿，说他要为了他的无礼叫铁路上开除他。

那天下午，在我睡着的时候，安东妮亚同着祖母一起过卡特家去收拾她的衣箱。她们发现那屋子上了锁，她们不得不打烂窗子，进到安东妮亚的寝室里去。那里什么都是乱七八糟的。她的衣服给从衣橱里拿了出来，丢在房间中央，撕破踩坏了。我的衣服更被搞得不象样子，以后我再也没有看见这些衣服了；祖母把这些衣服放在厨房的炉灶上烧掉了。

正当安东妮亚把她的衣服装进皮箱，整理她的房间，准备离开的时候，前门的门铃猛烈地响了起来。卡特太太站在那里——被锁在外面，因为她没有新锁的钥匙——她气得头在发抖。"我劝她控制一下自己，否则她会中风的，"祖母事后说。

祖母根本就不让她看见安东妮亚，只是让卡特太太坐在大厅里，对她讲述先一天夜里发生的事情。她对卡特太太说，安东妮亚受了惊吓，准备回家去待一阵子；盘问这个姑娘没有什么用处，因为发生的事她一点也不知道。

接着卡特太太讲了她自己的经历。先一天早晨她和她丈夫从奥马哈一同动身回家。他们须在维摩尔中转站停留几个小时，等着搭去黑鹰镇的火车。在等车的时候，卡特在车站离开她，到维摩尔银行去办点事情。他回来时告诉她说，他还得在这里过夜，她可以先回家去。他给她买了车票，把她送上火车。她看到他把一张二十元的钞票同她的车票一起塞进她的手提包里。她说，那张钞票本该马上就引起她的怀疑——可是她却没有。

在换车的小镇上，火车到站从来没有人大声喊叫；因为人人都知道它什么时候进站。卡特把他妻子的车票拿给列车员看了

看，在开车以前让她在她的座位上安顿下来。一直到近黄昏的时候，她才发现她坐的是开往堪萨斯市的特别快车，她的车票上填明是到那里，卡特一定是故意策划的。列车员告诉她，维摩尔开往黑鹰镇的火车是在开往堪萨斯市的火车开出十二分钟以后才到维摩尔。她立刻就明白了她丈夫玩这个鬼把戏是要甩开她，一个人回黑鹰镇去。她没有其他的办法，只好继续乘火车到堪萨斯市，再坐第一班快车回家。

卡特要比他妻子早一天到家，有很多更简便的办法；比如，他可以把她留在奥马哈旅馆里，说他要到芝加哥去几天。显然他的乐趣之一便是尽可能地伤伤她的感情。

“卡特先生会得到惩罚的，伯丹太太。他会得到惩罚的！”卡特太太点着她象马头似的脑袋，转动着眼睛断言说。

祖母说她对此深信不疑。

卡特确实喜欢他妻子把他看作一个恶魔。从某一方面来说，他需要从她歇斯底里的本性中得到刺激。也许他从他老婆的盛怒和惊讶中比从他自己的经验中更能感觉到自己是一个放荡鬼。他放荡的热情可以消褪，但卡特太太却会永远相信他是放荡的。他所指望的就是在一次越轨行为终了时同他妻子算帐——就象一次吃了很久的午餐之后，喝最后一杯烈酒一样。他真正缺少不了的刺激，就是同卡特太太吵架！

第三卷　莉娜·林加德

一

我运气好，一进大学，马上就受到一位才气横溢，能给人以鼓舞力量的年轻学者的影响。盖斯顿·克莱里克只比我早几个礼拜来到林肯市，作为拉丁语系的系主任开始他的工作。因为在意大利病了很久，他的身体虚弱，他是听了他的内科医生的劝告才到西部来的。我参加入学考试的时候，他是我的主考老师，我的课程是在他的指点之下安排的。

我没有回家去度我第一个暑假，而是留在林肯市，补习一年课程的希腊文，这是我进入大学一年级唯一需要补考的一门功课。克莱里克的医生劝他不要回到新英格兰去，除了要到科罗拉多去几个礼拜之外，他也是整个夏天都留在林肯市。我们在一起打网球，看书，一起作长时间的散步。我将永远把这段精神觉醒的日子作为我一生中最幸福的时日来回顾。盖斯顿·克莱里克把我引进观念的天地；一个人刚一进入那个天地，其他的一切暂时消失，过去的一切仿佛不曾存在过。可是我发现我还有一些古怪的残留物；我早年生活中的几个形象似乎在新的天地中等待着我。

那个时代，学生中有不少严肃认真的青年人，他们从分散在那个居民稀少的州中的一些农场和小城镇来上大学。有的小伙

子直接从玉米田里来，口袋里只带着一个夏季赚的工钱，他们要坚持四年，穿得破破烂烂，吃得很差，以真正英雄的献身精神学完全部课程。我们的老师是五花八门的：有来开辟新地区的流浪教师，流落在这里的传播福音的牧师，还有几个刚从大学研究院出来的热情青年。在这所几年前才在大草原上抬起头来的年轻学院里有一种努力向上、满怀期望和感到前程似锦的气氛。

我们的私生活和我们的教师的生活一样自由自在。没有学院的宿舍；我们能找到，或经济条件许可，能住在哪里就住在哪里。我寄住在早年移民到林肯市来的一对老年夫妇家里，他们的孩子都结了婚，分出去了，如今安安静静地住在城边接近开阔的乡村的他们自己的房子里。那房子所在的地点对学生来说很不方便，因了这缘故，我能以一个房间的租价租到两个房间。我的寝室，原本是一个收藏被单、衣物的小房间，没有取暖设备，仅仅只能容纳得下我的一张帆布床，但这使我能把另外那间叫做我的书房。梳妆台和那只能装得下我全部的衣服，甚至帽子和鞋子的大胡桃木衣柜，我把它们推到不打眼的地方，只当它们并不存在，就象孩子们玩过家家时把不合用的东西一概排除出去似的。我在一张绿桌西的宽大方便的桌子上工作，那桌子正好放在望出去就是大草原的西窗下。我的右边角落里是我全部的书籍，放在我自己做、自己漆的书架上。左手边空白的墙上，一张老大的古罗马地图把那发黑的旧式糊墙纸遮盖起来。那地图是一位德国学者的作品，是克莱里克向国外邮购书籍时代我订购的。书架上方挂着一张庞贝悲剧院的照片，那是他从收藏的图片中拿出来送给我的。

我坐下来工作时，斜对着一张安了坐垫的大椅子，那椅子放在我桌子的一头，高椅背靠在墙壁上。我买这把椅子是费了一

番苦心的。我的老师晚上出去走走的时候有时进来看望我，我看出如果有一张舒服的椅子给他坐，如果他发现有一瓶贝尼狄丁药酒和大量的他所喜欢的那种香烟放在他肘边，他很可能待下来不想走，而且变得很健谈。我发现他在小的花费上吝啬——这是同他总的性格绝对不协调的一个特点。有时他来时沉默不语，心情抑郁，发了一道冷嘲热讽的议论后就走了，到林肯市的大街上去漫步，这些大街差不多同黑鹰镇的街道一样安静，一样令人难以忍受地各家只热心于自家的家务。他又会进来，重新坐到临近午夜，谈论拉丁语的和英国的诗歌，或对我讲述他在意大利的长期的逗留。

我简直无法描述他的谈话所具有的特别迷人和生动的特点。很多人在一起的时候，他几乎沉默不语。即使在教室里，他也不讲陈词滥调，不象有些教授那样，有许多奇闻轶事。在他厌倦的时候，他的课讲得朦朦胧胧，晦涩难懂，简单省略；可有时当他兴致来的时候，课就讲得非常出色。我相信盖斯顿·克莱里克只差一点儿没成为一个伟大的诗人，有时我想他那突如其来的富有想象力的谈话对他诗人的禀赋是个致命伤。他浪费太多的精力热衷于个人的交谈。多少次我看到他浓眉紧锁，把眼光盯在墙上的一件物体或地毯上的一个图案上，然后他脑海里的形象，一下子象灯光似地闪射出来了。他可以使古代生活的戏剧场面从阴影中展现在人们面前——蔚蓝色的背景上各种白色的人形。我永远也忘不了那晚他告诉我他在庇士敦①海滨神庙度过的那孤独的一天时脸上的神情：和风从无顶的圆柱间吹过，鸟儿在鲜花盛开的沼泽草地上空低低地飞翔，云雾弥漫的银色

① 庇士敦，意大利境内一个希腊古城。

大山上，光彩时刻在变幻着。他留下来在那里度过夏日短促的夜，用外衣和旅行毛毯裹着身子，守望着星辰在天空循着轨道运转，直到“老提托诺斯的新娘”① 从大海升起，高高的山脉在晨曦中显露出来。就是在那里，他得了热病，使他在离开希腊的前夜不得不停留下来，为了这，他在那不勒斯病了很久。的确，他现在还在为此赎罪。

我记得很清楚，另一天晚上，不知什么使我们谈起但丁对维吉尔的崇拜。克莱里克一章接一章地背诵着《神曲》，把但丁和他“心爱的老师”之间的对话重说了一遍，香烟在他长长的手指间烧完了都没注意到。我现在耳朵里还能听到他说到替但丁说话的诗人斯达蒂斯② 那一行诗时的声音：“我现在扬名天下，我的名字将最经久，享受最高的荣誉。我热情的种子是圣火中取来的火花，有了那圣火，千千万万颗心燃烧起来；我说的是《伊尼德》，我的母亲，用诗的奶汁喂养我的乳母。”

虽然我对克莱里克在学识上佩服得五体投地，我对自己却有自知之明；我知道我永远不会成为一个学者。我绝不会在与个人无关的事物中迷失很久。精神上的刺激很容易猛的一下子把我推回到我自己那光秃秃的土地和散布在上面的人物中间去。每当我正在向往克莱里克放在我面前的新的形象时，我的脑子开了小差，突然之间我发现我正在想着自己渺小的过去所熟悉的地方和人们。此刻它们强调而单纯地突现出来，尤如在落日背景上的那把犁的形象。它们就是我对于新的召唤所作的全部答复。我吝惜杰克、奥托和俄国佬彼得在我记忆里所占的

---

① 希腊神话中提托诺斯为黎明女神所爱并与之结婚。这里“老提托诺斯的新娘”指黎明。

② 斯达蒂斯(45?—96?)，古代罗马诗人。

地盘，我想让另外一些东西挤进去，但是每当我的意识活跃起来时，所有这些早年的朋友都在意识里面活跃起来，在我所有新的体验中以奇特的方式伴随着我。他们在我想象中那么栩栩如生，使我很少停下来想一想它们是否在另外的什么地方活着，或如何生活着。

二

我读大学二年级的时候，三月的一个晚上，吃过晚饭我独自坐在我的房间里。整天都是一种暖洋洋的解冻天气，院子里泥糊糊的，从陈旧的雪堆上流出来的黑水的小溪流，快活地潺潺向大街上流去。我的窗户敞开着，带着泥土气息的风从窗口刮进来，使我懒洋洋的。在太阳沉落的草原边缘，天空碧蓝碧蓝，象一汪湖水，金光在里面搏动。再上去，在西边清澈的穹苍，太白星好象由一些银链子悬挂在天空的一盏明灯——好象旧时拉丁文课本里印在扉页上的那盏明灯，那灯总是悬挂在新的天空，在人们心里唤起新的欲望。不管怎么样，它提醒我去关上窗子点亮灯作为答复。我很遗憾地这样做了，房间里模糊不清的东西从阴影中浮现出来，在我周围各就各位，给我以习惯养成的方便。

我把书打开，没精打采地定睛望着《农事诗》① 明天上课时开始的那一页。一开头就是那个令人感伤的思想：凡人的生命中，最好的日子最先消失。"Optima dics……prima fugit。"我翻到第三卷的开头，那是我们早上在上课时念了的。"Primus ego in patriam mectm……deducam Musas"；（"因为如果我

① 《农事诗》，古罗马诗人维吉尔作的长篇田园诗。

活着，我要成为第一个把诗神缪斯带进我的故土的人。”）克莱里克曾对我们讲解说“patria”在这里指的不是一个国家，甚至也不是一个省，而是明乔河边诗人诞生的乡村一小块地方。这不是夸夸其谈，而是一个既大胆而又诚心、谦虚的希望，希望他能把诗神缪斯（最近才从云雾缭绕的希腊群山来到意大利）带到——不是京城，palatia Romana（罗马皇帝的宫殿），——他自己小小的“故土”；带到他父亲“下坡延伸到小河边，到那些树冠零落的老山毛榉树边”的田地里。

克莱里克说他认为维吉尔在布林迪西[①]临终时一定曾想起这一章节。他面临了没有写完《伊尼德》就要离开人世这一悲痛的事实，宣告了宁愿把那些挤满了神和人的大幅画布付之一炬，不愿在他身后留下这些未完成的作品。以后，他的心思一定又回到那表达完美的《农事诗》，写这部作品时，他拿起笔来写这样的题材，真是得心应手，如犁开沟犁田一样自如；他一定会以一个善良人的感激心情对自己说：“我是第一个把诗神缪斯带进我的故土的人。”

我们默默地离开教室，意识到一种伟大感触的翅膀曾在我们面前掠过，虽然只有我一个人对克莱里克理解得深切到能够猜测他那种感触是什么。晚上，我坐在那里定睛对着书本时，他热情的声音在我面前的书页上震响。我在想，他经常对我讲的新英格兰那一长溜特别多岩石的海岸是不是克莱里克的patria（故土）。没有往下读多久，一个敲门的声音惊动了我。我赶紧走过去，打开门，看到黑暗的过道里站着一个女人。

“我想你简直认不得我了，吉姆。”

---

① 意大利南部城市。

说话的声音很熟，可是我没有认出她，直到她走进门口的亮光里，我才看见——莉娜·林加德！她是那么不显眼地照着城市的习惯穿戴起来，如果是在大街上我会没有看到她就从她身边走过去了。她那一身黑色的衣服非常合身，一顶饰着淡蓝色勿忘我花的黑花边帽子幽雅地罩在她金黄色的头发上。

我把她带到克莱里克坐的那张椅子跟前，那是我唯一的一张坐着舒服一点的椅子，慌乱地向她问这问那。

她并没有因为我的狼狈相而感到局促不安。她用天真好奇的眼光朝四面望着，这种眼光我记得多么清楚。"你在这儿过得相当舒服，不是吗？如今我也住到林肯市来了，吉姆。我现在自己营业，我在欧街上的罗利街段开了一家裁缝铺子。我开始得还真不错呢。"

"可是莉娜，你是什么时候来的？"

"哟，整个冬天我都在这儿。你奶奶一直没有写信告诉你吗？我早就想来看看你，可是我们都听说你成了一个非常用功的青年了，我感到不大好意思。我不知道你高不高兴看到我。"她大声笑起来，笑声圆润而自在，这种笑法，要不是非常天真朴实，就是非常世故，人们搞不清究竟是哪一种。"然而，你还是那个老样子——当然罗，除开你现在已是个年青人了。你觉得我变了没有？"

"你大概变得更漂亮了——虽然你向来都是够漂亮的。也许是你的服装使你看上去不同了。"

"你喜欢我这套新衣服吗？干我这个行业的人需要穿得漂亮一点。"

她脱掉短外套，穿着用柔软的、轻而薄的丝绸做的短上衣坐在那里显得更自在了。她在我这里已经象在家里一样无拘无

束，就象她对任何事情一样，随随便便就同这地方打成了一片。她告诉我她的生意很不错，她已经积蓄了一点钱。

“今年夏天我要给我妈盖房子，这事我已经讲了那么久了。开头，我没有能力付清全部的费用，可是我想让她早点住新屋，不要等到太老了没法享受。明年夏天我再给她置办家具和地毯，这样她整个冬天就有盼头了。”

我望着莉娜坐在那里，那么平静、乐观，保养得好，想起她过去怎样老是光着脚在大草原上跑，一直要到雪花开始纷纷扬扬落下来，疯子玛丽又是怎么绕着玉米田追得她团团转。我觉得她居然能有这样的出头之日，似乎是很了不起了。确实，她完全是靠自己一手起家的。

“你一定感到很自豪，莉娜，”我由衷地说。“瞧瞧我吧，我从来没有赚到过一块大洋，我也不知道将来是不是会赚到。”

“东妮说你将来会比哈林先生更有钱。她老是夸你，你也知道的。”

“告诉我，东妮怎样了？”

“她好着呢。她如今在旅馆里给加德纳太太做事，她当管家。加德纳太太的身体大不如先前了，她不能象以前那样照管所有的事情，她很信任东妮。东妮和哈林家也和好了。小尼娜是那么喜欢她，所以哈林太太也只好宽容一点了。”

“她还是在跟拉里·多诺万谈爱吗？”

“哎，还在谈，打得更火热了！我猜想他们已经订了婚。东妮谈起他来就好象他是铁路上的董事长。大家都在笑这件事。因为她以前向来不是一个温柔的姑娘。她听不得一句人家反对他的话。她真是天真得可以了。”

我说我以前不喜欢拉里，永远也不会喜欢。

莉娜的脸上露出笑涡来。“我们有的人可以去跟她说说，但不会有什么用的。她总是相信他。那是安东妮亚的弱点，是吧，她一旦喜欢上了什么人，听不得人家说他一点坏话。”

“我想我最好是回去一趟，关照一下安东妮亚，”我说。

“我想你是该去。”莉娜怀着坦率的兴趣仰望着我。“哈林家同她言归于好，是件好事情。拉里害怕他们。他们装运那么多粮食，他们能左右铁路上的人。你在读什么？”她把手肘靠在桌子上，把我读的那本书拖过去。我闻到一股紫罗兰香粉的淡淡的清香味儿。“这就是拉丁文，是吗？看样子很难读哩。可你有时候也上戏院去吧，因为我在那里看到过你。有好戏的话你爱不爱看，吉姆？假如晚上城里演好戏，我是在家里待不住的。我似乎只要住在有大戏院子的地方，要我象奴隶一样的干活我都心甘情愿。”

“什么时候我们一起去看一场戏吧。你会允许我去看你，是不是？”

“你会高兴来？欢迎之至。六点以后我就没事了，我五点半就让我的缝纫姑娘们回去。为了节省时间，我搭伙食，有时候我自己做个排骨吃，我很高兴做个给你吃。好啦。”她开始戴上她的白手套——“看到你真好极了，吉姆。”

“你不需要那么急急忙忙就走，不是吗？你几乎什么事也没对我讲呢。”

“你来看我的时候，我们再谈。我想你这儿不会常有女客来吧。楼下那个老太婆很不愿意让我上楼来。我告诉她我是从你家乡来的，曾经答应了你祖母要来看你。伯丹太太会感到多么意外哟！”莉娜起身时轻轻地笑了笑。

我拿起帽子时，她摇摇头。“不，我不要你同我一起走。我

要到杂货店去会几个瑞典人。你不会喜欢见到他们的。我想来看看你住的房间，这样我就可以写信把情况告诉东妮，但我必须告诉她我就是在这里同你分手，让你去读你的书。她老是害怕有人会同你一起私奔！"我给莉娜提着短上衣，她把丝绸袖子伸进那上衣里去，在身上摸摸平，慢吞吞地扣上扣子。我陪她走到门口。"什么时候你感到寂寞就来看我。不过也许你已经有了你需要的朋友。有没有?"她把她柔嫩的面额转向我。"有没有?"她在我耳边开玩笑地悄悄地说。转眼间，我望着她走下幽暗的楼梯，消失了。

当我回到我的房间里时，感到这地方似乎比以前舒服得多了。莉娜在灯光下留下了一些温暖而亲切的东西。我多么希望再听到她的笑声啊！她的笑声是那么温柔而不激昂，那么富有欣赏力——给每件事以讨人喜欢的解释。我闭上眼睛就能听到她们全都在笑——洗衣店里的丹麦姑娘们和三位波希米亚的玛丽。莉娜把她们都带到我的身边来了。我突然感觉到了那样一些姑娘们和维吉尔的诗之间的关系，这是我以前从没想到过的。如果人世间没有象她们这样的姑娘们，便没有诗。我第一次理解得那么清楚。我感到这个新的发现是个无价之宝。我紧紧地抓住它，仿佛它会突然之间消逝似的。

我终于坐定下来看书了，我那个关于莉娜穿着短裙穿过收割了的麦田走过来的旧梦，仿佛是一个真实的往事的回忆，象图画似的浮现在我的书页上，下面是那行伤心的诗句："Optima dies……prima fugit。"（凡人的生命中，最好的日子最先消失。）

三

在林肯市，最好的戏剧季节来得很晚，那时候好的剧团在纽约、芝加哥长期演出之后，到这里来停留演出一晚。那年春天，莉娜同我一起去看了约瑟夫·杰斐逊演出的《瑞普·凡·温克尔》[1]和一个叫做《辛那多阿》的打仗的戏。她坚持要自己出钱买票，说她现在自己在开铺子，不愿意让一个学生为她花钱。我喜欢同莉娜一起去看戏；她对什么都感到惊奇，感到什么都是真的。就好象是同着一个容易被劝动皈依宗教的人去参加福音布道会似的。她把她的感情交给了演员们，好象完全由他们来摆布。服装、布景、道具等对她来说比对我要重要得多。她坐在那里，看《罗宾汉》看得着了迷，聚精会神地听那个女低音演员唱：《啊，答应我！》。

那些日子我经常焦急地注视着广告牌，四月底，一天早晨，那广告牌上突然贴出了一张闪光发亮的白色海报，上面用哥特体蓝色字母醒目地印着两个名字：我经常听到人家说起的一个女演员和《茶花女》。

礼拜六晚上我到罗利街段去找莉娜，我们一起走到戏院去。天气暖洋洋的有点闷热，使我们两个都有一种享受假期的心情。我们到得很早，因为莉娜喜欢看人们进场。说明书上有一条注，说明"配乐"选自歌剧《特拉维亚塔》[2]，这个歌剧是从这个剧本的传奇故事改编的。我们都没有读过这个剧本，不知道写的什么——虽然我似乎记得曾经听说过那是一出能使伟大的女演员

① 《瑞普·凡·温克尔》，根据美国作家华盛顿·欧文的同名小说改编的戏。

② 《特拉维亚塔》，根据小仲马原著《茶花女》改编的歌剧。

大显身手的戏。冬天我曾看过詹姆斯·奥尼尔演出的《基度山伯爵》，是我所知道的唯一的一部亚历山大·仲马的著作。我现在看的剧本是他的儿子写的，我预料既是一家人，风格上一定会有相似之处。一对从草原跑进来的长耳朵大野兔对于将要上演的东西也不会比莉娜和我更无知了。

幕布一拉开，我们的心情就激动不已，舞台上闷闷不乐的瓦维厄坐在壁炉前盘问娜宁。很明显，在这场对话中有一种强烈的新鲜气息；我从来没有在戏院里听见过象瓦维厄和玛格丽特① 在朋友们进来前短暂的会面时所作的对话那样生动的台词，照讲舞台上的台词本来应当是如此的。这个开场白引出了我所看到的最精采的尘世的令人陶醉的寻欢作乐场景。以前我没有看到过香槟酒在舞台上打开盖子——其实，我在什么地方都没有看到过。回忆起舞台上那餐晚餐，如今还会使我感到肚子饿。那时候我吃的是学生搭的伙食，看到那场面，使我垂涎三尺，可把我折磨够了。我似乎还记得那些金漆的椅子和桌子（由戴白手套，穿白长袜的听差匆匆忙忙摆好），白得耀眼的桌布和餐巾，闪光的玻璃杯、银碟子，一大盘水果和最红最红的玫瑰花。房间里拥进来一些美貌的女子和浮华的青年人，在一起笑着谈着。男人的装束多多少少是按照写剧本的时代所流行的式样，妇女们却不是这样。我看不出有什么不协调的地方。他们的谈话好象是向人们打开了他们生活着的那个辉煌的世界；每一句话都使人变得更老成更明智，每一句幽默、诙谐的话都扩大了人们的眼界。人们可以体验到奢侈和吃得过饱，不必麻烦地去学习在客厅里双手该做些什么。当所有的人物都同时说起话来，我

① 玛格丽特是《茶花女》一剧中的女主角。这里所说的瓦维厄、娜宁、老杜瓦、布吕丹斯等均是剧中人物。

没有听清他们急促的对话中一些词儿时，我感到很难受。我使劲用我的眼睛和耳朵去捕捉每一声感叹。

扮演玛格丽特的女演员在当时已经算是过时的了，虽然过去很有名。她曾经是代利领导的那个有名的纽约剧团的成员，后来在他的指导下成为了"明星"。据说她是一个无法教育的女人，然而她却有一种天生的粗野的力量，这在那些感情容易受影响，艺术欣赏上不吹毛求疵的人是难以忘却的。她已经老了，容貌也毁了，体格上僵硬得古怪。她行动困难——我想她脚有点瘸——我好象记得有过关于她得了一种脊骨上的毛病的传说。她的阿芒①却是不相称地既年青又苗条，一个英俊的青年，极其茫然不知所措的样子。但那又有什么关系呢？我由衷地相信她有使他神魂颠倒的力量，相信她有令人眼花缭乱的姿色。我相信她年青，热情，不顾一切，幻想破灭，受到判决，发高烧，拼命寻欢作乐。我真想跨过舞台的脚灯，去帮助那个穿着褶边衬衣的细腰身的阿芒去说服她，使她相信人世间依然存在着忠心和虔诚。狂欢到了最高峰的时候，她的突然病倒，她的苍白的脸色，她按在嘴唇上的手帕，当加斯东一直在轻轻地弹着钢琴的时候，她用笑声掩盖的咳嗽声——这一切都使我心痛欲绝。但是最令人心碎的还是下面她同她的情人所作的大段对话中那种玩世不恭的态度。我是绝对不会怀疑她没有信仰的！当那个忠实的可爱的年青人恳求她宽恕的时候——管弦乐队奏起古老的《特拉维亚塔》中的二重奏，"misterioso,misterios' altero!"——她坚持着她看破一切的思想，阿芒和他的花被打发走以后，她不顾一切地同其他的人大跳其舞，幕布降落了。

---

① 阿芒，《茶花女》一剧中的男主角，玛格丽特的情人。

在幕与幕之间，我们没有浪费时间。管弦乐队一直在奏着《特拉维亚塔》里的音乐，那么快乐又那么忧伤，那么纤细又那么迷离恍惚，那么哗众取宠，却又是那么令人心碎。演完第二幕，我离开莉娜，跑到休息室去抽烟，留下她眼泪汪汪地望着天花板出神。

我在那里踱来踱去，庆幸自己没有带一个林肯市的姑娘来，这样的姑娘在等待开幕期间会同我谈青年舞会或军校学生是不是在普拉茨茅斯宿营。莉娜至少是一个女人，而我是一个男子汉。

在玛格丽特和老杜瓦两人的整个一场戏中，莉娜不停地哭着，我坐在那里，毫无办法阻挡那田园诗式爱情章节的结束，担心那个青年人会回来，他那无法形容的幸福，仅仅只是衡量他失败的标尺。

我想没有一个女人对小仲马这个哀怨的女主角在风度、说话的声音和气质上能比我初相识的这位经验丰富的女演员发掘得更深。她把这个人物设想得就象她念台词的风格一样，是既沉重而又毫不妥协的；她在表现这个设想上非常卖力，加强了辅音的发音。她自始至终都是高度悲剧性的，被悔恨吞噬着。她没有一个强调的重音和举动是轻浮的。她说话的声音沉重而深沉："阿——芒！"她会这样开始，仿佛在把他召唤到审判台前。但剧本的台词已经够好的了。她仅仅是把台词说出来。创造人物的是台词，不是她。

玛格丽特和瓦维厄重新进入的那个无情的世界从来没有象第四幕里那天晚上在奥林柏的沙龙里那么华丽夺目和轻浮的了。我记得，有悬挂在天花板上的枝形吊灯、许多穿着号衣的仆人、人们在赌着一堆堆金子的牌桌和一架客人们进场时走下来

的楼梯。当所有其他的人都围着牌桌坐定，年青的杜瓦事先得到了布吕丹斯的警告以后，玛格丽特和瓦维厄一同走下楼来，披着那样的斗篷，拿着那样一把扇子，戴着那样一些珠宝手饰——还有她那张面孔！人只要看上一眼就会知道她是在怎样的心情之下。当阿芒用颤抖的声音说着："喂，诸位请注意，我现在对这个女人什么也不欠了！"把黄金和钞票向那半晕倒的玛格丽特甩过去时，莉娜畏缩在我身边，用双手掩着面孔。

幕拉开，舞台上是卧室的场景。这时候，我没有一根神经不被绞痛着。单只是娜宁就可以使我痛哭。我怜惜地爱着娜宁；还有加斯东，人们对这个好心人是怎样地依恋不舍呵！那新年的礼物不算太过分，如今是任什么也不能算是太过分了。我尽情地哭泣。在那个垂死的女人最后一次倒在她情人的怀抱里时，我胸前口袋里为了风雅而不是为了使用而插着的那条手帕也湿透了。

我们走到戏院门口时，街上因为下了雨而发着光亮。我幸而考虑得周到，把哈林太太送我的有用的毕业礼物带上了，我撑着那把伞把莉娜送回家。和她分别以后，我慢吞吞地走到小镇近郊我住的地方去。院子里紫丁香盛开着。雨后，嫩叶和花的香味一同吹到我脸上，带着苦涩的甜味。我脚步沉重地穿过水洼和滴雨的树，哀悼着玛格丽特·戈蒂耶，仿佛她昨天才死去，我怀着一八四〇年的时代精神叹息着，那年代人们叹息得很多，而这种精神，只有在那一晚上通过一个年老体衰的女演员，越过那么久远的年代和好几种语言，才使我深切地感受到了。思想是一种任何环境都无法阻挡的东西。不论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这个剧本上演时，总象是在仲春四月。

四

我常在那里等待莉娜的那间局促的小客厅我记得多么清楚：在拍卖中买来的、用马尾毛作填料的硬梆梆的家具、长镜子、挂在墙上的时装样片。我只要在那儿坐上一会儿，在我出去以后，一定会发现衣服上粘有线头和五颜六色的绸缎的碎片。莉娜的成功使我难以理解。她并不具有人们在事业上获得成功的那种干劲和独断独行的魄力，然而她却是那么一帆风顺。她，一个乡里姑娘，来到林肯市，除了托马斯太太给她介绍了住在那里的几个表亲外，没有其它的引荐，而她现在已经在给那班"年青而已经成家"的妇女们做服装了。显然她对于她从事的工作有极大的天赋。她懂得，如她自己所说，"人们穿什么样的衣服好看"。她钻研那些时装书永远不会感到厌倦。有时候，晚上我会发现她一个人待在工作室里，把一块缎子披在一个铁丝网的人形架上打褶裥，脸上露出赏心乐意的表情。我不得不想到莉娜那些确确实实衣不蔽体的岁月同她现在这种给人们打扮的孜孜不疲的兴趣是有一些关系的。她的顾客说莉娜做出来的东西"有样子"，不计较她习惯上的不精确。我发现她从来没有在她答应交货的时间里做完一件东西，而且经常在材料上花的钱超出顾客当初预定的。有一次，我在六点钟的时候到了那里，莉娜正引着一位烦躁不安的母亲和她的长得太快的笨头笨脑的女儿出来。那妇人拦住她，抱歉地说："林加德小姐，你要设法给我不超出五十元，行吗？你看，她个子大，实际上还不到上花钱多的裁缝那里去做衣服的年纪，不过我知道你会比旁的裁缝给她做得更称心。"

"哎，那没问题，赫隆太太。我想我会做得使你满意的。"莉娜和和气气地说。

我看她对顾客的态度很好，我感到惊讶，不知道她是从哪里学来的这样克制自己。

有时候，上午的课上完以后，我在热闹街上碰到莉娜，穿一身天鹅绒的衣服，戴一顶黑色的小帽，脸上利利索索戴着一块面纱，样子象春天的早晨一样清新。她可能拿着一束黄水仙或风信子回家。当我们走过糖果店的时候，她的脚步迟疑起来，有点舍不得离开。"不要让我进去，"她自言自语道。"如果能够的话，就让我过去吧。"她非常喜欢吃糖食，但又害怕长得太胖。

我们星期天常在莉娜家一起愉快地吃早餐。在她那间长工作室后面有一个凸出墙外的窗户，凸出部分大得足够放一把长靠椅和一张阅览桌。把隔开有裁衣桌、铁丝网女人模型架以及挂在墙上的服装样片的长房间的帷幕拉上，我们就在这个隐蔽的地方吃早饭。阳光倾注进来，使桌上的东西发光、闪烁，酒精灯的火焰完全看不见了。莉娜那只名叫"王太子"的黑卷毛习水性的垂耳狗同我们一起吃早饭。它坐在长靠椅上她的身边，一直表现得很好，直到对面那个波兰提琴教师开始练琴，这时候王太子会咆哮起来，厌恶地使劲嗅着空气。莉娜的房东，老罗利上校把这只狗送给了她，开初她一点也不喜欢。她已经在照料畜生上浪费了太多的生命，以致对畜生不会有多大的感情。可是王太子是一只懂事的畜生，她慢慢地喜欢起它来。早饭后，我让它做功课：装死狗，握手，象兵士一样直立起来。我们常常把我的军帽戴在它头上——我在大学里得受军事训练——并拿一支码尺给他，让他用一条前腿抓着。他那一本正经的样子，使我们笑得不可开交。

莉娜的谈话总是使我感到有趣。安东妮亚从来不象她的同伴们那样谈天。即使她已经学会了流畅地讲英语，她的语言中仍然有一种冲口而出的外国味道。可是莉娜学会了她在托马斯太太服装店里听到的所有通俗的表达方式。那些客套的词儿（那是小城镇繁文缛礼的菁华）以及无聊的陈词滥调（几乎都是起源于虚伪），从莉娜的嘴里，用温柔的声音，带着爱抚的抑扬顿挫和调皮的天真烂漫说出来，显得非常有味，非常迷人。再没有比听莉娜说话更有趣的了，她象大自然本身一样朴实，她把腿叫做"脚杆子"或把住宅叫做"家屋"。

我们常在那阳光灿烂的一角喝咖啡，喝很长的时间。莉娜再没有象早晨那么漂亮的了，每天早晨，她同宇宙万物一同醒来，生气勃勃，那时她的眼睛颜色更深一些，就象蓝色的花朵，初开时颜色最蓝。我可以在整个礼拜天早上坐在那里懒懒散散的，只是望着她。奥尔·本森的行为如今对我来说已不是不可思议的事了。

"奥尔从来没有什么恶意。"有一次她说。"别人用不着无事生非。他只不过是喜欢过来坐在干河沟边，忘记他的坏运气。我喜欢他来。当你在外头整天同牛在一起的时候，任何同伴来都是受欢迎的。"

"可是他不是老是闷闷不乐的吗？"我问道。"人家说他一句话也不讲。"

"他其实还是讲话的，用挪威话讲。他曾经在一只英国船上当过水手，看见过很多稀奇古怪的地方。他身上刺有出色的花纹。我们常常坐在那里几个钟头望着这些刺的花纹；在那旷野里实在没有什么东西可看。他象一本图画书。他的一条手膀上刺着一个姑娘站在一座小屋前，另一条手膀上刺着一只船和一

个红头发的姑娘。那小屋有围墙、大门，应有尽有，她在等待她的情郎。他这手膀再往上去，刺着她的水手哥回来了，在吻她。他把这称做‘水手归来’。”

我承认象奥尔那样家里有着那么个丑八怪的人，间或喜欢去瞧瞧漂亮的姑娘，是不足为奇的。

“你晓得吧，”莉娜对我推心置腹地说，“他娶玛丽是因为他认为她意志坚强，可以使他规规矩矩。他在岸上的时候从来不曾规矩过。他最后一次在利物浦登岸是他外出航行了两年以后。一天早晨，他拿到了工资，第二天早晨他就一个子儿也不剩了，他的手表和罗盘针也没有了。他和几个女人鬼混，她们把什么都拿走了。他搭上一只小客轮，在那船上做工才来到这个国家。玛丽是那条客轮上的服务员，一路上想方设法要使他转变。他想她正是那个能使他改邪归正的人。可怜的奥尔！他经常从城里带糖果给我吃，藏在他的饲料袋里。一个姑娘家向他要随便什么东西，他都无法拒绝。只要他能够，他早就把他身上的花纹都送给别人了。对他，我是感到最难过的。”

假如我偶尔同莉娜在一起度过晚上的时间，而且待得很晚，过道对面那位波兰提琴教师总要走出来看着我下楼，含含糊糊说些恐吓人的话，这些话听起来很容易使人同他吵起架来。莉娜有一次曾对他说她喜欢听他练琴，所以他总是让门敞开，看谁在来来往往。

因为她的缘故，这个波兰人和莉娜的房东之间态度冷淡。老罗利上校是从肯塔基到林肯市来的。在不动产已经涨了价的时候，他把一笔承继来的遗产投资做不动产生意。现在他日复一日地坐在他罗利街区的公司里，想要弄明白他的钱到哪里去了，以及他怎么才能弄点回来。他是一个单身汉，在这个变化莫测

的西部城市他也很少找到意气相投的友情。他对莉娜的美貌和文雅风度很有好感。他说她说话的声音使他想起南方人的声音，他尽可能找机会来听。那年春天他给她的房间油漆一新，并重新裱糊了墙壁，把以前的房客感到相当满意的铁皮浴缸换了一只磁浴缸。进行这些修理工作时，这位老先生时常顺便进来征求莉娜的意见。她兴趣盎然地告诉我，奥定斯基，那位波兰人如何在一天晚上来到她的房门口，说如果房东的关心使她感到烦恼的话，他马上就叫它停止。

"我真不知该对他怎么办，"她摇摇头，说，"他一直有点疯疯癫癫的。我不希望他对那位好老人家说什么粗鲁的话。上校是有点罗里罗嗦，但我想他是由于寂寞的缘故。我认为他对奥定斯基也不怎么喜欢。有一次他说，如果我对我的邻居有什么不满的话，不必迟疑，说出来好了。"

有一个礼拜六的晚上，我同莉娜正在一起吃晚饭，听到有人敲她营业室的门，原来是那位波兰人，他站在那里，没穿外衣，穿着一件着礼服时穿的带硬领的白衬衫。王太子伏在脚爪上准备扑过去，并象猛犬似的嗥叫起来，这时候，来访者道声歉说，他象这样打扮不好走进来，他请求莉娜借给他几枚小别针。

"哎，你应当进来，奥定斯基先生，让我看看是怎么回事儿。"她等他进来后把门带上。"吉姆，你让王太子规矩点好吗？"

我敲着王太子的鼻子，奥定斯基解释说他已经很久没有穿这套礼服了，今天晚上，他要去一个音乐会上演奏，他的背心却从背上裂开了缝，他想可以先用别针别拢，以后再去找裁缝。

莉娜抓住他的手肘，把他转了一圈。当她看到缎子上的长裂缝时大笑起来。"你怎么也别不拢了，奥定斯基先生。你把背心折着放得太久，折缝地方的料子全损坏了。脱下来。我可以

用一块新缎子给你衬补在里面，只要十分钟。"她拿着背心走进工作间，让我留下来同那个波兰人面对面，他此刻靠门站着，象个木头人。他交叠着双臂，用他那双容易激动的、斜视的棕色眼睛盯着我望。他的脑袋的形状象一粒巧克力糖，在尖尖的头顶四周长满了干燥的麦秸色的头发。过去我走过他的身边时，他总是对我抱怨几句，现在他同我说起话来，使我感到很意外。

"林加德小姐，"他傲慢地说，"是我最最、最最尊敬的一位年青女子。"

"我也如此。"我冷冷地说。

他对我说的话不加注意，只是紧抱着双臂站在那里，在袖子上练起快速指法来。

"心地和善，"他眼睛盯着天花板，继续说下去，"多情善感，在这样一个地方是不会被人理解的。最高贵的品质被人嘲笑。大学堂里那些嘻嘻哈哈的小伙子，愚昧无知，自高自大，他们懂得什么叫风雅！"

我抑制着不改变面容，努力一本正经地说。

"假如你是指的我，奥定斯基先生，我同林加德小姐已经认识很久了，我想我能赏识她的好意。我们从同一个镇上来，我们是在一起长大的。"

他那凝视的目光缓慢地从天花板移下来，盯在我身上。"能让我了解一下，你关心这位年轻女子的利益吗？你不想使她受到污损吗？"

"这是一个我们在这里不大用的词儿，奥定斯基先生。一个自谋生计的女孩儿可以邀请一个大学生来吃晚饭，没有人说闲话。我们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那么，我对你作了错误的判断，请你原谅，"——他庄严地

鞠了一个躬。“林加德小姐，”他继续说，“有一颗绝对可靠的心。她还没有学到生活艰辛的一课。至于你和我，noblesse oblige（负有义务的上等人），”——他仔细地注视着我。

莉娜拿着背心回转来。“你出去的时候让我们看一看，奥定斯基先生。我还没看见过你穿大礼服呢。”她一面给他开门一面说。

几分钟后，他拿着他的小提琴盒子重新出现——一条厚重的围巾围在他的脖子上，他那瘦骨嶙峋的手上戴了双厚羊毛手套。莉娜对他说了些鼓励的话。他出去时带着那样一副俨乎其然的职业音乐家的神气，我们一关上门就忍不住大笑起来。“可怜的人儿，”莉娜宽厚地说，“他把什么都看得那么认真。”

打那以后，奥定斯基同我友好起来，表现得好象我们之间有着深切的理解。他写了一篇措词激烈的文章，攻击那个城市的音乐欣赏趣味，要求我给他帮个大忙，把这篇文章送交晨报编辑。如果那个编辑拒绝发表，我就该对他说，他要“亲自”对奥定斯基负责。他宣布他决不收回一个字，他准备丧失他所有的学生。尽管文章发表后没有一个人向他提起过，——文章印刷上错误百出，他认为这是故意搞的鬼，——他还是因深信林肯市的公民已经温顺地接受了“粗俗的野蛮人”这个形容词，而感到可以聊以自慰。“你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吧，”他对我说，“没有骑士精神，便没有 amour-propre（高尚的爱情）。”如今每当我在他巡回教学回来碰到他，我觉得他比以前更傲然地仰起头来，更有自信地跨着大步走上前面走廊的台阶和拉门铃。他对莉娜说，他永远不会忘记，当他“遭到炮轰”的时候，我是如何支持了他。

自然，我在这一段时间完全是吊儿郎当的了。莉娜已把我严肃认真的心绪破坏。我对上课不感兴趣。我同莉娜和王太子

玩耍，我同那位波兰人一起玩儿，我同上校那个老头儿乘轻便马车兜风，他对我抱有一种幻想，老是同我谈起莉娜和他年青时熟悉的那些“大美人儿”。我们三个都爱上了莉娜。

六月一号以前，盖斯顿·克莱里克被哈佛大学聘为讲师，他接受了这个聘请。他建议我随后在秋季到他那里去，在哈佛念完我的课程。他已经发现了有关莉娜的事——不是从我这里——很严肃地同我谈过话。

“你现在在这里什么事也不会干了。你应当要么离开学校去工作，要么换个大学，重新认认真真开始。只要你还是同这个美貌的挪威姑娘到处玩儿，你就不会恢复原来的样子了。是呀，我在戏院里看见过她和你在一起。她长得非常漂亮，据我看，她是完全没有责任的。”

克莱里克写信给我祖父，说他想带我到东部去。使我感到惊讶的是，祖父回信说，如果我想去就可以去。信到的那天我是又喜又愁。我整个晚上待在我的房间里，把事情仔仔细细想了一下。我甚至于要自己相信我在妨碍着莉娜——高尚一点大有必要！——如果她没有我同她一起玩，她大概会结婚，使她的前途确定下来。

第二天晚上我去拜访莉娜。我发现她在凸窗那里的长靠椅上撑起身子，一只脚上穿着大拖鞋。她雇到工作间来做事的一个笨手笨脚的俄国小姑娘，曾失手把熨斗掉在莉娜的脚趾上。她身边的桌子上放着一篮初夏早开的鲜花，这是那个波兰人听到她出了事故后送来的。他总是想方设法打听到莉娜住的那套房间里发生了什么事。

莉娜对我讲起她的一个顾客的一段有趣的闲话，我打断她，提起那只花篮。

"这个老家伙有一天会向你求婚的，莉娜。"

"哎，他已经——时常！"她低声抱怨道。

"怎么！ 在你已经拒绝了他以后？"

"他才不在乎那个。似乎只要提起这个话题他就高兴。老头儿都是这个样子，是吧。想着他们是在同某个人谈爱，他们就感到自己了不起。"

"只要你同意，上校马上就会同你结婚的。我希望你不要嫁个老家伙；甚至很阔的老家伙也不要嫁。"

莉娜移动了一下她的枕头，抬头吃惊地望着我。

"啊呀，我什么人也不嫁。你难道还不知道吗？"

"废话，莉娜。那是女孩儿家说的话，可你知道得很清楚。当然罗，象你这样美貌的姑娘总是要嫁人的。"

她摇摇头："我就不。"

"可你为什么不嫁？ 你为什么要这样说？"我一个劲儿地问。

莉娜哈哈大笑。

"这个嘛，主要是因为我不想要一个丈夫。男人做做朋友倒不错，可是你一旦嫁给了他们，他们就变成脾气古怪的老阿爹了，甚至态度野蛮。他们告诉你什么是贤慧，什么是愚蠢的，要你一天到晚守在家里。我宁愿做我喜欢做的蠢事，对谁也不买帐。"

"可你会感到孤独的。你会对这种生活感到厌倦，你会想要一个家庭。"

"我才不呢。我喜欢孤独。我到托马斯太太家去帮工时还只有十九岁，可在那以前我还没有睡过一夜床上不是挤着三个人的。我没有一分钟自己支配的时候，除掉出去在外面放牛。"

平素，莉娜一谈到她在农村的生活时，往往只用一句幽默或

温和的冷讽热嘲的评语，就带过去了。可是今天夜晚，她的脑筋似乎一直在考虑早年那些生活。她对我说，她已记不起她还是个很小的孩子时，曾有过哪个时候不要吃力地拉扯着一个沉重的婴孩到处跑，不要帮着给婴孩洗脸洗手，尽力使他们皲裂的小手和小面孔保持清洁。她记忆中的家，总是一个有太多小孩子，有一个性情古怪的男人，还有一大堆活儿堆在一个有病的女人周围的地方。

"那不是妈妈的过错。她要是能做到，她是会让我们过得舒服的。可对一个女孩子来说，那简直不是人过的生活！我开始看牛和挤牛奶，以后永远也去不掉牛的骚气。我只有那么几件里衣，我把它们收藏在一只饼干盒子里。礼拜六夜晚，要等到全家的人都上了床，我才能够洗一个澡，如果我不太累的话。我可以打两个来回到风车那里去提了水来，在灶上烧水的锅子里烧热。一边热着水，我从地窖里拿出洗衣盆来，然后在厨房里洗个澡。那时，我才可以穿上一件干净的睡衣，去同另外两个弟妹睡在一张床上，那两个很可能是没有洗澡的，除非我给他们洗。你能对我说什么家庭生活呢？我已经受够了。"

"可家庭并不都象这个样子，"我反驳说。

"也差不多。总是要受一个人的支配。你有什么心事呢，吉姆？你害怕有一天我会想要你娶我吗？"

于是我告诉她我就要走了。

"什么使你想起要走的，吉姆？我难道对你还不好吗？"

"你对我实在是好透了，莉娜，"我脱口而出。"我没有什么更高的要求。我同你在一起，永远也不会有更高的要求。如果我留在这里，我怎么也定不下心来刻苦学习。你是知道这点的。"

我在她身边坐下，坐在那里望着地板。我似乎把我要离开

的理由统统忘记光了。

莉娜挨到我身边来，她声音里那种有点伤过我心的吞吞吐吐味道，当她再度说话时已不存在了。

“我不该开这个头的，不是吗?”她低声抱怨道。“我第一次跑去看你就不该去。可是我确实想去。我想我对你一直有点痴心。我也不知道最初是怎么想到这一点的，可能全是因为安东妮亚，她老是对我说，我不该同你胡闹。不过，我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理睬你，不是吗?”

对于她所爱的人，她是个温柔可爱的小东西，这个莉娜·林加德!

终于她以她那温柔、缓慢、克制的一吻送走了我。

“我那次去看你，你不觉得遗憾吗?”她悄悄地说。“那好象是很自然的。过去我常想我希望成为你的第一个情人。你是那么个有趣的娃娃!”

她总是这样吻别一个人，仿佛她是在既伤心又懂事地与他永远诀别。

在我离开林肯市以前，我们曾多次告别，可她从来没阻挡我或拖我的后腿。“你快要走了，可你还没有走，不是吗?”她常这样说。

我在林肯市的这一章突然结束了。我回家看望我的祖父祖母，在那里待了几个礼拜。随后便去拜访我在弗吉尼亚的亲戚，一直到我在波士顿和克莱里克碰头。那时我十九岁。

第四卷　妇女开拓者的故事

一

离开林肯市两年以后，我在哈佛大学念完了我的专科课程。进入法学院前，我回家过暑假。我到家的那天夜晚，哈林太太、弗朗西丝和萨莉过来向我问好。一切和过去一样。我的祖父祖母样子没有老多少。弗朗西丝·哈林现在已经结了婚，她和她的丈夫经营哈林在黑鹰镇的那桩行业。我们团聚在祖母客厅里的时候，我简直不相信我曾经离开过。然而有一个话题，整个晚上我们都避而不谈。

我同弗朗西丝把哈林太太送到她家大门口后，我们同路走回家时，她简单地说："可怜的安东妮亚的事，你当然是知道的了。"

可怜的安东妮亚！现在人人都会这么说了，我凄然地想着。我回答说，祖母曾经写信说起安东妮亚跑到拉里·多诺万工作的地方去同他结婚；他遗弃了她，现在有了一个娃娃。这就是我所知道的一切。

"他根本没有跟她结婚，"弗朗西丝说。"她回来以后我还见到过她。她住在乡下家里，几乎从来不到镇上来。她有一次曾把娃娃抱进来给妈妈看。我担心她会就这样住下来给安布罗希做一辈子苦力。"

我努力不去想安东妮亚。我对她失望已极。我不能原谅她竟成为别人怜悯的对象，而莉娜·林加德，人们总是预言说她会出毛病，现在却成为林肯市第一流的裁缝师傅，在黑鹰镇很受人尊重。莉娜高兴起来，可以把她的心拿出来，可是她冷静地一心一意发展她的事业，因此有了出头之日。

那时候正流行着这样一股风气，大家谈起莉娜来很宽大，说起蒂妮·索特鲍尔来却很严厉，蒂妮在上一年悄悄地到西边去碰运气。一个刚从西雅图回来的黑鹰镇小伙子带来消息，说蒂妮并不是象她让人们猜想的那样到太平洋沿岸去冒险，而是有一定的计划。一个经常到加德纳太太的旅馆里来落脚的流动推销商人，在西雅图海边地区有闲置无用的产业，曾经要蒂妮在他的一栋空着的房子里开办企业。她如今正在经营着一家水手寄宿舍。人人都说，这会使蒂妮完蛋的。即使在开办的时候是个正正派派的地方，她也不能使它继续维持原样；所有水手们的寄宿舍都是一个样子。

当我想着这个的时候，我发现，我对蒂妮从来没有象对其他姑娘们那么熟悉。我记得她穿着高跟鞋在餐厅里活泼轻快地走来走去，端着一大托盘的碟子，对那些打扮得漂漂亮亮的男旅客俏皮地看上一眼，而对那些外表寒伧的则用轻视的眼光看——他们对她害怕极了，以致不敢开口要两种不同的馅儿饼。现在我突然想起，那些水手大概也会怕蒂妮。当我们坐在弗朗西丝·哈林家前面走廊上谈论她的时候，假如我们能知道她的未来当真是什么样子，我们会感到多么吃惊呀！在黑鹰镇一块长大的姑娘和小伙子当中，蒂妮·索特鲍尔过的是最冒险的生活，也是获得了最稳固的世俗的成就的。

蒂妮实际上的遭遇是这样的：正当她在西雅图开办寄宿舍

的时候，阿拉斯加发现了金子。矿工和水手从北方回来，带来了奇妙的故事和一袋袋的金子。蒂妮看见了这些金子并在手里掂着重量。谁也没有想到的她潜伏着的胆量突然苏醒了，她居然卖掉了寄宿舍，同着一个木匠，并说服了他的妻子一路同行，出发到圈城去。他们在一个暴风雪的日子到达斯卡圭，坐狗拉的雪橇过了基尔古特隘口，然后乘平底船在育空河上飞速航行。他们到达圈城的那天，正好有几个美洲印地安人到移民区来，带来消息说河上游老远在一条名叫克朗达克川的地方，发现了一个蕴藏丰富的金矿。两天以后，蒂妮和她的朋友们，差不多圈城其他所有的人，都乘冬季冰冻以前最后一班溯育空河而上的汽轮到克朗达克川产金地去了。那一船人建立了道森城。几个礼拜之内，就有一千五百个无家可归的人在那里安营扎寨。蒂妮和木匠的妻子在帐篷里开始给他们做饭。矿工们给了她一块架屋的空地，那个木匠用木材给她建了一座旅馆。有时她在那里要给一百五十个人开餐。矿工们穿着雪鞋从他们请求到的金砂矿产地走二十哩路来向她买新鲜面包，用黄金付帐。

那年冬天，蒂妮旅馆里住着一位瑞典人，一天夜里他在暴风雪中寻路回他的小木屋，他的两条腿冻坏了。这个可怜的人儿认为能被一个女人照料着，是天大的好运气，而且这个女人讲的是他本国的话。人家对他说他必须做截肢手术，他说他不指望治好活下去了；在这个艰难的人世间一个工人没有了脚怎么办？他真的在动手术的时候死去了，但这以前他已经把他在洪克川的产金土地立契转让给了蒂妮·索特鲍尔。蒂妮卖掉了她的旅馆，把一半的钱投资到道森的地产上，另外一半用来发展产金地的淘金事业。她跑到旷野去住在产金地。她从失去信心的矿工那里买进了其他的产金的土地，交换或出卖，做转手买卖赚

佣金。

在克朗达克川住了将近十年，蒂妮回来了，带回一笔很可观的财产，在旧金山住下来。一九〇八年我在盐湖城碰到她。她成了一个瘦瘦的、面孔刻板的女人，穿得非常讲究，但态度很冷淡。奇怪得很，她使我想起很多年以前她在黑鹰镇帮过工的加德纳太太。蒂妮对我说了她在黄金产地遇到的一些九死一生的情况，可是现在这些危险引起的紧张感都过去了。她坦率地说，如今，除了金钱，她对什么都不那么感兴趣了。只有两个人，她谈起的时候动了点感情，一个是给了她产金土地的瑞典人约翰生，另一个是莉娜·林加德。她已经把莉娜劝说到旧金山来，在那里开店营业了。

"林肯市不是她待的地方，"蒂妮评说道。"在那样一个一点点大的城市里，莉娜总是有人要说她的闲话的。弗利斯科[①]对她正合适。她的生意好极了。啊哈，她还是那个老样子！她随随便便，可是她头脑冷静。我认识的人当中只有她一点也不显得老。有她在那儿，对我才好呢；有那么一个象她那样会欣赏事物的人在身边。她监视着我，不让我穿得寒伧。她认为我需要一件新衣服时，她就做一件送到家里来——附上一张相当长的帐单，一点不假。"

蒂妮走路时脚有点跛。那是洪克区产金地向它的所有者索取的高昂代价。蒂妮曾象约翰生一样陷在气候突如其来的变化中。她那双过去经常穿着尖头便鞋和条子花纹长袜，在黑鹰镇轻快地走来走去的漂亮的小脚，有一只丢掉了三个脚趾。蒂妮在提起这个脚趾残缺的事件时漫不经心——似乎对此毫不在意。

---

① 圣弗兰西斯科（即旧金山）的简称。

她对自己的成功很满意，但并不得意洋洋。她象一个对事物发生兴趣的才能已经耗尽了的人。

二

那年夏天我回家不久就劝我的祖父祖母去照张相片，一天早晨我到照相馆去商量怎么照法，在等照相师傅从冲洗室出来这段时间，我走来走去，想在他墙上挂的照片中看看有没有熟人：穿着毕业典礼服装的女孩子，农村的新郎新娘手拉着手，三代同堂的合家欢。我注意到在一个沉重的镜框里有一张农舍的大厅里常见的那种沉闷的“放大照片”，照的是一个穿短衫的圆眼睛婴儿。照相师傅走出来，向我很不自然地笑了一声，表示歉意。

“那是东妮·雪默尔达的娃娃。你还记得她吧；她过去常被叫做哈林家的东妮。真糟透了！不过她还为这个娃娃感到得意呢；她不同意相片用便宜的镜框。我想她的哥哥礼拜六会来取走。”

我离开照相馆，感到一定要再见安东妮亚一面。换了另外一个姑娘，会把婴儿藏起来不让人家看见，可是东妮，当然，非要把婴儿的照片放在镀金的大镜框里挂在镇上的照相馆里展览不可。多么象她的性格！我能原谅她，我对自己说，只要她不把自己抛弃在这样一个不值钱的家伙身上。

拉里·多诺万是个客车列车员，是那种铁路员工中的贵族之一，这种人总是害怕有人会要他去推开一个车窗，如果人家来恳求他做这种卑下的伺候人的事，他会默默地指一指呼唤服务员的按钮。拉里甚至在街上也摆出这种超然的官架子，那里并

没有车窗来损害他的尊严。每当他跟的那班火车到达终点时，他无所谓地同旅客们一道下火车，头上戴着上街戴的帽子，把列车员的制服帽子放在一只鳄鱼皮的手提袋里，立即走进车站，把衣服换掉。对他最关紧要的是绝对不要让人家看见他穿着蓝制服裤子从他值班的火车里出来。他对于男人一般都是冷淡、疏远的，但对于所有的女人，他有一种沉默而庄重的亲切态度，特殊的握手姿势，加上意味深长仿佛在沉思的一瞥。他把无论是结了婚的或是单身的女人都当作他的心腹；带着她们在月光下来回散步，对她们诉说，他没有进入铁道营业部门是个多大的错误，他要是来担任丹佛客运总管的话，比起现在带着这个头衔的横行霸道的那一位合适得多。他的这种怀才不遇成了拉里与他的情人们共同享受的带着温情的秘密。他总是能使一颗痴情的心为此而痛苦。

那天早晨当我走近家门时，看见哈林太太在外面她的院子里，给她的山梨树松土。那年夏天遭干旱，如今她没有男孩来帮她的忙了。查利离开家，在他那艘正在加勒比海某地巡逻的战舰上。我在门口转身走了进去——在先前那些日子里，我是怀着一种愉快的心情打开和关上这扇大门的——现在一摸到这扇门，我就感到喜欢。我从哈林太太手里夺过铲子，我在树周松土，她就在台阶上坐下来，谈起在树枝上筑了巢的那一窝黄鹂。

"哈林太太，"过了一会儿我说，"我希望确切地知道安东妮亚的婚事是怎么会吹了的。"

"你为什么不去看看你爷爷的房客斯戴文斯寡妇？她比谁都知道得清楚。她帮助安东妮亚准备结婚的东西，安东妮亚回来的时候她也在那里。生娃娃的时候是她在招呼安东妮亚。她可以告诉你一切。再说，斯戴文斯寡妇是个健谈的人，她的记忆

力又好得惊人。

三

八月初一或初二，我搞了一匹马和一辆轻便马车，出发到高地乡村去拜访斯戴文斯寡妇。小麦刚收割下来，沿着地平线，这里那里，我可以看到蒸汽打麦机一蓬蓬的黑烟。过去的草地如今正在不断地开垦成一块块的麦田和玉米地，红色的牧草正在消失，整个乡村的面貌在起着变化。从前是草根泥老屋的地方，现在修起了木头房子、小小的果园和红色的大牲口棚；这一切意味着快活的孩子、心满意足的妇女以及眼看着他们的生活走向幸运结局的男子。多风的春天、炎热的夏天一个接一个，使那块平坦的台地富饶而丰美起来了，人们所作出的全部努力，换来了大片大片连绵不断的出息丰饶的沃土。这种变化在我看来是美而和谐的；仿佛眼看着一个伟大的人或伟大的思想在成长。我熟悉每一棵树、每一道沙坝和崎岖不平的干河沟。我觉得我对这片土地的地形记得清清楚楚，就象记得熟人的脸形似的。

当我驱车走向我们那个破旧的风车时，斯戴文斯寡妇出来迎接我。她黑得象印地安女人，高高的个子，身体非常结实。小时候我总觉得她那五官粗大的头看上去象罗马元老院议员的头。我马上就向她说明了我的来意。

"你在俺们这里过夜吧，吉米？吃了晚饭我再同你谈。我要脑子里不想着干活，谈起来兴致才高。你对于晚餐吃热软饼没有什么成见吧？现如今，有人可有哩。"

我把马牵走时，听到一只公鸡在惊叫。我看了看表，叹口气，现在是三点钟，我知道六点钟我一定会吃到它。

晚饭后斯戴文斯太太同我到楼上那间旧时的起居室里去，她那严肃、沉默的兄弟留在地下室读他的农业报纸。所有的窗户都敞开着。外面夏季皓皓的月色正浓，风车在微风中懒洋洋地转动。女主人把灯放在墙角落里的灯架上，因为热气太大，把它旋小一点。她在她心爱的摇椅上坐下来，把一张小板凳舒舒服服地放在她那双累坏了的脚下。“俺给脚上的老茧害苦了，吉姆；人老啦，”她喜滋滋地叹了口气。她把双手交叉着放在膝头上，仿佛在参加一个会议。

“那么，你是想知道那个亲爱的安东妮亚的情况罗？那你可找对了人。俺照看她就象她是俺的亲闺女一样。

“那年夏天她结婚之前回家来做嫁妆，差不多天天都过来。雪默尔达家里没有缝纫机子，她的东西通通都是在这儿做的。俺教她做抽丝花边，我帮她裁，帮她试衣。她总是坐在这里窗下那架缝纫机子前面，拼命地踩呀，踩呀——她力气可大哩——老是唱些个古怪的波希米亚歌，好象她是天下最快活的人儿。

“‘安东妮亚，’俺常说，‘莫把机子踩得那么快。你那样赶，也不会让日子过得更快。’

“她就笑起来，放慢一点儿，可是过不多久就忘了，又拼命踩呀唱呀。俺不曾见过哪家姑娘准备嫁过去好好过日子，准备嫁妆时干活干得比她更勤快的。哈林太太送给她漂亮的桌布，莉娜·林加德从林肯市给她寄来一些精精致致的东西。俺们把所有的桌布、枕头套和一些个床单都做上了抽丝花边。雪默尔达太太织了一码又一码的花边给她做里衣用。东妮对我说，她多想把家里搞得样样齐全。她连银调羹、银叉都买了收在皮箱里。她总是说好话要哥哥到邮局去。她的那个人确实来信来得勤，从他跟班的火车铁路沿线各个站都寄信来。

“头一桩叫她苦恼的是，他写信说他跑车的路线有改变，他们大概不得不在丹佛安家了，‘我是个乡里姑娘，’她说，‘不知在大城市能不能给他把家务安排得那样好。我本来还指望喂一些鸡，也许还喂上一头奶牛哩。’不过很快她就又高兴起来了。

“最后她得到信要她什么时候动身去。这封信使她惊慌失措；她就是在这间房子里拆开封口，看信的。俺当时怀疑她是因为等着等着，心里有点不踏实了，虽然她一直没把信给俺看。

“接着就有一阵忙着收拾行李。那是在三月间，假如俺记得不错的话，天气阴冷，到处都是泥浆，她把东西运到城里，路上难走极了。这里俺要说一句，安布罗希做得对。他到黑鹰镇去给她买了一套镀银的餐具，装在一只紫天鹅绒的盒子里，这对她的身分来说，已是够好的了。他送给她三百块钱做纪念；俺看到那张支票的。他把她开头几年在外头干活的工资积蓄起来，这样做就是做得对。俺在这间屋子里握着他的手。‘安布罗希，你做得象个男子汉，’我说，‘我见了心里喜欢，孩子。’

“那是个阴湿、寒冷的日子，他驾车把她同她的三只皮箱送到黑鹰镇去搭夜班火车到丹佛——箱笼已先托运走了。他把大车在这里停下，东妮跑来同俺告别。她一把搂住俺，吻俺，为了俺帮她做的种种事情向俺道谢。她快活得又是哭又是笑，红通通的面庞上被雨淋得透湿。

“‘你真是漂亮得哪个男人都配得上，’俺过细看了看她，说。

“她大声笑着，有点疯疯癫癫的样子，悄悄地说了声，‘再见了，亲爱的房子！’就跑出去上了大车。俺料想她的意思不光是指俺，也是指你和你的奶奶，所以俺特别要向你说起。这栋房子过去一直都是她避难的地方。

“好，过了几天俺们收到她一封信，说她已经平安到达丹佛，

他在那里接她。过几天他们就要结婚了。他想设法升了级再结婚，她说。俺不喜欢这样，可没说什么。下个礼拜，于尔卡收到一张明信片，说她'平安、愉快。'打这以后就音讯全无了。一个月过去，雪默尔达老太太开始烦躁不安起来。安布罗希对我阴阳怪气，好象是俺给她挑的人，配的对儿。

"一天夜晚，威廉兄弟走进来，说他从田里回来的路上，碰到一驾从城里来的出租马车，飞快地在西边大路奔过去，前座上赶车的身边有一口大皮箱，后面还有一口。后座上有个女人，裹得严严实实；可是尽管有那些面纱掩盖着，他认为那是安东妮亚·雪默尔达，或安东妮亚·多诺万，她现在姓名该是这样。

"第二天早上俺要俺兄弟赶车送俺过去。俺还能走，只是俺的脚已不象过去那样管用了，俺尽量省点力气。雪默尔达家房子前面的绳子上挂满了洗了的东西，虽然那是一个礼拜的当中，不是浆洗的日子。俺们再走近一点，俺看到那副光景，心直往下沉——俺们花了那么多工夫做的所有那些里衣里裤，都在外头风里摆着荡着哩。于尔卡端着一盆绞干的衣服出来，可她一下子奔回屋里去，好象不情愿见着俺们似的。俺走进去时，安东妮亚正弯腰站在大洗衣盆前，刚刚洗完一大盆。雪默尔达太太在忙自己的活儿，自言自语地骂人。她连眼睛都不抬一下。东妮在围裙上擦擦手，向俺伸过来，瞧着俺，样子既沉着又伤心。当俺去搂抱她的时候，她躲开去。'莫这样，斯戴文斯太太，'她说，'你会让我大哭一通的，我不愿意哭。'

"俺悄悄儿地要她同俺到外头去。俺知道她在她娘面前不能自自在在说话。她同俺一起走了出去，头上没戴帽子，俺们朝园子里走去。

"'我没有结婚，斯戴文斯太太，'她平心静气、自自然然地对

俺说，'我该当要结婚的。'

"'哎呀呀，俺的孩子，'俺说，'你出了什么事儿啦？不要怕对俺说！'

"她在看不见屋子的干河沟边坐了下来。'他从我身边逃跑啦，'她说，'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心里打算过要同我结婚。'

"'你的意思是说他丢掉工作，离开那地方了？'俺说。

"'他根本就没有工作。他已经被开除了；上了落旅客车费的黑名单。这事我先不知道。我还以为他们对他不公平呢。我到那里时他有病。刚从医院出来。他同我住在一起，直到我的钱花光了，后来我才知道当时他根本就不是真的在找工作。后来他竟一去不回来了。我不断地到处找他，车站一个好心人要我不要找了。他说他担心拉里已经走上邪门歪道，不会再回来了。我估计他已经到老墨西哥去了。列车员在那里从本地人身上落下一半的车费，揩公司的油，因此大发横财。他常常谈起那些由此而发迹的人。'

"自然俺要问她，为什么她没有坚持马上照俗礼举行一次简便的婚礼——那样她对他就可以有点约束。可怜的孩子，她双手捧住头，说道：'我就是不知道罗，斯戴文斯太太。我想我大概是因为等了那么久，没有耐心了。我想，只要他看到我对他那么好，他会愿意同我在一起的。'

"吉米，俺在干河沿她的身边坐下，放声大哭起来。俺哭得象个小把戏。俺实在禁不住。俺的心都快碎了。那是一个可爱的暖和的五月天，刮着风，小马驹子在牧场里跳来跳去；可我感到绝望得头都抬不起来。俺的安东妮亚，那么好的一个姑娘，受了羞辱回家来了。而那个莉娜·林加德，一向来坏得你爱怎么说都可以，却出息得那么好，年年夏天回家来，穿的一身绫罗绸缎，

给了她妈妈那么多好处。该夸奖的地方我是要夸奖的，可你知道得很清楚，吉姆·伯丹，那两个姑娘本性上大不相同。遭殃受罪的倒是好的那一个！俺不会安慰她。俺对她那样心平气和感到惊奇。俺们回到屋子里去时，她停下来摸摸她的衣服，看是不是干了，好象还为了洗得白生生的感到得意呢——她说她在丹佛一直住在一座砖砌的大楼里，那里她没有方便的洗东西的设备。

"俺第二次看到安东妮亚，是她在田里锄玉米。那年整个春天和夏天她都在农场当个男帮工那样干活；这似乎是不讲自明的事儿。安布罗希没有另外的帮手。可怜的马雷克因为发痴，早就送到一个教养院里去了。东妮那些漂亮衣服，俺们一件也没再见到过。她把它们收在箱子里不拿出来穿。她平静沉着。大家因为她勤快敬重她，都竭力象没出过什么事儿那样对待她。确实，人家也议论；可她要是装腔拿谱的话，人家议论起来就不同了。她遭了那样的打击，又是那么不声不响的，看来谁也不想再去取笑她了。她从来什么地方也不去。一夏天她都没来看过俺一次。开头有点伤俺的心，后来俺感觉到那是因为这栋屋子叫她回想起太多的事情。俺尽可能上她那儿去，可她从田里回到屋里的时候，也正是俺在这里最忙的时候。她谈论五谷和天气，好象她从来就没有旁的兴趣似的，俺要是晚上去呢，她总是累得要死的样子。牙痛害苦了她；牙齿一个接一个灌脓发烂，一半的时候她的脸是肿的。她不愿到黑鹰镇去找牙医看，因为害怕碰到熟人。安布罗希曾好过一阵，可早就不是那个样儿了，总是阴阳怪气的。有一次俺对他说，他不该让安东妮亚干那么重的活，把她自己拖垮。他说，'你要是让她也这么想的话，你最好是呆在家里。'打那以后，俺就不上那儿去了。

“安东妮亚一直干活干下去，收割完，又打场，不过她不好意思出去帮邻居们打场，象她年纪小、自由自在的时候那样。我不常看到她，直到那年晚秋，她开始在此地北边那块空旷的地方帮安布罗希放牛，一直放到大土拨鼠窝。有时候，她常把牛赶过西边的小丘，在那里，俺就可以跑去同她会面，并同她一道朝北走一小段路。她那一群牛一共有三十头；天遭旱，牧草长得不深，要不然她不会把它们赶那么老远。

“那是一个晴朗的不冷不热的秋天，她喜欢一个人待着。当那些菜牛在吃草的时候，她老是坐在长满草的干河沟岸边，晒上几个钟头太阳。有时，在她没有走得太远的时候，俺悄悄地走过去同她会面。

“‘似乎我也该象莉娜过去那样织织花边或打打毛线，’有一天她说，‘不过我一开始编织，就会朝四处张望，忘了手里的编织了。吉米·伯丹同我在这四近到处玩儿，好象是一会儿以前的事。从这儿高处我可以指出我阿爸经常站着的那块地方。有时候我感到好象我不会活得太久了，所以这个秋天我每天都要尽情地欣赏欣赏。’

“冬天开始以后，她穿一件男人穿的长外套和长统靴子，戴一顶男人戴的阔边毡帽。俺经常看着她来来往往，俺可以看出她的脚步越来越沉重了。十二月里，一天，开始落雪了。下午很晚的时候，俺看到安东妮亚赶着牛过山往家里走。大雪在四周纷飞，她弯腰迎着雪走，俺觉得她看上去比平素更加孤单。‘哎哟哟，’俺自言自语说，‘这个姑娘在外面待得太晚。她还没把牛赶进牛栏天就要黑了。’俺似乎觉察到她曾经感到太痛苦，起不了身来赶牛。

“就在那天夜里，出了那件事。她把牛赶回家，关到牛栏里，

然后进屋，走到厨房后面她的房里，把门关上。就在那里，她没有喊一个人，没有哼一声，在床上躺下来，生下了她的孩子。

“俺正在端晚饭，雪默尔达老太太来了，跑下地下室的楼梯，上气不接下气，尖声惊叫道：

“‘娃娃出世了，娃娃出世了！’她说，‘安布罗希真象个魔鬼！’

“威廉兄弟真是个好性子的人。他在田里累了一整天，刚准备坐下来吃餐热呼呼的晚饭。他一句话没说，就站起身，走到牲口棚去套牲口。他赶着车尽快地把俺们送了过去。俺径直走进屋，开始料理安东妮亚；可她闭上眼睛躺在那里，不理睬俺。老太婆端了一盆温热的水来洗娃娃。俺一下子没注意到她在做什么，随后大声说道：‘雪默尔达太太，别让那块烈性子黄肥皂挨近娃娃。你会让它的小皮肤起泡的。’俺感到很气愤。

“‘斯戴文斯太太，’安东妮亚在床上说，‘请你看看我皮箱上面那一格，你会看到有好肥皂，’这是她讲的第一句话。

“俺给娃娃穿好衣服，抱到外面去给安布罗希看。他在炉子后面嘀嘀咕咕，看也不看它一眼。

“‘你最好把它放到外面雨水桶里去，’他说。”

“‘喏，听着，安布罗希，’俺说，‘不要忘记，这个国家是有条法律的。俺可以作证人证明婴儿出世时又健康又强壮，俺倒要留心看着它会遇到什么事儿。’俺吓唬了他感到很得意。

“好啦，俺想你对婴儿没有多大兴趣，不过安东妮亚过得还不错。她一开头就非常爱他，就好象戴了结婚戒指生的，从来不为他感到丢脸。娃娃现在有一岁零八个月了，没有哪个娃娃得到比他更好的照料。安东妮亚是个天生成的好妈妈。俺真唯愿她能结婚成家，不过俺不知道现在机会还多不多。”

那一夜我就睡在我小时候常睡的那个房间里，夏天的风从窗口吹进来，带来成熟的麦田的香味。我醒着躺在那里，望着月光照射在牲口棚、谷物堆和池塘上，风车在蓝天的背景上画出了那个熟悉的黑影。

四

第二天下午我步行到雪默尔达家去。于尔卡把婴儿抱给我看，对我说安东妮亚在西南边那块田里捆麦子堆麦子。我穿过田野朝那边走去，东妮老远就看见了我。她站在她的麦捆堆旁边，拄着干草杈，看着我走过来。我们就象古老民歌里唱的那些人一样默默地相会，如果不是流着泪。她的热呼呼的手紧紧地握着我的手。

"我想你会来的，吉姆。我听说你昨天夜晚在斯戴文斯家里。我整天都在盼着你。"

她比我过去看到她的任何时候都要瘦一些，看样子正如斯戴文斯太太所说"干活累垮了"，不过在她面容的庄重中有一种新的力量，从她的脸色看起来，她依然健康和热情。依然?哦，我突然之间想到，虽然在她的生活和我的生活中曾经发生过那么多事情，她毕竟还只有二十四岁。

安东妮亚把她的杈子往地上一戳，我们本能地朝着十字路口那块没有翻耕过的地方走去，仿佛那是最适宜于谈心的地方。我们在松垂的铁丝栅栏外面坐下来，那栅栏把雪默尔达先生那一小块地方和人世间其余的地方隔绝。在那里长得很深的红草从来没割过。那红草冬天死去，春天又重新长出来，一直长到又稠又密，象热带的花园草似的。我发现我把什么都告诉了她，我

为什么要决定去学法律，并到纽约我母亲一个亲戚的律师事务所去；关于去年冬天盖斯顿·克莱里克患肺炎去世，以及这事使我的生活发生的变化。她想要知道我朋友的情况，我的生活方式和我最心爱的愿望。

“当然，这就是说你要永远离开我们了，”她叹口气说。“不过那并不是说我将失去你。瞧瞧这儿我的阿爸，他已故世这么多年，然而他对我来说比任何人更实在。他从来没有离开过我的生活。我总是来找他谈心，征求他的意见。我越长大，越熟悉他，对他就理解得越发深了。”

她问我是否习惯于喜欢大城市了。“我在城市里总是感到痛苦。我会寂寞得死去。我喜欢住在每一堆谷物、每一棵树我都熟悉，每一寸土地都是亲切友好的地方。我要生活在这里，死在这里。凯利长老说，每个人来到人世间都有所为，我知道我应该做些什么。我要看到我的小女孩比我幸运。我要照顾好这个小女孩，吉姆。”

我对她说我知道她会这样。“你知道吧，安东妮亚，自从我走了以后，我想起你的时候比想起这里其他任何人更多。我真希望有你做我的情人，或是妻子，或是母亲、姐姐——只要是女人能成为男人的什么都行。你的想法成为我思想的一部分；你影响了我的爱憎，我的趣味，在我不知不觉中影响了我千百次。你实在是我的一部分。”

她把她明亮而信任的眼睛转向我，眼睛里慢慢地涌出了眼泪，“怎么可能会是这样的呢，在你认识了许多人，我又使你大失所望的时候？你看怪不怪，吉姆，人们彼此之间会感到多么珍贵？我真高兴，我们小的时候，我有了你，你有了我。我等不及我的小女孩长大就想把我们过去的生活讲给她听。你怀念过去的时

候，永远会记得我，会吗？我想人人都怀念过去，即使是最幸福的人。”

我们穿过田野向回家的方向走去，太阳落下来，象一个其大无比的金球低垂西天。正当它逗留在那里的时候，月亮从东边升起，象车轮那样大，银灰色上面有玫瑰红的斑纹，薄得象水泡或幻影。有五分钟，也许是十分钟之久，这两个发光体遥遥相对，停歇在世界相反的两端。

在这种奇异的光照中，每一棵小树，每一堆麦捆，每一株向日葵和每一丛千日草，都挺得高高的，把自己突现出来；那田里的土块和犁沟也都轮廓分明。我感到了旧日土地的吸引力——那种黄昏时分来自田野的庄严的魔力。我真希望我能重新做一个小男孩，希望我的道路就在此终止。

我们到了田野的边缘，我们的路就要分开了。我拿起她的双手紧贴在我的胸前，又一次感到这双古铜色的手是多么温暖、有力和善良，并回想起这双手曾为我做过多少好事。我此刻把它们久久地贴在我的心口上。我们四周，天色越来越暗了，我得费劲才能看清她的面孔，这张面孔我要永远铭记在心上；这张最亲密最真实的面孔，将在所有妇女面孔的掠影下面，铭记在我记忆的底层。

“我会回来的，”我在那柔和、逼近的黑暗中诚心诚意地说。

“也许会吧，”——与其说看到，不如说我感觉到她在微笑。“不过，就是你不会再回来了，你也总在这儿，象我阿爸一样。所以我不感到孤独。”

我踏着那条熟悉的道路，一个人走回家去，简直会以为有一个男孩一个女孩，就象过去我们的影子似的，在我身边跑着，大声笑着，在草丛里互相说着悄悄话。

第五卷　库扎克的儿子们

一

我曾对安东妮亚说我会回来的，可是由于生活上的种种事情阻挡着，二十年以后我才实践了我的诺言。我时时听到一些她的消息，在我最后见到她以后不久，她嫁了一个波希米亚青年，安东·杰林纳克的表兄弟；他们很穷困，子女又多。我在国外时，有一次曾跑到波希米亚去，从布拉格给安东妮亚寄了几张她故乡的照片。几个月以后，她来了一封信，告诉我她那许多孩子的名字和年龄，很少提到别的什么；署名"你的老朋友安东妮亚·库扎克"。我在盐湖城碰到蒂妮·索特鲍尔时，她告诉我安东妮亚"日子过得不怎么好"；说她的男人不是个很有魄力的人，她的生活很艰难。也许是懦弱使我很长时间没有去。每年我都要为了业务上的事到西部去几次，我的心里老惦记着有一天要在内布拉斯加停留一下，去看看安东妮亚。可是我总是拖延着，推到下一次旅行再说。我不愿意发现她已经老了，身体衰弱了；我真的害怕是这样。在这多事的二十年的进程中，人们有多少幻想破灭了。我不希望失去早年的那些幻想。有些往事的回忆是逼真的，比重新碰到一次更好。

这要归功于莉娜·林加德，我终于去看望了安东妮亚。两年前的一个夏天，我在旧金山，莉娜和蒂妮两个都在城里。蒂妮住

在她自己的一栋房子里，莉娜的服装店就开设在转弯角上一所公寓里。过了那么多年，能见到这两个女子在一起，我感到很有趣。蒂妮偶尔审查一下莉娜的账目，并给她投资；而莉娜显然在注意着蒂妮，不让她变得太吝啬。“假如世上有什么我受不了的东西，”她当着蒂妮的面对我说，“那就是寒酸相的有钱女人。”蒂妮冷酷地笑笑，向我保证说，莉娜既不会寒酸相也不会发财。“我就是不想，”另外那个得意地赞同说。

莉娜兴致勃勃地把安东妮亚的情况描述了一番，并劝我去看望她。

“你实在应该去，吉姆。那会使她感到非常高兴。不要把蒂妮讲的话放在心上。库扎克没有什么。你会喜欢他的。他不是一个活跃、有手腕的人，可是一个粗俗的人怎么也不会中东妮的意的。东妮有讨人喜欢的孩子们——这时候，我想，恐怕有十个或十一个了。我自己可不想要这么大的一个家庭，不过对东妮来说好象正合适。她会高兴把那些孩子给你看哩。”

在回东部的旅途中，我在内布拉斯加的哈斯丁斯下了车，然后乘一辆相当好的出租马拉的敞篷轻便马车出发去寻找库扎克的农场。中午刚过一会儿，我知道我一定快到目的地了。在我右边顺着一块隆起的土地，我看见一座宽敞的农舍，红色的牲口棚和白蜡树丛，以及通向公路的斜坡前面的养牛场。我拉住马，正在想弄清我是不是该从这里赶车进去，这时，我听见了低低的说话声音。在我前头，路旁的李树丛里，我看见了两个男孩弯腰向着一条死狗。小的那一个，年纪不会超过四岁或五岁，跪在地上，两手交叠着，他那头发剪得很短、没戴帽子的脑袋因为懊恼而向前低垂着。另外那一个站在他身旁，一只手搭在他肩上，正在用一种我已很久没听见的语言安慰他。当我把马停在他

们对面时，年纪较大的那个男孩儿牵着他弟弟的手朝我走过来。他神情也很沉重。显然这是他们一个伤心的下午。

“你们是库扎克太太的孩子吗？”我问。

小的那个没有抬起头来看，他正沉浸在自己的感伤中，可是他哥哥，用一双聪明的灰色眼睛迎着我。“是的，先生。”

“她就住在坡上吗？我是来看望她的。进来，坐车同我一起去。”

他望了他那个满肚子不高兴的小弟弟一眼。“我想我们还是走路去好。可我们会给你把大门打开的。”

我驱车沿侧边的路走去，他们慢悠悠地在后面跟着。当我把马车停在风车前面时，另一个赤脚、卷发的男孩从牲口棚里跑出来给我拴马。他是个漂亮孩子，这个小家伙，雪白的皮肤，长着几点雀斑，红扑扑的脸蛋，一头红发卷得象羊毛，一簇簇地一直长到颈梗上。他双手挥动两下子就把我的几匹马拴好了，我问他妈妈是不是在家，他点点头。当他朝我望上一眼时，他的脸上因一阵突如其来的高兴而露出酒窝来，他轻快地健步如飞向风车塔楼上跑去，这种轻快使我感到有点瞧不起人似的神气。我知道，在我向住屋走去时，他一直在上面盯着我望。

鸭和鹅嘎嘎地叫着一路在我的脚前穿来穿去。白猫在走廊台阶上的黄南瓜中间晒太阳。我透过纱门望进一间大而敞亮，地板擦洗得发白的厨房，我看见一张长桌，成排的木头椅子靠墙放着，一只角里有一只闪光发亮的炉灶。两个女孩儿在洗涤槽里洗碟子，笑着，叽叽呱呱地谈着话，还有一个小女孩，戴着短围兜，坐在矮凳上玩布娃娃。我问起她们的母亲时，一个女孩丢下洗碟子的毛巾，不出声的光脚丫子横过地板，不见了。那个穿着鞋袜、年纪较大的女孩走到门口来请我进去。她是个黑头发、黑

眼睛的健美的姑娘，态度镇静沉着。

"请进来好吗？妈妈马上就来。"

我还没来得及在她端给我坐的椅子上坐下来，奇迹发生了；那是一个平静的时刻，然而却揪心而且比生活中那些热闹兴奋的时候更需要鼓起勇气。安东妮亚走进来，站在我的面前；一个高大强壮、皮肤晒得黑黑的女人，胸部扁平，褐色的卷发带点花白了。自然，这是使人震惊的事。与人们久别重逢，特别是如果他们也象这女人那样历尽人世的沧桑和艰辛，总是会使人感到震惊的。我们站在那里相对而视。那热切地凝望着我的眼睛的的确确是——安东妮亚的眼睛。自从我最后一次深切地探望这双眼睛后，虽然我曾经看过千万张人的面孔，我还没有看见过象这样的眼睛。当我勇敢地面对着她的时候，我觉得变化似乎没有刚才那么明显了，她还是原来的她。正是她，还是那样一身是劲，她的这种性格受了摧残却丝毫没有减退，她瞧着我，用我记得那么清楚的嘶哑而伴着喘息的声音对我说话。

"我男人不在家，先生。有何贵干？"

"你不认识我了吗，安东妮亚？难道我的样子变了那么多？"

她在夕阳下皱起眉头，那夕照使她一头褐色的头发看起来更带红色。突然之间，她眼睛睁得大大的，似乎整个面孔都变宽变大了。她屏住气息，伸出干重活而变粗糙的双手。

"啊呀哈，原来是吉姆！安娜、于尔卡，是吉姆·伯丹！"她刚抓起我的手来，立即显出惊慌的神色。"出了什么事儿？是不是有人去世了？"

我拍拍她的臂膀。

"不，这一次我不是来奔丧的。我在哈斯丁斯下了火车，特地赶车来看看你和你的家人。"

她放下我的手，开始满屋子乱转。“安东、于尔卡、尼娜，你们都在哪里？快，安娜，跑去把男娃们找来。他们出去到什么地方去寻找那只狗了。再喊一声利奥。这个利奥，上哪儿去了！”她把他们从角落弯里拖出来，象母猫带小猫似的把他们带到我跟前来。“你不会就走吧，吉姆？我的大儿子不在家。他同他阿爸一起到威柏去赶场去了。我不会让你走的！你得留下来见见鲁道夫和孩子的阿爸。”她用恳求的眼光瞧着我，兴奋得直喘气。

我对她说还有充分的时间，让她放心，说话之间，外面几个光脚丫的男孩儿溜进厨房，围到她身边来。

“现在，告诉我他们叫什么名字，有多大了。”

她挨个地讲出他们的名字和年纪，有几次把年龄说错了，他们哈哈大笑。当她说到我那个健步如飞登上风车的朋友时，她说，“这是利奥，按年龄来说该比现在要懂事得多。”

他跑过去，用长着卷发的头顽皮地碰撞她，象一只小公羊，可是他说话的声音有点发急了。“你忘记了！你总是忘记我的年纪。讨厌！请告诉他吧，阿妈！”他气得捏紧拳头，急躁地仰望着她。

她用食指盘绕他的黄头毛，然后抽出来，注视着他。“那么，你多大啦？”

“我十二啦，”他气喘吁吁地说，不望着我而望着她；“我十二岁，复活节那天生的！”

她向我点点头。“当真的。他是个复活节娃娃。”

孩子们全都望着我，仿佛预料我听了这话会表示惊异或喜欢。显然他们彼此感到骄傲，也为了他们人数之多而得意。把他们都介绍完毕后，在门口迎接我的那个大女儿安娜，文文静静地把他们赶开，拿来一条白围裙，系在她母亲腰上。

“好啦，阿妈，坐下来同伯丹先生谈谈天。我们轻轻儿地把碟子洗完，不打扰你们。”

安东妮亚环顾四周，心里很乱的样子。“好的，孩子，可我们为什么不让他到客厅里去坐，我们现在有了一间接待客人的很好的客厅了。”

女儿纵声大笑，从我头上取下我的帽子。“你们就在这儿谈吧，阿妈，你们要是在这儿谈天，我和于尔卡都可以听听。你等一下再让他参观客厅吧。”她朝我笑笑，又回去同她妹妹一起洗碟子。那个玩布娃娃的小姑娘在有隔板挡着的后楼梯最下面一级找了个地方，蜷着脚趾坐下来，期待地朝外面望着我们。

“她是尼娜，照着尼娜·哈林取的名字，”安东妮亚解释道。“她那双眼睛象不象尼娜的？我说实在的，吉姆，我爱你们这些孩子差不多象爱我自己的孩子一样。这些孩子对你、查利和萨莉的事全都知道，就好象同你们一道长大的。我都想不起我想要说的话了，你使得我那么激动。再加上我的英语也忘记得差不多了。我现在很少说英语。我告诉孩子们说，我过去说得可好呢。”她说她们在家总是说波希米亚话。小的几个一点英语也不会说——一直要到上了学才学英语。

“我简直不能相信是你，坐在这里，坐在我自己的厨房里。你大概认不出我了，是吗，吉姆？你自己可还是那么年轻。不过男人家是要容易做到一些。我看不出安东比我们结婚的时候老多少。他的一口牙齿还是好好的，我的却掉得剩下不多了。不过我自己觉得我还是象过去一样年轻，还能够干那么多活。唉，我如今不需要那么拚命干活了！阿爸和我，我们有了很多帮手。你有几个了，吉姆？”

当我告诉她我还没有孩子时，她似乎有点尴尬。“哎，那真

糟糕！你也许可以从我的几个坏娃娃中领一个去，怎么样？那个利奥；他是最坏的一个。”她微笑着向我探出身子。“可是我最爱他，”她在我耳边悄悄说。

“阿妈！”两个洗碟子的姑娘带着责备的口气抱怨道。

安东妮亚抬起头来大声笑着。“我实在没办法。你们都知道。也许因为他是复活节生的，我也搞不清。他简直没有一分钟不调皮捣蛋！”

我一面望着她，一面心里在想，那有多大关系——比方说，她的牙齿。我知道很多妇女保有着她所失去的一切，可是她们内心的光彩消逝了。安东妮亚则不管失去多少什么，她生命的火没有失去。她的皮肤，晒得那么黑，那么粗糙，却没有那种仿佛下面的汁已被悄悄地吸干了的松垮垮的样子。

我们在谈天时，他们喊做简的小男孩走进来，在楼梯遮檐下面尼娜身边台阶上坐下。他系了一条滑稽相的柳条布长抱裙，象罩衫似的罩在裤子上，他的头发剃得那么短，简直剃成了头皮发白的光头。他用他那双大而悲哀的灰眼睛向我们凝望着。

“他想对你说说那条狗的情况，阿妈。他们发现狗死了，”安娜走到碗柜那边去，走过我们身边时说。

安东妮亚招手要那个男孩过来。他站在她椅子旁边，把手肘靠在她的膝头上，小小的手指头扭弄着她的围裙带子，一面轻轻地用波希米亚话向她诉说事情的经过，泪水溢出眼眶，沾湿了他的长睫毛。他母亲倾听着，说些安慰他的话，并在耳边悄悄地向他允诺着什么，这使他马上向她破涕一笑。他溜走了，去紧挨着尼娜坐下，用手挡着，悄悄地把他的秘密告诉了尼娜。

安娜做完了事，洗了手，走过来站在她母亲椅子后面。“为什么不带伯丹先生去看看我们藏水果的新地窖呢？”她问道。

我们出发穿过院子，孩子们在后面跟着。男孩们正站在风车旁边，谈着那条狗；有几个见我们来，跑到前面去打开地窖的门。我们走下地窖时，他们全都跟了下去，似乎也象女孩们一样为这个地窖感到得意。

那个在李树丛里给我指路，带着沉思神情的男孩安布罗希要我注意结实的砖墙和水泥地板。"不错，离屋子有一大截路，"他承认道。"不过，你看，冬天我们总有几个轮流跑出来去拿东西的。"

安娜和于尔卡指给我看三只小桶；一只装满莳萝腌的泡菜，一只装满切细的酸菜，一只是一满桶腌西瓜皮。

"你真不会相信，吉姆，要多少东西来给所有这些小家伙吃！"他们的妈妈大声说道。"你应该来看看我们礼拜三和礼拜六烤的面包！难怪他们可怜的阿爸富不起来，他得买多少糖来给我们做蜜饯和果酱。我们有自己的麦子磨面粉——可这样卖出去的就少得多了。"

尼娜、简和一个名叫露西的小女孩，不断羞怯地把放广口玻璃瓶的架子指给我看。她们不说什么，只是朝我看一眼，用指甲在玻璃瓶子上描着里面装的樱桃、草莓和酸苹果的轮廓，试着用一种乐滋滋的表情让我知道这些东西好吃极了。

"把加香料的李子给他看，阿妈。美国人没有这种东西，"大男孩中的一个说。"阿妈用这东西做'可拉契司'①，"他又说。

利奥低声用波希米亚话抛出几句瞧不起人的话。

我转身对着他。"啊哈，你以为我不知道'可拉契司'是什么吧，你搞错了，小伙子。我在你出生的那个复活节前很久就吃到

① 一种波希米亚食品。

过你阿妈做的‘可拉契司’了。”

“利奥，你老是太冒失了，”安布罗希耸耸肩膀批评道。

利奥躲到他妈妈背后，朝我咧着嘴笑。

我们转身离开地窖；安东妮亚和我先走上阶梯，孩子们等待着。我们站在外面谈话，这时，他们才一窝蜂跑上台阶，大的小的，亚麻色头发、金黄色头发、棕色头发的小脑袋，闪闪发亮的光脚杆子；从那黑暗的地窖里向着阳光的一次真正的生命大爆炸。一时之间使我眼花缭乱。

男孩们簇拥着我们到我尚未见到的房屋正面去；在农舍里，不知怎么的，生活上进进出出都是走的后门。屋顶很陡，屋檐比那一大片高高的蜀葵高出不了多少，这些蜀葵如今已经枯黄，结了籽。安东妮亚说，整个七月，房子都给蜀葵遮掩着，我记起波希米亚人向来爱栽蜀葵。前院外面围着一道刺槐树篱，大门前长着两棵银色、树叶象飞蛾样的含羞草属的树。从这里可以俯瞰养牛场和两个长长的饮牛池，还可以看到一大片收割过的土地，他们告诉我说，夏天那儿是裸麦田。

住屋后面稍远，有一片白蜡树林和两个果园：一个是樱桃园，树行之间种着醋栗和红醋栗，还有一个是苹果园，用一道高高的树篱挡开热风。我们走到树篱跟前时，大一点的孩子转回头，可是简、尼娜和露西从一个只有他们知道的洞子里爬了过去，藏在枝桠低矮的桑树丛下面。

我们穿过在高高的牧草中间长起来的苹果园时，安东妮亚不断地停下来向我们讲述这一棵或那一棵苹果树的事迹。“我爱它们，就好比它们是人一样，”她用手摩擦着树皮。“我们刚来的时候，这儿一棵树也没有。一棵一棵全都是我们种的，我们在田里干了一整天活儿以后，还经常提水来浇。安东是个城里人，

他老是泄气。可是在干旱的时节，我再累也得为这些树操心。它们在我心里就象孩子一样。多少个夜晚，等他睡熟以后，我起身走出去，提水来浇灌这些可怜的家伙。现在，你看，我们可得到好处了。我男人以前在佛罗里达州的桔子园里干过活，会嫁接果树。我们这一带没有哪一家的果园果子结得有我们这样好。”

在果园的中间，我们遇到一座葡萄架凉亭，四边安着座位，还有一张晒翘了的木板桌子。三个孩子在那里等着我们。他们不好意思地抬头朝我望望，向他们的妈妈提出什么要求。

“他们要我告诉你，老师们如何每年都在这里举行学校的野餐。这几个没上学，所以他们以为那就是野餐。”

等我把这个凉亭赞美够了，小家伙们跑到一块乱七八糟地长着法国石竹丛的空地，蹲下来，在地上爬来爬去，用一根绳子量着。

“简想要把他的狗埋在这里，”安东妮亚解释道。“我不得不答应他。他有点象尼娜·哈林；你还记得她总是在小事情上耿耿于怀吧？他有些滑稽的想法，象她一样。”

我们坐下来，注视着他们。安东妮亚把手肘靠在桌子上。果园里宁静之极。四周围着三重围墙：铁丝网围栏，然后是刺槐树篱，然后是桑树树篱，这道树篱夏天挡住热风，冬天可以积住起保护作用的雪。树篱是那么高，我们除了上面的青天之外什么也看不见，既看不见牲口棚的屋顶，也看不见风车。午后的太阳透过干枯了的葡萄叶子倾泻到我们身上。果园仿佛注满了阳光，象一只杯子，我们可以闻到树上成熟了的苹果的香味。酸苹果挂在枝头稠密得象一串串念珠，紫红紫红的，外面有一层银色的光彩。一些鸡鸭钻进树篱来，啄食着落在地上的苹果。

公鸭是漂亮的家伙，灰里带红的身体，头上和颈子上覆盖着带彩虹闪光的绿色羽毛，这种羽毛慢慢长得稠密丰满起来，就变成蓝色，象孔雀颈子一般。安东妮亚说，这些公鸭总是使她想起兵士——当她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曾经在家乡看见过这种制服。

“现在还有鹌鹑吗?”我问。我使她回忆起我们搬到镇上以前最后一个夏天，她经常同我一起去打鹌鹑。“你的枪法不错，东妮。你还记不记得，你老是想同查利和我偷偷地跑出去打鸭子?”

“我知道，可我如今怕看见枪了。”她捉起一只公鸭，用手指头弄乱它绿色长外套似的羽毛。“自从我有了孩子以后，我就不想杀死任何东西。要是我去扭断一只老鹅的颈子，我怕会晕倒呢。你看怪不怪，吉姆?”

“我也搞不清。意大利那位年轻的女王曾经对我的一个朋友说过同样的事情。她过去曾是一个了不起的女猎手，可现在她同你感觉到的一样，只是用枪打那些泥巴做的鸽子。”

“那么我可以肯定她是一位好妈妈，”安东妮亚热情地说。

她告诉我，她同她丈夫是在田地便宜，可以用低价买进时，到这个生疏的乡村来的。第一个十年是艰苦奋斗的十年。她丈夫对于农事知道得很少，经常打退堂鼓。“要是我不是那么身强力壮的话，我们是决计捱不过去的。感谢上帝，我一直身体很健康，我总是能帮他在田里干活，直到婴儿临产的时候。我们的孩子互相照应得很好。玛莎，她还是个娃娃的时候你看见过的那个，是我一个大帮手，她把安娜训练得象她一样。我的玛莎现在已经出嫁，自己也有了一个娃娃了。想想看，吉姆!

“不，我从来没泄过气。安东是个好人，而且我爱我的孩子

们，相信他们会有出息。我原本是农村的人。在这里，我绝不会象在城里那样感到寂寞。你记得我过去在镇上时，常常有心里不舒坦的时候，那时候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在这里就不会有这样的事。干点活倒无所谓，只要我不必老是闷在心里发愁。"她用手托着下巴，朝果园望去，那里阳光越来越呈现金黄色了。

"你本不该到镇上去的，东妮，"我疑疑惑惑望着她，说。

她热切地向我转过身来。

"哎，我才高兴我去了呢！要不然我对做饭、管家一窍不通。我在哈林家学到了一些好的习惯，使我能把孩子们抚养好。你觉得他们作为乡下孩子来看，是不是要算有规矩有礼貌的了？要是没有哈林太太对我的教育，我想我会把他们抚养成象野兔子一样。不，我很高兴我有一个学习的机会。不过，谢天谢地，我的女儿们没有一个是不得不出外帮工的。吉姆，我的苦恼是，我总不能相信我所爱的人会有恶意。"

我们谈话之间，安东妮亚要我放心，她可以留我在那里过夜。"我们房子很空。两个男娃睡在干草棚里，一直要睡到天气转冷，其实也没有必要。利奥总是要求要睡到那里去，安布罗希也陪着睡过去照料他。"

我对她说我喜欢同男孩们睡在干草棚里。

"你喜欢怎么就怎么吧。箱子里装满干干净净的毛毯，准备冬天用的。现在我得走了，要不然我的姑娘们要把所有的活都干起来了，我想亲手给你做晚饭呢。"

我们向住屋走去时，碰到安布罗希和安东，提着牛奶桶出发去找奶牛。我参加了他们一伙，利奥隔着一段距离伴随着我们，跑在前头，在一丛紫苑中窜出来突然出现在我们面前，口里喊

着，“我是一只长耳朵大野兔，”或“我是一条大蟒蛇。”

我走在两个大一点的男孩中间——他们是腰板笔挺，身材匀称，头脸漂亮，眼睛明亮的小家伙。他们谈论着他们的学校和新来的教师，告诉我庄稼和收成，他们冬季将喂养多少头菜牛。他们对我态度大方、信得过，好象我是他们家庭的一位老朋友——而且年纪并不太老。我跟他们作伴感到自己也象个男孩子，各种各样的兴趣又复活了。在夕阳下沿着一道有倒刺的铁丝网围栏，向泛红色的池塘走去，看见被牲口啃得短短的牧草地上自己的影子在右边移动，这一切总好象是很自然的事。

“阿妈有没有把你从我们老家寄给她的照片拿给你看？”安布罗希问道。“我们把这些照片装在镜框里，挂在客厅里了。她收到这些照片高兴得要命。我还从来没看到她对什么东西那么喜欢过。”他的声音中带着一种朴素的感激的调子，使我感到我要是能多给她一些高兴的机会多好。

我把手按在他肩膀上。“你们知道吧，我们大家都非常爱你的阿妈。她先前是个美丽的姑娘。”

“哎，我们知道！”他们两人一起说；似乎有点感到意外，我竟认为有必要提起这个。“人人都喜欢她，不是吗？哈林一家，你奶奶，还有所有那些镇上的人。”

“有时候，”我冒昧地说，“男孩子不会想到他们的母亲曾经是年轻而漂亮的。”

“哎，我们知道！”他们又热情地说。“她现在并不很老，”安布罗希补充了一句。“比你老不了多少。”

“好啦，要是你们对她不好，我想我会拿根棍子，把你们统统狠打一顿。要是你们男娃儿不体贴，或是把她看做只是一个照料你们的人，我可不答应。你们要知道，我曾一度深深地爱上了

你们的母亲，我知道世上再找不到象她这样的人。”

男孩们笑起来，好象很高兴又很尴尬。

“她可从来没对我们讲起这个，”安东说。“不过她老是谈到你，谈得很多，谈起你们过去的快活日子。她有你的一张照片，是有一次她从芝加哥报纸上剪下来的，利奥说，当你把马车赶到风车那里时，他就认出你来了。虽然利奥这个人，大家也说不清是怎么的；有时候他就是喜欢显显聪明。”

我们把奶牛牵回到最靠近牲口棚的一只角上，夜将来临时，男娃们挤牛奶。一切如常：夜露中向日葵和紫菀浓郁的味儿、清澈碧蓝的和金黄的天空、太白星、牛奶挤进桶里时扑嗤扑嗤的声音，猪抢食晚餐发出的呼噜呼噜声和尖叫声。我开始感到黄昏时分农家少年的寂寞感：家务杂事永远是一个样子，没有一点变化，人间世界又离得那么遥远。

吃晚饭的时候好大一桌子人：灯光下两排动个不停的脑袋，那么多眼睛兴奋地盯着安东妮亚，她坐在桌子的首位，把菜装在盘子里，开始分给大家。孩子们的坐位是按照一定的体制排列的：一个小的挨着一个大的，大的那个注意着小的那个吃饭的习惯，并注意他是否拿到了吃的东西。安娜和于尔卡时不时离开坐位去装“可拉契司”和牛奶。

晚饭后我们走进客厅，听于尔卡和利奥给我演奏。安东妮亚拿着灯走在前头。椅子不够坐，小一点的孩子便席地而坐。小露西在我耳边悄悄地说他们就会有一块客厅用的地毯了，假如他们的小麦卖到九角的话。利奥瞎忙了一阵才把他的小提琴拿出来。那是雪默尔达老先生的乐器，安东妮亚一直保存着，利奥使用起来还嫌太大。但作为一个自学的少年来说，他拉得很不错了。可怜的于尔卡的努力却没有这样成功。他们演奏的时候，

小尼娜从她的角落里走出来，走到地板当中，开始赤着脚跳起一种漂亮的小舞蹈来，谁也没有去注意她，跳完以后她又溜回去，坐在她的哥哥身边。

安东妮亚用波希米亚话同利奥说话。他皱眉头，使得脸上都起了皱纹。他好象想撅嘴，可是他的努力只是使他脸上与众不同的地方显出酒窝来。他旋着弦钮调了音以后，拉了几只波希米亚曲子，没有风琴伴奏，拉得反而更好些。这个男孩是那样动个不停，以致我以前没有机会好好看一看他的面孔。我最初的印象是不错的；他确实长得象古代罗马传说中半人半羊的农牧之神。他耳朵背后的后脑勺很小；黄褐色羊毛样的头发厚厚地一直长到后颈上。他的眼睛不象其他几个男孩的眼睛那样坦率，两只眼睛分得很开，而且深深地陷下去，金绿色的，仿佛对光特别敏感。他母亲说他受伤比所有其他孩子受的伤加起来的次数还多。他老是在小马驹还没养驯服就想去骑，戏弄公火鸡，想弄明白公牛对于红色能忍受到什么程度，或试试新斧头刀口有多锋利。

演奏会结束后，安东妮亚拿出一大盒照片来：她和安东穿着结婚礼服，手牵着手；她哥哥安布罗希和他的胖老婆，这位胖老婆自己有一个农场，驾驭着她的丈夫，听到这一点我感到很高兴；还有三个波希米亚的玛丽，和她们一大群子女。

“你简直不会相信这些姑娘们如今多么坚定，”安东妮亚议论说。“玛丽·斯伏波达是这个地区最好的制奶油的师傅，而且很会经营。她的孩子们将来大有希望。”

安东妮亚翻着照片时，小库扎克们站在她椅子背后，兴趣盎然地越过她肩膀去看照片。尼娜和简，在比他们高的哥哥姐姐们身边钻来钻去，看不见，便轻轻地端了把椅子来，爬上去，紧紧靠

在一起站着看。一看见熟悉的面孔，那个小男孩就不再怕陌生，高兴得咧开嘴笑。在围绕着安东妮亚的这一群中，我意识到一种肉体的融洽。他们这样那样靠着扶着，不怕互相碰着。他们思量着这些相片，高兴地认出谁是谁来；有些照片他们用钦佩的眼光望着，仿佛他们母亲做姑娘时候的这些人物都曾是出众的人。几个不会说英语的幼小孩子，用他们丰富的本国语言低声互相品评着。

安东妮亚拿出一张莉娜的照片来，那是去年圣诞节从旧金山寄来的。“她看上去是不是还是那个样子？她已经六年没回家来了。”我对她说，是呀，莉娜正是这个样子；一个标标致致的女人，稍微太丰满了一点，戴着一顶太大了一点的帽子，但还是以前那双懒洋洋的眼睛，嘴角上依然可以看出以前那种天真的笑靥。

有一张弗朗西丝·哈林的照片，穿着带盘花钮扣的骑装，这套服装我记得很清楚。“她真出色！”女孩子们咕哝着。大家都同意。可以看出弗朗西丝在他们的家庭传说中是一位女英雄。只有利奥无动于衷。

“这是哈林先生，穿着他那件贵重的皮大衣。他有钱得很，是吗，阿妈？”

“他又不是洛克菲勒，”利奥少爷插嘴说，音调很低，使我想起有一次雪默尔达太太说我祖父“又不是耶稣”的调子。他这种习惯的怀疑态度好象直接从那位老太太遗传来的。

“不要说这些俏皮话，”安布罗希一本正经地说。

利奥向他伸舌头，可是过了一会儿，就对着一张铁版相片格格的傻笑，照片上两个人很不自在地坐着，中间站着个穿着布袋般宽大的衣服，傻乎乎的男孩：杰克、奥托和我！我记得，那是我

到内布拉斯加来的第一个“七月四日”①，我们到黑鹰镇去时照的。我很高兴又看到了杰克咧着嘴笑，看到奥托那凶相的小胡子。库扎克家的小鬼们对他俩的事全都知道。

“是他给外公做的棺材，是吗?”安东问道。

“他们可不是多么好的人吗，吉姆?”安东妮亚眼泪盈眶了。“到如今我还感到惭愧，因为我同杰克吵了那样一大架。我对他莽里莽撞，太不礼貌了，利奥，就象你有时候对待别人那样，那时要是曾经有人教我懂得规矩多好。”

“我们跟你还没完呢，”他们警告我。他们拿出一张我临去大学之前照的照片来给我看：一个高高个子的年轻人，穿着条纹裤子，戴一顶草帽，做出潇洒自在的样子。

“讲给我们听听，伯丹先生，”利奥说，“讲讲你在土拨鼠窝打死的那条响尾蛇。那响尾蛇有多长？有时候阿妈说六尺长，有时候又说是五尺。”

这些孩子同安东妮亚的关系极象很多年前哈林家的孩子们同她的关系。他们似乎同样感到了她内心足以夸耀的东西，盼望她讲故事或给他们想出娱乐的办法，象我们过去那样。

一直到十一点钟，我才终于拿起我的旅行袋和几床毯子，同着男孩们出发到牲口棚那里去。他们的母亲陪我们一起走到门口，我们停留了一会儿，观望着在月光下沉睡着的牛栏和那两口池塘的发白的斜坡，以及在星光闪烁的夜空下连绵起伏的牧场。

男孩们要我在干草棚里自己找个地方，我就在一扇大窗户下面躺下，那窗户天气温暖时敞开着，望出去可以看到星星。安布罗希和利奥蜷缩着身子躺在后面屋檐下的干草床上，格格地

---

① 七月四日是美国独立纪念日。

笑，讲着悄悄话。他们彼此呵着痒痒，在干草里面翻筋斗；后来，他们好象被射中了似的，突然之间静止不动了。在格格的笑和酣睡之间连一分钟的间隔都没有。

我躺在那里久久没有入睡，直到那慢吞吞地爬上天空的月亮经过我的窗口。我在想着安东妮亚和她的孩子们；想着安娜对她的关切、安布罗希庄严的感情、利奥带着妒忌心的动物般的小小的爱心。当他们从地窖里跌跌绊绊走到光亮中来的时刻，那是任何人都会老远地跑来一看的奇观。安东妮亚向来是这样一个人，她在人们心上留下的形象是不会消逝的——只有随着时日的推移而愈加鲜明。在我的记忆中，有着一系列这样的画面，固定在那里，就象人们发蒙的识字课本上那种古老的木刻画；当我们带着我们的响尾蛇胜利归来时，光腿踢着我的小马肚子的安东妮亚；暴风雪中，披着黑披肩，戴着毛皮帽子，站在她父亲坟前的安东妮亚；赶着耕畜沿着黄昏的天际线走过来的安东妮亚。她身体力行太古时代人类的处世态度，这种态度我们由本能认识到是人类共有而且是真实的。我没有想错。她如今已是一个苍老憔悴的女人，不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姑娘了；可是她仍然具有一种能点燃想象力的东西，仍然能以一个眼色或手势使人惊得停止呼吸片刻，这种眼色或手势，把普通事物的意义泄露无遗。她只要站在果园里，手扶着一棵小小的酸苹果树，仰望着那些苹果，就会使你感觉到种植、培育和终于得到收获的好处。她心上一切强有力的东西来自她那曾经那么不疲倦地提供丰富感情的身体。

难怪她的儿子们站在那里高高大大，腰杆笔挺。她是生命的一个丰富的矿藏，就如那太古民族的奠基人一般。

二

早晨醒来时，一溜溜的阳光从窗口照进来，并反射到屋檐下两个男孩睡的地方。利奥已经完全醒了，正在用干草里抽出来的一枝枯金光菊在他哥哥的腿上搔痒痒。安布罗希踢了他一脚，转过身去。我闭上眼睛假装睡着了。利奥仰天躺着，抬起一只脚，开始训练他的脚趾头。他用脚趾夹起干枯的花朵，在阳光中挥动。他这样玩了一阵以后，用一只手肘撑着抬起身子朝我望着，先是小心翼翼地，然后评头品足地在阳光中眨着眼睛。他的表情滑稽可笑；轻率地把我否定了："这个老家伙同别人没有什么不同，他也不晓得我的秘密。"他似乎意识到自己具有比别人更敏锐的鉴赏能力；他敏捷的辨别力使他急躁得毫无耐心作深思熟虑的判断。他总是不加思索便知道自己要干什么。

我在干草堆里穿好衣服后，便在风车那里用冷水洗了脸。当我走进厨房时，早饭已经准备好了，于尔卡正在烤烙饼。三个大一点的男孩一早就到田里去了，利奥和于尔卡将赶车到镇上，去接他们搭午班火车从威伯回来的父亲。

"中午我们吃餐便饭，"安东妮亚说，"鹅烧了晚上吃，那时孩子的阿爸回来了。我的玛莎要是能过来看望你就好了。他们现在有了一辆福特汽车，她似乎没有以前离我那样远了。可是她男人对他的农场着了迷，要把什么都搞得熨熨贴贴的，他除了礼拜天差不多从来不出来。他是个漂亮小伙子，总有一天会富起来的。随便什么事，只要他抓紧干，总会有好结果。他们把娃娃带到这里来，解开包被给我看，他那样子简直象个小王子；玛莎把他照料得真出色。现在我对她离开我这一点，也想得

开了，可是当初，我哭哭啼啼的，就象我在把她放进棺材里去似的。”

厨房里除了安娜就只有我们两个，安娜正在把奶酪倒进搅乳器。她抬头望着我说，“是的，她就是那样。我们真为阿妈感到不好意思，正当玛涉是那么快活，我们其余的人都感到高高兴兴的时候，她却到处哭哭啼啼的，乔对你真算有耐心的了，阿妈。”

安东妮亚点点头，自顾自笑了笑：“我知道这是愚蠢的，但我实在忍不住。我需要她待在这里。她出世以来从没离开过我一夜。假如她还是个娃娃的时候，安东为她找过我的麻烦，或者要我把她丢在我阿妈那里，我是不会嫁给他的。不可能。可他一直很爱她，就象她是他自己亲生的一般。”

“我甚至于不知道玛涉不是我同父同母的姐姐，一直到她同乔订了婚我才知道，”安娜对我说。

半下午的时候，大车载着父亲和大儿子回来了。我正在果园里抽烟，当我走出去迎接他们的时候，安东妮亚从住屋那里跑下来，紧紧地搂抱这两个人，好象他们外出了几个月似的。

“阿爸”，从我看到他的第一眼起，就使我对他发生了兴趣。他的个子还没有他大的几个儿子高，是个身体有点弯曲，身材矮小的人，他的靴子后跟穿得磨损了，一只肩膀高，一只肩膀低。可是他动作敏捷，有一种轻快活泼的神气。他血色很好，显得强壮，一头浓密的黑发，已经有点花白了，翘翘的小胡子，红红的嘴唇。他微笑起来，露出坚实的牙齿，这是他的妻子感到那么值得骄傲的。他看到我的时候，那双活泼而爱嘲笑的眼睛向我透露，他对我知道得一清二楚。他的神情象一个富有幽默感的哲学家，一只肩膀肩起生活的重担，能快活的时候就快活一通。他走上

前来同我相见，向我伸出一只手背晒得发红，长满浓密汗毛的发硬的手。他穿节日穿的外衣，在当时的天气显得很厚很热，一件没有浆过的白衬衣和一条蓝底子上起大白点子，象小男孩子用的那种领带，打成一个飘动的蝴蝶结。库扎克立即讲起他度假的情况来——为了礼貌，他用英语讲。

"阿妈，我真希望你也能看到夜晚街头那位太太在钢丝上跳舞。他们向她打过来一道雪亮的灯光，她在空中飘来飘去，美着呢，象只小鸟儿！他们还有一头象我们家乡那种会跳舞的熊，和两三个人坐的旋转木马，有人坐在里面往上升的大气球，还有那个大轮子，你叫什么来着，鲁道夫？"

"飞利轮①，"鲁道夫用深沉的男中音加入了谈话。他身高六英尺二，有着年轻的铁匠那样的胸脯。"阿妈，昨夜晚我们到酒吧间后面的大厅里去参加大舞会，我同所有的姑娘都跳了舞，阿爸也是这样。我还从来没见到过那么多漂亮姑娘哩。那是一群波希人，准没错。走在街上我们没听到人家说一句英语，除掉那些表演的人外，阿爸，是不是？"

库扎克点点头。"许多人带口信给你，安东妮亚。请原谅，"——他转过来对我说——"我想对她说说这些。"我们向住屋走去的时候，他用他讲得流畅的本国话讲述一些枝枝节节的事情，并转告了带给她的口信，我走得落在后面一点，好奇地想知道，他们之间的关系现在变成什么样子，——或保持着什么样子。两个人相处得似乎很友好，带点兴致勃勃的味道。显然，她是冲击力，他是矫正器。他们上坡的时候，他不断地斜着眼睛望她，看她是不是听懂了他的意思，或者她听了有什么反响。后来

① 飞利轮是一种上面挂着座位的垂直转动的巨轮，一种游戏器具。

我注意到他总是斜着眼睛看人，就象辕马望它的搭挡似的。就连他在厨房里坐在我对面同我谈话，他也会把头朝时钟或炉子转过去一点儿，斜着眼睛望我，但神情坦率、忠厚。这一癖好并不使人感到他奸诈或掩掩饰饰，知道仅仅是象辕马一样，长期养成的习惯。

他带回一张他和鲁道夫合照的铁版照片，给安东妮亚收在其他照片一起，并给孩子们带来几纸袋的糖果。他的妻子把我从丹佛买来的一大盒糖（先一天夜里她没让孩子们碰一下）拿给他看时，他似乎有点懊恼。他把他自己带来的糖果收藏在碗柜里，“以备不时之需吧，”他朝糖果盒子望了一眼，抿着嘴嘻嘻地笑了起来。“我想你一定曾经听说我的家庭可不小哩，”他说。

库扎克在炉灶后面坐下来，以同等的乐趣注视着家里的女性成员和小小孩子。显然，他认为妇女们都很美妙，他认为小孩子都很有味。他曾经在外面同姑娘们跳舞，忘记了他是个老家伙，现在他的子女们使他感到惊讶，所有这些孩子居然都是属于他的，他认为这简直是个笑话。他退避一边以后，几个小一点的孩子溜到他跟前，他不断从口袋里摸出东西来：廉价的洋娃娃、木头雕的小丑、用哨子充气的汽球猪。他招手要名叫简的那个小男孩过去，对他耳语，拿出一条纸蛇，慢慢地放在他面前，以免吓着了他。他从孩子的头上望过来，对我说：“这个娃儿怕羞，他得到的是剩下来的东西。”

库扎克带回家一卷有插图的波希米亚报纸。他打开报纸，开始把上面的新闻讲给他妻子听，许多新闻好象是与一个人有关。我听见说到瓦萨科娃这个名字，瓦萨科娃，瓦萨科娃，津津有味地重复了好几遍，后来我问他是不是说的那个歌唱家玛利亚·瓦萨克。

"你认识？也许你听过吧？"他疑疑惑惑地问道。我告诉他我确是听过她演唱，他指指报纸上她的照片，告诉我说，瓦萨克在奥地利爬阿尔卑斯山摔断了腿，不能演唱预定的节目了。他得知我曾经在伦敦和维也纳听过她演唱，似乎感到很高兴；拿出他的烟斗来，点燃了，更好地来欣赏我们的谈话。瓦萨克是他布拉格他那个地区的小同乡。她还是个学生的时候，他父亲常给她补鞋子。库扎克向我打听她的样子、她的声望、她的嗓子；但他特别想知道我有没有注意到她那双纤细的脚，以及估计她是不是积蓄了很多钱。当然，她是讲排场的，但他希望她不要把一切都挥霍光，到老来什么也没留下。他年青时在维也纳工作，看见过许多又老又穷的艺术家，一杯啤酒消磨一个晚上，"那样的日子可不好过哩。"

男孩们挤了牛奶、喂了牲口进屋来，长餐桌已经摆好，两只烤得焦黄的鹅，里面填着苹果，正放在安东妮亚面前嗞嗞作响。她开始把鹅切开，坐在妈妈旁边的鲁道夫把菜碟分给大家。人人都分到以后，他望着桌子对面的我，说：

"您最近到过黑鹰镇没有，伯丹先生？不知您是不是听到过有关卡特家的消息？"

"没有，他们的消息，我一点也没听到过。"

"那么，儿子，你一定要讲给他听，虽然在吃饭的时候讲很不合适。现在，你们所有的孩子们肃静，鲁道夫要讲那桩谋杀案了。"

"好哇！谋杀案！"孩子们嘟哝道，显出高兴而极感兴趣的神情。

鲁道夫详详细细讲述了这段奇闻，偶尔由他的母亲或父亲提醒一下。

维克·卡特和他的老婆继续照安东妮亚和我非常熟悉的老

样子生活在我们非常熟悉的那栋屋子里。他们后来年纪都很老了。安东妮亚说，卡特越来越干瘦，到后来看上去简直象只小小的蜡黄的老猴儿了，因为他的胡子和头发的颜色一直没变。卡特太太还是我们所熟悉的那样脸色发红、眼睛冒火，不过随着岁月的流逝，她为一种摇头风折磨着，这种病使她不断地神经质地点头，而不是偶尔发作一下。她的手是那么放不稳，使她再也不能在瓷器上乱涂了，可怜的女人！这一对儿年纪越大，对他们的“财产”的最后处置越是经常发生争吵。政府新近通过了一条法律，保证不论在什么情况下后死的妻子可以得到丈夫遗产的三分之一。卡特感到很苦恼，因为害怕他妻子会比他活得更久，使得他恨之入骨的她的“娘家人”终于继承了遗产。他们对这个问题的争吵越过稠密的松柏树边界传了出去，使得在街上凡是愿意在那里停下步子来听的人都能听见。

两年以前，一天上午卡特走进一家武器店，买了一支手枪，说他准备去打一条狗，后来又添上一句，说“他想，如果一只老猫在身边的话，他也要顺便给它一枪”。（说到这里，孩子们格格地笑得不可开交，打断了鲁道夫的叙述。）

卡特走出去，走到武器店后面，竖起一个靶子，练了大约一个钟头的样子，然后回家去。当天晚上六点钟，有几个人回家吃晚饭，路过卡特那栋住屋时，听到一声枪响，他们停住脚步，疑疑惑惑地你望着我，我望着你，这时候另一颗子弹打碎了楼上一扇窗子。他们奔进屋去，发现卡特躺在他楼上寝室里的沙发上，喉咙打开了花，鲜血流在他放在头边的一卷被单上。

“请进来，先生们，”他非常虚弱地说。“你们都看见，我还活着，而且有法定的资格。你们是我妻子比我先死的见证人。你们将在她自己房里找到她。请你们马上检验，才不至于弄出差

错来。”

一位邻居打电话去请医生，其余的跑到卡特太太的房间里去。她躺在自己的床上，穿着睡衣和轻便晨衣，子弹打中了心口。她的丈夫一定是在她下午小睡的时候走进来，把左轮手枪举得挨近她的胸口才开枪打的。她的睡衣都被火药烧焦了。

惊恐万状的邻居们又冲到卡特那里。他睁开眼睛，毫不含糊地说："卡特太太已经断了气，先生们，我是神志清醒的。我的事情办得妥妥贴贴。"然后，鲁道夫说道，"他松开手，死了。"

验尸官在他的书桌上发现一封信，写信的日期是当天下午五点钟。信中陈述他刚开枪打死了他的妻子；这样一来，因为他比她活得久，凡她背着他秘密订的遗嘱，一律无效。他打算六点钟开枪打死自己，如果还有力气的话，将朝窗外打一枪，希望有过路的人走进来，在他如信上所写的"生命熄灭之前"看见他。

"嗨，那个人心肠有那样狠毒，你想得到吗？"奇闻讲完以后，安东妮亚掉转头来对我说。"跑去把那个可怜的女人干掉，使她享受不到他死后本该留给她享用的钱财！"

"您可曾听说过还有别人是为了怨恨而自杀的吗，伯丹先生？"鲁道夫问道。

我承认我没有听说过。每一位律师都一次又一次地认识到憎恨可能成为非常强有力的犯罪动机，可是我收集到的法律上的奇案却没有一件可与此相比。当我问到遗产总共有多少时，鲁道夫说，十万块钱稍微多一点儿。

库扎克眨眨眼，斜起眼睛望了我一眼。"那些律师们，他们捞到了一大把钱，那是肯定的，"他兴高采烈地说。

十万块大洋；这就是他那么拚死拚活收刮拢来的财富，到临了卡特本人为此而丧命！

晚饭后库扎克同我在果园里漫步，在风车旁边坐下来抽烟。他把他的经历告诉我，仿佛我有责任知道似的。

他的父亲是个皮匠，他伯父是个皮货商人，他是父亲的小儿子，所以送到伯父那里去学手艺。你在亲戚家干活是永远不会有什么出息的，他说，所以他出师以后就到维也纳去，在一家大皮货铺子里干活，赚大钱。可是一个喜欢玩乐的年青人在维也纳是不会节余什么钱的；那里寻欢作乐的地方太多，足以把他白天赚的钱一夜之间花个精光。在那里待了三年，他就到纽约去了。他听了有害的劝告，正当工人大罢工，工厂出高工资招工的那段时间，到皮货厂去干加工皮毛的活。后来罢工胜利了，库扎克上了黑名单。他手边还存了几百块钱，所以他决定到佛罗里达州去种柑桔。他总以为他会喜欢种柑桔！那晓得第二年一场严重的霜冻，把他的小柑桔树都冻死了，他自己也得了疟疾病。他到内布拉斯加去看他的表兄弟安东·杰林纳克，并到处看看。他在开始到处看看的时候，看见了安东妮亚，她正好就是他一直在物色的那种姑娘。他们马上就结了婚，虽然他不得不向他的表兄弟借钱买结婚戒指。

"在这里破土开荒，种上第一茬庄稼，可是个很费劲的事儿，"他把帽子往后推推，搔了搔花白的头发。"有时候，我对这地方感到恼火透了，直想离开，可是我女人，她总是说我们最好还是坚持下去。娃娃又生得密，看来是很难搬动了。我想她是对的，完全对。现在我们总算把这块地方种得还了本，有纯收益了。那时我们每亩只要付二十块大洋，现在有人愿意出到每亩一百元的价钱。十年前我们另外买了块地，我们尽量利用它多出息。我们有很多儿子，我们可以耕种很多土地。不错，她对一个穷男人来说，是个好妻子。她也并不总是对我管得那么严。有

时候，我可能在镇上喝啤酒喝得太多了点，回家来时她什么也不说。她不盘问我。我们总是相处得很好，她和我，象当初一样。我们俩也不为娃娃们的事吵架，象有些人家会发生的那样。”他点燃了另一斗烟，心满意足地抽着。

我发现库扎克是个最喜欢交朋友的人。他对我在波希米亚的旅行，对维也纳和维也纳的环形街道和戏园子问了许多问题。

“哎呀呀！等到儿子们长大，能够耕种这块地方了，我真想回那里去一趟。有时候我看了家乡的报纸，几几乎要偷偷地溜走了，”他笑笑，坦白地说。“我从没想到我会成为这样一个移民。”

正如安东妮亚所说，他依然是个城里人。他喜欢戏院、灯光雪亮的街道、音乐，喜欢在一天的工作以后打一盘骨牌。他喜欢同人交往的性格，比他喜欢获得财富的本能更强烈。他喜欢白天是白天，夜晚是夜晚地生活着，在人群中分享激动的心情。——然而他的妻子却设法把他钉住在人世间这块最荒凉落漠的地方的一个农场里。

我仿佛看见这位矮小的朋友，每天黄昏坐在这里的风车旁边，爱抚地捧着他的烟斗，在静穆中谛听着，水泵噗哧噗哧的声音，猪的呼噜呼噜声，母鸡受到老鼠的搅扰偶尔发出的惊叫声。我总觉得库扎克有点象是成了安东妮亚特殊使命的工具。确实，这是一种很美好的生活，但却不是他想要过的生活。我很想知道，对一个人来说是称心如意的生活，是不是能使两个人都满意！

我问库扎克，没有了以前常在一起的快活伙伴，他是不是感到日子难过。他在柱子上磕掉烟斗里的烟灰，叹一口气，把烟斗插进口袋。

“开头我简直寂寞得差点儿要发疯了，”他坦白地说，“可我

的女人那么热情。她总是尽量设法使我生活得快活舒适。现在已不是那么糟糕；如今我已经开始能从我的儿子们身上得到一些乐趣了！”

我们走回住屋的时候，库扎克轻快地把帽子歪戴着罩在一只耳朵上，抬头仰望明月。“嗨！”他如梦方醒似的，用压低的声音说，“真不象是已经离开那里二十六年了！”

三

第二天午餐以后，我辞别他们，驱车到哈斯丁斯去搭火车上黑鹰镇。出发前安东妮亚和她的孩子们聚在我的马车四周，就连最小的几个都仰起友好的面孔，望着我。利奥和安布罗希跑在前头去开小巷的门。我到了坡底，回头一看，那一群人依然站在风车旁边。安东妮亚挥动着她的围裙。

到了门口，安布罗希在我的马车旁留连着不想走，把手肘靠在车轮边上。利奥从围栏里溜出去，跑到牧场上去了。

“他就是这个样子，”他哥哥耸耸肩膀说。“他是个疯娃儿。也许是因为你要走了，他心里难过，也许他是妒忌。凡是妈妈夸奖的人他都妒忌，连对牧师也是这样。”

我发现我真不想离开这个男孩，他说话的声音非常悦耳，头和眼睛都很优美。他没戴帽子站在那里，风吹得他的衬衫在他晒得黑黑的颈子和肩膀周围飘动，样子非常英武。

“不要忘记明年夏天你同鲁道夫和我一起上尼厄布雷腊河去打猎，”我说，“你阿爸同意收割以后让你们出去。”

他笑笑。“我可不会忘记。以前还没有人给过我这样的好事情呢。我不知道什么使你对我们男娃儿这么好，”他补充了一

句，脸羞得通红。

“呵，不，你知道的！”我说，一面拉紧缰绳。

他没有答话，只是在我赶车离开时，怀着一种不再害羞的乐趣和温情朝我微笑。

我在黑鹰镇的那一天过得很失望。我的老朋友们多半死的死了，迁走的迁走了。在我走过哈林家的大院子时，不相识的，对我毫无意义的儿童正在里面玩耍；那棵山白蜡树已经砍去了，一直守卫着大门的那棵高大的伦巴第白杨树只剩下了一个正在抽出新枝叶来的树桩。我匆匆走了过去。这一上午剩下的时间我是同安东·杰林纳克一起在他的酒吧间后面院子里一棵树荫浓密的三角叶杨树下度过的。我在旅馆里吃午饭的时候，碰到一位依然在开业的律师，他把我带到他的事务所，同我谈起卡特的案子。这以后，我简直不知道怎样度过从那时到搭上晚班快车的这段时间。

我到镇的北边去作长时间的散步，出了镇，往牧场里走，那里因为土地太崎岖不平，一直没有开垦出来，早年高高的红草依然蓬蓬松松地生长在干河沟和小丘上。来到这里，我又感到仿佛回到家里一样舒适自在了。头上是秋天难以描绘的碧蓝的天空；明朗，没有一丝云影，象珐琅一样坚实。往南，我可以看见过去看起来是那么巨大的呈暗褐色的河边的峭壁悬崖，四面八方伸展着干枯了的玉米田，那种灰暗的金黄颜色，我记得非常清楚。细叶猪毛菜花正在高地上盛开着，象路障似的堆在铁丝网栅栏上。牛走的小路边，野菊花的羽状花冠已经凋零，象太阳晒褪色的丝绒一般，灰底子上面嵌着一条条金线。我逃出了笼罩在小镇上的那种古怪的压抑沉闷的气氛，脑子里尽想一些令人

高兴的事情；我准备同库扎克家的儿子们到荒原和臭水湖去旅游。库扎克家有那么多人可以陪我玩很长一段时间。即使男孩们都长大了，还有库扎克本人呢！我很想同库扎克在灯光雪亮的街上慢慢儿地走上几里路。

当我在那些崎岖的牧场上徘徊时，我运气好碰巧发现了一小段走出黑鹰镇到北乡的旧时的道路，这条路通到祖父的农场，然后继续往前，就到了雪默尔达家和挪威人的移民区。那时候，这条路象野物似的横过自由放牧的大草原，就象一只野兔在猎狗追赶下紧绕着高地迂回曲折地奔跑的踪迹。公路测定以后，公路以外所有其他的道路都犁掉了；这牧场围栅里约半英里光景的路，便是早先那条路留下来的唯一的一段。

在平地上，道路的痕迹几乎已经看不见了——仅仅在牧草中颜色有点深浅不同的区别，一个外乡人是不会注意到的。可是每到道路横过一个干河沟，道路的痕迹就容易发现了。雨水把车辙冲成一条条小沟，而且洗刷得那么深，草泥始终没有把它们填平。从前，农家的大车经常费力地从洼地上东倒西歪地爬上坡，使光滑的马屁股上鼓出一坨坨的肌肉，留下的那些车辙，看起来就象大灰熊的脚爪在斜坡上抓出来的伤口。我坐了下来，看干草堆在夕阳下慢慢地变成玫瑰红。

这就是安东妮亚和我那天夜里来的时候走过的路，那时我们在黑鹰镇下了火车，躺在大车箱里的麦秸上，两个吃惊的孩子，不知大车会把我们带到何处去。我只要闭上眼睛，就能听到大车在黑暗中辚辚的响声，并重新被那种湮没一切的陌生感压倒。那一夜的感觉现在离得那么近，仿佛伸手可及。我有一种回归到原来的我的感觉，而且感到人类经验的圈子多么狭小。对于安东妮亚，对于我来说，这就是命运之路，它把我们带向早年那

些偶然发生的事件，而这些事件又都预先决定了我们以后的道路。现在我懂得，这同一条路又把我们带到一起来了。不管我们感到失去了多少东西，我们却共同拥有着那无法以言语表达的宝贵的往事。